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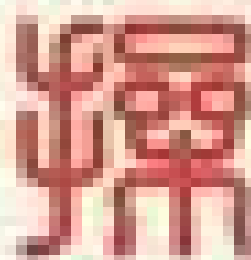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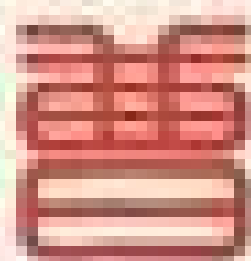
番有明月 地有金銀

「番有明月，地有金銀」，是廣東話中一句口頭禪，也是廣東人最喜用的一句口頭禪。

「番有明月，地有金銀」，是廣東話中一句口頭禪，也是廣東人最喜用的一句口頭禪。這句口頭禪，是廣東人最喜用的一句口頭禪。

這句口頭禪，是廣東人最喜用的一句口頭禪。這句口頭禪，是廣東人最喜用的一句口頭禪。這句口頭禪，是廣東人最喜用的一句口頭禪。

番有明月
地有金銀





目录

Content

- [编辑推荐](#)
- [作品简介](#)
- [作者简介](#)
- [开篇八卦](#)
- [一 一个极品怪物](#)
- [二 刘备创业两字真诀](#)
- [三 饿虎遇到了小羊羔](#)
- [四 就这么糊里糊涂的败了](#)
- [五 煮了一锅夹生饭](#)
- [六 照准屁股来一脚](#)
- [七 挂长的参谋不易当](#)
- [八 曹操与吕布的单挑](#)
- [九 你有高人，我有大傻](#)
- [十 尝了一回做俘虏的滋味](#)
- [十一 濮阳解围靠“蝗军”](#)
- [十二 没了诗意的春天](#)
- [十三 让人眼晕的定陶战役](#)
- [十四 不服气就接着较量](#)
- [十五 大家都来做强盗](#)
- [十六 再过一把杀人瘾](#)
- [十七 曹操说：咱去逛徐州！](#)
- [十八 东汉版《奇袭白虎团》](#)
- [十九 到了报答“铁哥们儿”的时候](#)
- [二十 奉天子的西进序曲](#)

- [二十一 曹操的“风水宝地”](#)
- [二十二 曲折婉转通天路](#)
- [二十三 偷走皇帝——曹操真是太有胆了](#)
- [二十四 皇帝皇帝我爱你](#)
- [二十五 刘备现在是只软柿子](#)
- [二十六 圣旨是曹操的核武器](#)
- [二十七 袁绍的简明发家史](#)
- [二十八 曹操的大棒加萝卜](#)
- [二十九 最大最狠的地主](#)
- [三十 徐扬二州预演“三国演义”](#)
- [三十一 强吕布也成了“乖孩子”](#)
- [三十二 没曹操吕布也能爽一把](#)
- [三十三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
- [三十四 美女倾国倾城也倾军](#)
- [三十五 曹司空的自我批评民主会](#)
- [三十六 巧攻蕲阳斩桥蕤](#)
- [三十七 拳头不硬的同学一般是受气包](#)
- [三十八 战前动员会](#)
- [三十九 “虎痴”来历](#)
- [四十 啃不动的骨头](#)
- [四十一 难死裁判的散打比赛](#)
- [四十二 无名小辈更不好惹](#)
- [四十三 刘备的老婆又丢了](#)
- [四十四 吕布是个“妻管严”](#)
- [四十五 曹操、吕布踢成了“一比一”](#)
- [四十六 有一种武功叫“忍耐”](#)
- [四十七 曹操、刘备客串“评委”](#)
- [四十八 射犬逮了只兔子](#)
- [四十九 欺软怕硬另解](#)
- [五十 青梅煮酒疑问多](#)
- [五十一 三国不能这样品读](#)
- [五十二 曹操不该对“盟军”开火](#)
- [五十三 有几个“倒霉蛋”](#)
- [五十四 皇帝说：俺要掌权.....](#)
- [五十五 会投降的人才是高手](#)
- [五十六 打工的啥时候也不如老板](#)
- [五十七 刘备出马，一个顶俩](#)

- [五十八 又把老婆扔了](#)
- [五十九 老子好汉儿英雄](#)
- [六十 数风流人物，还看江东](#)
- [六十一 真正的“超女”：大乔、小乔](#)
- [六十二 孙策是个“宰星族”](#)
- [六十三 荆州刘表等待“牛市”](#)
- [六十四 曹操做好了挨揍的准备](#)
- [六十五 吃蹭饭的刘玄德](#)
- [六十六 当降将与当土匪哪个更爽？](#)
- [六十七 十万大兵杀过来](#)
- [六十八 曹军中有一种“恐袁症”](#)
- [六十九 长途奔袭=虎口夺食](#)
- [七十 关羽怎样宰的颜良？](#)
- [七十一 刘备当了袁绍的先锋官](#)
- [七十二 舍命不舍财的牛人文丑](#)
- [七十三 官渡：曹操的最后一站](#)
- [七十四 周瑜的“武?治丧委员会”](#)
- [七十五 单骑千里话关公](#)

编辑推荐

编辑推荐：

2007通俗历史年中最好看的作品

南有明月，北有金山，与当年明月并驾齐驱草根写史奇人子金山

百余场战争百余种写法，诙谐调侃机活“变脸”

当红写史作家当年明月，拍案叫绝倾情作序

著名足球评论员董路偶然拾到此书，看后惊呼写作手法确实“令人称案叫绝”

作品简介

作品简介：

《曹操 喋血中原》是子金山侃史之曹操系列的第二部，重点在写战争，全本差不多都在说战事，一场接着一场，用不同的手法去写每一场战事。作者还从自己的视角破解了众多三国历史中的谜团，比如，曹操青州兵30万，官渡生死一战，为什么不用？三国好男儿关羽斩颜良究竟是在两军阵前还是单骑冲入阵中？携巨款旅游的曹操老爸是被陶谦下令诛杀，还是有人见财起意？曹操为何一口咬定陶谦就是杀父仇人？真实的关羽是怎样千里走单骑的.....

有网友评论《喋血中原》可以用八个字来形容“惊心动魄，悬念迭起。”而著名足球评论员董路则说“子金山笔下的曹操令人拍案称绝”。

作者简介

作者简介：

子金山，一个热爱写作的江湖散人，对中国历史和古典诗词曲赋情有独钟；写史撰文颇有造诣，填词作赋也有斩获。混迹于网络江湖，煮酒论剑。常发惊人之语，令人耳目一新。又因善长对联被网友热捧为“天涯对王”。自侃史以来，倍受热捧，“粉丝”队伍呈几何递增，新浪因其博客文章的精辟透彻和疯狂点击量，将其列入新浪文化名人榜。

开篇八卦

开篇八卦

峰峦如聚，波涛如怒，山河表里潼关路，望西都，意踟蹰。伤心秦汉经行处，宫阙万间都做了土。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骊山四顾，阿房一炬，当时奢侈今何处？只见草萧疏，水萦纡。至今遗恨迷烟树，列国周齐秦汉楚，赢，都变做了土；输，都变做了土。

—元·张养浩：(山坡羊)潼关、骊山怀古

青史血煮，黄卷血涂，昔日战场今坟土，细听书，闻鬼哭。金戈铁马兴亡路，行间字里滴泪处，笑，酒一壶，泣，酒一壶。

—子金山·(山坡羊)侃史怀古

那位读者有意见了：听你子金山侃史本来就是图个轻松，买个畅快，怎么现在越发味道不对了？过于沉重了吧？

告诉大家一个诀窍：负重以后才能获得真正的轻松；窝憋极了才会知道什么叫畅快。子金山每到食欲不振时，有一妙方：故意的饿自己两天，第三天吃嘛嘛香，百试百灵。

怎么？大家觉得子金山是在开玩笑？并非全是玩笑，只因我们长在福窝里的公民怎会体会到“人为刀俎，我为鱼肉”的滋味？

军阀混战之际，英雄们在书写历史的一页，可是那颜料盒里，盛的却是小民的鲜血，我们在赞叹英雄丰功伟绩之时，又有谁为被屠杀的百姓们伤感过？

中国古代的百姓是这个星球上最善良的百姓，一个统治者，只要他表现出对人民的一丝善意，人民就会对他世代顶礼膜拜，百姓们可不管你皇帝还是小偷，你就是做强盗也不要紧，大家会送给你一个“义盗”的称呼，或者是“侠客”的身份。

东汉时，一个州的州长称为州牧，据字思意，就是放牧一州人民的意思，当州官的比父母官又上了个档次：人民不过是牛羊，官员就是牧羊人。

作为牛羊的人民要求并不高，只不过盼望着别无辜地宰杀他们，等到你们做官的过年节时候行吗？这样也能多活那么可怜的几天！

其实就是这点起码的要求也是不容易被满足的，英雄杀人是根据自己的情绪需要，根据自己的利益开刀，杀人不需要征求被杀者的意见，从没有不开杀戒的英雄。

所以，无奈的老百姓只有在评词里、舞台上表达一下自己的情绪，他们把前人分为两类：一种是红脸的英雄；一种是白脸的奸雄。

当然，也有感觉奸雄可爱的人，不过那就很难把他归纳入人民之列了，最起码绝不是小民百姓。

本卷的开篇，首先介绍给大家的就是一位老百姓所认为的好人，此人在历史中的知名度不亚于曹操，在专家眼里大大不如曹操，在演义中则大

大强于曹操，此人便是刘备刘玄德。

一 一个极品怪物

一 一个极品怪物

东汉混乱的年代，不能不让人感觉沉重，百姓流离失所，生命如同虫蚁，什么人能轻松起来？至少现在的曹操就轻松不起来，马上就要兵指徐州，却传来消息：陶谦的两路救兵已赶到了徐州，就那点援军的兵力来说，曹操还真没放在眼里，主要是事情的苗头不对，有人不是摆明了要与我曹操作对么？尤其是其中还有曹操最欣赏的一个人——在陈留招兵时结识的刘备。

刘备，字玄德，涿郡涿县人氏，爷爷刘雄、老爸刘弘都被举过孝廉，虽然那年代托人弄个孝廉文凭不是啥难事，但大家还是挺在意这点虚名的，所以在自己的回忆录中都先把这块招牌显摆出来，至于请个枪手替自己写个自传、本纪什么的，头三行一般都会敲出这两个字眼的。

可惜等到刘备出世时家道已败落，一个寡妇拉扯着一个孤儿靠着在家做几双鞋卖了度日，哪来得儿子进步到孝廉的妄想？别说孝廉了，娘俩混饱肚子也是刘备学会了编席以后的事。这点上与子金山有点相似，记得子金山十岁以前也做过与先主相同的工作：跟一个编席高手学过一年编席的活路。

师傅的编织工艺堪称大师，卖席时通常是这样做现场广告宣传：请四个人各扯一角，中间倒上一桶水，一上午那是不能渗漏一滴的！所以一般都能顺利出手，如果一旦没卖出去，那倒霉的就肯定是本人了，死沉的东西，得背回去呀！卖出货去以后通常会奖励给的一个甜瓜也肯定没得吃了。

所以子金山特理解刘备那时的苦楚，背着没卖出去的席子回家的滋味是比挨揍都难受的！刘备肯定也经历过这种绝对不爽的心情。

上天格外照顾刘备，给他安排了一个回头率极高的个人形象：身高1.73米稍强，关键是具有长臂猿的特征：垂手能超过自己的膝盖，除了长臂猿，哪种动物能做得得到？就是在今天，也绝对是稀有人才，做个卖套袖公司的形象代言人，肯定会比卖席强多了。

再就是耳朵极大，子金山暗暗地试过，用手扯着自己耳朵，都疼得呲牙咧嘴了，也做不到刘先主的那手绝活：能用眼睛看见自己的耳朵！

估计后来《西游记》中的八戒的形象就是以刘备为模特创作的：把嘴巴削短点，手臂加长点，不就是一个活脱脱的刘备的形象么？联想到前些时的一次荒唐的网上调查：竟然大多数美眉芳心暗许猪八戒！？现代女孩的心思真是潮流得让俺跟不上这跨越时空的爱恋。所以子金山说：这是一个帅呆了、酷毙了的青春少女偶像，一个绝对的怪物！

但回头率并不能提高社会地位，这样的家庭出身在任何朝代都是属下等人那类：纯粹的农业户口，又加上小商贩及手工艺人的社会经历，谁还能看得起你？想进城混饭吃？那城市是为你们这种人建设的吗？

不过刘备受到的待遇要宽大得多，这要得益于他有一个了不起的祖宗：皇家后裔，中山靖王刘胜的玄孙，这血统你们有么？这绝对不是刘备信口胡吹，那是写在刘氏祖谱上的，篡改家庭出身，冒认皇族，在那时绝对是不小的罪名，卖席的刘备不会自找这种麻烦。

多少享受点优惠待遇的刘备估计编席、卖席的营生做得不错，居然有了余钱进了学堂，不是有句俚语么：“编席打篓，一养九口，织席编笆，养活全家。”就这样，织席贩夫刘备也算一条腿迈入了知识分子行列。

像有那么两三个人欣赏曹阿瞞小时候一样，对刘备也少不了有人另眼相看，刘备的本家刘德然、同学公孙瓒、老师卢植，便相当看好刘备的将来，尤其是刘德然的父亲元起，确凿无疑地断定刘备以后能成大事，原话是：“吾宗中有此儿，非常人也。”（《三国志·蜀书先主传》）

大概是因为刘备小时候说过一句大话，曾指着自家院子外面的一棵桑树说：“吾必当乘此羽葆盖车！”啥人才有资格坐“羽葆盖车”？唯有皇帝呀，吓得本家叔叔赶紧捂住他的嘴，怕被连累灭门啊！

其实这不过是小孩子们的一句戏言，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说过这句过头话的刘备在行为上却是朝相反方向努力的，据史载：“先主不甚乐读书，喜狗马、音乐、美衣服。”看见了吗？倒像个纨绔子弟的行径，创业之主一般不这样，都是成天吟着“埋骨何须桑梓地，学不成名誓不还”过日子的。

像曹操一样，是大贤良师张角给了刘备出人头地的机会。也像陈留时的曹操一样，刘备也遇到了两个钱多、人傻的马贩子，一个叫张世平，一个叫苏双。得到了这两位中山大商的慷慨解囊捐助，刘备才得以拉起了自己的一支小队伍，跟着校尉邹靖打“黄巾军”去了，也没经过什么大战事，跟着立了点小功，好不容易才混了一个安喜县尉，也算是脱离了黄土地，干上了朝廷干部，而且是有油水的“公安局长”的职务（也与曹操相同），总算是老爸坟头冒青烟了。

可惜年轻时的刘备脾气火爆得很，碰见了一个前来检查官员是否称职的巡视员督邮，刘备上门拜望，那督邮竟然不与接见，是否意在索贿不好说，但把刘备列入了精兵简政的对象是显而易见的。

那刘备干的虽是个肥缺，却不是个见钱眼开的贪官，穷人家出身，没有贪污受贿的恶习，哪来的闲钱堵上司的嘴？于是，一怒之下，竟然将这位上级检查团的头头捆绑了起来，招待了二百棍子，挂印而逃。

万幸运气不错，被全国通缉的路上遇到了大将军何进的部属都尉毋丘毅去丹杨招兵，刘备灵机一动带着自己的弟兄们入了伙，并且替他们赶跑了一股拦路抢劫的小蠹贼，就此得以免罪复职，又干上了下密县丞，政绩不错，刘备偏又辞职跳槽了，去高唐干上了县尉，后来终于凭政绩加运气熬上了县令职务。谁知人不能总是吃运气饭，一帮黄巾军的余部来高唐骚扰，刘备当然要出兵“剿贼”，结果竟然被这群“蠹贼”给剿了，官又做不成了。

无奈何只得投奔少时同窗公孙瓒，人如果有一线之路也不会去自己的老同学那儿丢人现眼的，各位注意了：一旦有老同学上门求助于你，千万不要轻易拒绝，这时候，你肯定是他唯一的希望，不到走投无路他是不会登门的。

老同学的确是非同寻常关系，独霸幽州的公孙瓒此时正与袁绍分庭抗礼，当即便委任了刘备一个别部司马的带兵实缺，让他代表幽州部队与青州刺史田楷去搞统一阵线，以对付势力日渐强横的冀州牧袁绍。其实这青州刺史田楷本来就是幽州刺史公孙瓒任命的（稀奇吧？刺史能任命刺史！别急，那年头，稀奇的事儿有的是，看下去会更多），这次运气又回来了，对袁作战刘备基本上没有败过，实是仗着自己的军功登上了平原相的位子。

仕途虽然艰难，却是刘备凭着自己屡败屡战的毅力拼杀上来的，官虽不

大，也算是一方太守，最主要的收获还有以下两点：

一、打出了自己的一帮铁哥们儿，这帮哥们儿对刘备绝对是忠贞不贰，这里面就包括日后成为刘先主麾下五员虎将的关羽、张飞，这二位牛人的事迹容子金山后文专篇细讲。

二、赢得了一个好名声，这点最重要，这也是刘备唯一强于曹操的地方，据史载：“郡民刘平素轻先主，耻为之下，使客刺之。客不忍刺，语之而去。其得人心如此。”注意：人心可不是那么容易获得的，那是需要从无数件小事一一做起的。

这点上刘备做得很地道，从没捣鼓过什么形象工程来扰民，也从来不利用舆论工具炒作自己。可见，真正地赢得民心还得从一点一滴的小事做起，靠舆论工具忽悠大众、骗取民心的，最终没有不露馅的，因为这种行为的最终目的是强奸民意，结局也必然为民所弃，没有例外！

田楷接到陶谦的呼救，邀刘备共援徐州，刘备审时度势，决然前往。对此，大部分朋友不以为然，甚至包括收留并成全他的公孙瓒，为援助一个素不相识的陶谦，不惜与强大的青州军正面为敌，值得么？再说了，能达到救援的目的么？击败曹操的概率基本为零，这不是在申请一个殉葬者的名额么？

虽然如此，公孙瓒还是慷慨地借给了刘备几千由流浪饥民组成的部队，并派自己得力的勇将赵云（字子龙）统领，开向了徐州。但公孙瓒心里通亮，这是一笔不良信贷，十有八九会由国家给予注销负担了，但为了同窗之谊，值得。看来白马将军不是一个小家子气的人。

刘备自己其时仅有步骑各半的一千多士兵，分别由他不是兄弟、胜似兄弟的铁哥们儿关羽、张飞率领，加上公孙瓒的援兵，总数不超过五千，替陶谦去阻挡曹操的数十万虎狼之师，无异于自杀，刘备就这么傻吗？

凡英雄做事，必然有与常人的不同之处，刘备究竟怎么想的？这一点，自认为已是英雄的曹操看得比谁都清楚。

二 刘备创业两字真诀

二 刘备创业两字真诀

子金山以前也曾着迷过拳脚功夫，并且厮打出了不小的名声，从那就麻烦了，成天忙不迭地应付远近高手、低手们的上门切磋，问题是大多数武林人氏简直不堪一击，子金山就纳了闷：莫非你们都有挨揍的乖僻？

后来一位实在的哥们儿道出了原委：跟你讨教，输了又不丢人，万一赢了那可就算是一举成名了！子金山听后恍然：这活路不能继续干下去了，俗话说，穿着大褂常赶集，没有碰不见的亲家。众人的活靶子当不得，难道非要等哪一天让人家揍个灰头土脸再金盆洗手？于是乎，子金山立马改邪归正，从此退出武林，专门纸上谈兵，所以才有了今天的侃曹操。

这浅见的道理其实大伙都明白：前些时有位好友写了本耐看的书，封皮上被书商加了几个大字：PK易中天！立马便火卖大江南北。

那曹操是何等人物？焉能不明白这其中PK的花活？所以他内心深处暗暗叹息刘备玩得不值：想出名来投奔咱呀，这样以命求名绝非智者所为也！

与刘备邂逅陈留，隐隐感到这织席贩夫绝非常人：自己流离失所，无家可归，却替朝廷操着如何中兴的闲心，非世间英雄谁能为之？不过英雄惜英雄那都是成了哥们儿以后的事，战场上一般是英雄宰英雄的。既然你刘备站错了队，那就先拿你开刀吧！

刘备真是为挣这点虚名才来援陶抗曹的吗？应该说这是其中因素之一，出身寒微的刘备实在太需要出名了，那年代招兵也好，做官也罢，都是需要大家看得起的，刘备凭什么？就凭成天挂在嘴边上的皇族身份？天下姓刘的多去了。张王李赵刘，走遍天下稠。哪个姓刘的不能引经据典地自称是皇帝的本家？更何况，单是已经割郡霸州的确凿皇族刘姓就四五个了：荆州刘表、益州刘焉、幽州刘虞……指望傍皇族身份当明星，成效不会有多大。

名声最重要，大部分人们甘愿跻身于热血“粉丝”行列，就是因为你那点难辨真伪的名声，“追星族”掏银子挤在人堆里离老远看你一眼，不就是因为你能让他们痛快地意淫一把吗？你是他们想像中的未来，也就成了他们精神上的希望，偶像就是这样炼成的，“追星族”就是这样炼成的。

PK至今还无敌于天下的曹操！这种想法一听就能让人热血沸腾；更何况被见义勇为的对象还是一个大州的州牧，想一举成名天下知，此乃千

载难逢之良机也！不过对于刘备来说，这只能算是一个附带收获，刘备真实的意图不在搏名。

有侃史专家说：刘备援徐州乃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于鸠占鹊巢也。这纯粹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谅一个不起眼的平原相怎敢对徐州牧有非分之想？论资排辈也轮不到刘备呀，手头这点兵守一城尚难，别说割据大州了。

纵观刘备一生作为，便可以得到正确答案了，说刘备一生多么忠于东汉皇朝？子金山看倒未必，老刘家的子孙们把他这个本家逼得靠编席度日，凭什么要对这个始作俑者的政权效忠呢？虽然一杆汉旗打到底，那只不过是狗肉摊上挂只羊头罢了，为的还是忽悠全国人民。

但刘备却有个信念贯始终生：远恶趋善，坚守仁义。

就连再怎么贬刘的史家也难寻出刘备欺压良善、作恶多端的明证，最多指责几句“大耳儿”虚伪，不过子金山认为：若能将这种“虚伪”贯己一生，应该是十分难得了。

有人指责刘备晚年狠心斩义子刘封是其不仁，其实不然。且不论刘封该不该戮，刘备是否大义灭亲，子金山认为这正是刘备在面临他追求了一生的“仁义”二字出现了冲突时的痛苦选择，杀子是为了保留那个“义”字，仁为义让了位，此中关节以后再细说。

很明显，曹操在一征徐州时杀戮无辜人民的行为在刘备心里印下了一个“恶”字，而陶谦以往居官的名声及其目前弱者的地位在刘备心里留了一个“善”字，亲善驱恶，符合刘备追求的“义”字，一旦能平息战火便是实实在在地救了万千人民的生命，符合那个“仁”字，所以只能知其不可为而为之了。

孔子曰仁，孟子曰义，“仁义”二字实是孔孟之道的精华，也是中国人思想中的灵魂，中华文化能顽强地延续至今，广播全球，傲于洋人，应是“仁义”二字的功劳。可惜在今天的一些人眼里，仁义没有美元实惠，全民经商的大潮与仁义是不沾边的，在一切向钱看者那里，仁义成了“傻帽”的代名词，只不过偶尔捡起来往脸上抹一把：没见大小超市的门上都书着“诚信”二字么？那便是改头换面的“仁义”二字，目的还是让哥们儿放心地掏腰包，还没离开那个“钱”字。

仁义能当饭吃么？能顶多少部队的战力？这一点刘备清楚得很：慈不掌兵，仁义不能却敌，战争与仁义无缘，真想击败曹操，还是要靠士兵们血腥地拼杀，更重要的是要靠主帅的智慧。换句实在的？，就是阴谋诡计。

三 饿虎遇到了小羊羔

三 饿虎遇到了小羊羔

人最难忘的是什么？是在你饿了三天的时候有一个人推给你了一碗米饭！这碗饭值多少钱？不大好说，要看你对义字的理解程度而定，两元钱也合理，百万元也合情。

陶谦现在就是这样，尤其是这碗饭不仅是在自己饿了三天的时候送的，而且送饭的人自己也已经饿了三天了，把仅有的一碗饭分给陶谦一半，摆明了准备与自己一起饿死，能不令人感动么？陶谦认为：刘备就是个这样的人。

且不论这碗饭对延续自己的命能起多大作用，仅这份情意就能给人继续活下去的勇气！怎么对待这种甘同生死的情谊？没说的，共命运吧！先把自己所有的保命存粮拿出来分了再说。

陶谦现在还有多少保命粮一部队呢，虽经上次的彭城大败损失不少，但估计还有步骑十万左右，应该说力量还不是很弱，只是因为曹操这个敌人太强大了，青州军久经实战历练，主帅曹操又是个从人血里滚打出来的战场奇才，青徐二军相较，实在不是一个重量级的对手。

还有，当时徐州的管辖地也实在太广，东至大海，南接扬州，北邻青州，西面就是拥有三十万大军的兖州了。大小城池六七十座，十万部队相对来说是杯水车薪，顾西肯定顾不了东，所以大战未开，中部的琅琊、东海等城已沦落曹操之手，曹操依旧进行了鸡犬不留的屠城！大概曹操认定：这种超恐怖的手段必然有利于将来的军事行动，它能摧毁防守方抵抗的意志。

这种上规模的恐怖行为有效吗？从短期上说，九成以上是有效的，但眼光放远的话，那则是百分之百的自杀行为，恐怖岂是立国正道！

陶谦的十万步骑中有一支威名远扬的特种部队，那就是陶谦从自己老家

带来的子弟兵：丹扬军。陶谦是丹扬人，家乡以盛出勇卒闻名，（大家还记得当年大将军何进专门去丹扬招兵吗？）这支部队规模不大，总共才四千人，由陶谦的亲信徐州名将曹豹率领，陶谦毫不犹豫地把这支部队拨给了刘备指挥，以增强刘备部队的实际战力，刘备带来的那点兵也实在是太不像样子了。

紧接着又从政治地位上给刘备来了一次突击拔高：上表给不起作用了的朝廷，推荐刘备为豫州刺史，在东汉末年军阀们割据一方的年代，已形成了这样一种潜规则：以陶谦这样的地位与身份，只要公布一份推荐文告，被推荐人就算是到任了，根本就不用朝廷批准与否，你中央政府批不批那是你的事，反正这个官是当定了，大家对此都是承认的，难以理解的是连后世的史家们也是那么势利眼，对此不合法的荒唐任免程序也没有意见，照承认不误。

这样的皇帝当的实在无趣。

刘备没推辞，这就意味着从此以后刘备成了与陶谦身份地位接近的贵宾，刘备一下从幽州来援客军的身份变成了豫州友军，跟幽州的公孙瓒、青州刺史田楷脱离了隶属关系。

对刘备来说，此意义非同寻常，刘备仗还没打，便一步跨入了军阀的行列，大家现在都是刺史，接近“牧”那个级别了。

可是，恶仗还是不可避免地要打，曹州牧不会因为你刘备荣升刺史而变得态度和蔼的，反而会打得更狠一点。

现在刘备指挥的是一支地道的杂牌军，总数不足万人，原属三家，而自己的嫡系部队反而是最弱小的一股，也就那么千把人，就算是拧成了一股绳也无法拦住曹军的千钧之力。现在的问题是，如何把这三股强弱不同的绳坯拧成一股？

可怕的是，刘备根本就没有想过要把这三股绳坯拧成一股，因为刘备做事有他的准则：政治第一，军事第二。考虑的是仁义当先，军事上的胜负是排在第二位的——真是迂腐得连子金山都替他着急！

请看他的仁义作战部署：现在守的是郟城，曹操上次便是未克郟城而归，此次兵锋重到，势必得之而后快；而与骑兵为主力的强敌作战，坚城是唯一的依托，集中全部兵力于城内应该是唯一的选择，但刘备却是

这么想的：

赵云所率的幽州部队是借来的，一旦有什么不测，如何向老同学公孙瓒交代？再说那赵云也是他早就欣赏的将领，不能让他跟着我让曹操给一勺烩了，去守下邳吧，那儿不是主战场，相对安全些。

刘备的这种做法感动得赵云热血欲涌，泪几出眶，只恨自己福薄，未能于投效公孙瓒之前早逢刘刺史！

曹豹所率的丹扬兵，是陶谦唯一的精锐看家部队，怎能消耗损失于自己之手？危险的野外战事不能由他们作为主力，于是便令曹豹率该部据城死守，曹豹及丹扬兵人人心里明白，这是刘刺史在照顾自己，况且守的是自家的城池，有什么理由不以热血洒城头，与城共存亡？

刘备自己仅带本部千余人，与关张二将，扎营城外，屏障郟城，简直如同把一只羔羊送到饿虎嘴边！

而曹操呢？对刘备的郟城防守兵力是清楚的，万人而已！小菜一碟。那刘备政治眼光虽远，却又懂得什么兵法？手下的关羽、张飞二将倒是轻视不得，其勇早有所闻，但在数万铁骑面前，一两个勇将又能顶什么事？

曹操大军顺利地开到了郟城，前锋紧急来报：

“情形不对！郟城守军并未如州牧所料，固守高城，而是当道立寨，阻住了去路。”

曹操听报简直不敢相信，于是便亲临前敌看个究竟，立马远望，心中大疑：这刘备莫非暗藏后招？或者前方那小小的营寨只是一座虚营，并无大将驻守？营内分明有人把守，士兵们也是人啊，哪能这样送战士入虎口？向闻刘备仁义，不会这么不体恤士卒吧？

这刘备大仗没听说过有什么值得炫耀的战绩，但零星小仗倒是打了不少，实战经验肯定是有的，此时的布阵难道有什么花活在等着我！必须弄清了再做大举动。对，为将者应先谋而后动，万不能半世英名污在这织席贩夫手里。

于是，曹操当即吩咐曹洪出动两千轻骑，试攻敌营，发现苗头不对立即

撤回，不准恋战强攻；夏侯惇率一万重步兵负责接应，另由李典、乐进指挥一万弓弩以备不测，马上开战！

四 就这么糊里糊涂的败了

四 就这么糊里糊涂的败了

轻骑动出，战马如风。

时正中午，烈日当头，即将沸腾的战场丝风全无，闷得披甲的战士有点喘不过气来，铁甲经骄阳直射已感发烫，人裹在里面如同钻进了一个小型烘炉，士兵们额头上的汗珠已穿眉入眼，但握刀的手又无法及时抹拭，只能摇头挥汗，聊以明目，连战马都刨蹄昂首，显得急不可耐，急于投入能使一切生物兴奋的拼杀。

终于，曹洪挥动了冲锋的令旗，士兵们松开了马缰，战马乍脱缰绊，双肋又被士兵马靴上的铁刺磕碰得微疼，几乎同时跃向了正南方向的敌营。突然，进攻者感觉不对劲！此时他们正面对阳光，本来被汗水浸疼的双眼越发睁不开了，这对以弓弩为主要杀伤武器的轻骑兵来说是绝对不利的。

曹洪的战场经验极其丰富，马上醒悟到天时的不利因素，不过曹操的命令是试攻敌寨，真如果需要拔除敌寨是用不着轻骑兵上场的，任务是试探敌人的防守实力，利于速退；但目前部队的行进速度及战术动作却与目的不相符，如此的冲锋速度，两千战马冲起来，哪能刹得住兵锋？及到的敌方的鹿角、木马跟前，岂不是造成无谓的伤亡？先前准备的近得敌营一箭之地，给他一阵骑弩便回的作战方式看来行不通了，敌人有木寨作为防守工事，又是背对阳光，是明显占便宜的。

尤其最令人讨厌的是前面的马蹄扬起的尘土，使得除了最前面的士兵外，其他人几乎都成了瞎子，一片昏茫茫的，只听得马嘶人喊，连气都喘不过来，怎么作战？他急忙猛磕马腹，蹿到了部队的最前列，压住了冲锋的速度，同时传令：全体士兵挂弩执盾，谨慎接敌。

这是一次从未有过先例的骑兵进攻方式，曹洪心中没底了。不过他判断敌军肯定会固守寨墙，只要小心箭矢，也不会给自己部队造成多大的直接损失，便压住马速，逐渐接近了敌营。

敌寨的前面是一大块宽敞的平地，极其适应骑兵作战，曹洪吩咐散开队形，阵势向两翼张开。正在此时，突见敌营寨门大开，一支人马竟然杀出寨来！随着敌军扬起的烟尘，一时无法判断敌军的数量，只听得呐喊阵阵，好像人马也不是很多。

突然，曹洪看清了敌人领军的将领：两支敌军，左边的旗号看得清清楚楚，大书一个“张”字，首骑将领威武非常，眼见是敌方名将张飞；右边的竟然是敌军主帅刘备刘玄德！这两人早年在陈留是都见过的，曹洪大惊。

敌军主帅不在城内，竟出现在这孤寨之中，这意味着什么？曹洪一时来不及细想，脑海中首先出现的念头就是火速退兵，管他有什么诡计，一走了之，能奈我何？试攻的任务现在其实已经完成，知道了刘备本人就在营内，还犯得上冒险厮杀么？

但是，上千骑兵的行进是有惯性的，虽然速度不快，那也不是说转身就能转身的，前面的部队刚调过马头，刘备、张飞已经杀到了身后，想还手也不可能了，只得夺路而逃。

但后面的部队还在烟尘中继续前进呢，曹军自我相撞，立时大乱。而刘备、张飞却正好趁势掩杀，曹军一时人仰马翻，自相践踏，士兵落马的不计其数，试攻敌营的轻骑部队就这样糊里糊涂地溃败下来。

幸而接应的夏侯惇部及时赶到，曹军主力才算稳住了阵脚，但夏侯惇闻听曹洪说刘备军的主力在此，却不敢贸然反攻，令刚赶到的弓弩兵断后，全军缓缓退去，刘备、张飞倒也未曾相逼，胜利收兵回营。曹军回来计点曹洪的轻骑，已折损一半有余，其中大部分是伤亡于自己的铁蹄之下。

曹操听得曹洪汇报战况，也狐疑不定，刘备在此？这是摆的啥阵势？莫不成刘备准备弃郟城而逃？自己兵多，犯不上冒险，且弄清敌情再战不迟。爱打冒险仗的曹操却例外地谨慎了一回。

当晚兵退五里扎营，曹操在军帐中审图分析整个战局，越审越迷惑不解：看不出刘备能耍出什么花招来呀？只是那勇将关羽现在何处？倒是个必须弄清的要紧事，明天如何部署作战？曹操犯难了。

当晚无战事，也无敌情，多路探马来报，四周均未发现有敌军的踪影，

还是那座孤零零的小营寨挡在要道，远看郟城城头，火把倒是不少，估计徐州军主力还是部署在了城内，这刘备难道是生拳乱打的老把式，不懂得基本兵法？

及至天亮，曹操突然醒悟，不由得暗笑自己聪明一世，糊涂一时：敌我兵力几差十倍以上，还用得着管他摆哪种阵势？玩什么花活？全军出动，围了他就是，那刘备还能上天入地不成？

当即下令全军举炊造饭，人马饱食，轻重步骑混编成军，四路出动，连城带那孤营一起围了，不准放走一人一骑！刘备！你的死期到了！

五 煮了一锅夹生饭

五 煮了一锅夹生饭

世界上好多事都有出现阴阳差错的时候，其结果也经常让人啼笑皆非，这次的郟城保卫战就是如此。一方面是刘备的确是凭运气逃过了灭顶之灾，另一方面也可能是“好人必有好报”的古训在暗中作祟（大多时候情形是相反的），归根结底是刘备违背军事常识的战场举措帮了自己的大忙，把战场经验老到的曹操一时唬住了。

遍翻刘备在史书中的表现，发现刘备在作战能力上确有常人不及的一手：一生仗没少打，却从未困守过孤城，一般是一看苗头不对转身开溜，看来没上过军校的刘玄德其游击战本领实乃天授。但这次刘备却是误打误撞，好心派赵云去守下邳，从而分散了曹操的兵势。

曹操为防来自下邳方向的袭击，派遣了勇将曹仁带三万铁骑予以监视，没有立即进攻是因为要先克郟城，曹军需要郟城的库存军粮来支持下一步的军事行动。

留曹豹的徐州主力固守城池，曹军的确攻克不易，曹操的屠城行为把陶谦家乡的子弟兵置于了拼命求生的地步；倚仗城池地利，军民同慨，曹操一时只能望城兴叹。

而刘备自己的千余部队此时已借徐州军之力全部配备了战马，利于在城外与曹军机动周旋，千余骑兵又分给了关羽一半，令他去骚扰曹操的粮道，此举不久就会令曹操倍感头疼。

刘备昨日出战本来是想略作抵抗便趁乱杀到外线，谁知老天报答好心人，试探进攻的曹洪根本没有恶战的打算，匆忙下达的退军令着实帮了刘备的大忙，让刘备、张飞凭空捡了一场首战大胜。捷报传到郯城，军民士气为之大振，之前的“恐曹症”一扫而空，个别曾疑虑刘备想弃郯城而远走的人在事实面前低下了头，暗怨自己不识英雄真面目，小人却疑大丈夫。

刘备本人心里极为清楚：曹操不会被自己的“兵威”吓得就此收兵，今日的初战告捷纯属侥幸，好事可一不可再，对明日的恶战——不，是被戮——刘备有充分的心理准备，现在就差应急的措施了。

天亮的真快，青州军全部出动时太阳已急不可耐地探出了头，那颜色是血红的，仿佛准备染红这必然要变颜色的战场。

依曹操将令，青州军兵分四路，迂回向郯城四方。曹操本人则带领中军主力直扑郯城外刘备的营寨，这次曹操不那么小心进兵了，直如一场狂风卷向了郯城！曹操亲自跨马持刀率军前行，刘备的营寨就在眼前。

营寨显得死气沉沉的。

曹操是什么人？立即脱口而出：“织席小儿已退回城内，此空寨也！”

看到左右有些迷惑不解，曹操解释道：“卯时已到，军营不见炊烟，岂存人耶？”

众将连忙争相叹服：“主公真神人也！吾等不如！”

曹操顾不上体会赞美之辞，鞭梢一指，大军冲入了营寨。果然不出曹操所料，军营内空无一人，有军士送上来刘备所留绢书一封，曹操接过，懒得看上一眼，随手扯成两半，扔于马下。

千钧之力的拳头挥了出去，却打了个空，曹操哪还有兴致听敌人唠叨些什么？忍住胸中的怒气，吩咐设帐于敌寨之中，这里就是围攻郯城的前敌指挥部！接着便命部队立即组装攻城器械，争取一鼓而下郯城。

心中正恨刘备之间，右翼飞骑来报：刘玄德正在以轻骑袭击西城的攻城部队，现已稍退，请示是否予以追歼；几乎是同时，左翼的军报也到了：东城准备攻城的步兵抵不住悍将张飞的冲击，已损失将校数员，士

兵们无法追击张飞的小股骑兵，现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

曹操急令暂停攻城的准备，各部严密防守待命。

曹操非常明白刘备骚扰的目的，还是变相守城而已，问题在于一头老虎扑食的时候，尾巴上老是吊着几只老鼠，是很不舒服的。要先解除干扰再说，否则精力难以集中于城下。现在曹操基本上可以确定守城的主将是关羽了，多少兵力暂时还难以判断。

曹操略微沉思，改变了四面同时围攻的方案，吩咐撤围南城，东西佯攻，集中步兵突破北城，围三缺一，迫敌弃城南逃，又命令夏侯惇率三万铁骑设伏于郟城南二十里处，伺机歼敌。

同时命令从东西调回的部队不必参与攻城，各秘密向北方前出十里，待命围歼必然会来骚扰的刘备、张飞，北城的攻城部队也暂时采取虚张声势的战术，吸引刘备来扰。

果然，郟城攻城的号角使刘备沉不住气了，他亲率不足三百名士兵袭向重兵防守的曹操中军，一经接仗，曹操的近卫中军竟然徒有虚名，队形混乱，纷纷鼠窜，刘备略占小便宜心还未满足，竟然继续向曹操的中军营寨接近，那营寨其实昨晚还是刘备的兵营。

正追溃军之时，刘备忽然醒悟：曹操是这么好打的么？必是诱自己入围也，急令退军，却已经迟了，身后无数的曹军已远远合围，眼见得让人家包了饺子，要想杀出，谈何容易？

刘备仰天长叹，双眼珠泪欲滚：为何天助曹贼？强行突围看来已经没有丝毫希望，环顾身边战士，都是随自己征战多年的亲兵死士，让他们随自己伤命于此又有何益？

伴着不远处“活捉刘备”的阵阵呐喊，刘备才欲下令士兵们弃械投降，自己自尽，忽见正北方如同山啸海涌，一彪军横冲直撞杀进了包围圈中！围向自己的曹军纷纷调头堵截，队形眼见得乱了。

刘备知道那是张飞拼死救自己突围来了，可是他更清楚张飞所部仅二百余轻骑，一旦也被围了进来，那将是陪自己同归于尽，于事却是无补，所幸曹军阻击顽强，张飞穿透包围圈倒也不易，刘备不由得豪情复涌，急率战士杀向了张飞尚未突破的混乱点。

围击刘备与张飞的曹军事先接到过曹操通报：尽量活捉刘备！所以没有使用弓箭远距离杀伤刘军，又一时弄不清刘备在哪路军中，这下连张飞也跟着占了大便宜，铁石心肠的曹操为何临时佛心突起？实在令人不解。也许是曹操想收服刘备为己用，但更大的可能是曹操欲体验一下接待刘备这位战俘的甜蜜感觉。

不想这则模棱两可的通报却救了刘备的性命，张飞骁勇，刘备拼命，二人竟然未伤毫发地杀出了重围，只是手下的部属折损了大半，令刘备悔痛交加，几欲泪下。也令魏书中添了一笔：“谦将曹豹与刘备屯郟东，要太祖。太祖击破之”。

经此一战，刘备再也不敢掠虎须，但仗还是要打的，郟城还是要保的，只得采取打水漂的战术，频繁地突击上去，接触便扬长而去，并不求杀伤曹军多少。

但这不疼不痒的骚扰行动却使曹操大为头疼，刘备这个诱饵太馋人了，几次分兵围捕，都被他滑了过去，使得曹操现在对捉住刘备的兴趣远远超过了攻克郟城，试攻了几次郟城，发现这郟城的防守并不亚于初春那次，甚至守城的士兵更不在乎自己的生命，有一次曹操竟亲眼看着一个守军抱住一名侥幸登上城头的曹军将领一起跳下了城头！这是啥军队？

曹操却从不想这种“人弹”精神正是自己炼成的，连续的屠城实是帮了敌军的大忙。大怒之下，曹操分兵攻克了邻城襄贲，破城之后，照样是鸡犬不留，杀戮一空！

终于有一天，一个更加不好的军报飞骑送到了中军大帐：关羽有了准确消息，带着不知多少骑兵截断了通往兖州的粮道，而曹军围城的部队军粮却即将尽了，现在急切之中得不到郟城敌粮的补充，战事再拖下去，全军将成饿殍，兴许兖州也回不去了！

曹操无奈，只得暗念着君子报仇下次不晚的宽心话含恨撤军。这下可成全了刘备的名声，徐州自陶谦以下全体军民，无不对刘刺史玄德感恩戴德，陶谦索性正式把自己的丹扬子弟兵送给了刘备，并恳请刘备驻军小沛，由徐州供应全部粮饷，以防曹操再来。

曹操何时会杀回来？回到兖州的曹操铁心已定：来年开春，带足粮草，誓踏平徐州，取那陶谦与刘备的脑袋！

在曹操现在的潜意识中，刘备已经成了他的主要敌人，只是他还尚未预料到，这个敌人将是他最难消灭的对手，将与他纠缠终生！

六 照准屁股来一脚

六 照准屁股来一脚

接受教训，自我修正，是一切生物的本能。

人类自我修正的能力强于其他生物，所以主宰了这个星球。

意识到自己犯过的错误，不但自己不再重蹈覆辙，而且能用文字记载下来，让自己的后代也得以受益，这就是人类相较其他生物之最大的优势，我们称之为“教育”，从我们纠正婴儿的第一个睡姿到大师们留给我们的各类史书，都是为了这个目的：总结经验，接受教训。

这个话题太长，上下五千年，子金山估计穷尽此生也讲不了其中之万一，只能先侃几个有名气的。不过接受教训也因人而异，因噎废食这个成语就是告诉人们，总结了教训也有接受错了的时候，一旦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就是说的这事儿。

曹操对两次讨伐徐州的无功而返也总结了经验教训，那就是出征时粮草要多带，就是没总结出屠城的大错，更没发现自己的战略方向有问题，对三次远征家里没出事倒是得出了结论：根据地安稳得很，官员个个效命，人民普遍拥戴，下次可以倾巢出动了。

兴平元年(公元194年)春，曹操集合了手下的精兵，备足了粮草，怀着灭此朝食雄心，唱着不破徐州誓不还的军歌，向着徐州出征了！

有句耳熟的话“大军未动，粮草先行”，这句话极易让人们误会，粮草先行说的是后勤工作要先行动起来，绝不是让粮草车队走到大军队伍的前面去，要是那样的话，岂不是给敌人送粮草去了吗？

自己的辎重兵，那是绝对的军事机密，粮草存于何处、辎重部队行军路线，一旦让敌人掌握了，这仗十有八九也就败了，当年横行中国的日本皇军进攻山西，就是自己的辎重兵被一一五师钻了空子，给堵在了山沟里，弄得千余皇军被毙。国人为之振奋，八路军威加海内自此而始。

曹操鉴于两征徐州，皆受困于粮草不济而退兵，此行是竭兖州仓储而动，兖州的原官员、士子看在眼里，气在心里，口里却没人敢表示什么。但表面上的顺从并不等于心里的服从，暗地里开始了反抗行动的不乏其人，东郡太守陈宫已经联络好了陈留太守张邈、颍川太守吕布，就专等曹操的大军出动了，心里盼望的是走得越远越好，能全军覆没于徐州那就更妙了。

徐州牧陶谦很清楚自己的实力，与曹操的青州军对抗是没有什么理想结局的，究其原罪，实是自己用人不当惹的祸端，道歉曹操又不接受，自己实在无能耐赔曹操一个亲爹，向曹操投案自首曹操也未必善罢，无休止的抗战到底只能使徐州百姓多遭杀戮，历来好事再一再二不再三，这次徐州在劫难逃了！

干脆主动内退回老家丹阳吧，将徐州委托给仁义英雄的刘备代管，最起码你曹操打人的理由没了吧？陶谦产生了逃避现实的想法。而现在的刘备呢？不比陶谦轻松多少，借来的幽州兵已经还了，虽舍不得勇将赵云，但那是帮自己忙的老同学公孙瓒的部下呀，本着好借好还的借贷原则，还是打发赵云领兵回了幽州。

临别执手相送，留恋之情溢于言表，弄得赵云险些心酸泪下，内心从此有了跳槽的念头，士为知己者死么！至于恰巧途中兄长病逝，赵云借口奔丧，从此脱离了公孙瓒，后终依刘备，此乃后话，暂且不侃。

少了一员大将，又骤减了近一半兵力，面临的又是兵多将广粮足的青州大军压境，刘备寝食难安，不用着忙减肥了。尤其是上次邳城之战的险些自裁于战场，刘备实在没有了与曹操对阵的勇气。但陶谦的盛情又无以为报，在仁义与生命之间作选择？刘备犯了大难！

刘备也给我们留下了几句名言，其中一句就是：“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在他看来，抗曹贼就是大善，躲避偷生无疑就是大恶。他是这样决策的：先尽力抵抗以尽仁义，再相机逃跑保住性命。可是，这种鱼与熊掌兼得的打算能不能如愿呢？

从史书中记载的刘备的发家史来看，这哥们儿运气的好得很，真好像冥冥之中有上天在照顾他：

穷困之时有大款相助；潦倒之时有勇士相随；

丢了个县尉又拾一个县尉；再丢一个县令马上又得一个别部司马；

来徐州之前其实那个平原相也是个空头的，他的平原国业已被袁绍全部占去了，已经随着田楷向东撤退到了齐郡（山东益都一带），实际上是处于无家可归的状态，老天又及时地帮了他一个大忙，徐州又出事了；

冒险来援徐州，偏机缘巧合地守住了郟城；这一次也不例外，正当刘备率弱旅刚接触到曹军的前锋时，老天又不失时机地来照顾他了。

正当曹操指挥大军对刘备准备围歼的紧要关头，一骑加急军报给曹操送来了一声晴空霹雳！兖州全境武装暴动了！国郡八十城已仅剩三城未陷？老窝被吕布给抄了。

陶谦、刘备是打不成了，只好紧急回师，先救根据地要紧，更令曹操肝胆欲裂的是心理上的打击：叛乱的首要分子竟是自己从小便肝胆相照的张藐！主谋竟是自己委以重任、将发家之地相托的陈宫！而他们请来的新主子竟然是以不讲信义闻名天下的吕布！要命的是这吕布的勇武甚至还超过了他寡信的知名度！

到底是天助刘备还是天欲灭曹？曹操现在已经顾不上想了，那吕布岂是容易对付的？一旦出动大军占据泰山险道，我青州军后路被断，粮草尽时，即是全军崩溃之日，万事休矣！

还有那留守兖州的荀彧、程昱、夏侯惇、曹洪，眼下困守三城，能坚持到几时？若回救不及，从此天下虽大也难有我曹某的立锥之地也！

其实现在兖州鄆城（今山东省鄆城县北）、范县（今山东省梁山县西南）、东阿（今山东省阳谷县东北）三座县城的形势要比曹操所能想像到的还要恶劣！他们面对的不仅是天下无敌的吕布及其暴动的兖州军，又有更为凶狠的一刀从背后砍来！

俗话说得好，墙倒众人推，鼓破乱人捶。兖州大乱，曹军势危，青州军的主力远在徐州，急切不能赶回，这一切都被现任实缺的豫州刺史郭贡（刘备的豫州刺史是个虚的，从未到过任）看在眼里，有此便宜不占，岂不与傻瓜同罪？于是便尽起豫州的数万大军杀到了曹操暂安家小的鄆城，目的很明确：联合吕布，趁火打劫，劫了曹操的家眷，看你曹操出多少黄货赎回人质？

一州的现任刺史竟想兼营绑匪的职业，虽然可恶，却也会凑时机，曹军真正的危急时刻到了。

七 挂长的参谋不易当

七 挂长的参谋不易当

天上忽然掉下来一个好大的馅饼，一下子掉到了坐在家里的吕布的嘴里。

吕布现还在施主张扬那里吃蹭饭，不是中央政府给了他一顶颍川太守的官帽了吗？其实那是送空头情，就像承认刘备的豫州刺史一样，就是个名誉职务，人家现在的豫州刺史、颍川太守的官都没免掉，还在那儿好好地干着呢，吕布不脸皮厚点也没办法。

现在突然有人上门相请去就任一个大州的州牧，实在是等于捡了一张彩票中了千万元的大奖，至于到了兖州需要先跟曹操过招，吕布没拿这个当多大事儿，就像中了大奖要缴点所得税一样，打几仗是咱的老本行，小意思。

兖州的政权交接极为顺利，兖州共辖郡、国八个，县城八十座，经张邈、陈宫振臂一呼，几乎全部响应，旬日之内，未改旗易帜者仅剩了三城，看来曹州牧还没精通“攘外必先安内”的大道理，落了个出师未捷身没死，却使英雄退无根。

剩下的三座孤城也不稳定，陈宫亲提大军去攻取东阿；吕布则派特使氾嶷去说降范县，吕布手里有张王牌：县令勒允的老母、兄弟、妻子都被吕布扣作了人质，不怕你不降！固守鄆城的荀彧、程昱坐不住了。

荀彧对程昱说：“现在整个兖州就剩下这三城未降了，一旦陈宫等兵临城下，三城的军心必动，民心也未必向着我们。你在兖州素有民望，老家又是东阿人，现在唯有指望你了！”

程昱哪里用得着荀彧拍着马屁作动员？当即动身回乡安定东阿，路经范县，却听说吕布的招降大使氾嶷已经进了范县城内，程昱立即先去见了勒允，对一个妻儿老小业已落入敌手的人做政治稳定工作不那么容易，唯一的方式就是以诚相待，理解现状，点明结局，能否成功就只有等待了。程昱是这样说的：

听说吕布这小子把您的老母、兄弟、妻子都逮去了，作为一个孝子的心情是任何人都能理解的！

可是现在天下大乱，群雄并起，一定会有命世英雄出现，平息天下之乱，聪明才智之士应该能分辨出谁是英雄来的。跟对人了将来前途不可限量，跟错人了将来会死无葬身之地。

现在陈宫突然叛变，奉迎吕布来夺兖州，虽然百城响应叛军，好像能成什么事儿，但是你自己看看吕布是啥样的人？吕布，粗野而导致众叛亲离，性刚偏又不懂得任何礼节，不就是个仅有匹夫之勇的莽汉吗？陈宫等人能会对他真心实意？兵现在虽然不少，却绝无任何成事的苗头。

曹使君智冠天下是大家都承认的，这是上天在照应他呀！你只要能守住范县，我去守住东阿，则田单之功就是你的了。如果做人丢掉了忠义二字去助纣为虐，最后的结局必然是连自己带家人都保不住！何去何从您自己决定吧！”

程昱一通忽悠，真就把勒允给忽悠住了。勒允流着眼泪杀了吕布的特使汜崑，范县算是稳住了。程昱在紧急布防要道仓亭津渡的同时，马不停蹄到了东阿，东阿令枣祗与留守勇将曹洪已率全城军民修城疏池，做好了据城坚守的准备，程昱是当地人，地理熟悉得非同一般，知道一旦陈宫大军兵临城下，东阿必然难保，唯一的幸存之机便是拒敌于国门之外，最有效的拒敌点在哪里？仓亭津渡口！

仓亭津是陈宫大军袭击东阿之必经渡口，只要把守城主力部署在这里，阻渡陈宫，方有可能保住东阿。果然不出程昱所料，陈宫率军到达仓亭津渡口，面对程昱、曹洪指挥的河防军拼死阻渡，竟无良策，东阿也就一直坚持到了曹操大军的回来。

鄆城就不同了，不但要面对吕布大军的直接攻击，背后又杀来了号称十万的豫州大军，一旦两军会师于鄆城，就算曹操亲率大军据城固守，也必不能万全，荀彧非常明白即将面临的危局，但使他更为担心的恰恰是吕布不来进攻鄆城。

若吕布不理睬被困一隅的范、东、鄆三城，径直提军于泰山，截断曹操征徐大军的归路，那才是万事俱废，那就不是能否收复兖州的问题了，而是即将面临全部青州军土崩瓦解的必然结局！

但事情的决定权在吕布手里，荀彧虽有“王佐之才”也指挥不了敌人，还是先顾目前吧。郭贡号称十万的豫州军如何应付？硬打是不行的，由夏侯惇率领的留守青州军数量虽不少，却是些被曹操出征前筛选下来的“菜鸟”部队，先别说什么战斗力，就是现在还没接仗军心却早已乱了，逃兵每日渐增，小规模叛乱不断，成建制的曲部相互抢掠也出现了。

前些时主帅夏侯惇便被吕布派来诈降部队给绑了票，幸好吕布派的绑匪干公务的同时产生了一点私念，想趁机勒索些金银，没舍得撕票；又凑巧夏侯惇的副将韩浩是个为公能舍得主帅的立场坚定的愣种，声言豁上不要主帅了，坚决打击恐怖活动，才算唬住了贪财更要命的绑匪，成功地镇压了这一绑架恐怖事件，后来被曹操选为案例，列入军规：再逢此事件，依此办理，为杜绝此风蔓延，坚决不管人质生命，镇压决不犹豫！

荀彧只能豁出去了，决定只身去见郭贡，陈明利害关系，趁火打劫你也要看劫的是谁呀？吕布不好惹，曹操就好惹了？别趟这浑水了，哪有来虎窝里偷鸡的？就不怕将来反咬你一口？你受得了吗？

郭贡见实质上现在是一州之镇的荀彧毫不畏惧地找上门来，心虚了，一是这老哥说得有道理，二是估计鄄城做好了迎战的准备，干脆暂收贪婪之心，撤军吧。

就这样，三寸不烂之舌，退去十万雄兵，能最后保住三城未陷，荀彧、程昱确实立下了不世之功，总算给曹操保住了这么一点立足之地，不至于浪迹天涯了。

八 曹操与吕布的单挑

八 曹操与吕布的单挑

两军主帅的单挑实际上一般发生在战前，而且是各自待在自己的军营里，即所谓运筹帷幄是也。

荀彧担心的是对的，现在的兖州军中也有人看透了这一点，这个人就是陈宫。

军事会议上，陈宫力主将主力部署在泰山险道，趁曹操的青州军被地形

所迫拉长队列时给予痛击，泰山道窄而多曲，长达数十里，只要趁曹军半途，将彼军最多能容两骑的单薄队列以巨石滚木予以切断，青州军首尾不能相顾，将领无力指挥士兵，则必败无疑！

就算不能尽歼曹军，扼住山道，曹军所带粮草又能撑几日？至于未攻下的三座城池，不足为虑，曹军主力溃散，三城不攻自破，此乃一战定乾坤之良机也！

吕布对此建议不以为然：那曹操兵法纯熟，历经恶战，怎会想不到这些明摆着的不利因素？若其有意拖延过山之日，我伏军岂不要在荒山空等？

守株待兔这个典故说的就是这样的事吧？兖州这盘棋的眼位在哪里？吕布将手指向了军事略图上的一个位置——濮阳！

应该说吕布所讲的也有其道理：濮阳曾是曹操的主要驻军之地，粮食生产相对其他各郡较为丰足，本身又是连接曹操唯一的盟友冀州袁绍的交通要道，欲霸兖州，濮阳实是必控之地，失去了濮阳的曹操，在兖州也就算是被彻底孤立了。

而控制濮阳也是初进兖州的吕布的现实需要，攻守有据不说，吕布还不想割断与好友张扬的联系，所以在刚进兖州之时，便不惜小败于夏侯惇，而趁机抢占濮阳，实是看准了这个兖州战局中的要点。

再就是吕布对自己的武力指数是相当有自信的，平原作战，除了那个愣种孙坚外，吕布确实还未遇到过对手，面对部队主力成分构成与吕布的手下败将黑山军相似的青州军，吕布无论如何也难以看得起这些还顶着一头高粱花子的农民军。

曹操那两把刷子，也就是能欺负一下黄巾军的散兵游勇，与我吕布过招，还不等于北约的联合空军对付南联盟，有你还手的份儿吗？地面上不见兵也就把你给赢了。

毕竟是请过来做领导的，其意见无论如何是要被尊重的，也就只能任由吕布在濮阳排兵布口袋阵了，可曹操就那么听话到濮阳来吗？

曹操的远征军还未走到泰山。

时任曹军司空军祭酒的郭嘉对将要经过的泰山险道极为担心，未来的太祖看出了他的忧虑，对他说：“忧心无用也，我军不过泰山，则必全军尽殁于此，唯有尽快通过，尚有一线生机，无需他疑，只管催军速行便是。”

吕布是否在险道设伏？

天要下雨，娘要嫁人，随他去吧！是如获重释？是表示无奈？还是早已谋定的必然结局？那只有早死了的太祖知道了，历史上故意不解的谜团多去了！

还是天不灭曹！部队顺利通过泰山，未见到吕布的一兵一卒，曹操内心如获重释，脸上却不动声色，只是以确凿的语气对郭嘉说：“吕布无能，已占一州之地，却不懂得屯兵于东平，切断亢父、泰山之险道截击我军，而屯主力于濮阳，是其拘泥于书简之兵法，必败于吾矣！”

现在大军向何处去？大多数人的意见是速救鄆城及东、范二县，一旦有失，千里回师岂不是功亏一篑？那里还有曹操的妻妾家小呀！能与留守部队合兵一处，然后徐图进取，当然是最稳妥的方略。

曹操的看法不同：旷乎时日，让吕布在濮阳站稳了脚跟，胜负的天平就会向敌人倾斜了，为了全州的作战大局，进军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濮阳！

一切都在吕布的算计当中，濮阳城内外，吕布岂止布的是一个口袋，作战方案有正有奇，连聚歼青州军的主战场都设计得天衣无缝，捕捉曹操的陷阱早已挖好，现在就等着曹操送上门来了！

曹操大军竟听从了吕布的指挥，一路浩荡，杀向濮阳，还未曾接敌，前方探马来报：濮阳城西四十余里，有一座吕布军的营寨，只是不知驻军数量多少与领军何人。

曹操心里明白，这是吕布的分军势之计，如不首先清除，又不免成为吊在虎尾上的老鼠，还想学刘备守郾城时一手，也过于小看我曹操了吧？吃一堑安能不长一智，我先提大军毁了他，灭掉吕布的锐气，长一下我军的威风！攻城必先清扫外围，这点兵家常识曹某还是有的。

可是具体行动起来却不是像发狠时那么容易，濮阳城中的吕布又岂会坐

观青州军的“灭鼠”行动？那边战斗还没打响，说不定青州军已先陷于两面作战的境地，到时首尾不能相顾，战场态势到底有利于谁？可是难说得。这一定是陈宫的唆使，谅吕布不会玩这么细的花活！

解决这个难题曹操没费多少心思，你这不是为明天的大战盘埋伏的一只搅局的孤马吗？那你一定想不到我会今夜就出车杀马，等明天你弄清战况再动出车马炮时，这棋局上已经没有你这只马了，谁去灭这只边马？曹操的决定更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曹某亲自去！不是有句“老将出马，一个顶俩”的格言吗？

谁劝都没有用，怎么？大家想与我曹某争功？小伙子，仗有你们打的，都给我养精蓄锐吧，明天有力气对着那吕布要去。现在的曹操偏偏疏忽了一点：“老将出马，一个顶俩”并不是什么高人的格言，是一项专为老家伙们定做的高帽，仅是为了忽悠着傻老头高兴而已。

九 你有高人，我有大傻

九 你有高人，我有大傻

现在有一句大概被大家听腻了的真言：“二十一世纪最大的竞争是什么？是人才！”其实这句所谓真言只不过是一句废话而已，何止二十一世纪？哪个世纪不是如此？问题在于什么是人才？戴上一顶博士帽，通过了“托福”考试，吃了几天洋面包就是人才了吗？

曹操的身边就有一个没有任何文凭的人才：有点傻乎乎的大个子人才典韦。

据史载，此人是陈留郡己吾人，“形貌魁梧，膂力过人，有志节任侠”，侠气与傻气本来就难辨别得很，没见现在多少见义勇为的好汉被一些聪明人称作大傻帽吗？而典韦的傻气比侠气却又多了几分，称他一声“傻哥”一点也不为过。

年轻时就要过一回二愣子：他与襄邑一个姓刘的关系不错，而那个刘某人与睢阳一个叫李永的结了仇，这个李永是个现任富春县长，手下养着会打架的几百人。典韦这哥们就揣着刀子找李县长去了，一见面二话没说便来了个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那还没算完，又趁狂劲把县长太太一刀给捅了，你说你杀人家漂亮媳妇干吗？

陈留太守张邈招兵，本地人典韦应征入了伍，没等出新兵训练营就以蛮力露了一手绝活：营地的大旗杆被大风刮倒了，一帮人立不起来，典韦傻劲上来了，都走开，看俺的！一只手提起来，迎风而立，任由狂风裹得大旗山响，旗杆纹丝不动，所有的人都傻了眼。

带兵的就喜欢这样的“人才”，司马赵宠发话了：以后扛旗的活路就归你了。

傻人有傻福，都军校尉夏侯惇听说了这事，联系人事部门给傻哥办理了调动手续，典韦就成了夏侯惇前敌司马，你还别说，这下发挥出了典韦的特长，每次上阵就数这不怕死的傻哥杀人最多，夏侯惇向曹操推荐了这个难得的人才，从此典韦就编入了曹操的警卫队，不久被荣升为队长。

对于典韦来说，现在是爹亲娘亲不如曹操亲，典韦能干也能吃能喝，一个人能顶得上几个人的饭量酒量，没当兵时娘老子啥时管过酒足饭饱？而曹操却是酒管够、肉管饱，不为他拼命为谁拼命？曹操当然也没拿典韦当外人，这次曹操去兼职夜袭队长，也照例把典韦带在了身边。

与曹操身边的武人才典韦相比来说，吕布现在身边的文人才则更要重要得多，这就是兖州军叛乱的主谋陈宫，陈宫我们前面简单介绍过，其人嫉恶如仇，且又多谋善断，尤其是极为熟悉曹操的作战习惯，对曹操本人以及青州军更是了如指掌，现在与勇冠天下的吕布合作共事，可以说是珠联璧合，相得益彰，可惜现在的吕布还未能充分地认识到这一点。

濮阳城里，陈宫对曹操亲率大军来攻濮阳甚为忧虑，他对吕布说：“曹操为人奸诈无比，作战经验极为丰富，将军万不可大意，尤其是曹操行事，为达目的向来不择手段，从不知道义为何物，偏又极会收买军心民心，现在他依仗人多势众，来犯濮阳，势必不达目的不罢休，如被他大军围困了濮阳，我军兵力无法展开，局面将大为不利，将军还是及早出城，以将军擅长的机动作战与之角逐于旷野，方是取胜之道。”

吕布不以为然：“舍坚城不守，而与敌较脚力，岂非痴呆？待曹操攻城之时，我西部偏师动出击其侧背，我提大军迎头痛击其主力，曹操就是天神临凡，又能何为？”

“我担心的正是西部偏师落单，曹操如先以主力围攻，其势必危，一旦将军救之不及，该军休矣！”陈宫还是极力动员吕布出援该部。吕布倒

也对陈宫言听计从，答应明天便亲率大军接应该部靠拢濮阳。那曹操远师疲乏，总要略微休息人力马力吧？

谁知一夜未过，天未放亮，西营的少许残兵已飞骑逃回濮阳：该部已尽毁于曹贼也！

陈宫马上意识到：这是曹操本人所为，符合他惯于亲自冒险的性格，但长途奔袭，兵力决不会多，只不过打了西部驻军一个措手不及而已。便力主吕布立即出动，围截曹操的袭击部队，击败曹军，在此一举！

吕布大怒！这曹操也太过目中无人？随即亲率濮阳全部主力，舟马并举，杀向曹军。

而曹操在偷袭吕布的偏师得手后却是大意了，全歼敌军后并没有及时退军，被缴获的敌军辎重耽误了时间，毕竟那也是曹军最为迫切需要的东西呀，等发觉吕布大军已截断归路时一切都已经迟了。

无奈何，只得以敌之残寨为工事，组织士兵尽力防守待援。谁知陈宫早已将重兵部署于曹操大营方向，当地又水网密布，绝不利于曹军的救援突击，一上午的恶战竟然使曹操与主力越离越远，曹操快绝望了。

那吕布偏又发起了恨，亲自跃马持戟，疯狂冲锋，曹军的确无一人是其对手，眼看便要破吕布冲破竭力组织的防线，曹操只得避入来时乘坐的小舟之中，只是两岸箭弩如雨，船上的士兵瞬间死伤过半，小舟却是寸尺难移。

水路是冲不出去了，曹操只得舍舟上岸拼命，自己亲自出马带队冲杀，眼见得越杀敌军越多，自己的残部竟然被敌人围了个水泄不通，那吕布反而更加耀武扬威，胯下的赤兔马竟如血染，来往驰骋，自己的将士遇之无不一合毙命，士兵们越来越少，难道今日的曹操反成了被猎杀的懦鹿？

坐以待毙的绝不是曹操的性格！紧急组织敢死队，典韦第一个站了出来，但此时仅能集起十余人而已。

十几名勇士扔掉了盾牌，身披两层重甲，双手舞动长枪，典韦双铁戟开路，全然不顾势若飞蝗的箭矢，径直向前冲杀，挡者无不披靡，有时敌人七八杆长矛一起捅来，典韦情急拼命，一戟扫过，竟然立断群矛，敌

军大骇，纷纷避让。

十几人舍命护住曹操且战且走，吕布亲自督军从背后围了上来，众人大为恐怖，急忙招呼典韦回身应付吕布，那典韦正舍生忘死于前面开路，怎能回过身来？就是连回头看一眼也没有瞬隙！

只听得典韦大喊：“敌人到十步距离的时候告诉我……。”

话刚落音，众人已经齐声高呼：“已经十步了！”

“五步时再告诉我！”

左右大喊：“已经到了背后了！”

典韦忽得猛冲几步，前敌避退不及，被戮数人，突然转身，手中却多了十数支几寸小戟（袖珍型的？）！随手而发，一戟一命，所追之敌无不应手而倒，别说一般追兵，就是那吕布也不免心惊，不敢近前了。

主帅却步，吕布军士气大为低落，真豁上与不要命的人去拼命毕竟没有几人，曹操万幸随典韦冲出了重围，再加上天色已暗，总算又一次天不灭曹，被曹操逃出生天，陈宫之灭曹大计竟被典韦毁之于一旦，谁说傻哥不是金贵人才？

首战吕布就这样以惨败收场了。当晚就有濮阳的田姓大户派人给曹操送来降书一封，申明在濮阳城中尽受吕贼淫威，征粮索财实难聊生，素来仰慕孟德公已久，愿以献城作为进见之礼，举族投效义师！并约定时间，定好暗号，接青州军入城。

这田氏乃濮阳之大族富户，名声甚佳，不会以全族性命当作儿戏，应该尽可以信得。这实是如同吕布凭空得州牧一样，是个天上掉下来的馅饼，曹操当即决心孤注一掷，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袭破濮阳，速战克敌，夺回这个战略要地！

这其实是吕布给曹操挖好的一个大陷阱，当然还是陈宫的建议：对田家施以淫威是真，却不是征粮索财，而是以田家全族性命为质，迫使田氏送上诈降书信，要赚曹操入城，让曹操自己送上门来，完成不用巡航导弹的“斩首行动！”

而曹操的确是配合了吕布的工作，坚决拒绝了众谋士及所有将领的劝

阻，一定要再次去兼任突击队长，连别人替换他都不干，理由是：

“既然有风险，那就该派别人去冒吗？胜败在此一举，我身为主帅惜命不肯冒险，谁人愿意出死力向前？”

十 尝了一回做俘虏的滋味

十 尝了一回做俘虏的滋味

“无间”一词子金山一直没查到准确出处，只知道是出自于佛经。《法华经》《俱舍论》《玄应音义》等佛经中提到无间时都是把它用在地狱前面，成为一个专用名词，又被译作“阿鼻地狱”—那是音译，“阿鼻”的意思就是无间。

在无间地狱之中，永远没有任何解脱的希望，除了受苦之外，绝无其他感受，而且受苦无间，一身无间，时无间，形无间。香港电影《无间道》一推出，无间这个词就变了味道，观众们不去体会编导起这个片名的深意，而是顺手牵羊把这个词偷过来用作了“卧底”的代用词，而且获得了包括子金山在内的普遍认可。

大概是因为《孙子兵法》十三篇的最后一篇是“用间篇”的缘故，子金山的这位前辈本家把这个“间”字一气侃了五百余言，却并没有提到“无间”的“无”字呀，无，不就是没有么？跟“间”搭配在一起，不就成了零距离接触的意思了吗？例如：亲密无间。

不离题千里地胡侃了，反正现在大家都明白子金山嘴里出来的“无间道”的意思，可惜濮阳城外的曹操却没明白吕布这次“无间道”的意图之所在，依旧兴奋地按约定时间率军进了濮阳城。

濮阳城内吕布的大军早已做好了关门打狗的准备，并专派了见过曹操的士兵盯住了城门，眼见得曹操一马当先率部进了濮阳城东门，万事大吉！开始捕杀行动吧！

曹操刚进濮阳东门便发觉了情况不对，空荡荡的大街上人影也没一个，就算是三更天也应该有守军吧？不好！上当了！亟待掉转马头退出东门，却已迟了，东城门瞬间火起，烈焰顷刻冲天，退路已经不存在了。

耳听得城内呐喊四起，千言万语汇成了一句话：“捉曹操啊……！”

凶险万分，来时瞬间，来得那么合理，来得那么突然，似春天一声惊雷，唤醒了万虫踊动出土，只不过那是吕布的万千军丁；又如春天里的一把火，火光熊熊照亮了我，只不过此时的曹操最恨的就是东城门的那把火。

关键时刻，方显出英雄本色，危机之时，才考验将军风范。现在最需要什么？是将军的镇静，对生死的无畏！陷入死地的士兵们在看着自己的将军，心胆俱裂的左右在盯着主帅的举止，围捕的吕布大军已经逼近了！现在，曹操你还能做些什么？

别慌乱，要镇静，将士们，濮阳城我们地理透熟，且随我杀遍四城，搅他个地覆天翻！两军相逢勇者胜，将生死置于度外才会更安全，举起你的刀吧，那就是我们的路引，催动我们的战马，让我们共同迎接明天！——还能看见天明吗？

这时候口号喊得再响亮也没用了，树倒猢狲散的普遍现象在此时最易重复续集，士兵们几乎一哄而散，左右的将领瞬间仅剩了几员，曹操心里那个苦啊！

举城喊杀烽火路，满目刀光映天明。

这一刻，曹操看到了什么？是娇柔慈爱的妻子？还是秀色可餐的美妾？或许是年仅七岁的幼子？也可能看到的是徐州十余万百姓的冤魂，更应该看到的是那塞断泗水的浮尸！这一切，都不得而知，只记得：往事越千年，魏武挥鞭，东临碣石有遗篇。萧瑟秋风今又是，换了人间。

好一个将来的魏武，心中只存一念：冲出去！

曹操现在理智极为清楚，什么杀遍四门？待在濮阳城内，自己就是待宰的兔子，连拼命的资格也是没有的，唯一的生机就是从哪里进来得从哪里冲出去，越是烟火弥漫之处，自己趁乱逃生的机会也就越大，不过，如果没有将士们往四门乱突，那也是没有成功的可能的，只要自己这个目标一旦被吕布军盯上，那就只有等死了。

身边还有数名亲信将领，这样更好，人少目标小，便于趁乱接近燃烧的城门。谁知刚调转过马头，一大批吕布的铁骑便将他们包围了。

“放下武器！缴枪不杀！”——不对，那时候没那玩意儿，是子金山小时看

战斗片过多的原因，应该是一“早降免死！曹操在何处？”

随着曹操眼色暗递，几个人抛弃了手中的刀枪，大家都明白，只要扔得慢一点，就会瞬间变为肉泥，首先要活着才有机会，没有人愿意马上变为养狗的饲料。

天色昏暗，吕布的骑兵们没有像曹操在徐州时那样以杀俘泄愤，这时候中国历史轨迹的改变其实就在这几个士兵的一念之间，万幸，大家的关注点都在还不认识的曹操身上，来了个战地突审：

“曹操现在哪里？”

曹操抢先招供：“刚离开，那不？前面骑黄马的不就是曹操吗？”

随着曹操手指的往西一指，大家全体兴奋了，捉住曹操？那是多大的功劳啊？砍下一条腿来也会奖励个将军吧？随着几个性急的骑兵催马而去，没有人能沉得住气了，抢功就是抢官抢钱，谁不争先恐后？必要时连自相残杀也是顺理成章的。

还是天不灭曹那句老话，不但想捉住曹操他们几个的骑兵一哄而去追赶那骑黄马的曹操，连在东门放火的士兵也猜到了大家向西追赶的是一条大鱼，不约而同地脱离了自己的工作岗位，一起追向曹操——捞外快了。

大好时机，此时不走，更待何时？曹操催马直奔着火的城门，急磕战马穿火而过城门之时，一根被大火烧断了的横梁从城上呼啸而下，恰横在曹操的战马胸前，又过不去了！

曹操情急之下，还顾得什么烧伤，什么手疼？以手托住火梁方使战马得过：一种说法是一个叫司马楼异的部将把跌下马的曹操扶上了战马，并且地点也挪到了白天的战场之上，此说可信性不大，战场旷地，何来得专烧曹军的大火？战场经验丰富的曹操岂能连一点防卫纵深不留？任由吕布军这么轻易地突入中军？

还是采用《献帝春秋》的记载：曹操就此突出了濮阳东门，回到军中，才痛心将士尽折，再战吕布就这样以完败收场。

这仗还能继续打下去吗？一因吕布的旧日威名，二因曹军的昨夜新败，

众将士惧意无不显示在了脸上，大家现在考虑的是：能全师而退吗？那勇冠天下的吕布怎会就此罢休？欲轻松地脱离战场？估计只能是曹军的一厢情愿了。

十一 濮阳解围靠“蝗军”

十一 濮阳解围靠“蝗军”

人逢逆境时都会做出本能的反映，至于所采取措施的对错却就要另当别论了，大败后的曹操会作何选择呢？

面对将士们对吕布的恐惧心理，曹操忍住被烧伤手臂的剧疼，巡查各营，振作士气，回到军帐，召集谋士、众将，宣布了他明天的行动计划。

将军们实在对吕布有着不好意思说出口的畏惧，谋士们对新败之战局也着实无什么取胜良策，不过大家有一点能够确定：尽快与敌脱离接触，以便整军再战。

用不着与部属们商量，曹操直接宣布了作战命令：全军马上行动，备好攻城器具，连夜出发，包围濮阳，再战吕布！将士们听后几乎晕倒了。

没有人表示反对，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在没有人能提出更有效的取胜方略的时候，绝对信任自己的领袖就是胜利的保证，有时候人也是需要一点盲从精神的。

濮阳城内，吕布摆开了庆功宴。虽然没有达到初战的最终目的，但一场大胜还是极大地振奋了全军的士气，之前对曹操的迷信立马转到了吕布身上来了，吕将军的确名不虚传！大家觉得这次的老板可算选对人了。

吕布准备接受陈宫的建议，不给青州军以充分的休整时间，明天便亲率主力出城，迂回向青州军的背后，待曹操不接受教训再来犯城时从背后给曹军一击，彻底打掉曹操再战的勇气！这个计划是根据吕布的猜测做出的：估计曹军经此大败，非休整三至五天不能再战。

陈宫曾作为曹操充分信任的部属，对曹操的性格、心理及作战方式极为熟悉，他告诉吕布：曹操是不会善罢甘休的，很可能现在就在做再战濮阳的战前动员，不会给濮阳三五天的备战时间的，必须尽早出动，以免

陷于不利的被围态势。吕布深以为然，决定遵照兵贵神速的战术原则：天亮就出发！

明天出发，今天总得喝个痛快吧？打了胜仗，怎能不犒赏三军？初次指挥兖州部队，总不能给将士们一个铁公鸡的印象吧？吃粮当兵，过的就是过了今天就没明天的日子，酒宴一开，谁不想今天有酒今朝醉？一时间，除了暗叹着倒霉的守城轮值士兵，全濮阳城如同过新年。

一场联欢，一场痛饮，一觉天亮，一个急报传来，城外曹操的大军已将濮阳围得铁桶一般，敌军啥时到的？谁也说不清楚。吕布的酒意全消。

马上出城作战，奈何酒澜气力未复，胃内如烧，只欲痛饮凉水，手脚俱软，此时上阵厮杀，的确不是时候，先守城再说吧。

所幸青州军不是擅长攻坚的部队，而兖州军却知一旦城破，人人必死，城头上作战都还尽力，曹军忙活一天却未能登上城头，但吕布的部队如再想出城也是不易了，这濮阳保卫战看样子要打成持久战了。

一点也不错，这是真正的围城，里面的想出出不来，外面的想进进不去，恰如两只劲头相当的犟牛，在濮阳城抵上了！这两只犟牛这一架抵了多长时间？时间不长，一百多天！

濮阳城内快受不住了，城内的存粮不算少，可是也经不起只出不进呀！城外的曹军也好不到哪儿去，现在的曹军也算是在敌占区作战，当地政府肯定不太合作，老百姓更是不予配合、也无力配合，给曹操大军供应粮秣。八月大秋，原本是收获的季节，可是今年大旱无雨，庄稼地里禾苗稀疏，老百姓盼天盼地盼神仙，盼来的却是见粮食就抢的青州军，更要命的事又雪上加霜地及时来到了，那就是遮天盖地的蝗虫！一场蝗灾过后，庄稼地里连秸秆都未曾留下，年轻的还能逃荒求命，走不了的妇孺老幼看来只能等待两种命运了：吃人或被吃！

青州军的粮草断了。士兵们开始杀马而食，马没了，开始以树皮草根度日，本来大部分士兵就是为了吃口饭而参加黄巾军的农民，后来为了活命才被“招安”成了政府军，现在眼看饿得性命难保，还等什么？于是，士兵大批的逃亡开始了。

这时候的吕布要是能及时地出城一击的话，肯定会毫不费力地大获全胜，可惜自己的部队也没有余力出城作战了，战马也吃光了，吕布也没

有胆量开城门，出了城，士兵们一哄而散了怎么办？

曹操看出来：再不撤军的话，饥饿的士兵大概能跑光，趁着还能保留点兵力，走了吧。

九月，曹操被迫撤军回到了鄆城，他现在开始感觉到了：养一支庞大的军队并不等于战力就强，打仗首先打的是经济仗，养多少兵要量体裁衣，看能储存多少粮食才能招多少兵，精兵的思路开始在曹操的脑海里露出了萌芽。

十月，曹操将主力撤回东阿，部队急速地大幅度自然减员，令曹操无可奈何，而兖州全境现在又成了他的敌人，三座城池的小地面像群山中的一颗小石子，看不到什么发展前景，尤其是败于吕布之手让曹操最为窝火。曹操的事业到了最低潮的时期。

另一种趁火打劫的方式降临到了祸不单行的曹操头上，远在邳城的临时盟友袁绍看到曹操面临的窘境，决定该出手时就出手，做一回见义勇为的好汉，一封措辞热烈的聘请函发到了曹操手里：要“礼聘”曹操到邳城，共举大业——标准的落井下石！

曹操现在正是根据地丢光，军粮告尽的时候，人穷志短，马瘦毛长，说不起硬气话，有些犹豫了，先跟袁哥干？此想法羞涩地向谋士们漏了一点口风。程昱慷慨进言：

“将军因时局危难而有惧意？此欠深虑也！袁绍虽有并天下之志，然以彼之才智，弗能为之？将军欲甘做庸才之下属？即幸有成，则韩（信）彭（越）之狗烹弓藏必见也！现兖州虽失，尚存三县于我手；精兵良将仍不下万余。以将军神武，当仍可成霸业！望慎思之！”

曹操毕竟胸怀鸿鹄之志，醒酒不用山西老陈醋，当即打消了投靠袁绍的念头，决心以仅存之三县争霸天下。

冬天虽然到了，春天还会远吗？

十二 没了诗意的春天

十二 没了诗意的春天

“一日之计在于晨，一年之计在于春。”历来文人墨客对春天都是情有独钟。从远古的《诗经》，到不远的《春天的故事》，几千年来有关春天的诗词歌赋数不胜数，这是因为春天能给人以希望，春天易让人遐想，人们把冬天比作老人，把春天称呼为姑娘。

不仅仅是我们人类，万物生灵都爱在春天兴奋一回，因为春天是繁殖的季节。“……最是一年春好处，绝胜烟柳满皇都。”这里面的“烟柳”估计不仅仅指的是植物与炊烟，应该还有烟花柳巷。

但有一类人最怕春天，那就是没饭吃的老百姓，他们经常把熬过严冬后的日子称为：度春荒。春草刚发嫩芽的时候，也是最难找到东西填塞肚子的时候。

兴平二年（公元195年）的春天到了，对于苦挨了四个多月的曹操来说，这是一个没了诗意的春天，自己的“领兖州牧”成了一块只有他自己才承认的空牌子（这时的朝廷还没有予以承认，中央政府更势利眼）；地盘被挤得仅剩了三县之地，连当初刘备的平原相也不如了（平原国有十个城，其中八个是县，两个是侯国）。

自去年十月带全军回东阿休整，军粮的极度缺乏造成了部队的急速缩水，曹操也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也难怪，你不管人家饭吃还不允许人家跑吗？不久前的三十万大军仅剩了不足一成，而面对的却是吕布指挥的十余万兖州军；元月，一个更气得牙根疼的消息传来：刘备接手了徐州牧的实职！怎不令人气煞？

关于陶谦病故，遗嘱刘备接管徐州的事子金山以后细讲，此时的曹操即使气炸了肺也无可奈何，因为他首先要面对的是强敌吕布及其兖州的叛臣，兖州的局面打不开，其他的都只能看着，声言必杀之而后快之的仇人的自然死亡，使一家的血仇永远难报是肯定了，徐州这块再大的蛋糕也只能让刘备不劳而获，权当你暂时替我代管吧。

不能等吕布找上门来，越是势弱越是要摆出进攻的姿态，再不打仗，剩下的这点兵也保不住了，曹操集结了所有的能机动作战的兵力指向了定陶。为什么曹操对定陶产生了兴趣呢？大家都认为曹操要以战养战，其实曹操另有他意，只是此时为保军事机密，不宜宣布过早。

吕布去年秋天虽然借“蝗军”打赢了濮阳保卫战，但胜得却极为凄惨，遭曹操三个多月的围困，濮阳全境已是十室九空，官府、百姓、部队已俱

无存粮，可漫长的冬春总得度过呀，固守濮阳从各方面来说都失去了之前的战略意义，也不可能了，吕布与陈宫便把全军移到了山阳就食，这里与定陶近在咫尺。

以定陶目前的防守兵力来说，是难以抵挡曹操大军的围攻的，不足万人，而且都是曹操以前的老部下，部队重归旧主也是顺理成章的事，但曹操率军向定陶进发的行军速度也实在太慢了，百里之地，竟拖拉了三日，这哪里是曹操的作战风格？

将领们最为担心的就是山阳城的吕布，他会无动于衷地看着定陶失陷么？一旦提大军来救，这次征伐岂不又成了偷鸡不成反折一把米的差事？曹“州牧”究竟想干什么？

曹操等的就是吕布，围攻濮阳失败，使他认识到了自己部队的短处，硬攻一座防守顽强的城池永远是在做一笔不划算的买卖，与去年的攻伐徐州不同，那时是以压倒优势的兵力围而攻之，威慑大于强攻的成分居多，现在与吕布的兵力相比已经称不上强势了，只有打巧仗方能有一线胜机。

吕布擅长的是指挥骑兵野战，但从去冬到今春，由于军粮奇缺，双方的战马都被吃得差不多了，大家现在都是在拼步兵的战力，这点上曹操有不可否认的指挥优势。

从兵员作战素质上来讲，曹军更不弱于吕布军，曹操现在的部队是沙里淘金般保存下来的忠贞之士，而吕布的部队就不免有些鱼龙混杂了，曹操要利用这一点，把吕布诱出坚城，在旷野进行吕布并不擅长的步兵作战，曹操对取得胜利是有信心的。

如果两军阵前单挑厮杀，我曹操可能不是你吕布的对手，斗心眼么？你吕布又哪里及得我曹某万一？比如现在，我如果是你吕布，决不会增援定陶，径直带兵袭取鄆城就是了，不过我也给你在鄆城设了一个更大的陷阱，那是给狡猾的陈宫准备的，就看你是否听他的了。

曹操的目的还是声东击西，围点打援现在没那么多兵力，全军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吕布！

吕布得到了定陶的告急军报，关于作战方案又与陈宫产生了分歧。

吕布：趁曹操围攻定陶之时，出动大军包围曹操的攻城部队，与定陶守军里应外合，一举全歼曹军主力于定陶城下。

陈宫：趁曹军主力离开鄆城，明增援定陶，暗袭鄆城，一举掏了曹操的老窝！曹军失根，必自溃。

吕布：曹操奸？，其老家岂能无备？一旦攻袭鄆城而不克，定陶岂不白丢于曹操之手？

陈宫：主力援定陶，一旦曹操的目标是将军所部怎么办？那曹操指挥作战，向来飘忽不定，又极善冒险，我军无骑兵机动，胜算何在？

吕布：曹操如与我对阵，正是求之不得，公只要替我守住山阳即可，莫要疏忽，成败在吾之一举！

没办法，领兖州牧的毕竟是吕布，兖州军的兵权在他手里握着，陈宫只能把妙计高束，尽心守山阳了。再说，吕布的分析也确实不无道理，后方确实疏忽不得。

其实吕、陈二人所谋都没出乎曹操所料，依了陈宫的方案曹操也几乎是胜券在握，曹操一直在瞄着山阳，一旦吕布军向鄆城出动，曹操将立即转军直扑山阳，先掏了吕布的老窝再说。

现在吕布的大军扑向定陶来了，兵分三路，手下的名将张辽、高顺各领一军包抄向曹军的两翼，吕布自率中军主力直扑向曹操青州军的背后！

一时间，战云密布，风声乍紧，一场血战迫在眉睫！

正是：

你玩你的鬼画符，俺拨俺的算盘珠。

坏心眼对付的别人，妙主意留在了俺腹。

没看见？酒桌上行的是将军令，

反倒是：杀人时念的是圣贤书。

也别管他姓孙，且莫论他姓吴。

兵书要看谁读，计谋要分谁出。

谨慎的胆小似鼠，势壮的气吞如虎。

歪打兴许正撞，清醒可能迷糊。

曾多见，郊原万里黎民血，谁看过，离地三尺有神佛？

都羡慕，历代英雄书青史，须知道，一将功成万骨枯。

士兵该的是拼命，将军管的是打鼓。

谁数过？将星闪耀处，撒下或许孤儿？留了多少寡妇？

十三 让人眼晕的定陶战役

十三 让人眼晕的定陶战役

这次曹操不是简单的准备围城打援，甚至连击溃吕布军主力都是准备虚晃一枪，当然更不是准备强攻定陶。真实的目的何在？其实还是谋士与将领们先前猜测的：以战养战，为军求食。

不过欲摘的桃子却不是定陶，现在不需要保密了，因为连敌人吕布都已经知道了：挥军扑向曹操的吕布刚接到紧急军报，句阳危机！曹操大将曹仁已经率重兵包围了句阳，攻打甚急，那句阳是定陶的门户，句阳一失，定陶不攻自危。还有，那曹操现在在定陶呢？还是在句阳？

说是重兵，不过是句阳守军为了求援的夸大其词，袭击句阳的只不过是曹仁本部仅存的五千余人，不过那曹仁勇猛无比，所指挥的士兵俱都极其骁勇善战，句阳守军难以抵挡倒是事实。

还是抽出点空先说明一下句阳、定陶、山阳三城的地理位置，这样大家将更容易明白曹操、吕布定陶之战的大略战场态势及详细的战局发展。

三城大约如同一个各相距百余里的等边三角形，最北面的句阳，西南方向是定陶，东南方向是距离稍远的山阳。

北面的句阳紧邻曹操青州军占据的鄆城，曹操如从东平出兵直击定陶，则部队左翼必受山阳吕布大军的威胁；绕鄆城犯定陶则必经句阳，曹军

走的就是这条相对安全的进兵路线。

原来曹操率部绕过句阳攻击定陶时暗暗留下了大将曹仁，待吕布大军从山阳出动的消息一传出，曹仁便开始了攻击句阳的行动，以曹仁部队的战力与句阳的防守力量相较，曹仁攻克句阳不会费多少时间，但不知是由于曹军忍饥数月的原因呢，还是因为句阳守军的拼命抵抗，曹军的攻城行动进行得并不顺利，两天了，还未能登城头半步。

这恰让运动中的吕布感到了为难：该先救哪边呢？论说句阳、定陶唇齿相依，哪边都丢不得，但现在曹军主力集中于哪边尚不明，如贸然分兵去救更是不妥，不管哪边遇上了曹军主力都有吃败仗的危险，另一边却是要空扑一回，劳师糜粮而坐等另一边失败，这仗还打它作甚？怎么还没开战就好像确定已经败了？

陈宫紧急来书建议：现在袭向鄆城也还不迟，我军袭鄆城，曹操只有两条路可走：一是全军回救鄆城，将军可对鄆城虚张兵势，主力布于句阳与鄆城之间，伺机伏击曹操回救鄆城之军；二是曹操孤注一掷，施围魏救赵之计，全军犯我山阳，如此宫于山阳坚守，将军回马枪痛击曹军背后，破曹必也！

应该说陈宫给曹操布了个曹操非跳不可的陷阱，是真正的用兵大手笔，可惜吕布有吕布的看法：冒险行兵岂是用兵正道？应该首先集结三路兵勇，救定陶或句阳一处，即使一处城破，另一处也可以围歼曹军一部相抵，总之是：即使吃亏也不大，一旦围住了曹军主力，那就是中彩了，两座城池兴许都不会丢，还能一举大胜曹操——现在吕布真的是在赌博了。

先救哪座城呢？吕布暗暗转了一枚铜钱，大喝一声：“天佑我也！”仔细看时，向上的一面是字，才想起来：忘了先暗自确定花、字各代表哪座城了——两个代表落了空。那就让字面代表句阳一次，又试，竟是花面，没确定花面向上代表定陶呀？算了，军机大事，怎能如此儿戏？都让它是空吧。

还是实事求是地分析一下是正理：击定陶则句阳必丢，但将来有反攻收复的可能；击句阳就算定陶丢了，却堵住了曹军回鄆城的归路——能使敌人踏上不归路，当然不能说是坏方略。就这样吧，全军转向句阳。

句阳城在望，却不见有任何战事，急传县长问时，才知曹仁大军畏将军

虎威，一天前已鼠窜退去，莫非退回鄆城去了？

正疑惑之间，定陶的加急军报到了：原来曹操、曹仁都聚在了定陶城下，已经开始攻城，定陶城破在即，盼吕将军火速驰援，共歼曹军于定陶城下。

这下不用犹豫了，全军向定陶急赶吧，历来古人有句：好事多磨。这次出兵磨了这许多天，看来将要碰上的肯定应该是好事了。

曹操也不是不想一举攻克定陶，但他深知眼下是不可能的，为诱吕布来救，他也真真假假地攻了一天城，发现那守定陶的济阴太守吴资（定陶乃济阴郡治）却不是个好对付的角色，在定陶城内政治动员工作做得非常到位：“曹军在攻掠徐州时已有明文成例：旦凡围城，献城投降也定屠全城！我等弃守则必死，死守尚能求一生，大家跟我死战求生吧！”

不用再多做动员了，曹操将他们置于死地而后生，自然是同仇敌忾，徐州的杀戮暴行在这里得到了报应。

十四 不服气就接着较量

十四 不服气就接着较量

应该说，部队的战力是随着战斗行动的进行而发生变化的，能付出极小的代价，大幅度地消耗敌方力量的就可以称为战术大师，反之则是不折不扣的匹夫之勇了。曹操在这方面也堪称大师，遛吕布这头野牛他甚至连牵牛的农夫都没用派。

但在定陶城下，面对定陶城中的军民一心，据守城头，死战不退，令他却是有些迷惑：软柿子怎么也能变成硬核桃？幸而曹操志不在取城，也没有尽力强攻，饶是如此，造成的伤亡也不算小，佯攻的部队已折损过半——打得不真实点，那吕布能调得动么？

吕布的五万步兵，从山阳强行军至定陶半途，又急赶向句阳城下，未曾休息又转身跋涉往定陶，恰如同转了一个大大的S圈，那长途可是用士兵的两条腿一步步量出来的呀，未曾见到曹军的影子，部队士气却已极其低落了，看来，带出一支能打硬仗的部队虽不易，但如果与培养出一支能吃苦耐劳的部队相比，前者却容易得多了。

士兵人困，将军马乏，前面离定陶还有不足十里，吕布全军想的却是：一头钻进定陶城里好好地睡上一天，这种愿望连吕布本人都在心里挥之不去，将军也不是铁打的呀，再说了，前出的探马早已从定陶城下折回，一路并无曹军，估计又是被吕将军的声威给吓得鼠窜了。

至于曹军现在的动向与准确位置，吕布实在懒得去想，一切都要等大军吃顿热饭再说了，天已过午，士兵们早饭还没混到肚子里，现在宿营举炊却万万不是时候，不管敌军在哪个方向，反正离此已经不远，最好那曹操能发一次善心，容俺们先进了定陶城饱餐一顿再说。

战场上的曹操偏是个最爱落井下石之人，现在就不失时机地趁饿打劫来了，后军急报：大批的曹军从后方袭来，后卫部队请示吕将军：是回师与之厮杀呢？还是保持防守姿态，且战且退？

这正是吕布犯难的地方，两天的艰苦转圈行军，还不就是为了捕捉曹军主力？现在曹军露面了，却来的不是时候，部队极度疲劳，士兵腹内无食，怎能厮杀？

就此避让，就等于被曹操赶进了定陶城，大损部队士气不说，弄不好又是一个濮阳保卫战的定陶版，那句阳却是必丢无疑了，这是下下策，行不得。

以疲师饿兵去战以逸待劳的曹军饱汉？胜算不大，可也是无奈之举，两害相较选其轻，全军转身向来路攻击吧。士兵们哪个乐意呀！没办法，主帅只能以身作则了，吕布打起精神，催马奔向后卫部队，但愿能尽快扫荡来犯之敌，让部队赶到定陶城下去休息。

吕布就是吕布！仅有的骑兵就是自己的侍卫队，但一经出动，敌军被迫纷纷避退，等自己的步兵赶上来了，曹军偏又保持在一箭之地，不离不弃；自己稍退他们却又粘了上来，吕布大怒：这是啥无赖战法？

战地紧急动员，号召战士们宁可累死，不能被气死，宁愿走着死，不愿躺着生，围上去，追上去，灭此朝食！下午了？朝食倒是真的。

军中战鼓齐擂，号角都吹，却也有部分傻大兵被忽悠起了最后一点气力，迂回的迂回，冲锋的冲锋，毕竟人多势众，曹军终于支撑不住了，开始败退了，围上去，全灭了他们！他们身上都带着干粮呢！搜他们，保证！面包会有的，牛奶也会有的！

自古道，皇帝也差不动饿兵，美好的前景填不饱眼下的肚皮，将来的牛奶面包与现在前心贴后心的小卒们有啥相干？士兵们实在走不动了，忽悠得过了也就没人信了！白丁们也不都是傻子。

吕布的动员令没起多大作用，曹操的动员令却对吕布军展示了巨大威力！用什么动员的？亮剑！

吕布大军现在的后方，也就是定陶城方向，鼓角争鸣，八音齐奏（不是管弦乐队奏得那种八音），轰鸣起了令人心胆俱裂的声音，夹杂着海涛般的人喊马嘶，就好像忽然从地平线上冒出来无数的人头，比人头更引人注目的是高粱秸般的长矛，雪亮的军刀！

曹操真正的主力出动了，不用作过多的描述了，吕布大军水到渠成地败了，五万大军瞬间崩溃，没有人作真正的抵抗，所幸人到了生命危机时能爆发出难以置信的超常体力，众军逃命的速度还不算慢，再加上曹操的部队也大多是步兵，无能力实施长距离追歼行动，吕布才带着他的半数残兵逃回了山阳。

出乎曹操预料的是定陶守军的顽强，他们并没有因为吕布大军的溃败而减弱抵抗意志，反而更加坚决了，试探攻城无效，苦心诱降也无效，曹操破城的意志反而动摇了，再拖时日，军粮又将耗尽了，还是抱憾退兵吧。

一场大胜，却无收获，曹操此时品咂着苦涩的滋味，是否悟出个中因由？子金山不得而知。此战事唯一的收获便是回师时攻克了孤单无援的句阳，竭全军之力猎鹿，也算收获了一只瘦兔子？

十五 大家都来做强盗

十五 大家都来做强盗

特定的时期米比钱还金贵，曹操现在就深刻地认识到了这一点，三伐徐州的无功而返都是因为这个“米”字；濮阳之战、定陶之役又是因为乏粮退兵，看来将来的战略部署、战役设计都要在这个“粮”字上动点心思了。

夏天将到，小麦将熟，谁能把老百姓田里的小麦抢到手，谁就立于不败之地，抢粮工作是一切工作中心的中心，一切要围着这个中心开展

工作，下一仗就是要围着粮食打！可吕布也肯定是清楚这一点的，他也会积极参与抢粮行动的，对！这正是双方的软肋，谁先认识到了这一点，谁就会是下一场战争的赢家。

现在知道兵锋该指向何处了：巨野！

巨野由于辖地有大野泽而得名，正因水源充足，小麦才能得以大面积种植，素有兖州的“小粮仓”之称。抢粮食当然要到粮仓去抢才能使效益最大化。关键在于吕布决不会任由自己的粮仓被抢，更不会旁观粮仓被占，这就是战机，就是歼灭吕布之有生力量的可乘良机。

趁麦未熟，先攻巨野，这就是攻吕布之必救，能在吕布来救之前攻占巨野最好，即使不能如愿，也必能形成反客为主的有利态势，处于以逸待劳的有利地位。原样“克隆”定陶战役就是了，至于具体战斗，那就需要临机应变了，看一个将军是否称职，看的就是这点能力。

吕布与陈宫是怎么盘算的呢？巧了，跟曹操想到一块去了，想一劳永逸地击败曹操，不付出点代价是肯定做不到的，但主动进攻曹操，吕布经定陶惨败，已经没有了那个胆量，陈宫也认为胜机渺茫，欲胜智者，必与其斗智，智者千虑，总有一失，解决问题的关键，在于制造那个让智者一失的机会。

想钓大鱼，诱饵必重。吕布为曹操准备的诱饵就是巨野。

对巨野即将丰收的小麦，吕布都几欲嗅到香味，曹操又岂能闻不到？按陈宫对曹操的判断，曹操必攻巨野，让鱼咬钩容易，问题在于怎样将过大的鱼拖上岸来，凡是嗜好垂钓的人大概都经历过让大鱼连饵带钩给拖走的尴尬，但被鱼吞掉钓鱼人的事情却是闻所未闻，所以吕布与陈宫大胆地给曹操放出了诱饵。

被吕布认可的陈宫之巨野战役计划如下：

副将薛兰、李封分一半兵力屯于巨野，以吸引曹操的主力，吕布则率剩余部队随时准备接应；等曹操上钩来攻巨野之时，吕布从侧翼给予痛击，在曹军全力应付吕布大军之时，薛兰、李封全军出动，置巨野城而不顾，包抄曹军后方，两军首尾呼应，一举击溃曹军。

曹操按陈宫的计划来了。不过曹操本人可没认为自己是一条来咬钩的大

鱼，他是以钓鱼人的身份来的，他也放出了自己的诱饵：由曹仁指挥的万人攻城部队。所钓的目标就是大鱼吕布。

两个渔翁、两条大鱼就要对决于巨野了，谁会成为渔翁？谁会沦为大鱼？现在还不得而知，反正都认为对方上钩了，一切还都要看战局的发展，决定于两个渔翁或者说两条大鱼的临敌应变，说谁即将成为胜利者都为时尚早。

正是：

三军早盼饱餐之。

五月粮熟待有日，

渔翁诱饵迷心处，

硕鼠狸猫扑朔时。

将军善谋何辛苦？

百姓多灾哪觅食？

才书太祖英雄谱，

掩卷吟出怨鬼诗。

十六 再过一把杀人瘾

十六 再过一把杀人瘾

薛兰、李封乃吕布手下大将，是被吕布的战场风采所迷住的铁杆“粉丝”，当然也极得吕布信任，吕布军经定陶大败，全军能机动的兵力仅剩三万有余，这次一下分出一万五千来交给了二人，激动得薛兰、李封几乎想申请一把“中正剑”，誓灭曹贼！“不成功，即成仁！”

对于上次在定陶的惨败，二人有着共同的认识：这是偶尔失手，谅曹操如何是威震天下的吕将军的敌手？不说别的，就那赤兔名驹，你曹操有么？二人决心替自己的偶像找回这个“场子”，只要你曹操敢来，就让你理解那句古话是怎么传下来的，哪句？——强将手下无弱兵！

二人刚发了狠，曹操的大军就开到了巨野城下，领军大将正是从不离曹操左右的曹仁，二位将军心里打鼓了：难道曹操亲自来了？将军斗智不斗气，别贸然出城驱敌了，一旦有失，岂不有负吕将军重托？还是先遵照约定，给城外潜伏的探马发信号吧。请吕将军前来共同解决曹操。

吕布其时早已等得不耐烦了，闻听探马报告曹仁正在巨野，立即做出了曹操也在巨野攻城部队中的判断，此时不予奔袭，更待何时？一切都在预料中！就你曹操敢冒险么？今天也让你领教一次吕布的豹胆虎威。全军出动，奔袭曹军！

现在吕布能出动的部队是多少人呢？陈宫已带领五千人马去守东缙，山阳总不能人去城空吧？所以总兵力不过万余而已；曹操这次来攻巨野出动了多少兵力呢？吕布还是按照春天定陶之战的估计替曹操算的账：除去他留守三县的必要兵力，最多能出动两万人马，自己与巨野的守军配合作战，战力强于曹军，包他的饺子没问题。

其实别说隔年的皇历看不得，今年的皇历也看不得，从春到夏，曹操的部队已翻了两番，势强者人附，这就是定陶大胜后的最大收获；还不仅于此，与吕布兵力的此长彼消，使其他观望中的兖州诸城看出了门道，还是老州牧厉害呀！纷纷与曹操联系再反正的事宜。

而吕布的兖州军虽号称十万有余，实际上现在的吕州牧能指挥动的不多，仅他手头掌握的这三万多人而已，而曹操这次带来的机动部队就倍于吕布的全军还多。所以说，仗虽未开打，其实胜负已定，今天的曹操才是真正的渔翁，吕布这条鱼现在已经来咬钩了。

兵贵神速，长途奔袭打的就是这个突然味道，几个月的休整，吕布也总算给自己的部队半数配上了马匹，但这种运动战却使步兵们跟不上了战争的脚步，吕布一狠心带着五千多骑兵先开拔了，让步兵在后面慢慢地磨吧，要紧的是迅速咬住曹操，别放跑了，他，击垮他！看来后面的五千步兵只能来打扫战场了。

由于是连夜进军，前锋行至半途天才微亮。

夏夜薄雾马蹄碎，

三更露水湿征衣。

莫道天明君嫌晚，

应因树暗鸟鸣迟。

吕布于赤兔马上尽力远望：怎么前面影影憧憧好似有人涌动？正疑前方的斥侯兵为何不来禀报，却听后面忽然杀声跌起，两边树林里箭石如同蝗群般向自己的骑兵队列飞来！

稳神看时，前面的道路早已被巨石乱木堵死了，此路不通！而且更密的乱箭让自己的前部人仰马翻，士兵们乱了，吕布明白了：中埋伏了，这仗又败了，现在最紧要的是决定怎样脱身，稍有迟疑，今日必丧命于此！

丰富的战场经验使吕布对四周的敌军有了准确的判断：仅左右前方的敌军就不少于三万，自己是钻到人家口袋里来了，往回冲吧，最起码后面还有自己的五千步兵能接应一下。

马上他就推翻了自己的决定，后面远远的呐喊声使吕布更准确地判断出了战场形势：步兵完了，一人也不会留下的，敌人对付自己步兵的是骑兵部队，在没有固定阵地做倚仗的情况下，步兵只能是待宰的羔羊。

只能拼命了，吕布舞动画戟，远拨箭矢，近退强敌，直向左后方冲去，至于身后能跟上来多少战士，已经顾不上留意了，心中唯有一个念头：冲出去！冲出去才有继续活着的可能。

不愧是天下第一名将，真敢与之过招的敌人少之又少，吕布手快马疾，长戟扫时，伏军纷纷落马，铁蹄踏处，敌人望风披靡，一路血飘风雷动，单骑耀武鬼神惊！抬头看敌军已寥，回眼望部下何在？孤身一人冲出了敌人的包围圈。

真英雄大丈夫焉能苟且独活？吕布勒回赤兔马，没有丝毫犹豫地杀回了刚冲出的炼狱般战场！这下还真出乎了曹军的意料，立时伏击阵地一片混乱，被围住待戮的吕布军一见主帅回马相救，顿时勇气大增，数千骑如一人冲向了一个方向，曹军的铁桶伏圈终于被撞出了一个口子，大队人马汇合了吕布，逃出鬼门关。

可惜也不是多大的大队，吕布粗略估计，最多千骑，再打下去是没资格了，无奈含恨噙泪逃向了陈宫固守的东缙，又要让这个爱多嘴的家伙在

心里嘲笑了。

伏击吕布得手的曹操却没就此罢手，仅留下了少量的部队打扫战场，近六万大军人不下鞍，马不停蹄地扑向了巨野。

又是一个凑巧：准备在吕布援军来时露上一手的薛兰、李封一直在盯着城外的曹仁部队，天快亮时发现曹军纷纷撤围东去，二将明白了：吕将军到了，敌军要溜！那还行？将军建功立业正在今日，哪里走！

一万五千人马早就做好了出击的准备，城门大开之后，全部争先恐后地追向了鼠窜的曹军，越追越远，眼看骑弩就能射及逃跑中的曹军的后背了，那众多曹军却四下哄散，薛兰、李封立即随敌情变化分兵，追捕逃散的曹军士卒。

看着自己饿狼般的部队猛扑羊群似的敌军，薛兰、李封感慨万千，阵阵豪情涌上心头，原来诗人是这样诞生的？大老粗逢此波澜壮阔当然也会诗意盎然，闻名于世的曹操也有遇到我们两人的一天！

正感慨间，巨野方向飞骑来报：大事不好！曹仁已趁城空之时袭占了巨野。二将顿时目惊口呆——原来呆若木鸡的成语是这样造出来的！

就在二将一愣神的工夫，二人发现那四散的曹军竟然有组织地围了上来；抵抗的军令还没来得及颁发，正前方突然像从地平线上涌来了一线海潮，势若滚滚，淹没一切，那潮水是人组成的，要命的是由敌人组成的！

将军愤怒了，这莫名其妙的战局怎么了？怎么像六月的天、小孩子的脸，一会儿数变呀？为报提携拼热血，且催战马酬将军，杀呀！可惜已经没有人理睬号令了，万人齐崩溃，士气一旦消。人人都看出来：抵抗是没用的。

喜好杀俘的曹军这次又爽了一把，放下不放下武器都是一样的结果，对叛乱者的痛恨使曹操变成了铁石心肠，薛兰、李封的脑袋献上来了，但并没有平息胜利者的怒火，后面又摆了一万五千颗！曹操气还未消：

鞭梢遥指——荡平定陶！

十七 曹操说：咱去逛徐州！

十七 曹操说：咱去逛徐州！

每个人的内心深处都有这么一个“暗结”，平常自己绝对是避而不谈的，甚至是有意无意地躲开想它，但在作决定时却又怎么也离不开它的影响。

这个“暗结”的形成因人而异，各有不同，甚至自己都不一定认识到有这个“暗结”的存在，据说大多数人只有到了临告别这个世界之回光返照时，才会突然清楚这个“暗结”是什么。

能提前意识到自己“暗结”为何物的人大概就是所谓的“高人”；能洞察别人“暗结”的人就是大师级别了；能发现所有的人心中“暗结”的人就是所谓“圣人”了。

其实所谓“暗结”无非是由下面几个字组成：恩、爱、情、仇、妒，当然，因为体验过“辱”字的也有，出于自鄙心理的也有，不过这种心结大都不能贯彻终生，自己的境遇一变，也就不自觉地淡了，至于人人都畏惧的死亡，那不能算是“暗结”，只是因为人类过于明白了，所以才畏惧它。

明白到了极处反而成了糊涂，都知道躲不过那一刻，但还是尽全力拖一会儿是一会儿，正如那句名言所说：好死不如赖活着。

曹操现在的“暗结”是什么？表面上看是那个“仇”字，其实应该是那个“妒”字，他念念不忘的是徐州，内心深处“妒”的是刘备：凭什么？一个织席贩夫竟然白捡一个大州！我空费了军马钱粮，你这个大耳朵得利？这话对部下们是不好意思说出口的，曹操说出来的话就成了深谋远虑：

“欲得天下，必先据荆州！荆州虽四战之土，亦英雄用武之地，钱粮丰裕自不必说，其势乃中原之虎首也！东胁江南，西威巴渝，揽益豫而按江淮，衔越岭且踩并司，扬威则南天畏伏，收势则北地入囊，吾必得之！然徐州伏我腋肋，欲染荆州，非先收徐州不可，现被梟雄刘备窃据于此，久之必釀我大患，今吕布、陈宫势弱已成小疥，吾欲趁势席卷徐州，众以为如何？”

的确，刚刚结束的巨野之战，基本摧毁了吕布的主力，随之定陶等城指日可下，兖州全境表示归附的十有七八，曹操的青州军现在的兵力又恢

复到了十万人马出头，对徐州这块肥肉不能不产生想法了。

决策拍板的关键时刻，荀彧站出来说话了，由于史载原文过于冗长，子金山变一下文风：

“汉高祖守关中，光武帝营河内，无不尽心以至蒂固，竭力乃而根深。虽进可逐鹿中原，退亦割据一方，然也曾窘迫一时，却就百世霸业。

将军依兖州为本，数次平乱，百姓无不悦服。黄河之滨乃天下要地，如今虽遭灾略显破僻，然自保尚有余也，此即将军之关中、河内，怎不先定？

今我雄师初动，斩薛兰，戮李封，克巨野，摧定陶，兵威无以复加；理应东逼陈宫，宫必胆寒，我借机收麦以充军粮，则将军出兵初衷达也，军食足则败吕布必，吕布败则兖州固，后可传檄扬州，结交江东，共讨袁术，如此两河之间，飘扬皆我旗旌；淮泗大地，驰骋尽我铁骑。

若弃吕布而东向徐州，留军多则讨伐少力，留兵少则吕布横行，留守之众保城尚难，又怎维持农桑？且民心唯三县能固，余郡谁保不异？万一徐州不克，将军安有所归？

陶谦虽新亡，徐州克未易：昔年屡败遭戮，如今必将死守，若彼坚壁清野。攻城不拔，则不出十日，我十万大军将陷于不堪。前征讨徐州，威罚并行，丧父兄之子弟未必忘恨，断难踊跃归降，即攻克城池，收人心怎易？如此难算城池属我。

事有大小，情分缓急，安危在乎将军一念也！望将军慎思。”

一席话说得有情、有义、有理、有据，曹操不得不打消再伐徐州的念头，重新关注抢粮工作，子金山给曹军冠以“抢”字，非是贬曹，试想：老百姓辛苦一年了，全指望新麦保命，不用武力硬抢，谁会踊跃贡献“爱曹粮”？

刀把子在谁手里攥着，谁就有吃的，历朝历代皆然。

曹操做事向来狠绝，抢粮也不例外，一下子把所有当兵的全部赶向了农村广阔的天地，让大家在老百姓的麦地里大有作为去吧，大营里仅留下了千余卫队及不适应做农村粗活的病号、女眷。

有人问了：怎么打仗还让带着女的？普通人当然不行，当官的啥时候不能例外？

不好说这种军营变成温柔乡的绝对军事机密是不是被哪个眼馋的小子有意泄漏了，反正吕布、陈宫的部队突然就到了！

事出突然，曹操傻眼：小蜜们上得了酒场，上不得战场，战得了床上，战不得沙场，亲兵们应付得了毛贼对付不了大军，集结抢粮的部队，远水不解近渴，晚上估计能凑上一部分人马，可是那吕布下午定至，这下午与一夜怎生熬过去？

十八 东汉版《奇袭白虎团》

十八 东汉版《奇袭白虎团》

故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孙子兵法·谋攻点》

吕布被曹操打败后，收拢自己的残兵，带上山阳的留守部队，逃到陈宫固守的东缙，合兵后一统计，还有万多人，还能派啥大用场？

陈宫老辣：曹操新胜，军中定然无备，将军索性倾全力连夜去掏他的老窝，强似在此坐以待毙？

这建议被吕布虚心接受了，于是一万军马——吕布的全部家当——连夜出动，对曹操实施了东汉版的“斩首行动”！

东缙位于现在的金乡，离巨野不足百里，吕布这次发了狠，连夜催军直扑曹操所在的巨野城，等曹操得到吕布大军离此不远的消息时一切都来不及了。

部队还都在不知哪家农民的麦地里，现集合都不知道到哪儿喊人去，跑吧？巨野城丢了不说，一旦被吕布的赤兔马给追上，那就算是丢大人了！

好一个曹操！面不改色心不乱，一面安排人手分头招集部队，一面将所有妇弱留在城内，自己带着千余亲兵在城西吕布军的必经要道扎下了营寨，是不是受到在郾城时刘备的启发谁也不敢说，反正那次曹操是谨慎

从事了，这次能否唬住吕布那就只有靠运气了。

吕布率军疾行，远望到曹操的孤寨时心里犯开了嘀咕：这座孤营挡在要道，南邻一长堤，堤后树林密布，是藏兵的好地方，莫不是奸诈的曹操给我布的一个诱饵吧？等我主力到了小寨，欲退怕是都来不及了。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先驻军做知彼工作吧。

退军五里扎营举炊，又派出侦察分队趁夜潜近探明敌情，吃一堑就要长一智，不能重蹈上次巨野之战的覆辙，再不胜一场的话，实在是没脸见那啥事儿都警告自己的陈宫了。

曹操在军营里熬了一夜：做不做俘虏，心里打着鼓，不怕吕布兵法熟，就怕是个二百五，但愿心细别心粗，你要心粗俺命苦。

天亮了，曹操的部队回来上万了，曹操提着的心随着逐渐赶到的士兵逐渐落到了地，分出一半去，就隐藏在昨天唬得吕布没敢靠近的堤南树林里，这一半于堤北寨前列阵，等那吕布来补吃后悔药。

天亮了，吕布的侦察兵探明了曹操的底：满算千余兵，那曹操就在这军营里！悔得吕布恨不得抡自己两巴掌——错过了他这一生中最后一次逮住曹操的机会！亡羊补牢犹未晚，马上出兵是否迟？

吕布亲率大军出击了，顺东西大堤直扑曹操的军营，发话了：给我连人带寨，踏为齑粉！

大堤挺宽阔，车仗鼓角以外还能并行几骑，吕布挥手示意：轻骑兵随我来！摧毁曹军人数有限的战阵，其余人等包围他的营寨，万不能放跑了曹操！抓不到活的，死的也行。

士兵们紧随着吕布冲下了长堤，曹军就在眼前；长堤上随着又上满了人，那是树林里的曹军出动了，曹军就在背后！吕布差点喊出了口：又上当了！

一方胸有成竹，一方惊慌失措，人虽差不多，仗却没法打，吕布军认为自己是将身入虎口，曹操军认为又逮住了一条大鱼，根本没形成什么混战，立即变成了溃败。

一方全神贯注逃命，一方竭尽全力追赶，《奇袭巨野城》让吕布给演成

了《魂断蓝桥》，终于无奈地做了《流浪者》，带着残部投奔了刘备，准备排练下一齣《战徐州》去了。

吕布没戏了，曹操的戏还没唱完，怎能轻饶叛乱者？“铁哥们儿”张邈跟吕布跑了，可他的兄弟张超在雍丘呀，张邈全家老小也在张超做太守的雍丘避祸，你能避得了吗？张邈虽有大恩，今天也只能先报仇了，路线斗争历来讲究的就是残酷无情！

兴平二年（195年）八月，曹操挥师围了雍丘，谁也未曾预料，这一仗打了将近五个月！

十九 到了报答“铁哥们儿”的时候

十九 到了报答“铁哥们儿”的时候

曹操与张邈之间既无私怨也无公仇，实际上张邈对曹操于公于私都有大恩，从二人都声称忠于东汉朝廷这一点来说，两人还是同一阵营里的战友，所以，对二人之间的恩怨纠葛，只能称之为路线斗争。

何为路线斗争？说实话，到现在子金山我也不甚明了，而且是越琢磨越糊涂：路么，不就是人踏车碾的路吗？线？就是路上区分顺逆行、标明快慢车的那些线吧？这俩字联姻之后，无非就是标明了行车线的路，怎么一跟人事掺和就变了味道，成了政治术语了呢？而且是个血淋淋的政治名词。

下面是子金山理解的关于路线的争斗：

一辆车上了路——东汉时还没有“宝马”“奔驰”之类的玩意儿，咱就用马车来比喻吧——几个心里都想做车老板的乘客斗开了心眼，谁抢得老大的位子谁掌鞭，好处是不用说的，因为按潜规则，那鞭子抽谁都是理直气壮的，多威风！而且还有大家都心知肚明的暗收入。

去哪里大家看法一致，都是去洛阳抢皇冠，老二提建议：走小路，这是胜利到洛阳的保证。

老大嘴一撇：小家子气！只有走高速公路才是100%的正途。

老三心里说：条条大路通洛阳，小路太难走，高速收费多，还是走国道

是正路。

老四不吭声：早准备好了，你们谁力气大俺帮谁，扔人下车的事儿俺常干。

.....

大家由暗斗进化为明争，心都挺狠，出手就是死穴，老大被大家扔下了车碾死了，老二进位成老大掌了鞭。

关于路线的争斗还在一天天进行，老大发动剩下的大家把老三又扔下去了，老四一看事不妙，自己吓得偷偷溜下了车，算是聪明地保住了一条小命。

车到洛阳了，下面的故事也就不必讲了，反正是一部墨西哥的电视连续剧，一集接一集的总没完，因为那辆马车是永不会停的。

曹操对张邈在路线斗争的关键时刻站错队绝不能原谅，出动大军围攻张邈弟弟张超任太守的雍丘，张超倒心不太慌，因为他知道，有一个知己好友肯定会来救他，此人便是子金山于上卷中提到过的臧洪。

臧洪在任广陵郡功曹时曾大大露了一脸，大家还记得吗？关东联盟在讨伐董卓时有一个酸枣会盟，当时被公推出代表五大州牧宣读誓词的就是臧洪，一篇誓词朗诵得慷慨激昂，读得声泪俱下，听者热血沸腾。

臧洪现在正给袁绍打工，做的工作与陈宫相同，都是东郡太守，大家要问了，怎么一个郡还要两个太守吗？不止，同时期还有一个夏侯惇呢，那年代官帽乱飞，每个州头们打下一个地方来就赶紧封自己的官，就是没弄到手里也都是先派了干部再说，比如：刘备的豫州刺史、吕布的颍川太守、夏侯惇的东郡太守.....多去了，臧洪的东郡太守也属这类的虚官，其实不过是个武阳县令的实职而已。

臧洪与张超的关系非同寻常，由神交到心交，进而生死之交，接到张超的求救信之后，果然悲愤异常，徒跣号泣——也就是光着脚大哭——整顿自己的部队，立马就要出援，但谅一个小武阳县能有多少兵马？想突入重围救出张超，无异白日做梦，没办法，只得去向上司袁绍借兵救友。

在臧洪看来，自己与袁绍也是莫逆好友，为朋友赴汤蹈火应是在所不

辞，可他偏忘了，现在袁绍与曹操是一条路线上的线友，路线斗争的铁律就是六亲不认，袁绍怎会因为朋友得罪线友？

无论臧洪怎样表现得义薄云天，说得唾沫喷天，哭得眼泪流干，袁绍都毫不动心地拒绝了臧洪的请求，使得臧洪肝肠欲断地眼睁睁看着张超被困雍丘。从此臧洪对袁绍伤透了心，再也不愿与袁绍交往，但袁绍又岂肯白丢一县？于是，一场更为惨烈的围城战开始在酝酿之中。

雍丘整整被围攻了五个月，城内军民早闻曹军破城后的一贯作风，所以不抱任何幻想，齐心守城，宁可战死城头，不愿降曹偷生，马拉松式的攻坚战使曹军吃尽了苦头。

两军征战，百姓何罪？二人恩怨，连累全城。对曹操的这种为报私怨屠戮人民的行径，挂名的朝廷能装看不见吗？没有，围雍丘后的第三个月，兴平二年（195年）十月，东汉中央政府变相表态了：正式任命曹操为兖州牧——免掉了一个“领”字。

终于，在兴平二年（195年）十二月，兵乏粮尽的雍丘城被攻破，张超及在此避战祸的张邈全家被俘。

其实被俘的还有张家的全族、雍丘的全部活着的守军、全城的百姓，曹操用最简单的办法作了处理：全部杀光！张邈的家族最可恨，灭他三族吧。

张邈也没多活多久，他随吕布投奔刘备以后，因见吕布兵少，便带了几个亲信部下去向曹操的宿敌袁术求救，谁想亲信的意思就是：让你亲身体会不可信任。途中被亲信所杀时他才明白了这个道理。

对曹操、张邈两个“铁哥们儿”的恩怨情仇，讲得子金山极为心累，所幸以后的文中不会再出现张邈这个名字了。

二十 奉天子的西进序曲

二十 奉天子的西进序曲

围攻雍丘之时，曹操的主力部队并没有闲着，几路分兵，东进南下，收复叛乱各城，等到雍丘被破时，兖州全境业已全部光复，又姓了曹，而且现在的曹州牧非比往日：已经不再是地方聘请或自己封的官，是由朝

廷正式任命的兖州牧了。

兖州经过一年的战乱，天灾加人祸，元气大伤，各郡县生意凋零，土地荒芜，并且有黄巾余部趁势重举，官难以守土，民难以聊生，实是百废待举之时。

论说现在曹操应该趁名正言顺之时，尽心经营兖州，巩固住这个唯一的根据地，则进可以争天下，退也足以自保。当前最紧要的工作无疑是战后重建。

不过谁都清楚这活路不好干，即使兵力、财力强如美国，对一个被打烂的伊拉克也感到力不从心，又何论历经战争消耗得不到任何外援的曹操？像美国人一样，曹州牧现在只对剿匪感兴趣：这类的仗打着轻松，又是名利双收的事：贼抢了百姓，我收编了贼，缴获自然要归公，既得民心，又得实惠。

很快，境内黄巾俱降，治安大见好转，曹操的青州军又眼见得胖了起来。不过现在的曹操却对治理兖州失去了兴趣，兖州的叛乱令他太寒心了，对又投降过来的兖州的官员、士子、豪强，甚至人民，曹操都信不过了，谁知道你们哪天再把刀劈向我的后背？

曹操要另找一块保险点的地方做自己的根据地，至于兖州？虽也算是老根据地，但毕竟背叛过自己，背叛过的人还能相信吗？

他把目光瞄准了豫州陈国（治在陈县，今河南省淮阳县）。陈国在闹黄巾时未遭兵祸，据《后汉书·陈王宠传》记载：“黄巾贼起，郡县皆弃城走……国人素闻王善射，不敢反叛，故陈独得完，百姓归之者众十余万人。及献帝初时天下饥荒，邻郡人多归就之。”

曹操看中的是陈国未遭兵燹，能为其提供给养，借以稳定军心，保存实力，建立一块替代兖州的后方基地。尤其是便于实施之前毛玠建议的“奉天子以令不臣”的政治大略，但现在的豫州境内还有袁术的势力和黄巾余部，现在去“迎天子”？《三国志·武帝纪》中说：“诸将或疑。”

曹操有自己的想法：青州军将领的中坚由来自豫州譙沛的亲族构成；身边重要的谋士，被称之为“吾之子房”的荀彧来自豫州的颍川，颍川荀氏是士林名族，对于豫州士人具有极强的感召力。对于曹操来说，能通过荀彧而获得士大夫的信赖，尤为重要。

而陈国与兖州陈留郡、豫州的沛国、颍川郡接壤，曹操选择陈国作为进入豫州第一站就成为必然了。对于诸将领的疑虑，荀彧有一番说词：

“晋文纳周襄王则诸侯景从，高祖为义帝缟素而天下归心，欲成霸业，史为今鉴。奉天子有三益：一得民心；二服俊杰；三致英俊。得民心为立足之本，服俊杰则傲视群雄，致英俊乃尽揽英才，今天子急需匡扶，社稷正盼铁柱，岂能因小利而弃大义，求暂安而失良机？时机错过犹流水不复，欲追难返，如不决断，悔已迟矣！”

荀彧细化了毛玠的“奉天子以令不臣”政治纲领，而曹操与袁绍不同，历来对大事不含糊，荀彧所描述的“奉天子”后的美丽前景，的确令人向往，曹操当机立断：大军西进，掌控天子。

也就是说，皇帝还没回到洛阳，就已经有人在算计他了，而且算计他的还非止曹操一人，冀州的袁绍也在打他的主意。

袁绍也在密切关注着皇帝的东归，他的使者郭图已经出现在了河东。皇帝的成功东返，使袁绍与曹操不约而同地认为：控制中央政府的时机已经成熟。

袁绍开了一次以“迎驾”为论题的辩论会，辩论会出现了正反两种意见：

正方，以原来就建议过“迎大驾于西京，复宗庙于洛邑”的谋士沮授为代表，他现在发展成把天子“迎”到邺城，在这里建都，进而“挟天子而令诸侯，畜士马以讨不庭”。

反方，以郭图和淳于琼为代表，理由也挺充足：汉家王朝被取而代之是迟早的事，如果把天子迎过来，得不偿失——听他的，自己就说了不算；不听他的，就会落个骂名，这不是自找不自在吗？

评委袁绍拿不定主意了：你们辩出个输赢来呀，我咋听着都有理呀？

沮授做了最后的努力，直接给评委袁绍递话：“如果能把朝廷置于邺城，不但能让朝廷听你的，天下人也感激您的仁义之举呀，这步棋您不早下，一定会有高手先走的。做大事万不能犹豫啊。”

袁绍琢磨来琢磨去还是难以决断，主要是他自己也有一个现在还不好意思出口的“暗结”，那就是：他自己也想当回皇帝。把皇帝的宝座安在自

己的家，请他人来坐，自己还要天天给他磕头，实在是不爽啊。

熟悉袁绍的人对他有个评价：“迟重少决，失在后机。”（《三国志·荀彧传》）在他掂量来琢磨去的痛苦日子里，沮授的预言出现了：新任兖州牧曹操开始了抢皇帝的果断行动！

不过硬抢的话，曹操凭现在的实力还做不到，曹操用的是连骗加偷的歪招。

两千年后的金庸让韦小宝在五台山清凉寺里偷了一回皇帝，也是用的下三路的手段，不过小宝偷的是康熙他老爸，一个辞职不干的卸任皇帝，相对于曹操来说，要骗过一大帮文武朝臣，偷走一个现任皇帝，活路要难得多。

二十一 曹操的“风水宝地”

二十一 曹操的“风水宝地”

算卦的这一行很了不起，可以称得上历史悠久，范围广阔，不分地区，不分种族，甚至比世界上最强大的政治集团、宗教团体招揽的人气都旺盛。这是一个标准的靠忽悠谋生的行当，但乐意被忽悠的人们从古至今，生生不息，根据“凡是存在的就是合理的”这一理论，看来这也是人民心理上的必需品之一。

挂的招牌当然是五花八门，什么易经啦、看八字啦、勘风水啦、瞧手相啦，太多了，连国内的子金山都搜集不齐全，出了国境，大概称之为预测、预言、先知、相星的居多，不管挂什么招牌吧，摊子上的羊肉是一个味道的，都是“忽悠”这两个字而已。

时代在发展，社会在进步，这个“忽悠”行业当然也与时俱进，手段上与高科技挂上了钩，形式上与商业扯上了线，发展到了公司化、协会化、公开化、堂皇化，并且上了互联网，进入了各种论坛、博客，有的甚至还能混个红脸、置顶之类的，算卦帖子获得的青睐远超过学术文章。

也难怪，各大网站也都是给人家留块地盘的，你别管他这狐那虎，也别论他这浪那坛，都免不了弄些“星座”啦“预测”啦的专栏忽悠着大家玩。不过客观地说，这也没什么，毕竟没让人们掏银子，那各地的电视台却又不同了，荧屏上成天动员你用短信发姓名到XXXX，告诉你生死吉

凶，那可是明骗人民币的。

古人们就不如今天的人们聪明了，除了“龟壳”“草棒”折腾不出多少新玩意儿来，后来文化人掺和了进去，才算捣鼓出一个“八卦”“五行”的理论，并且至今都冠以“哲学”或“文化遗产”的头衔，弄得中医学说都跟着受连累，以致有人高呼要把“骗人”的中医废掉。

其实“八卦”无非指的是地理方位，“五行”倒是显得深奥了点，把一些不同物资遇到一起时候的物理变化、化学反应生搬硬套进来，这下大多数人们晕了！尤其是硬给你安上一个字——当然离不开金、木、水、火、土这五个字——作为你的“命”的时候，你就只能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了，高吧？

但有一种常见现象却真实存在，那就是有一些人在一个地方净走背字，换个地方折腾却一帆风顺，大概这就是“树挪死，人挪活”之俗语的来由。问题在于选准折腾的地方却是门真学问，那绝不是算卦能算出来的。

这种地方到了“大师”们嘴里就变了滋味，被称为你命中注定的“福地”，你躺在那里，天上的老鸱拉泡屎，落到你嘴里也会变成“奶酪”的。

对于曹操来说，这个可称为“福地”之处就是豫州。

自初涉军旅，便在豫州的颍川爆了头彩，讨董卓汴水全军覆没，是豫州譙国的子弟兵让他东山再起；乍肥之后，便又在豫州追得袁术闻风而逃；现在曹操又提大军进入了豫州陈国，是否运气仍然眷顾？

五行循环，生生相克。对于袁术来说，曹操就是一个标准的克星，子金山不知道二人各属哪个字的命，反正袁术在没遇到曹操之前是很牛的，纵横天下，极少败绩，自从与曹操交上了手之后，就开始走背运，尽管实力并不弱于曹操，可算兵多将广，地阔粮足，可就是不能跟曹操照面，交手就输，恰似老鼠与猫的交情。

现在曹操又打上门来了，豫州陈国是他袁术的地盘，郡治武平，国相袁嗣，本来是能够抵挡一阵子的，可现在的袁术正在寿春大会群下商议怎样登基做皇帝呢，哪能顾得上这点边境小事？袁嗣求救无望，曹操又兵临城下，只得战场投诚了，史书上记载的是投降，子金山觉得根本就没有与曹军刀兵相见，还是用投诚这个词准确些。

占领了富饶的陈国，曹操又轻松地控制了颍川。本来颍川汝南的黄巾军何仪、刘辟、黄邵、保曼等余部已聚众数十万之多，已形成割据一方自食其力的局面，现在面临曹操久经战阵之青州军的围攻，初战便折了黄邵。何仪没有了抵抗的勇气，被迫放下武器，接受了改编。难解的是东归途中的小皇帝因此嘉奖了曹操，加封曹操为建德将军，看来流浪中的中央政府也没停止办公。

曹操并没有对他的升官沾沾自喜，整天想的仍是要对皇帝采取行动。现在最难办的就是怎样见到皇帝，事实上曹操连皇帝掌握在谁手里都不清楚，天各一方，通讯落后，只知道皇帝已东归到了河东。看来上头没人办事是极难的。

在军事斗争与政治斗争中早已历练得炉火纯青的曹操就没有做一点准备工作吗？不是的，自打“奉天子”工程立了项，前期工作就开始了，只不过“通天”的路子历来难走，不是有钱有势就能轻易实现的，想挤进权力中枢不是那么容易。

所幸有句“天不灭曹”的老话，曹操的运气好得出奇，关键时刻总会有人帮一把。

二十二 曲折婉转通天路

二十二 曲折婉转通天路

实际上早在曹操收复兖州之后，他便向河东派出了使者，不仅如此，在这之前的初平三年四月，也就是董卓死于吕布的长矛之下、曹操本人刚“领”了兖州牧的时候，为了使自己的官当得名正言顺，就数次遣使向朝廷表示效忠，不过一直未能如愿，因为当时的河内太守张杨不买曹操的账，拒绝给曹操的使者王必签证。

后来张杨身边的一个人提前发现了曹操这支绩优股，认为趁低买进正是时机，帮了曹操的大忙，这个人就是张杨身边的幕僚董昭。

董昭是兖州人，原本是袁绍信得过的“红人”，因为董昭的弟弟董访是张邈手下，袁绍在有了干掉张邈的想法后对董昭也有了这种想法。董昭发觉苗头不对，便离开袁绍去长安发展，中途被河内太守张杨挽留做了幕僚。

这事发生在兴平元年（194）兖州事变爆发之前，曹操和张邈那时还是过命的交情，董昭当然对曹操也不陌生，或者说对曹操很是倾慕。董昭生逢乱世，却能审时度势，那时候讲究“变通之世，君臣相择”，董昭对曹操向长安派使者的举动，很是佩服。他劝说张杨：

“袁绍、曹操是暂时的联盟，蜜月肯定长不了。别看曹操现在还很弱小，但据我看他是一位真英雄，与他多亲近没有错。现在他的使者到了这里，我觉得您不但应该放行，还应该在天子那里推荐曹操，曹操以后岂能知恩不报？”

张杨经过琢磨，认为董昭的话也有道理，便放行了王必，董昭干脆好人做到底，以曹操的口气给长安城中的李傕、郭汜等人写了封信，并且自掏腰包给这两位领导送了两份大礼。

王必来到了长安，谁知李傕、郭汜认为曹操此番通使必定有诈，反而扣留了王必。

曹操的运气又一次显了灵，门侍郎钟繇不知为何做了曹操的说客，他对李傕、郭汜说：“天下大乱，谁还会想到天子？曹操能派使者来，就足以看到他的忠心，如果得不到应有的信任，天下人岂不是会对我们失望？”

经过对李傕、郭汜等人多方面做工作，朝廷终于承认了曹操通使效忠皇帝的行为。但在实际行动上却给了曹操一闷棍：不但没承认曹操的领兖州牧，反而钦命了一位兖州刺史金尚前来兖州就职，被曹操赶了回去，这时候朝廷的拳头已经没有曹操硬了，只能默认。

曹操真正从朝廷得到任命已经是兴平二年（195年）十月的事了，这时候皇帝刚离开长安踏上东归之路。

那年头又没有什么电话、电报之类的信息系统，曹操对朝廷高层的内斗乱局是不可能清楚的，所以在陈国要想打皇帝的主意还是要依靠董昭。

董昭现在已经随张杨来到天子身边援建洛阳，做这种事他可以说是驾轻就熟，他又一次帮了曹操的大忙。董昭极清楚当前朝廷的政治格局，攥刀把子的是有着“白波”背景的杨奉、韩暹等人，他就挖空心思以曹操的名义向杨奉写了一封字里行间都为杨奉打算的信。

信中对杨奉倾尽仰慕之情，并对杨将军功绩大肆赞美了一通，转而说：“现在事务那么繁重，将军一个人可忙不过来，需要帮手啊，现在曹操愿意帮你一把，你有兵，我有粮，你我二人可以互通有无，相得益彰，何愁大事不成？曹操愿与将军生死与共！”

杨奉感动了，经董昭点拨也看到了联合的实惠，终于表态：国家需要曹操这样的人！立即上表皇帝，让曹操做了镇东将军，并且继承了他父亲曹嵩的爵位——费亭侯。

而国舅董承呢？更急切地盼望着曹操到来，董承与韩暹不和，直至发展到火并，韩暹打败了董承。现在董承想假曹操之手，还韩暹以颜色，为自己出口恶气。

实际上是他们的不和，为曹操通过“和平”的方式来完成“奉天子”的大业提供了可能。

杨奉是个从战场上滚打出来的将才，部队很有战斗力，当时屯兵于洛阳以南的梁县（今河南省汝州市西南），现在既然把曹操当作了朋友，曹操的部队也就经颍川顺利地到达了洛阳；董承负责洛阳的防务，自然不会将曹操拒于城门之外。就这样，费了不少暗劲，曹操终于回到了阔别七年的洛阳。

虽然来到了洛阳，却并不等于可以立即实现“奉天子”的既定方针，其中的变数还大着呢。

二十三 偷走皇帝——曹操真是太有胆了

二十三 偷走皇帝——曹操真是太有胆了

小皇帝刘协今年正逢十六岁花季。

九岁之前的童年生活很幸福，当然是沾了会敛贪玩的老爸灵帝的光，灵帝撇下了一帮寡妇孤儿一崩了之，刘协本来是交了好运的：异母哥哥封他做了陈留王，坐享一个郡的赋岁，不用工作也能玩乐一辈子，那还不美得上了天堂？可惜造化弄人，碰到了个胡管闲事的董卓，硬是赶着鸭子上架让他做了皇帝的工作，从那以后可就倒了大霉！

再不能唱着“快乐的小儿郎，背着书包上学堂……”又难以“昨晚光顾捉

迷藏，一觉睡到大天亮……”每天还要装神充仙地端坐在那里等人拜，那难受味绝对惨于道观里的老君，人家可是泥巴做的呀，让一个活蹦乱跳的顽童正襟危坐几个时辰，你去坐两天试试？

问题是还要在那么多看不懂的竹简上签字画押，时刻要偷瞧着大人的脸色，他们叫封谁就得封谁，让封啥官就得封啥官，后来干脆还不管饭吃——这是李傕、郭汜他们干的损事——现在想吃饱又没多少东西可吃了。

越枯燥乏味的活路越容易干成熟练工，现在都锻炼成封官专业户了，谁送点吃的来，官名顺口就出，现封不赊账，免得过后忘了谁是救驾忠臣。

今天要见一个从兖州来的曹操，此人带来不少兵，好吃的也不少，不光有急需的粮食，还给自己带来了私人礼物：篷帐2顶，丝线10斤，山阳郡所产的甜梨2箱，稗枣(一种青黑色的枣)2箱。饿极的时候这些东西比万两黄金都宝贵啊！看来又得大封特封一气了，没关系，光封官不发工资，赔不了什么。

曹操见皇帝极为庄重，披挂好全部行头——除了脚上，见皇帝要光脚丫的——听宣而进，趋步低首，三拜九叩，垂袖待询。

皇帝的第一感觉挺好，多懂礼貌啊！先夸夸吧：“闻卿竭智治理兖州，百姓安居，朕心甚慰。”

曹操脸有些微红，心里说：连年战乱，民不聊生，哪来得安居乐业？这肯定又是有人给添好话了：

“国逢圣主，中兴有日，臣理应尽心，以报皇恩。”

皇帝：“朕年方幼冲，朝政事巨，诸事还尚劳卿勤谏，有明见但奏无妨。”

小皇帝也不过是句客气话，意思是没事咱这觐见就算结束了，你已经是大州之牧、镇东将军、费亭侯了，再往上封个啥官倒要真费点脑筋。曹操可不是这么听话的，让说吗？那就先停建了你的安乐窝再说：

“陛下既有诏问臣，臣不直奏是为不忠也，容操直言：自黄巾乱世，董贼误国，朝廷仓储遗尽，日用危坚，四方州郡，截钱粮而自肥，三公居

朝，欲果腹而不得，国费拘谨，人民涂炭，而洛阳遭董卓焚毁，已成断垣残壁；宫阙敝废，以至荆棘丛生，如重筑造，所费必巨，且非数载不能竣工，于此国难当头之时，大兴土木之举，臣以为不妥。”

皇帝有苦难言：第一，这不是他说了算的事；第二，总不能老借住在臣子家里呀——现在皇帝是暂借在原来的中常侍赵忠家里。再说，张杨不过建了所大房子，也就是起个扬安殿名字罢了，七月回京，八月建好了新宫殿，估计是搭了个连“豆腐渣工程”都不如的东西。

曹操继续说下去：

“臣蒙圣上重托，执一州军政，总须回籍以尽职守，离京之后，虽时能稍供圣需，奈沿途甲兵盘剥，恐滴水难达京师，臣实不忍旁观陛下与朝臣复蹈饥寒，是以寝食难安。”

这里曹操有点不厚道，不动声色地损了杨奉一下，但曹操却敲到点子上了，皇帝确实给饿怕了，一听说曹操要走，顿时慌了，早就听说曹操打仗是把好手，没想到还是个做经济工作的专家，又难得如此忠心耿耿，不依靠这么棵大树，上哪儿再找荫凉去？

“卿忠君忧国之心可嘉，且留朝中录尚书事、假节钺，领司隶校尉。”

皇帝这次大方极了。录尚书事：即总揽朝政；假节钺：“节”即符节，是古代帝王派遣将相委以重任时用作凭证的一种信物，有了它就有了斩杀违犯军令者的权力；“钺”是古代一种像斧的兵器，这里指帝王所专有的、代表征伐之权的一种斧钺，有了它就有了总统内外诸军的大权；领司隶校尉：就是说把整个京师的防务交给了曹操，换句话说也就是把东汉的中央政府及自己的性命一起交给了曹操。

现在的洛阳内外全是曹操的驻军，韩暹见董卓引来的曹操军势强壮，估计对己不利，预先溜了。虽然现在皇帝封官不封官都是曹操说了算，但毕竟这是皇帝亲封的，名正言顺，“奉天子”的战略方针初见成效，曹操从名义上已经成了当时的中国第一人。

与董卓虽然是初次见面，曹操没有怎么客气，连谢也没说一句，大家心里都有数，直接了当地请教下一步该怎么办：“然来到洛阳，但往下该如何走？先生教我。”

董昭成竹在胸，认为久留洛阳多有不利，应该移驾颍川郡的许县（今河南省许昌市东）。虽然这样做，众朝臣免不了有意见，但“行非常之事，乃有非常之功”。

曹操同意了董昭的看法，但现在是做不到的，移驾许县，杨奉肯定不答应，如果遭到他的阻截，怎么办？难道大事还没行动，先与杨奉的精锐部队刀兵相见？

董昭似乎早就想到了这一点，马上替曹操策划了一个绝妙的计划，那就是：把皇帝偷走！

在实施董昭的计划前还有一个工作要做，需要摆平那些都自认为官不小的众朝臣，否则一旦行动起来，你插一腿我挡一杠子的，那就啥事也办不成了，曹操做了三件事：

找了个小罪名杀了侍中台崇、尚书冯硕，谓“讨有罪”，实际上是杀鸡吓猴；

封董承、伏完等十三人为列侯，谓“赏有功”，实际上是塞一颗蜜枣堵堵嘴；

追赐射声校尉沮俊，谓“矜死节”，当然是表示自己极崇忠义。

对杨奉，曹操按董昭的策划，送上一笔厚礼的同时，又亲笔写了一封态度极为诚恳的感谢信，答谢杨将军此前对自己的帮助，但现在洛阳粮食短缺，要暂且移驾鲁阳（今河南省鲁山县）就食。

奥妙之处就在于声称去鲁阳：鲁阳在荆州，去鲁阳，要经过杨奉驻屯的梁县，杨奉觉得也没什么，等你到了我的地盘再表态去留也不迟。

曹操做事向来不拖泥带水，当即通知皇帝准备移驾鲁阳，皇帝也不敢承担饿死公卿大臣的责任呀，实际上在曹操没来之前，好多公卿、大夫早就每天去田里挖野菜充饥了，要么就只有等着饿死，其实饿死在破墙之间的已经不少了。所以必须支持曹操让中央政府集体去就餐的意见，于是，就在曹操进入洛阳的第九天，文武百官奉着天子，曹操大军拥护着整个朝廷，开向了鲁阳。

杨奉没有等到朝廷的车驾，运动中的东汉朝廷在接近梁县时突然转向东

行，等杨奉得到确凿消息时，朝廷已经在许县安了家，并且改名为许都。从此以后，东汉朝廷就再也没有离开过那里。就这样，皇帝以及中央政府，就在杨奉的眼皮子底下生生地被曹操偷走了。

皇帝的安家许都，至少引起了三四方的关注：冀州的袁绍、寿春的袁术、徐州的刘备、吕布，关注的用心各有不同：

袁绍是突然后悔莫及，这么一条大鱼自己怎么没先捞？

吕布关心的是：抓紧上表祝贺，兴许朝廷或者是曹操一高兴，正式承认自己的徐州牧身份——现在吕布已经跟刘备交换了工作岗位。

刘备呢？现在仅是被吕布委任了个豫州牧的空头职衔，能否借都城新迁朝廷大喜之时得到一个实职呢？有关刘备与吕布的故事咱下文再细讲，先了解一下袁术的态度：

袁术则不同，认为上天赐给了自己机会，东汉末年，讖语乱传，其中就有一句：“汉以许昌失天下，”袁术极信这个，尤其是还有一句：“代汉者，当涂高也，”袁术字公路，他认为公路与当涂合辙，既然汉家到了许，那么天下是肯定要失了，上天又提示了由近似“公路”的“当涂”代汉，自己再不积极做皇帝，岂不有违天意？

就是这个天下最难干的职业，也是最操心、最危险的工作，让多少人神志昏迷？这个名称的背后实际上就是权力的黑洞，为了投身于这个黑洞之中，多少英雄宁可搭进去全家老小，不惜杀戮手足，诬陷同事，残害功臣，置亿万生灵于水深，快一己内心之火热，最终恶名垂青史！

袁术一心要戴上自做的皇冠，他当然意识不到那是个大内特产“血滴子”，是专门搜集它下面的人头的！谁说天无二日？民无二主？东汉末年的这一特定时期，中国就出现了两个皇帝，也许预示着将来还会更多。

二十四 皇帝皇帝我爱你

二十四 皇帝皇帝我爱你

皇帝这个词是秦始皇嬴政发明的，这位发明家灭了六国以后，觉得不起个好听的名字对不住自己，便把“三皇五帝”这个词中的数量词砍掉了，

于是，一个贯穿古今的名词就出现了。

本来盘算得挺好：以自己为始，往后世代地传下去，直至千秋万代，连帝号都起好了：二世、三世、四世……反正数目字上不能封顶，大家决不会重名，也幸亏到了秦二世就止住了，不然叫到现在也怪麻烦的：秦一千二百三十四世皇帝，多拗口呀，再过个亿把年叫起来就更费劲了。

皇帝这个称呼挺好听，所以之后的各朝代的一把手都沿用了这个响亮的名字，直到公元1912年2月12日，清朝的最后一个皇帝退位，中国大地上才算绝种了正式的皇帝。

张辫帅复辟那几天？一场杂耍而已；洪宪袁皇帝？不过闹剧一出；还有爱新觉罗溥仪？那皇帝也就是在那堵大红墙里面当，老冯的大炮一架，就赶紧把那顶皇帝帽子扔了；至于后来跑到东北又做了几天伪满洲国的皇帝，那“皇帝”二字前面是加了一个“儿”字的，也算不得真。

教育家们担忧地称呼我们的独生子女为“小皇帝”，家长们却欣然接受了这个漂亮的称号，望子成龙么，“龙”也指的是皇帝——所有的皇帝都宣布自己是条真龙，爸爸妈妈们也是真正拿出对待皇帝的态度对待儿女的，只可惜从没听说过把老人们敬成“老皇帝”的。

世人对皇帝情有独钟，只要跟皇帝沾上边的东西便立获青睐，谁要是收藏着一把真正的皇帝用过的夜壶，并且能证明这一点，保证会发大财了！拍卖会上还不得争出天价来？要知道，法国皇帝拿破仑的几根头发都能换几辆汽车的。

一盘菜只要贴上“御膳”的标签，那价格就从人民币一下翻到了美元。红烧肉，大家豁上减肥失败也要尝一口，那是想体验一下做皇帝的感觉，皇帝的帽子变成了汽车的名称：皇冠；皇帝的住所变成了旅馆的招牌：皇家大酒店。

其实皇帝只不过是称呼，与我们称呼小孩“阿毛、阿狗”的没有什么区别，人们敬畏的是它代表的权力、背后的力量，那种能决定任何人生死存亡的恐怖，人们敬畏的背后还有羡慕，集天下财富入一人囊中，谁能不向往？

说白了，皇帝也就是专制到了极点的代名词，皇权不过就是极权的另类

称呼，随着时代的变迁，这种专制、极权也就不断变幻着头脸，所以，帝业虽逝，精神永在，皇家早败，灵魂犹存。

它游荡在人们的血液中，它铭刻在人们的骨头里，人们在它面前表现出无比的顺从，十足的奴性。它说天黑了，人们马上就会看到日月无光；它说天亮了，人们马上会感到温暖如春。

要把皇帝的幽灵驱逐出人们的内心？任重道远，要让皇帝的血缘断子绝孙？现在还看不到希望。这不，刘协小皇帝刚安了新家，袁术这个皇帝已经准备宣布开张了。

宋太祖赵匡胤被部下拥戴做了皇帝时，曾委屈地这样说：“人孰不欲富贵，一旦有以黄袍加汝之身，虽欲不为，其可得乎。”

意思是说，这黄袍虽然你自己不想要，但是被下属们拥上来披在身上，你有什么办法？这是脸皮最厚的皇帝说的最搞笑的一句话。

现在袁术的情况恰相反，披黄袍的前期工作做得不如赵太祖，当皇帝的想法一出口，立即遭到部下的集体反对，看来大家都清醒，迷糊的唯有一人，可惜就是这个人官最大，袁术的皇帝还就是当定了。

一石激起千层浪，八方反映一锅粥。不忙叙述袁术的御前会议，先说说各方的表态，声讨最强硬的有两家：袁绍与曹操，采取行动最果断的也是两家：袁术自己的下属孙策与领豫州牧刘备。摇摆不定欲攀附的仅有一人：吕布。

二十五 刘备现在是只软柿子

二十五 刘备现在是只软柿子

陶谦确实了不起。在东汉末豪强割据的年代，自己所占据的州郡实际上已被认可为个人的私产，那是可以合法继承的。朝廷大多都给予承认，不承认也得默认，不默认人家的官也照当不误。

但陶谦在临终时并没有将徐州传给自己的儿子，而是交给了刘备。刘备的运气在兴平年间简直好到了极点，先是稀里糊涂地守住了郯城，继而莫名其妙地逼退了曹兵，现在一个大州又出乎意料地送上门来，他差点想咬咬自己的手指头，这不是在做梦吧？

徐州新丧主人，刘备这哥们儿觉得自己如果先取州牧，未免有乘人之危的意味，还是要推辞一下，再说，自己这点兵，如果得不到原徐州军民官吏支持的话，别说接掌一个大州，就连能否在小沛安稳地待下去，也是不好说的事。

转让也要选对人，这是一门学问，曹操不用提，那是徐州的头号仇人，另外必须要选个能讲得出口的，还要比自己实力强的，关键是还要众人都烦厌的，不能冒弄假成真的风险。

他推荐的是袁术。这家伙在任南阳太守时横征暴敛，口碑甚差，虽然也与曹操打了半年的仗，符合同一个战壕里战友的条件，但徐州人是不会接受他的。

果然，徐州的别部司马、陶谦遗嘱的执行人，东海朐人麋竺（字子仲）与典农校尉陈登首先反对。

陈登是刘备的旧友，对刘备早就暗自倾慕，曾多次私下对人说：“雄姿杰出，有王霸之略，吾敬刘玄德。”他义不容辞地要替刘备竖架梯子，让刘备光彩地从推荐袁术的台阶上下来：

“袁术骄横跋扈，哪能是乱世中的好主人？现在能为你增添步骑部队十万多人，进可成霸业，退可割徐州，这件事我们不能听你的。”

当时正在徐州的北海相孔融说得更直截了当：“袁术是那忧国忧民的人吗？一架荒坟中的枯骨而已！现在是百姓请你，上天赐给你的好机会啊，不顺天道、承民意，可没地方找后悔药吃呀。”

话说到这份儿上，再推辞就显得虚伪了，刘备也就勉为其难地就任了徐州牧。当然，也要以徐州军民的名义给已经开始流浪的皇帝上道恳请表章。现在的刘备十三分天下已据其一，事业陡地升跃到了高峰。

所有的人生旅途都是呈波浪状态的，有时还免不了有漩涡，刘备也躲不开这个怪圈。尤其是以仁义作为行为准则的人，更是如此。

“仁义”二字一般是用来挂在嘴上的，真依它行事，吃亏的时候居多。

天下第一名将吕布带着陈宫等人投奔刘备来了，虽素不相识，但总是杀了国贼董卓的人，现在落难了，哪能不拉一把？刘备收留了吕布一帮丧

家之犬，划了一块地方供他们休养生息，并且提供军粮给养，让他们驻扎在小沛，权当养了条守门犬吧。

这时候刘备偏就忘了，那吕布在不讲信义方面一点也不亚于他武功的知名度，是只地道的喂不熟的饿狼，哪里是什么守门看户的良好犬？缓过劲来先咬的就是喂它的主人。

刘备凭空得徐州，憋屈的并不仅是曹操一个人，更难受的是已经缓过劲了的袁术，曹操经荀彧规劝暂时放过了刘备，袁术就没那么好相与了。

袁术被曹操赶到了九江以后憋了一肚子委屈，转头把气撒在了自己以前任命的扬州刺史陈温身上，杀人夺地一气呵成，自领了扬州刺史，又宣布兼任徐州伯，趁曹操无暇南顾，倒也又折腾出了一番气候，看来山中无老虎，猴子确能称大王。

电视连续剧《绝对权利》中有这么个插曲：一个打着中央首长少爷招牌的江湖混混轻松地从一个市骗走了一千万，并且市长从来到走地殷勤陪同，吃喝玩乐全买单。

有时候招牌是很唬人的。这种现象也有着悠久的传统，连东汉时期的西凉武人也不例外，对袁术的四世三公的牌子也是迷信的。

李傕、郭汜杀入长安，看中了袁术那块四世三公的招牌，欲结袁术为外援，便授袁术以左将军，假节，封阳翟侯，并派了当朝太傅马日磾去举行授予仪式。持节就可以代表皇帝，被袁术相中了，对太傅说借过来看看，马日磾是个老实人，就把节仗递给袁术看了一眼，没想到袁术是个标准的无赖，接过节仗拔腿就跑，抢走再也不给了。

马日磾一看没办法，只得欲归长安，袁术索性把马日磾给关了起来，官职接受了，把来封官的人给扣起来了。尤其那失节可是大事，想当年那苏武牧羊塞北，几十年都没丢那根秃节。马日磾给连气加辱，一命呜呼。

就这么个无赖，怎容得刘备占这么大的便宜？论资格也排不到你这个织席小儿呀？点起十万大军，替老天去打这个抱不平，咱也见利勇为一次。

袁术大军直捣徐州南部边境盱眙、淮阴，刘备留张飞守下邳，带领全部

主力上了前线，谁知道袁术还有暗的一手，背地里早就跟吕布通好了信息：说吕将军威名震天下，怎么能委屈在刘备肩下？那刘备是干吗的？我怎么从来没听说过这个人啊？将军连年攻战，军粮苦少，今送米二十万斛，这还不算什么，只要将军占了徐州，兵器战具，要多少我给多少，无不从命。

那吕布本来就是见利忘义的大师，哪能见得袁术下这么大的本钱？当即便趁刘备大军在外、留守下邳的张飞又正好与下邳国相曹豹发生了矛盾，提兵偷袭了下邳，掳走了刘备的妻儿。

刘备正在前方大仗，听到后方老窝给人掏了，自己的老婆孩子也被吕布给抢走了，赶紧从前方回军。与吕布较量了一下，别看吕布被曹操打得那么狼狈不堪，但欺负刘备还是甚是轻松的，一仗把刘备赶到了广陵郡（广陵郡的郡治广陵县，是今日的江都），谁知袁术的大军正以逸待劳在那里等着呢，兵力差距太大，又吃了一次亏，只得撤军到海西县（东海县南）。

在海西县也活不下去了，粮食没有，军心已慌乱。想来想去，只有向吕布求和一条路，其实等于倒过来向吕布投降。吕布占了上风，大概是良心略有发现，也可能是想体验一下让刘备当看门狗的感觉，便慷慨地派车马迎刘备回到下邳，把小沛指定给刘备与他的部队驻扎，当然，刘备的妻小也完璧归刘了。

追求仁义PK不讲信义，追求仁义的刘备理所当然地屈居了下风，刘备的“徐州牧”现在成了吕布的，吕布礼尚往来，也请刘备担任所谓“豫州刺史”。两个人从官衔到辖地，正好相互交换了一下，刘备找到了那个把冻僵的蛇救活了的农夫的感觉。

这时候，竟然是曹操给了刘备一个最大的精神上的支持，吕布请求朝廷承认他徐州牧的身份，没有人理睬，反而是刘备被曹操推荐为镇东将军，并封宜城亭侯，看来是不打不成相识，估计是刘备在郟城保卫战中的表现给了曹操深刻的印象。

应该承认的是，曹操更显示了腹内能撑船的宰相肚量，不只是显示宰相肚量，就实际权力来说，马上就会比宰相还要宰相了。

二十六 圣旨是曹操的核武器

二十六 圣旨是曹操的核武器

任何事情出现以后都有它的两面性，曹操“奉天子”方略的实施也带来了两面性的后果。

一方面的确能以皇帝的名义向全国发号施令了，先把全国的大官们重新封一遍，你要是接受了，那就是说服从分配了，下一步自然也要服从管理了；如不接受，那你以后的官就当的不合法了，我打你时自然也就是名正言顺的“剿匪”了，这一手还真让各地豪强一下陷入了两难。

另一方面却带来了直接的军事威胁，嫉妒的、不服气的大有人在，先别说超级军阀袁绍，就连“招安”将军杨奉、韩暹之流也公开组成“救驾”联军，公开声明要讨伐许都的曹操，那可是强悍的并州军，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

尤其是杨奉、韩暹二人，当时被封的官比曹操还要大得多，杨奉是车骑将军，韩暹是大将军，领司隶校尉，皆假节钺，在洛阳时曹操就明向献帝参奏过，指责二人持兵扰民、干预朝政，那皇帝念着二人的护驾东归之功，下诏一切勿问，可现在皇帝说了已经不算了。

杨奉是有点窝火，在眼皮子底下被曹操把皇帝给偷走了，这口气换谁也难以下咽；而韩暹好不容易趁皇帝东归，随意封官之时混到了大将军的武将最高位，可这曹操一来反而被赶得无家可归了，两人决心与曹操势不两立，见个高低上下。

等着二人打上门来？新搬家的朝廷中真心实意向着曹操的没有几个人，若等到兵临城下之时，内部说不定还会出多少个“张邈、陈宫”，曹操决定主动出击，讨伐逆臣。

大军并没有直逼杨、韩二人盘踞的梁县，杨奉、韩暹二人有些不明白曹军的意图：为什么曹操的部队放着近路不走，反而要南绕呢？两人都是战场上的悍将，但对战前驱兵取势这种高深学问却不甚明了。

不管你从哪边来，仗总得打吧？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提军出城，迎头痛击便是。只要战场上赢了你，还怕你玩什么花活？遂留副将骑都尉、都亭侯徐晃守梁县，二人率手下精锐并州铁骑南出迎敌。

及出城南十里，杨奉突然醒悟：“韩将军，我已明曹操意也！”

韩暹驻马听杨奉继续说下去，杨奉确凿地说：“曹操定是已知我等与袁术合纵之事，欲先切断吾与扬州联系，此乃其一；我军粮草皆由荆州鲁阳而得，断我粮道，我等则无力守梁县，此其二也；向闻曹军不善攻城，实欲不战迫退我军。”

二人一商量，既然知道了曹操的意图就好办了，那我们出击迎敌就是决策对了，击垮你的断道部队，不就一切主动了么？于是二人急催兵马，直扑估计不远的曹军。

越走越远，只是不见曹操部队的踪影，二人有点沉不住气了，莫非曹军行动迟缓，还没有来到？如此正好休息马力，以逸待劳，等曹军远来疲惫之时，正好给予痛击！

部队扎营举炊，杨奉、韩暹向东、南两方向均派出了探骑，此处地势平坦，正适应骑兵作战，二人不想再动地方了，这里就是全歼曹军的好战场。

消息来了，是梁县老家络绎不绝的败兵到了，那曹操竟然以绝对优势的兵力袭破了梁县！骑都尉、都亭侯徐晃已降曹操。那梁县怎么会这么容易就破？从梁县突围的士兵解开了谜团：原来曹军一到便向城内喊话，说杨奉、韩暹已率部逃往扬州，找袁术去了，你们被丢弃在这里，想抗拒天子之命么？

是啊，曹操确实是带着朝廷的诏命来的，那诏书绝不是假的，徐晃又偷派飞骑追赶杨奉、韩暹大军，谁知竟然回报：追不上了，杨、韩二位将军已经走远了。那还指望什么？谁不明白一个简单的道理：与政府对抗是没有出路的。

军无战心，城破当在情理之中，徐晃带大部士兵主动归降了曹操的中央军。杨奉、韩暹目瞪口呆，面面相觑，怎么办？打回去？谁也没那个胆量了，现在已经彻底明白了：曹操可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

只好将错就错了，去扬州投奔袁术去吧，曹操看来在梁县城下没骗守军，杨、韩二位将军真的去投降袁术了。

几乎兵不血刃，曹操驱走了杨奉、韩暹，拿下了梁县，又收了一名勇将徐晃，可谓得志。但大军回到许都，一个更大的麻烦来了：那实力、兵力均远超曹操的袁绍开始闹事了，原因就一条：嫌朝廷新封的官小。

在这次普遍封官运动中封了袁绍什么官呢？其实是军职所能达到的最高位置：太尉！那袁绍为什么还嫌小呢？就因为上边还有一个曹操，曹操封了自己一个名誉职务：大将军。

这下袁绍烦了：那大将军是比太尉还要荣耀的称呼，你曹操算什么东西？要不是我多次出兵救你，哪来得你今天？不行就战场上分个高下吧！——其实他仅是在曹操以压倒性优势兵力首伐徐州时，派一个叫朱灵的部将带了三营士兵象征性地为曹操壮过势，从来也没有出兵救过曹操，曹操与袁术作战的时候出兵声援了一下的事是有的，曹操兵败濮阳于吕布之手时想趁火打劫也是有的。

不过不管黑道白道，历来是谁的拳头硬谁就是老大，现在的曹操还惹不起袁绍，那时的中国军事实力最强大的“巨无霸”就是冀州的袁绍。

二十七 袁绍的简明发家史

二十七 袁绍的简明发家史

补续一段袁绍的发家史就不能不先说说公孙瓒，说公孙瓒又不能不先说说幽州牧刘虞，当时的人们都知道，刘虞是个好同志。首先是作风过得硬：

- 1.坚定的政治素质。极为忠于东汉皇朝，不谋私利，几次被人劝进当皇帝都不干；
- 2.艰苦朴素的生活作风。身为一州之长，却整天穿得像个要饭的，破衣烂衫，连鞋都得用麻绳绑在脚上才不至于掉下来，并且是粗茶淡饭，不过节连肉星都见不到，所以史载：敝衣绳履，食无兼肉。
- 3.机动灵活的战略战术。守边数年，邻近的几个小国没有敢犯境的，天下都闹黄巾，唯独他那个幽州闹不起来，光接受邻州的难民就达百万余口。倒不是说他打仗多厉害，主要是善于利用他人灵活多样的战术。

公孙瓒就是他在朝廷派兵征乌桓时发现的一个将才，被他留在了幽州任骑都尉，率领幽州的部队，对外族作战打出了威风。公孙瓒的白马义从使外敌闻风丧胆，支援内地的平黄巾战争又是所向披靡，破敌三十万，俘虏七万余，公孙瓒因此被官拜奋武将军，封蓟侯。

董卓之乱后期，公孙瓒受袁术明请，袁绍暗邀，攻入韩馥的冀州，一路凯歌，逼得韩馥让位于袁绍，从此刘虞便渐感公孙瓒不服节制了，挑着个幽州刺史的头衔，竟然委任了冀、兖、青三大州的刺史，那他这个幽州牧还算个干啥的？

公孙瓒的兵一贯喜欢抢老百姓，对此刘虞大为不满，可公孙瓒照样我行我素，刘虞也毫无办法。终于有一件事成了二人火并的导火索：

刘虞的儿子刘和在皇帝那里为侍中，皇帝东归前暗派他回幽州带兵接驾，谁知走到南阳被袁术给扣住了，写了封信，让刘虞派几千部队来同刘和一起西去迎驾，公孙瓒了解袁术的为人，劝刘虞别上袁术的当：那家伙从来就说话不算数的！

但刘虞救子心切，没听公孙瓒的，还从公孙瓒部下硬调了几千骑兵去接刘和，公孙瓒大为不满，索性暗递话给袁术：别放那小子。结果导致骑兵让袁术给收编了，儿子还照样关在袁术那里。

万幸刘和从袁术手里逃了出来，谁知走到袁绍防地时正赶上袁绍与公孙瓒翻脸开战，刘和又被袁绍给扣起来了。公孙瓒却不管州牧的少爷在袁绍手里，对袁绍照样穷追猛打，差点没把袁绍给灭在冀州，刘虞对公孙瓒彻底寒心了。

正好公孙瓒兵败界桥，退回幽州蓟城，重整旗鼓，欲待再战，刘虞却对战胜袁绍没有了信心，坚持不让公孙瓒私自用兵，这时候的公孙瓒又岂肯听刘虞的？照样提兵南下，与袁绍战渤海、争青州，一场马拉松战争打了二年有余。

后来双方的粮食吃完，就去抢老百姓，老百姓抢得无可抢了，就只有去荒地挖野菜充饥，最后直到搜刮得田野里连青草也没一根了，这仗才实在打不下去了，双方默契退兵，青州让给了袁绍。

刘虞再也无法容忍公孙瓒的穷兵黩武了，就卡住了公孙瓒部队的军粮不予供应，公孙瓒干脆纵兵去百姓那里去抢，本国的抢干净了就出境到国外去抢，刘虞在皇帝那里告公孙瓒纵兵为匪；公孙瓒就去告刘虞有意饿死三军。

这时候的皇帝自己都饿着肚子呢，哪会管得了这种闲事？

刘虞一看中央指望不上了，就自己集结了十万杂牌部队，准备除掉公孙瓒，公孙瓒的兵正好都去抢粮了，老窝蓟城仅剩了亲兵卫士数百人，根本就无法守城，只好从东城挖地道准备溜出城去。

刘虞的部队趁机攻进了蓟城，哪知人虽多却不大会打仗，巷战中打得甚是辛苦，有人建议顺风放火烧了公孙瓒的那点兵，刘虞一看四周全是民房，那哪儿行？要以民为本么，怎能纵火烧民房？

公孙瓒也发觉了刘虞的这一弱点，就带人偷绕到上风头，放起了大火。刘虞的十万大军被一把火烧懵了，公孙瓒趁乱率领自己的这几百精锐直捣刘虞的中军，一路杀去竟然如入无人之境，直追杀到刘虞的中军所在居庸，反而把刘虞给活捉了。

这下全幽州都降服了公孙瓒，不过因为刘虞的名声实在太好了，朝廷和邻近州郡的要人名士都来替刘虞求情，说上天有好生之德，公孙将军怎么也要留这个上天都会可怜的人一命。

公孙瓒来了个黑色幽默：时正大旱，天空万里无云，他在一个空地立了根木柱，把刘虞绑在了上面，说：“这刘虞以前与袁绍合谋篡夺帝位，罪在不赦，如果他真的有天子的福分，那老天肯定会下雨救他的。”

结果老天没那么灵验，一个雨点也没掉下来，所以刘虞的脑袋也就自然掉下来了，被送到了京师，还有一句话跟着：不能怨别人，是苍天没救他。

公孙瓒在拿刘虞的生命开玩笑，但实际上他也是在拿自己的生命开着玩笑！

杀掉刘虞，使他在幽州民心尽失，部队也失去了昔日强悍的战力，偏又有邻国的桓峭王素感刘虞恩德，率鲜卑七千余骑南来迎接刘虞的儿子刘和，为刘虞报仇，袁绍也就及时地放归刘和，并遣兵十万助战，共同攻向幽州。

兴平二年，公孙瓒大败于鲍丘，自此仅困守在易水现筑的新城易京一地，实际上幽州全境已落入袁绍之手。

及至建安元年（公元196年）九月，曹操把汉献帝从洛阳迎到许都后，袁绍已控制了青、幽、冀、并四州之地，手下数十万强兵悍将，已不是

曹操所能惹得起的了。

问题是惹不起也要惹，如果就此被袁绍吓住，不但会引起他的得寸进尺，身边的朝廷重臣也不会拿曹某当回事。初掌朝政，如果连一个袁绍都对付不了，又如何威服天下呢？

曹操用的手段极简单，就是爹妈对付顽皮孩子的一手：先打一巴掌，然后赶紧往嘴里塞一块奶糖。

二十八 曹操的大棒加萝卜

二十八 曹操的大棒加萝卜

软硬兼施一般用于平等的对手之间；恩威并举则大多用于官府对小民，上级对下级。

不同的领域有不同的叫法，反正意思都差不多：在武术技巧中称刚柔相济；在中医理论中称阴阳调和；哲学上叫矛盾的统一；政治上叫革命的两手；在军事部署方面叫虚实变幻；在男女风情方面上叫欲推还就。

老外的叫法最令人搞不懂：前苏联那么穷，外交手段却叫大炮加黄油；美国人那么富，对外政策偏称大棒加萝卜。

曹操对袁绍就先用的大棒，以皇帝的口气给袁绍来了个点名通报批评：

“.....据四州之地，敛兆民之财，拥百万之众，营一己之私，只见擅自征伐邻州，不闻秉忠兴师勤王，结党自树，卿欲何为？”

袁绍心知肚明，这是曹操在假皇帝之口骂自己呢，这诏书皇帝就未必见过，可这嘴官司还不得不打，反驳还要称“上表”，还无法同曹操直接对骂，袁绍初次体会到了没把皇帝攥在手中的不便。

所幸手下有个文笔极佳的陈琳，辩得乱理，作得好文，替自己辩护倒不用费自己半点心思，于是，一篇洋洋千言咋说都有理的辩护词送到了许都。可这挨了一大棒却无法还手的滋味太令人不爽了！

还没等到袁绍调兵遣将以刀枪代替语言的时候，曹操的“萝卜”送上来：曹操自感德寡才疏，当不起大将军之荣称，坚辞不就，并推荐由德

高望重的袁绍来接任，曹操愿接任袁绍所遗太尉之职——二人换了换。

这下袁绍没啥说词了，接了这个大将军封号吧。可怎么也觉得味道不对，咋这大将军像是曹操高风亮节让给自己的？不管怎么说吧，最起码是证明你曹操怕了我袁绍，这口气先给你记着，总有一天要喷到你脸上！

曹操现在心里最清楚，什么大将军？什么太尉？纯是个哄着小孩不哭的空塑料奶头。现在最要紧的是抓紧稳定朝局，对皇帝当然要敬而恭之，礼节上万不可废，自己敬皇帝几分，大家就会敬自己几分，自己是榜样，这点上曹操是明白的。

再就是生活上对皇帝格外照顾，吃喝玩乐，都要替他想周全了，天子么，只要你不干政，咱就当天敬你，连“子”字省了也没关系。

现在的小皇帝对曹操是满意的，或者说是感激的。

七年的傀儡生活早就习惯了，长安及东归一路的九死一生给他留下了永久性的记忆，尤其是近一年的饥寒交迫，令他回想起来就不寒而栗，皇帝也明白：是曹操让他懂得了什么是幸福生活。

来到许都后，曹操对他关怀备至，经常进献四时瓜果，美酒肥羊则更不必说，连属下陆续搜寻到的一些宫中流失的器物也及时的送进宫来。其中还有一些曹操的私人物品，包括桓帝时赐给他祖父曹腾地家藏器物。

除此之外还有对曹操的佩服：谈笑间粉碎杨奉、韩暹的梁县兵祸；又主动辞去大将军，消除了袁绍的敌视；结果连太尉一职也不争，而改任司空，非清高忠贞之士谁能为之？

曹操通过皇帝封董承、伏完等十三人为列侯（无具体封地的侯爵）算是祭出了软的一招，借皇帝施了恩；硬的一招也及时出手，短期便立威朝堂：首先向最有影响力的三公发难，罢免太尉杨彪、司空张喜；其次诛杀议郎赵彦——“其余内外，多见诛戮”，其结果自然是“百官总己以听”。

皇帝闲起来了。

二十年的官场暗斗，十二年的戎马惶惚，曹操总算攀到了他仕途的制高点，更是混乱的中国政局的制高点。

人生的小船被命运的浪头卷向高处时，也就是骤落的开始，高明的弄潮儿会挥篙劈开迎面的水幕，驾舟飞上另一个浪尖，平庸之辈则不可避免地跌入漩涡，能驾驭自己命运的人才能自称为英雄，从而不被历史拈来作笑料，要想被历史这辆车上的所有乘客都仰慕为英雄，那就需要另说了。

这就是所有人最难做到的：战胜自我。

白天忙于处理政事，夜晚曹操不免要回思刚刚过去的一年多：这是腥风血雨的经历，告别了友情，收获了背叛，刀光剑影中不仅有激情，也有懦弱，金戈铁马上吼出的是豪情，也有沦落；权力的黑洞与人性的质朴发生了碰撞时，谁是胜利者？

三伐徐州之无功，曹操收获了一个字，那就是：粮！

一年的兖州战役，曹操又多收获了一个字：人！

曹操漏掉了一个字：义！

等他醒悟丢了一点儿什么时，离现在已经很远了。

人与粮，曹操的注意力眼下集中在这两个字上，他发现了用错人的可怕，他也感受到了用对人的庆幸，不仅觉察到了人才对于自己的可贵，也隐隐意识到了缺乏，人有的是，关键在于选拔，选拔之后的关键是什么呢？管！

他开始构思一套管人的机构：必须是有效的，大前提对自己必须是忠诚的，必须是直接对自己负责的，除自己外，权力可以无限大，手段可以不择，道义可以不顾，时效性应该重于准确性，威慑力应该大于影响力，一个类似于后世的蓝衣社的组织出现了朦胧的轮廓，后来曹操把这个付诸于实的时候，给它起的名字叫：校检。

人应该分为两种，一种是要尽量招揽进来；一种是尽量不要招惹；关键的学问在于分辨他们。

人也可以这样分为两类：一类是可以杀的；一类是绝不能杀的；关键在于如何区别他们。

同时进行吧，不招进来怎么用？如何管？更谈不上杀与不杀了。

粮。从所有曹操经历的战役来看，该胜没胜的仗几乎都是因为军粮，该胜而败了的仗更是因为军粮，庞大的青州军迅速垮掉，也是因为粮，四周军阀虎视，理应扩军备战，没有粮，扩了军怎么养？说白了，战争一多半打的是粮食仗，谁手中握有粮食，谁就会是最后的胜利者。

早在初平三年（192），谋士毛玠就向曹操提出了“奉天子以令不臣，修耕植，畜军资”的战略性建议，曹操深以为是。现在“奉天子以令不臣”基本上实现了，“修耕植，畜军资”也该实施了，但实施需要条件，地哪里来？农具哪里来？最必不可少的耕畜哪里来？

这时候曾因固守东阿而立下大功的枣祗给曹操上书了个建议：现在已有条件实施屯田方略，屯田所需要的一切条件已经准备就绪。

土地倒好说，战乱造成人民流离失所，荒芜的农田有的是，以国家的名义圈占就是，连补偿费都不用付的，但农具能从地里长出来？耕牛能从天上掉下来吗？

二十九 最大最狠的地主

二十九 最大最狠的地主

东汉时期朝廷向百姓收粮有定例：两汉赋税制度，除恒帝、灵帝增加亩税十钱以外，一般通行“十五税一”或“三十税一”的实物地租。另外还有“算赋”，即凡年15以上至56岁，不分男女，每人每年征112钱，谓之“一算”。对于商人与奴婢则加倍征收。

这基本上称得上“轻徭薄赋”，但也不难估计出，靠这点赋税养一个庞大的军队是不可能的，就算人民都能安居乐业，也难养得起曹操的十几万大军，更何况大部农田都已弃耕。

枣祗在随曹操剿灭汝南黄巾军余部时，对起义农民亦战亦耕的做法产生了兴趣，从中受到了启发，关键是曹军夺得了一大批耕牛、农具和劳动力。枣祗的建议是利用这些农具，在许昌一带开垦土地，实行屯田，以解决粮食问题。曹操采纳了他的建议，并任命他为屯田都尉，全权负责屯田事宜。

枣祗首先将荒芜的无主农田收归国有，把招募到的大批流民，按军队的

编制编成组，由国家提供土地、种子、耕牛和农具，由他们开垦耕种，获得的收成，由国家和屯田的农民按比例分成，大致是五五开，用政府提供的耕牛的话，那农民就只能得四成了。

大家注意到了吗？这个时候的农民已沦落到了国家的佃户，在租种国家从他们手中夺走的土地，而向以曹操为代表的国家上缴的田租却是今古奇高！

很明显，曹操所代表的国家是最黑心的地主，实际上是直接把农民奴隶化了，而且是用法律把农民绑在了土地上，究竟是奴隶了百姓还是解救了百姓到现在也争论不断，屯户们也未必就对政府感恩戴德，起义反抗也一直不断，当然也一直不断地被坚决镇压。

最大的害处莫过于曹操开了个最没人性的先例，创造了“屯户”的屯籍，遗害相当久远，只是名称不同而已。

不管怎么说，屯田政策的实施成功了，第一年，就“得谷百万斛”（《三国志·魏书·武帝纪》）。于是曹操就下令，郡国都置田官，招募流亡百姓屯田。后来又接受枣祗的建议，下令军队屯田，屯田制得到广泛地推行。

屯田制的实施，不仅为曹操解决了令人头疼的军粮问题，而且还为他争取了大量的人口，从而加快了曹操称雄中国北方的进程。枣祗也因此被提升为陈留太守。但可惜的是，枣祗不久就因病去世。事隔多年，曹操对枣祗仍念念不忘，追封枣祗为列侯，并让他的儿子袭其侯位。

曹操的“农垦”“军垦”事业蒸蒸日上，而他将来的主要对手刘备却每况愈下，连暂安小沛也不可能了：袁术落井下石，非要痛打“落水狗”；吕布态度变幻莫测，亲疏莫辨，三家提前上演了“三国演义”。

三十 徐扬二州预演“三国演义”

三十 徐扬二州预演“三国演义”

扬州袁术一方独大，徐州吕布新位未固，小沛刘备忍辱安身，两州三方的政治态度可以用三个成语来概括：刘备在仰人鼻息，吕布是朝三暮四，袁术纯粹是落井下石。

这三个成语大概不用解释，看字面大家也都明白啥意思，如想切身体会一番，前两个还好说，最后的落井下石需要说叨一番。

落井下石也就是说：你不小心掉到了一口深井里，有个人发现了，没去报110或119，而是搬了块大石头，顺着井口就扔下来了。可怕不可怕？聪明的人不会在井里等石头，多半是在井上边搬石头，因为只要脸皮厚点，过后会掩饰，说不定连个坏蛋名头都落不下。

落井下石不需要理由，因为一般后面紧跟着的是趁火打劫，那个“劫”字，就意味着利在其中。袁术对刘备就是如此，想躲在吕布翅膀下面过幸福生活？想得美！先灭了你，那吕布也就该向我递降书了。

可是吕布会看着现在已经成了他部属的刘备挨打吗？得先解决这个问题。怎么解决？袁术用的是历史上常用的老办法：政治联姻。

不用花费多少军费，仅一个媒人，姓韩名胤，韩媒人要给吕布的女儿和袁术的儿子牵红线，让吕袁两家成为亲家—用的是萝卜蘸黄油的手段。

吕布对袁术要求的政治联姻就非常感兴趣，敢明争帝位的目前还只袁术一人，自己的女儿嫁过去弄不好就是个太子妃，将来保不齐就成了皇后，不能误了孩子的前途吧？再说了，女儿一过门两家就是亲家了，再仗着人多来打仗就总多点顾虑吧？稍一掂量，就答应了韩胤。

吕布那头搞定了，袁术便派大将纪灵率大军三万，杀向了小沛，而刘备其时仅有不足两千残兵。

吕布的第一感觉就是唇亡齿寒，他极清楚袁术是醉翁之意不在酒，那时候还没出现欧阳修的美文，不然定会喊出：袁翁之意不在刘！不用犹豫，救刘就是救己—有时候吕布脑子也极清楚。

纪灵大军压境，刘备心如火燎，他更清楚，兵力悬殊太大，开战无胜机可寻。忽听军报，吕布率千余人马在沛西南一里扎营，刘备心内稍安，他知道，吕布为了他自己也不会坐视袁术攻占小沛。

果然，吕布请柬送到，相邀去吕军帐赴宴，刘备慨然带关、张前往；与此同时，纪灵也接到了吕布的邀请，虽然狐疑，但也不得往，吕布与主人袁术书信交往密切，又是主公的亲家，再加上天下第一名将的牌

子，这个面子还是要给的。

三个心怀鬼胎的人凑到了一个酒桌上，刘备与纪灵五内坎坷不安，哪有心思品味美酒？这吕布意欲何为？吕布却谈笑风生，只管劝酒。酒过三巡，菜已五味，吕布满酒一杯，放在桌中央，正色开言：

“吕布向来热爱和平，讨厌战争，对超级大国驻军全球早就看不惯了，今天来主持你们两家的和平签约仪式，希望大家不要腻歪个没完没了，谈得成就谈，谈不成就打，老浪费国家的经费算什么事？”（原句：“玄德，布弟也。弟为诸君所困，故来救之。布性不喜合斗，但喜解斗耳。”）

刘备心中暗喜，纪灵大惊失色：奉命杀伐，哪能你说和就和？—难道非要等到他造出核弹来再开火？

吕布眉头微皱：怎么？小子不给面子？突然像被什么提醒：“这样吧，此离军营门口约三百步，把俺的长戟立在那里，如果我的箭能击中戟头小枝，你们就签约和平，如果射不中你们就开打，听天由命如何？”（原句：“诸君观布射戟小支，一发中者诸君当解去，不中可留决斗。”）

纪灵心想：数寸小月芽枝，三百步看见都不可能，怎能射中？哦，这是向大耳儿卖空头情呢，先答应，等你射不中咱再说。

刘备心里暗怨：战和大事，岂能如此儿戏？万一失手，我军休矣！

长戟已立好，只见吕布微微一笑，离座起身，左右递上弓来，吕布轻舒猿臂，张弓满月，看似不经意，实乃靶在心，只听得口内一声“着！”弓弦一声响，长箭犹流星奔月，直中小枝！众军一片欢呼：“将军天威！真神人也！”—真个不是白吃干饭！吕布把精确制导武器的问世时间提前了两千年。

刘备如获重释，纪灵目惊口呆，心里却在急速盘算：吕布这等绝技，翻脸厮杀，我肯定不是对手，不说别的，战阵之上，他专挑我瞄准，我性命怎保？再说了，一旦他出兵断我归路，这仗定败无疑！

随他去吧，总归他是主公的朋友，又是刚订了亲的儿女亲家，国人一贯的德性：孩哭抱给他娘，有问题交给领导，咱也尊重一次传统吧。

一场兵祸，消于一箭，那袁术却怎肯善罢？先拾掇你这向来不讲信义的吕布！

三十一 强吕布也成了“乖孩子”

三十一 强吕布也成了“乖孩子”

政治联姻古来有之：汉代有昭君出塞；唐朝有文成和亲；清朝的皇后大多是蒙古格格；民国时的蒋宋家族结成亲家。这些其实都属于政治联姻。

袁术对与吕布的政治联姻有了失败的感觉，现在有点恼羞成怒，马上与吕布开战！不，好像还缺点什么，对，先把你的女儿弄到手再说，到时候看你还能这么不讲信义吗？还是派的韩胤一个人去徐州，这次是娶亲来了。

早订好的婚约，没有理由不嫁女儿呀，吕布其实也有以后做当朝国丈的欲望，就痛快地答应了韩胤。那韩胤却是个急性子，一听吕布应允，马上就要带人上路，吕布也怕夜长梦多，便把女儿交给了韩胤，带走吧。

看来武人做啥事都痛快得多，不像现在，恋爱啦、明确恋爱关系啦、举行订婚仪式啦、拿到了结婚登记证书还不算正式的夫妻，还要举办隆重的婚礼、豪华的婚宴。

女儿刚上了路，扒媒的就上门了，来的是陈登的父亲沛国国相陈珪，老头说得挺透彻：“曹操现在恭奉着天子，决定着国策，眼见就要以朝廷的名义平定四海了，将军应该向他靠拢，徐州才会安如泰山。如今你与妄想篡位的袁术结亲，天下人必然会认为将军同他一样不义，将军今后的命运如同累卵啊。”

吕布一想，对呀，这袁术上次许给我的二十万斛米还没兑现呢，咋忘了这家伙也是个不讲信义的主了呢？把女儿送入虎口，他要再来灭刘备，我护着就害了女儿，不护就害了我自己。不行，趁生米还没做成熟饭，我得先把完整的女儿抢回来。

将军向来做事果断，亲自出马从半道上劫回了女儿，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捆了媒人韩胤，送到许都向曹操邀功去了，韩胤被拉到许都街头砍了脑袋。

曹操一看这个过去的敌人迷途知返，大为高兴，浪子回头金不换么，应该鼓励一下，便以朝廷的名义拜吕布为左将军，封平陶侯——对吕布最想得到承认的徐州牧还是没理睬。

不仅如此，曹操还自己家出黄金给吕布铸造了一颗平东将军金印——小皇帝在东归途中就向吕布求过援，并封吕布为平东将军，不过因为太穷了，刻不起金印给吕布，就是现在朝廷又能去哪里弄金子？

不仅如此，曹操还解下自己的紫绶赠予了吕布，仇人变朋友也就是眼睛一眨母鸡变鸭的事。只不知那些兖州之战中牺牲的士兵们是怎么想的？可怜那些战场上的炮灰，惋惜那些被当作工具而化成的冤魂。

那“左将军”地位非同小可，位同上卿，金印紫绶，掌京师兵卫及戍守边隘，讨伐四夷。平时加诸吏，给事中等号，得以宿卫皇帝，参与朝议，决定国家大计。

不过这些现在与吕布还不相干，那也不能是个空头的吧？曹操给吕布找了个活路，交给他了一张国家通缉令，让他替国家缉拿下列政治犯：公孙瓒、袁术、韩暹、杨奉。

吕布接到封号大喜，尤其是那张通缉令，这些以前他认为的大人物，现在竟然成了自己受朝廷委托擒拿的罪犯，能不得意么？于是便向朝廷写了个决心书，派陈登为使，去许都向曹操表决心，谢皇恩——其实还是惦念着朝廷承认他徐州牧的职务。

陈登还回来了，自己被朝廷正式封为广陵太守，老父亲陈珪增加了秩中二千石。吕布大恼，气得甚至挥戟砍断了自己的书案：“你老爸劝我归伏的曹操，毁了与袁家的亲事；现在我一样实职没得到，你们父子却因为卖我都当官了，你替我办的事呢？”

那陈登却气定神闲，等吕布发够火了，才慢慢地开了口：“我见了曹操时是这样说的：‘你对待吕将军跟养老虎差不多，必须拿肉喂饱，老虎不饱就会吃人的。’曹操回答我说：‘不是你所说的那样，对吕布便如同养鹰，饥则能为朝廷捕杀袁术那样的狐兔，饱了就会飞走不回来了。’那曹操就是这样说的，将军你看着办吧。”

吕布一听反而高兴了，认为这是曹操看得起自己，比兔子高了一个档次，能不高兴吗？是否从那就留下了“甘为鹰犬”这个成语？

没用吕布飞出去替曹操逮兔子，那兔子自己找上门来了。袁术是什么人？哪能容忍吕布这种无赖行为？悔婚、杀媒！不教训他个狠的，那以后还不反天了？正好韩暹、杨奉二人带了部分并州军前来投奔，袁术便派出大将张勋，率军十万，联合韩杨，兵分七路，杀向了徐州。

吕布现在有多少兵呢？三千左右，其中仅四百余骑兵，这下形势真的像陈珪所预测的那样：危如累卵。

实际上真实的要害还不在于看得见的外敌，那陈登这次的许都之行对吕布来说才是更危险的，陈登已经被曹操收为两面间谍，这次回来就是来做曹操的卧底，曹操交给他的任务就是要想方设法搞垮吕布！按曹操的话就是：“这是只喂不熟的狼！”

军事上吕布毫无成算，内心大悔：听你陈珪瞎忽悠干吗了？先找你算账去，看你能退去袁术的十万大军吗？

三十二 没曹操吕布也能爽一把

三十二 没曹操吕布也能爽一把

不论是古代还是现代，战争双方的主帅最怕的就是前敌指挥员临阵倒戈，要不怎么会有那句感叹：打虎还是亲兄弟，上阵还是父子兵。最起码不会出现临阵倒戈的担忧。上阵倒戈的现象一旦出现必将是致命的。

袁术的前敌统帅张勋就尝到了这种滋味。吕布找陈珪去算账，被陈珪一番指点恍然大悟，回去后马上实施，立见成效。

他给韩暹、杨奉写了封信，大意说：我曾立铲除董卓之大功，君也有护驾东归之伟业，我等皆为国家功臣，何故相残？袁贼张狂篡国，暴虐人民，天下共愤，举国声讨，败亡明鉴，英雄岂甘为虎作伥，助纣为虐？二将军再立新功匡扶社稷，正逢其时也！

关键还是最后一句话：所有缴获我吕布不取分毫，全部归二位将军。

韩暹、杨奉更是见不得利的主，那还犹豫什么？战场上吕布的弱旅开始向张勋的大军接近。

古时候人都实在，开战前都习惯来场大辩论，大概是先文斗后武斗的意

思，离得远了当然搭不上话了，倒没有史载有谁突施冷箭射杀对方的主将，估计双方也都小心着对方，盾牌早就预备好了，箭弩的射速又比不得子弹，安全是有点保障的。要是碰到现在的机关枪那就不成了，谁先开火，一阵突突，这仗也就不用打了。

双方的部队接近到不足百步时，张勋开始清了清喉咙，准备抢先开骂，忽然自己的两翼就乱了起来，韩暹、杨奉的部队突然就动了手，刀砍的全是袁军的将领，瞬间十余人已经横尸马下，方乱间，吕布的骑兵开始了冲锋，这仗还打它作甚？

掉头就跑，部队紧随，后面再紧随的就是吕布了，韩暹、杨奉也不甘落后，以后的场面就乏味了，两军开始了无休止的长跑大赛，追上也不容易，韩暹、杨奉的部队还要抢东西呢，过一路抢一路，克一城光一城，别说是政府的财物，就是老百姓也全是家底翻尽，寸草不留，要草干吗？还得喂马呢。

吕布率军与韩暹、杨奉所部杀向寿春，水陆并进，所过郡县无不掠空。等到达钟离时，光抢的东西就带不动了，这仗再打下去就没啥动力了，满载而归吧。临走时也没忘了损袁术一通，吕布留书：

“足下不是常炫耀军势强盛吗？一直要吞这个灭那个，可吓坏我们了！我吕布可不如你骁勇，来到淮南，不过是一时兴起，来闲玩儿一圈罢了，哥们儿却像老鼠似的缩进寿春城，不出头了。你的猛将武士呢？闲养着他们干吗？哥们儿贯于说大话骗天下人，可惜天下还有不受你忽悠的人啊！”

看来只要不跟曹操作战，吕布也能爽一把。

那袁术却是个非常之人，吹得了牛，也受得了气，手头上没你硬，嘴官司也不跟你打，只要你走了，啥俺都能受了，你回你的徐州，俺还是当俺的皇帝！此谓：大丈夫能伸能屈也。

吕布为什么不围攻袁术的寿春？一是兵力不足，二是那年代攻个坚城的确不易，比如，袁绍在幽州打公孙瓒，围攻一个小小的易京，一仗打了一年多，硬是进不了那不算太高的城墙。

公孙瓒自鲍丘兵败，困守易京一境，却也坚持得住，这主要得益于两点：一是部队劫掠中外，甚有积蓄；二是打仗没忘了生产，粮食能勉强

供应全军消耗。而从兴平二年，幽州大旱，蝗灾肆虐，硬是把袁绍的大军给饿退了，但幽州全境已皆尽降袁，公孙瓒也无力收复了。

不仅如此，由于杀刘虞之后的众叛亲离，他变得不能信任任何人了，包括跟随他征战多年的将领、自己的亲兵卫队，甚至侍候的男仆。只相信谁呢？女人。

他采取了令所有人瞠目结舌的措施：在易京城中又建了座小城，名高京，以铁为门，永不开门，办公的文书一律用绳子给他提上去，城内留了哪些人呢？七岁以上的男性一个不要，全是女的，就他一个是阳性的。

舒服是舒服了，爽却未必，而且这样的日子焉能长久？所幸部队都是跟他多年的老兵，袁绍的口碑在公孙瓒部队里又是出奇的差，大家都能够自觉地守城，袁绍一时也无可奈何，看来不调动大军，消灭公孙瓒也不是件易事。

这直接让曹操受了大益，袁绍无暇南顾，给曹操多争取了近五年的时间，这期间曹操除了整肃内部之外，对邻近的独立势力开始了逐个定点清除工作。

三十三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

三十三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

整个朝廷现在已握在曹操手中，但曹操觉得好像比以前并没好多少，似乎更麻烦了，现在一只眼睛要盯住朝中的大臣：人们肚子吃饱了总要找点闲事的，端起碗来吃肉，放下碗来骂娘的人多的是；另一只眼睛却不够用的了：西面新收州郡未安，东面宿敌吕布虎视，北边是强大的袁绍，南边是时刻找点麻烦的刘表，实际上是四面不安，三面临敌。

尤其是这刘表与袁绍，说他们穿一条裤子有点过，却恰如一个人的两条裤腿，北边的袁绍只要一有点动静，南边的刘表准有点动作，这许都还是一片平原，四面都无易守险地，要想安全唯有保持进攻态势，若等别人的钢刀拍到了城门上，那就恐怕连打的资格也没有了。

但曹操选的就是这个不怕打仗的地方，粮食能持续地供应比什么都重要，所幸袁绍正与公孙瓒缠斗不休，无暇南顾；吕布新夺徐州民心未

伏，与刘备面和心不和，暂时无力来犯；西面已派钟繇去坐镇长安；现在必须要及时解决南边的隐患。

南边的隐患是谁呢？便是现在依附于刘表的张绣，现驻军三百五十里外的南阳郡治宛城。几次出兵骚扰豫州，打了就退，严重威胁屯田各部，不彻底解决后患无穷。

而曹操心里瞄准的恰是荆州，现在荆州门户已开，出击宛城实是大势所迫，内心所愿。

张绣是张济的侄子，张济自于陕郡联合李傕、郭汜，击败杨奉、韩暹之后，部队军粮已尽，又见那李傕、郭汜，也不是什么值得长久合作之人，便率部进入荆州地界，为军求食，但在攻穰城时为流矢所中而死。

这时候被攻打的刘表表现出了实在了不起的一手：当部下兴冲冲地向他报告这个喜讯并表示祝贺时，他正色而言：“张济是穷极来求食的，是我这个做主人的失礼没有招待周到，至于双方交兵，本来就不是我这个做州牧的原意，我只接受吊唁不接受祝贺！”

不但如此说，做得也极漂亮，派人去协助办理丧事，送去慰问军粮，一下把张济的西凉余部给感动得投降了。那时正由张济的侄子建忠将军张绣带领着部队，刘表便划给他了宛城让他屯驻养军。不战而屈人之兵，看来刘表深得孙子兵法精髓。

之后张绣得到了一个极重要的人物：贾诩。贾诩这个人看人处事像个琉璃猴子，自投奔段煨以后，心里越来越不痛快了，为什么呢？段煨对他过于客气了，成天当贵宾的滋味告诉他：主人有意识与你保持距离，不是什么太好的事情。

适逢张绣闻名来请，贾诩转投了屯据宛城的张绣，张绣果然对贾诩的到来极为重视，因为贾诩与张济是旧交，张绣便以子侄辈自居，不仅态度恭敬，而且言听计从，贾诩这回找到了被真正尊重的感觉，相比之下，那个中央政府的尚书真实在算不得什么。

人生在世，能被周围的人们认识到自己的价值，那才叫心满意足。

曹操大军压境，兵临涪水。

张绣反复掂量双方的实力，认为获胜的希望不大，决定缴械投降，也好争取个起义或投诚待遇？贾诩认为不妥：不把曹操打疼，过去之后能被重视？

投降的时机也是有大学问的，兵临城下的被迫起义或投诚，连敌人也会看不起你。可张绣这次没有采纳贾诩的意见，认为还是不欠曹军血债的好，免得将来逢到运动就拉清单，历史的旧账算个没完。

张绣主动向政府靠拢令曹操大为高兴，简直把张绣当成了自己的亲侄子，不是简直，是真把张绣当作亲侄子了，并且把自己当成张济了，都不是外人，合到一块过日子吧！

不是与张绣合到一块，是与张绣的小婶婶——也就是张济的媳妇合到一张床上去了。

张济是皇帝亲封的骠骑将军，媳妇长得当然错不了，有多美？就是能让曹操见了也有想法的那种程度！

张绣的寡婶儿有没有想法呢？年轻独居，又不能主动再找个男朋友，岂不空叹自身美貌？如没有想法才是不合情理呢。

三十四 美女倾国倾城也倾军

三十四 美女倾国倾城也倾军

曹操离京远征，当然不能携带娇妻美妾，正值壮年，现在又无战事，夜晚独眠，有点性要求那是正常现象，经过专爱琢磨领导心理的下级一介绍，有点那个冲动了……弄过来一看，俩人还真对上了眼，干柴遇到烈火，自然枯井累长篙！只有一点不爽：城内人多耳众，不能尽兴。

领导更要注意影响不是？

为避免蹈克林顿总统的桃色新闻外泄的尴尬，曹操便带了这个宝贝住进了城外的军营，除了典韦所率的亲兵百人，其他人等一概不准接近，有人打听？就说曹将军正在大营“日理万机”！

正如后世诗圣杜甫所吟：

舍南舍北皆春水，但见群鸥日日来。

花径不曾缘客扫，蓬门今始为君开。

一对重上岗的情人，恰如久旱遇透雨，一番胡闹，无数番折腾，那张绣岂是聋子瞎子？俗语说得好：好事不出门，恶事传千里。张绣得知曹操竟然将自己的亲婶当成了败火的小姐，不由又羞又怒，便向贾诩请教如何立报这污婶之仇？

贾诩也得了一个不准确信息和一个准确信息：前者是据说曹操已经知道了张绣不满意让自己代理他叔叔的未竟事业，欲对张绣采取措施；后者是经过调查核实的：曹操十分欣赏张绣的贴身亲兵胡车儿，暗送给了胡车儿不少金银。

曹操意图何在？

不能再犹豫了，先下手为强吧！张绣便依照贾诩的计划，第二天向曹操请示：部队最近逃兵不断，为杜绝兵员继续流失，能否移营到中军附近？曹操毫不迟疑地答应了。第二个请示：部队的辎重挺多，大车载不下，移营时士兵的盔甲能否穿在身上？曹操又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看来《魏书·张绣传》所记载的，也就是子金山所说贾诩的前一个不准确信息确属不准确：曹操何等人？若有除张绣之心，焉能不防备张绣？

次日移营，张绣的士兵铠甲整齐，全副武装开进了曹营，接近曹操中军时，突然如山洪暴发，刀枪并举杀向了曹操的中军大帐，事出突然，那守卫大帐的典韦及部下亲兵毫无防备，这怎能抵挡？

曹操现在正干吗呢？还是诗圣的描绘最形象：

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

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

野径云俱黑，江船火独明。

晓看红湿处，花重锦官城。

曹操正如唐人李商隐诗句“紫凤放诞衔楚珮，赤龙狂舞拨湘弦”之时，忽听得外面突起厮杀之声，曹操心知是张绣捉奸来了，人做亏心事，举枪也无用，只得钻出后帐，上了爱驹“绝影”，正待走时，那良马却中箭倒地。与此同时，曹操右臂也中了一箭，危急时刻，长子曹昂将自己的战马让给了曹操，曹操单骑得脱，儿子曹昂却丧命于乱军之中！

典韦身边的亲兵死士瞬间即真成了死士，典韦力拼，张绣军无人能从帐前而入，怎奈帐后已围进来敌军，猛虎难敌群狼，典韦戟折刀卷，竟提敌军两具尸体做兵器厮杀，最后还是死在乱矛之下。

曹操的侄子安民同时遇难，次子曹丕，侥幸乘马逃脱。曹操大军乍逢事变，主帅又不知生死，难以形成有组织的抵抗，均被张绣军杀得七零八落，说全军覆没也不为过。

曹操一直逃到舞阴才停下脚来。得知典韦战死的消息，不禁为之泪流不止，更痛子侄均丧，此时悔恨自己荒唐为时已晚，那张绣追兵即将到来，还是先解此燃眉吧。

兵败之时，平时的严明军纪自然抛到九霄云外，尤其是那些青州老兵，竟然趁乱抢劫起自己战友来了。

各部均混乱，只有平虏校尉于禁，带着原泰山兵数百部属且战且退，虽

有死伤，却始终不曾离散。张绣军攻势减弱后，于禁进一步整理了队形，然后鸣鼓而还。得知青州军抢劫之事，于禁大怒，行进间，马上围剿青州兵，逃脱的青州士兵当然要找曹操，告于禁已叛乱，正在杀戮自己的战友。

于禁退到舞阴后，并没有马上去见曹操，而是首先安营扎寨。部下建议于禁：“青州兵肯定告了您，您应尽快到曹公那里分辩呀。”

于禁回答：“追兵还在后面，随时都能追来，如不事先做好准备，到时怎能对敌？曹公明断，哪会轻信别人谗言呢？”

一切安顿完毕，于禁去见曹操，详细汇报了情况。曹操大为赞叹：“涪水之难，被我弄得被动异常。将军在混乱之时，能保持队伍齐整，并筑坚垒应付追兵，即使古时名将，谅也不过如此！”

果不出于禁所料，张绣率领骑兵追赶了上来，曹操立即命令于禁等迎击。由于预先有了准备，张绣被击退。曹军乘胜反击，攻占了章陵等地。张绣退守穰城，曹操惨然回到许都。

三十五 曹司空的自我批评民主会

三十五 曹司空的自我批评民主会

一个军事集团也好，一个国家也好，最忌讳的就是两线作战，俗话说：顾东顾不了西，就是这个意思。

二战中希特勒就是犯了这个兵家大忌，西线对英国战火未靖，东线便忙不迭地对苏联动了手，结果等诺曼底美英的部队一登陆，整个德国就撑不住了，结局落了个元首自杀，国家无条件投降。

小日本不自量力，与中国在大陆纠缠得精疲力竭之时，觉得自己的海军总得干点什么吧？解决国家圣战最需要的：南亚的橡胶与石油。便出动海军主力偷袭了美国的珍珠港，虽然让美国人吃了大亏，但也铁定了自己的掘墓人，从此便走上了两线作战的厄运。及至最后苏联红军出兵中国东北收拾关东皇军，已经不是两线作战的问题了，成了一个过街老鼠人人喊打的局面。

到了现代，美国军力遥遥领先世界各国，他们的专家开始研究起“同时

打赢两场局部战争”的可能性来了，估计研究成果不大妙，这几年也不见提了。

曹操征张绣，就是欲彻底解决这个两线作战的问题，袁术称帝在即，吕布有奶便是娘，到时两人一联合就不是小动静了，自己作为国家的代表，不出兵讨伐是说不过去的，但大军一东出，咫尺之遥的张绣岂会坐视许都空城？

现在初讨张绣失败，曹操倒也不是揽功推过的主帅，诚恳向部下承认错误，只不过曹操也是避重就轻，只检讨表面过失，骨头里的错误还是难以承认的。

“接受张绣投降没错，关键在于没有及时取得张绣的人质，以致弄到这种局面。这就是由于我的失误而造成失败的原因。大家看着，我曹某吃一堑长一智，这样的错不会再犯了！”

曹操的这番话与其说是检讨，还不如说是狡辩，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不仅伤亡了无数将士，失去了长子侄儿，连自己也差点丢了性命。未能正确总结经验教训，应该是可悲的事吧？不过也可以理解，上级犯了生活作风错误，能好意思向下级承认这个么？

下属们可以装不知道，甚至从内心里原谅了自己的上司，毕竟是男人们都免不了的毛病，但有人却绝不能原谅曹操，那就是曹操的正室丁夫人。

因为此战而丧命的曹昂自小便由丁夫人抚养（生母刘夫人早逝），没有生育过的丁夫人一直视如己出。曹昂阵亡，丁夫人痛哭之余实在不能原谅曹操：等于为了一个别人的寡妇把自己的儿子杀了。这应该是任何一个做妻子的都受不了的。曹操无奈，只好把她打发回了娘家，以求家庭暂时安定。

丁夫人自此再也没有回到过曹操身边，其实也不仅是因为儿子横死，估计实在不愿意让曹操在自己的眼皮子底下左拥右抱，曹操在猎美方面与韩信点兵有得一比，原则上是多多益善吧。

不是有“自古英雄爱美人”之说吗？曹操当然也不例外，可能比一些后世的沟女“英雄”们还要英雄几分，具体数目无法详尽，但仅知道有名号的就有：丁夫人、卞夫人、尹夫人、刘夫人、秦夫人、李姬、孙姬、周

姬、刘姬、赵姬、邹氏等十余人，没有留下姓氏名号的当会更多。至于他最喜爱的歌舞伎就无法估计了。

不过现在的曹操还顾不上隈红拥翠，张绣的问题不解决还是不行的，就在曹操盘算着怎样解决这块难啃的骨头时，军报传来，自曹操北返许都后，已经收复的南阳、章陵等县又全部反叛，重归张绣了。

经过了兖州叛乱的曹操对翻来覆去的郡县极为痛恨，正欲亲提大军再征时，却又闻东方陈国来急报：那袁术“御驾”亲临陈国，骗杀了其王刘宠及国相骆俊，现正驻军蕲阳。陈国有失，许都与兖州的联系便被切断，而从黄巾军手里夺来的汝南也将不保。且袁术现已公开称帝，建号“仲氏”，摆明了要与曹操所保的献帝争天下。

张绣这头怎么办？曹操决定亲讨袁术，由曹洪负责率军对付张绣，收复叛乱各城，最担心的两线作战终于避不开了。

可那张绣又岂是好对付的？何况又有贾诩襄助，即算曹操亲征，也未必有把握必胜，遣曹洪前去独当一面，实是无奈之举。

果然，曹洪提军杀到南阳时，那张绣依贾诩之计早已坚壁清野，城门紧闭，曹洪无奈，只得将骑兵后撤，用步卒强攻坚城。谁知步兵攻城刚欲展开，那城内的张绣骑兵却反而杀出城来，步兵遭突袭，只得放弃攻城，结阵固守。等曹洪的骑兵扑上去之后，那张绣的部队却又撤回城内坚守不出，点计步兵伤亡已是不少。

曹洪的骑兵只得压阵掩护步兵攻城，一来二去，早已折腾得人困马乏，曹洪求战心切，却疏忽休息马力，而城内的张绣部却是西凉铁骑的老班底，战力极强，对骑兵作战经验尤其丰富，趁曹洪欲收队扎营之时却突然出击了，曹洪的部队士气已呈低落，马力亦疲，怎能抵挡张绣生力军的冲杀？

一败不可收拾，竟被张绣军趁势掩杀，住脚不得，至此曹洪已无力与张绣野战，只好节节败退到叶县，那张绣军却耀武扬威，直逼叶县城下，曹洪无力出战，只得任由张绣军四处劫掠，战局的被动局面一时难以扭转。而曹操征讨袁术的大军所遇到的恰恰相反，那袁术被吕布欺辱得不敢照面，好不容易才算熬走了吕布、韩暹、杨奉等瘟神，袁术一口恶气却要出向陈国，趁曹操战张绣无暇东顾时倒也占了些便宜，现在听说曹操亲临，袁术五内俱慌，本来就是被曹操给打怕了，不早远走高飞还待

何时？

要说袁术也混，你惹不起就别再招惹曹操，既然惹了那就坚决顶一气，就算大丈夫能屈能伸，一走了之也可，那就带全军走呗，他还觉得不打一仗面子上过不去，自己又不敢对阵，便委托了手下大将张勋、桥蕤带李丰、梁纲、乐就等坚守蕲阳，以替自己找回这个场子，自己却先溜之度淮。

曹操来到蕲阳，深知自己的部队不易久战，尤其担心曹洪那边的战况，但要想迅速攻克一座坚城，却非易事。

三十六 巧攻蕲阳斩桥蕤

三十六 巧攻蕲阳斩桥蕤

袁术一走了之，留守的大将张勋、桥蕤实在没有与曹操作战的勇气，不过袁术说得也有几分道理：我现在是一国之君，那曹操是什么身份？交战不对等啊，有失皇帝尊严；张勋、桥蕤觉得身份固然是高了，可怎么砸品这个味道也不对。击败曹操没敢妄想，能否把曹操熬走呢？二人决定：坚决不出战，固守蕲阳城池，等曹军粮尽退兵，这场与曹操身份平等的仗也就算胜了。

这恰敲在了曹军的七寸上，曹操怕的就是这种局面，强攻一座城倒不在于划算不划算，问题是需要多长时间，曹操有那个时间吗？更为担心的还是曹洪那边的战况，一旦有失，许都将直接受到威胁。

第二天试探攻蕲阳城，主要目的在于摸清守军的防守薄弱点，没有达到目的：张勋、桥蕤几乎是在平均分配兵力。曹操心里明白，是没试探出来——对付坚城，曹操的办法不多。傍晚收兵回营，一个更为严重的消息报给了曹操：军中纷纷传言，南阳曹洪已经兵败，现生死未卜。

自古无风不起浪，虽未接曹洪军报，曹操对此传言也确认十有八九，问题在于这不确实的消息是从守城的敌人那边流传过来的，这意味着敌人坚守的意志将会更加坚决。

的确，这消息也同样传到了张勋、桥蕤的耳朵里，而且还不是流言，是自己的探马从荆州的内线那里得到的确实消息，张绣在南阳大胜曹军。

张勋、桥蕤几乎不相信自己会有这么好的运气，曹操这回该走了，这保卫战胜得这么轻松！派人潜出城外，摸清曹操的动向，必要时来个趁势掩杀，痛打落水狗！没想到苍天竟给了这么一个扬名天下的好机会。

不多时出城的侦察兵来报：曹营皆是空灯高悬，早已没有人迹，连那值岗的士卒也都是草人穿着衣服。曹操跑了！

那还犹豫什么？当即由桥蕤带领全部骑兵出动追击，张勋率步卒留守城池，二人开始还为谁能出击杀敌发生了争执，谁不想为新朝立新功？最后经过猜枚决定去留，那张勋的运气不如桥蕤，被桥蕤抢得了立功的机会，所幸提前约定好了，不管是谁出击，回来缴获平分，功劳各半，干啥不是工作的需要？分工不同而已。

桥蕤率部点起火把，破夜雾勇追远遁之敌，哪管“山高路远坑深，大军任我驰骋，”不多时追出十里，前面已遥见逃敌引路之火光，桥蕤军令下颁：追上去，缴获一律各自归己，另外每个曹军的脑袋赏黄金一两。

赏虽不重，却也不乏勇夫，众军前呼后应，呐喊壮胆，铁骑无不争先，直扑曹军的后卫，哪里走！留下脑袋来！

眼看那一两两的黄金就要唾手可得，敌人的火把忽然纷乱四散，桥蕤急传令：敌军在四散逃命，追上去，捉住曹操，赏万户侯啊！前面的士兵更加急眼，怎么？到手的金子想溜？

这时候谁甘落后于人？黑夜之中又有谁管什么攻击队形？后面的催前军让开，前军的士兵心里说：哪个傻瓜才让开，你见过赛场上的运动员有让跑道的？一时桥蕤铁骑乱成一片，吵成一片，刀枪一片，火光一片，就是不见敌人一个。

突然，曹军中的火把如同听到口令一般，瞬间全熄，四周立时漆黑一团，那些活动黄金忽然看不见了，只剩下桥蕤军自己的火把照亮着自己。其实曹军不是好像听到口令，而是真正听到口令，目的很明确：让自己处于暗处，把光明让给敌人。

桥蕤突感不妙，怎么忘了这是跟曹操作战呀，那是个打巧仗、恶仗的祖宗啊，我真是为了立功昏了头了，这样追下去莫非不要自己的头颅了不成？正待下令停止追击，忽听得自己的部队惨呼四起，战马纷纷栽倒，却原来遍地腾起绊马绳索，四周黑影里乱箭几乎同时飞来。

与此同时，后方呐喊突起，不知多少曹军已截住了后路，自己部队的一片火光，竟是为敌人照亮了目标，一片惨呼之中，自己部队的火把渐暗，四周的敌军却突然全部亮起了火把，将一片屠宰场耀得亮如白昼。

呐喊四起，一个声音：“早降免死！”，大势已去！桥蕤喝止声中，部队却刀枪扔了一片，没有人愿意做无谓的抵抗。不知哪来的一箭，也不知射中了桥蕤身体的什么部位，只看见桥蕤一头撞下马来，瞬间被自己的士兵砍成肉泥，在干什么？抢尸体呀，献给曹军，赏金绝对不止一两！

四更半，一阵暗。蕲阳的张勋听得城外得胜鼓响，城头远望，火把一眼望不到边，早有飞骑前来城下报告：桥蕤将军大胜凯旋，斩获首级无数，缴获辎重无数，现满载也不能归了。

张勋大喜之余，不禁心里酸溜溜的：怎么猜枚时自己没有这么好的运气呀？啥也别说了，天意！开城迎接，去帮着搬运东西去吧。

城门大开，张勋一马当先带军迎出城外，只见桥蕤的乐鼓队前导，大军随后，隐隐约约只看见战士火把高举，却看不见桥蕤得意的面孔，及至走近，张勋突然感觉不对，自己是全军主将，桥蕤再无理也不会稳坐中军去让自己去见他吧？

欲待退军回城，却醒悟传令也来不及了，对面鼓乐队已经向两边让开，急速的马蹄声已传入耳中，张勋实是个乖巧之人，立即反应出：回马等于自杀！忙横转马头，狠狠地加了一鞭，斜刺里单骑飞逃。

张勋的部下却是来不及反应，只见“桥蕤”的骑兵蛮不讲理地直冲入城来，迎接的人们避让不及，被马踏无数，有些人至死还以为自己被冤丧于战友马下，大多数士兵当了明白鬼：知道被曹军算计了。

张勋漏网，李豊、梁纲、乐就等皆殒命破城之时，蕲阳城被曹操巧取，曹洪的军报恰好也到了，事情没有流传得那般严重，曹洪军现正与张绣军相持于叶县，张绣本人已率主力退守穰城，以曹洪目前兵力却不便追敌求战。

曹操早闻张绣军师贾诩的名头，知道曹洪非贾诩的对手，即回书嘱咐坚守，等大军回去再雪耻不迟。曹操自己率得胜之师，绕行淮汝，一路浩荡，实乃显示军威，镇慑地方，以求长安。

而曹操得意之时，却正是他的宿敌刘备的凄惨之日，刘备现在又处于无家可归的境地了。

三十七 拳头不硬的同学一般是受气包

三十七 拳头不硬的同学一般是受气包

还是老话题，就是“仁义”这两个字。

现在好多品史专家都喜欢用现代人的道德观念评价古人，这没什么不对，问题在于大多数大师还喜欢根据现有的史料发挥，用现代人的观念来推测古人一切行为，这就有些说不过去了。

现代人的道德观念是什么？利字当先，也就是俗话说的“无利谁起早五更”？古人能有这种商业头脑吗？古人有些行为用我们新人类的“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是解释不过去的。

那时候的人们对善与恶的分辨就是靠一把“仁”字牌显微镜，对生命的价值的估量就是靠一架“义”字牌天平，当然也有人遵守这个，却难免要遭到时人的唾弃与后人的鞭挞。

例如：臧洪因袁绍拒绝出兵援救张超，从此断绝了与袁绍的来往，袁绍用大军围了臧洪的阳武城，攻打年余，城中粮尽，臧洪便杀了自己最心爱的小妾供将士们垫饥——这也算爱心？——却无法供几千部队吃上一顿，无奈跪求将士们出城自行逃命，但所有将士及城内官吏、士民男女七八千人皆无一人愿活，最后全部相枕而卧，生生饿死。

城破之后，袁绍在审斩臧洪时竟有洪邑人陈容主动求死，原话是：“夫仁义岂有常，蹈之则君子，背之则小人。今日宁与臧洪同日而死，不与将军同日而生！”结果二人同时被杀。如果是现代，理所当然要被冠以天字一号的傻瓜，最起码也会被责为“迂腐”。问题是有七千人全部傻瓜、同时“迂腐”的道理吗？

所以，在“孔明择主、陈宫叛曹”等问题上，用“打工仔选老板”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心理去推断古人是不妥的，这是对祖宗的侮辱，是标准的以今天小人之心度古人君子之腹！假如他们真的英灵有知的话，也会被气得魂魄消散。

当然，就像任何地区的人都有良莠不齐一样，任何时代的人们也是善恶共存的，即使同一个人也不例外，极难用好与坏来断言他终其一生的多种行为。比如袁术就是一个从不知仁义为何物的家伙。

但就是这种人也有表现出“仁义”的时候，例如：袁术从蕲阳鼠窜后，势孤兵弱，大将尽折，众亲离叛，再加上天旱岁荒，江淮间人民相食殆尽。这时，袁术交给沛国国相舒仲应十万斛米军粮，舒仲应接到粮食后全部散给了饥民。袁术大怒之下要斩舒仲应，舒仲应说：“知道你必然杀我，我宁可以一人之性命，救百姓于涂炭。”感动得袁术立即下马握住舒仲应的手：“仲应，足下想自己独享天下重名，为什么不叫上我一起来呢？”——不杀了。

而恃勇击败了袁绍的吕布却是旧习难改，这里说的是他反复无常、不讲信义的旧习。打败了袁术，解除了来自南方的军事威胁，他立时趾高气扬起来，转脸就对被他自己安排在小沛的刘备动手了，因为他听说刘备在小沛挺得民心，部队又恢复到万余人了，袁术的威胁不存在了，也该轮到烹你这条“看门犬”了。

吕布亲率大军杀向小沛，刘备当然要与吕布拼杀一场，无奈还不是吕布的对手，一场接触战便被吕布把刚整训的新兵给打散了，只得带残部退到海西。

恰遇到杨奉、韩暹在海西率部抢掠老百姓，刘备这回来了个另类“仁义”，宴请击败了袁术大军、劳苦功高的二位将军，杨奉、韩暹也是贪吃昏了头，忘记了自己全国通缉犯的身份，在慰问宴会上被刘备砍了脑袋，此举刘备做的是为了百姓的大仁义。

不光如此，这还是为朝廷立了一功，为现掌朝政的曹操除了一害，朝廷——也就是曹操不是正通缉二人犯吗？现在可以去曹操那里暂栖残部了，虽不能说尽释前嫌，但总不能说是势不两立吧？

此举实在是因为刘备的确无处可去了，依附曹操最起码能对天下人有个冠冕堂皇的说法：我保的是大汉皇朝，依附的是天子献帝，“大丈夫能屈能伸”此时便是“屈”的时候。

曹操胸怀的确如同海纳百川，像是忘了曾经与刘备在郟城拼过血仗，马上以朝廷的名义封刘备为豫州牧。积极为刘备的部队补充军粮，而且允许他带自己的部队重回小沛，收拾刘备被打散的部卒。当然也是为了让

刘备暂时拖住吕布，以便自己对张绣再次用兵。

建安二年（197年）十一月，曹操再次率兵南征张绣。值得一提的是，有一个人及时地补充了典韦的重要位置，而且勇猛不亚于典韦，忠诚不亚于典韦，战场谋略、带兵治军却是典韦远不能比拟的。这个人就是曹操在这次巡视淮汝一带时，得到的猛将许褚。

许褚字仲康，曹操的同乡人。据史载身長八尺余，腰大十围，（一围是多长？大概是一拃吧？那也够粗的！需要订作多少腰围的裤子呀！）相貌雄毅，勇力过人。曾拉着一条牛尾倒退过百余步，名震淮汝！

曹操一见许褚，就对其雄毅?慨大为赞赏，说：“真是我的樊哙啊！”看来曹操任何时候都忘不了把自己比作汉高祖，樊哙是汉高祖刘邦手下之猛将，项羽鸿门宴上想要杀掉刘邦，樊哙当面予以斥责，保护刘邦得以安然脱险，因此名标史册。

曹操又表现了他非同常人的一面，用人不疑，不论新老。当即任命他为都尉，接替典韦做了自己的亲随侍卫。许褚带来了几百人，估计都会些中国功夫，曹操全部任为自己的警卫，并且给他们起了个“超猛”的名字：虎士！

历来好事难成双，就在曹操大军出动南征的时刻，紧急军报到了：那张绣提前联系好了强援（估计又是贾诩的点子），刘表派大将邓济占据了湖阳，如对穰城的张绣用兵，湖阳的邓济必然威胁侧后，看来“临门一脚”又要被迫转向了。

三十八 战前动员会

三十八 战前动员会

古今中外，大战之前是最紧张的时刻，除了集中物力、分配人力外，有一门必做的功课，那就是政治思想动员工作，这其实就是战前磨刀。

国家不同，民族风俗习惯不同，政治集团追求的利益不同，战前耍的戏法自然也不同。

据说侵略中国时的大日本皇军也不免此俗：先宣读天皇御旨，再让士兵们集体宣誓等等；有的部队还要给官佐们展示“大中华地图”，让他们直

接认识日本军人的王道乐土的广阔；到了下层士兵那里就宣传得离奇了：支那军人的不行，支那花姑娘大大的好；死拉死拉的没关系，靖国神社的有，天照大神大大地保佑！

东汉时的曹操当然也懂战前动员这一套：大军行至涓水岸边，让将士整队肃立，曹操亲自把酒，隆重祭奠上次南征时在这里阵亡的将士，洒洒涓水，曹操不由潸然泪下……部下们看在眼里，感动在心，三军肃穆，复仇之情顿腾于胸，这时候，大家最盼闻到的就是血腥味。

曹操如此，绝不是作秀给大家看，子侄均丧于此，心爱的贴身卫士典韦也魂留宛城，无数将士的鲜血皆是因为自己的失误而轻洒，他内心深深愧疚，他需要宣泄，需要怀念因他而阵亡的将士。用这种方式来加以表达自己的真实情感，当然也能激起将士们的同仇敌忾之情，这就是部队的战前动员，不需要讲什么大道理。曹操在很大程度上达到了自己的目的：部队的求战情绪空前高涨。

尤其是刚投奔曹操的许褚，从周围人的嘴里，他已经知道了自己前任的伟烈事迹，今天亲眼看到曹操如此重感厚意，内心着实热血沸腾，一面暗自庆幸跟对人，一面决心在自己新主人面前出场头彩，以报曹司空的知遇之恩。

建安二年冬十一月，曹操大军兵临湖阳。初次与荆州军交手，大家心中谁都无数，只听说那驻军湖阳的荆州军主将邓济是名深通兵法的将才，临敌厮杀甚是剽悍，而湖阳城更是地处险要，城高池深，实属易守难攻之地。

最令曹操担心的还不是讨厌的攻城战，而是湖阳城南十里的比水。比水河是涓水的一条支流，河虽不宽，但东流湍急，若邓济出动主力在此阻渡，对曹军来说可是个大麻烦！

历来兵贵神速，但曹操现在却反其道而行之，大军日行不过三十里，摆出了一副步步为营的架势，慢慢地逼向——不是湖阳，而是张绣所据守的穰城。

这是曹操的障眼法，其目的很简单，就是怕邓济于比水设防，实际上在大军明向穰城的同时，真正的主力已经夜行晓宿，暗暗地扑向了湖阳。

大军到了比水，果然并无邓济部队在此设防，曹操提着的心终于落回了

胸腔。这邓济看来用兵也属平常，舍天险不用，岂非坐而不会守之辈？当然，曹操对自己明逼穰城暗击湖阳的谋略也甚是得意：这邓济毕竟被自己骗过了！

邓济是真的被曹操的假象忽悠了吗？恰恰相反，其实曹军的一举一动都没逃过邓济的眼睛，毕竟这是在荆州的地盘上打仗，荆州军的探子几乎无处不在，如此规模的大军行动，焉能瞒得住化装成百姓的探子之耳目？

邓济是故意放曹军渡过比水的，在邓济看来，那比水与湖阳之间的十里地势，恰是给曹军预设的陷阱，邓济不想被动地处于防守地位，是欲击溃甚至全歼曹操大军！

三十九“虎痴”来历

三十九“虎痴”来历

湖阳城中的邓济是第一次与曹军交手，对连偏师张绣都能轻易连胜之两阵的曹军，他没怎么放在心上：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么，谁是被吓大的？曹军搭浮桥渡越城北比水时他没有出兵阻渡，而是故意放曹军来到了湖阳城下。

其实邓济是个战场经验丰富的将领，在他看来，这是将曹军逼上了背水结阵的不利战场态势，前有坚城，后有深河，一旦兵败，便是全军覆没的结局，不知那据说深通兵法的曹操这次为何如此大意？

对攻打湖阳，已经顺利渡过比水的曹操也没多费什么心思，至于败了将会如何，他压根就没想过这茬儿，他相信自己部队的战斗力，首战必胜！继而围城，强行突破，打出军威！他不但要攻下湖阳，还欲借此一战而立威，把刘表荆州军的胆气打掉，来保持长时期的边境安宁，那张绣自然就在劫难逃了。

曹军逼近城池结阵，邓济按常规出城迎敌，一切都符合兵法的要求，出城前邓济暗自交待：骑兵在城内做好出击准备，等将军战阵占优，即迅速出动，撕碎曹军的阵型，下一步当然就是追歼残兵，打扫战场了，那些战术动作就是不用交待，战士们也会主动去做的。

还是依照老规矩，先要来番舌战吧？邓济早已打好了谴责曹操不顾黎民

死活，擅自挑起兵祸，无故犯我荆州的腹稿。正默念间，对方阵内突然冲出一支百余人的小部队，如一团旋风一般向自己卷来。

那正是许褚及他所带的一帮“虎士”。

眼见邓济出城迎战，许褚率先向曹操请示上阵，曹操也想亲眼目睹一下许褚的战场实力，便点头允许，许褚出击的同时，曹操暗传将令：做好全军行动的准备，一旦许褚战况有什么不利，立即出动救他们回阵。

邓济准备的长篇大论看来用不上了，许褚及他的百余入根本没有缓减马速的意思，等邓济明白要先厮杀了再说的时候，许褚已经扑到了邓济马前，雪亮的大砍刀已经抡起来了，只能先招架再说了，邓济催马前冲，但马速却不是立即便能提起来的，力气头上吃点亏是肯定了。

两马交错之时，许褚的大刀已劈上了头顶，邓济忙运力用长矛挑向许褚大刀的后部，那里是不着力之处，最易化开对手借马速加刀速形成的巨力。

双方兵器即将相交之时，突然像变戏法一样，许褚的大刀竟然后退了半尺，邓济暗呼不好！这是个厮杀高手！手头已来不及反应，只听得“喀嚓”一声巨响，邓济的长矛已被劈为两段，邓济大骇！

脑子里根本没有来得及做任何反应，二人战马已经并骑，更可怕的事情出现了，敌将竟于瞬间伸出一只巨掌，抓住了自己腰间铁甲的腰带，邓济大脑一片空白！

说时迟，那时快，一眨眼邓济已经被许褚单手擒过了他自己的战马，并且高高地举起，邓济周围的兵将呆了！这还不算，那许褚竟然举着邓济直冲湖阳守军的战阵，像有默契似的，许褚的“虎士”们刀枪并用，掩护住了许褚的两侧。更骇人的事来了，那许褚竟是冲城门而去，这下连城上的兵将也傻了！

放箭、掷石、砸滚木？都不妥，伤着的无疑先是自己的主帅邓济，从来没有人告诉过遇到这种情况该怎么办，谁能当机立断？紧急扯吊桥、关城门也不行，不要出城作战的将士了？那主帅总不能丢给敌人呀？

百余“虎士”瞬间冲入敌阵，如同沸油里突浇了一瓢凉水，遍锅开了花，荆州军大乱，转眼间百余骑已冲过乱阵，战马已踏上了城外护城壕上的

吊桥，谁见过这阵势？守护城门的士兵转头就逃，许褚和他的“虎士”们竟然进城了！

一刹那，城外城里一起乱了，这是真正的炸营了，湖阳内外，俱地覆天翻；百名壮士，若虎进羊群。遇人直如砍瓜切菜，逢房便做放火煞神；骤燃的大火烧散了敌人的魂魄，人血的飞溅更引起了战士的兴奋！湖阳完了！湖阳就这样简单的完了。

城外的曹操开始也没明白过来发生了什么，直到许褚和他的“虎士”们扑进了城，曹操还好像是赛场上的观众，没反应过来该颁发什么军令？顿时醒悟：这仗快结束了！连大喜都忘了，鞭梢挥动，全军才像大梦初醒一般，扑向了湖阳城。

一战下来，生擒邓济，仅许褚和他的“虎士”们便斩首万余；一战下来，许褚令全军仰视，举国皆知；“虎士”之威名扬遍四方，许褚本人也落得了一个绰号，被人们敬畏地称为：“虎痴！”

湖阳已克，曹操又趁胜横扫舞阴，现在该轮到穰城的张绣了！

四十 啃不动的骨头

四十 啃不动的骨头

连下两城，固然可喜，但曹操心里明白，这都不是此番用兵的真正目的，只不过解除了侧后威胁，曹操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穰城的张绣。

时已腊月岁尽，如不尽快攻下穰城，大军将被迫在战地越冬，北方的严冬可不是好玩的，不用说士卒苦堪，就是那战马的喂养就是个大问题，旷野无草，树叶落尽，只要作战无缴获，即使胜了，部队也必垮无疑。

解决问题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奇袭穰城，现在大军已拖在湖阳、武阴时间不短了，时间越拖下去，对曹军越不利，这仗是敌人熬得起，自己熬不起，只能兼程赶往穰城，力争打张绣个猝不及防。

湖阳距穰城不足二百里，轻骑一日可达，大军辎重也不会超过五日，曹操临行却犹豫了：大军出动容易退却难，一旦攻城不顺，又不能采用长

期围困的战法，那就只有被迫退军，那张绣也不是个普通市民动迁户，你想怎么欺负就怎么欺负。

随即传令：部队主力虚张声势，集结推进，步步为营，日行莫过十里。自己却带五千精骑，连夜直捣穰城，许褚、曹洪、李典、乐进等俱都随自己参加奔袭。

夜半寒风起，天高水月明。铁甲增凉意，轻骑恰似风。

东方欲晓之时，穰城已在眼前，遥望朦胧穰城，曹操心中大疑：城头怎么不见一盏巡城灯火？别说劲敌不远，就是平素安宁的日子，也不应如此大意？这哪里像号称鬼才的贾诩之用兵？

既来之，则战之，总要向城门突击一下。

曹操传令李典、乐进带一千骑准备突击城门，不过现在还要稍等，等什么？等那穰城开城的时刻。才想下令部队隐蔽，四下一看，地势平坦，哪能藏身？地形倒适应骑兵厮杀，不过曹操这次来却没打算厮杀，五千兵只能用来偷袭，战阵厮杀，分量远远不够。

再等天就大亮了，那时一切都会失去意义，还是小心接近吧。曹军现在离城门不足五百步，城上还是了无声寂；二百步了，还是像座空城；快要接近百步了，曹操突然醒悟：不好！张绣有备！

急传令退军，几乎同时，城上鼓锣齐响，箭石如飞而下！饶是曹军小心，却还是无法避免伤亡，前面的士兵纷纷落马，没得到将令的士兵却不能止步，依旧放马猛扑城门，眼见死伤狼藉。

待李典、乐进收残部退回大队时，千余骑已折损大半，现在该曹操决定怎么办了。

攻城已无可能，现在最危险的就是敌军趁势杀出，自己这点兵力，是没有厮杀资格的，仓皇退军，其损必大，要知道，张绣的看家部队就是那些以前张济留下的西凉铁骑，自己骑兵逃跑的速度未必快于人家追击的速度。

曹操稍一思索，立即传令：人马散开，兵分四路，包围穰城！丝毫不能犹豫，曹操知道，对面的城头上，兴许就是张绣在盯着自己的举动，此

时一步走错，将会导致灭顶之灾！

将领们疑惑地开始执行曹操的军令。曹操的第二道命令又传到了：多插旌旗，把战士们分为小队，来往驰骋起来；将军们有些明白了：这是救全军唯一的办法！第三道命令又颁发了：各营分一半军士伐木扎营，其余部队继续处于运动中。

这下不光是曹操的将领们又迷惑了，真正迷惑不解的是城头的张绣与贾诩，二人已经做好了出城突击曹军的准备，不过是要等再给予攻城的曹军大量杀伤之后，现在发现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敌军估计损失不足千人，是否继续执行原定的作战方案呢？

曹军分兵围城时贾诩观察似乎敌军的兵力不算多，那他的主力现在哪儿呢？莫不是就这点人马？虚张声势？现在发现曹军正在伐树扎营，这摆的是围城的阵势啊，贾诩思索间，张绣建议：今夜出城，烧掉他新扎的营寨！贾诩不置可否，现在最需要明了敌军的真实意图，知己不知彼，总难下决断。

张绣毕竟是穰城主帅，在城外曹军伐木扯帐干得热火朝天的时候，张绣待命出击的部队接到了军令：饱食休息，晚上行动！

月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

现在是月虽朦胧，杀人正瞧见，风不算大，放火也冲天。张绣军于三更时分打开了城门，铁骑直扑曹军新寨，没遇到抵抗，杀到寨前，破了寨门，哪有什么曹军？四城俱是空营，曹军早已远走高飞！

听军回报，贾诩暗叹：曹操活用兵法，看来今后天下无人能阻其称雄。

曹操安全地率部与大队汇合，虽然湖阳胜得漂亮，穰城败得精彩，但这次实质的战争目的却落了空，继续进军围攻穰城已不现实，大军所携粮草未必能坚持到城破，一旦退路被刘表派兵切断，后果不堪设想，还是班师回朝吧，就这样，曹操于第二年即建安三年（198年）正月回到了许都。

现在有关征伐的战况是不需要向皇帝汇报的，包括最近的这两次出兵，曹操都免除了向皇帝奏请的官样程序，不仅如此，连例行的出征前向皇帝辞行的仪式也省略了，这都是董承那帮吃饱了没事干的朝臣们逼成这

样的。

汉时有个旧制古礼：凡三公带兵出征，向天子辞行必须由皇宫警卫两人，各持戟一把，交叉在领军大将的脖子上，又押在皇帝面前，以示天子威严，也顺便提醒带兵的三公：你永远是一名打工仔，是替我天子去干活的。

这臭规矩不知道都废除了多少代了，现在大臣们想让皇帝体会一下做皇帝的快活与尊严，把这套扔了十八辈子的老礼又翻腾出来了。

曹操第一次出征张绣时就开始了这套能使皇帝高兴的程序，可是曹操能高兴吗？你有尊严了？我的尊严呢？经实验，曹操的感觉特不好，索性再也不去见皇帝了，这个似乎是专为曹操一个人恢复的老礼也就没有用武之地了。

而且这类事还引起了曹操的警惕：有人在吃饱了找事干呀，目标还是对着我曹操来的！于是曹操便把他构思的“校检”机构尽快落实到位了，中国历史上首个为大臣服务的国家安全局就诞生了！从以后这个机构运作的效果来看，还真的很有必要。

北方袁绍又开始了对龟缩在易京的公孙瓒的最后一次围攻；东方的吕布名义上也开始近曹抗袁；西方自派遣钟繇镇守长安之后，韩遂、马腾“各遣子入侍”表示服从朝廷。三个方向都暂时出现了安静，但曹操知道，说不定哪天就会突然闹腾起来，这是一段难得的时间，必须尽快解决近在肘腋的张绣问题，自古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建安三年（198年）3月，曹操开始准备第三次讨伐张绣的战争。这时候，有人站出来反对了，这个人竟是曹操手下的谋士荀攸。

四十一 难死裁判的散打比赛

四十一 难死裁判的散打比赛

荀攸，字公达，是荀彧远支同宗族人的儿子，十三岁时就因为指出过一件谋杀案的疑点而闻名乡里，后来何进征海内名士时，荀攸就是二十余人中的一名，被拜为拜黄门侍郎。在朝廷素有智名。

荀攸在董卓伏诛后看见天下大乱已不可避免，便主动申请去地方工作，

被朝廷任命为蜀郡太守，结果因为道路原因被滞留在了荆州，曹操听得贤名，把荀攸征调为汝南太守，并选入朝中为尚书。

几次接触谈话，曹操大为佩服，对荀彧、钟繇等人说：“公达，非常人也，吾得与之计事，天下当何忧哉！”（《三国志·荀攸传》）当即聘荀攸为军师。

对三征张绣，荀攸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张绣、刘表，俱为强豪，然张绣以客军求食荆州，刘表岂能久供军需？合作焉能长久？不如缓用军威而待，亦可利诱收伏；若急攻之，刘表势必相救，于我军不利！”

荀攸发现张绣与刘表联合之后必然势大难图，所以劝阻曹操不要急于用兵，但因初次参政，没有引起曹操的重视，征伐大军还是出动了。

实际上贾诩更知道曹操不会善罢，早就做好了对付曹操的准备，壁垒坚城以外还有战略上的举措：那就是联结刘表，互为唇齿。为与刘表结成军事同盟，贾诩亲自为使去了襄阳，回来后他对张绣说：“如果是太平时，刘表倒是一个做三公的人才。但他不善审势，多疑少断，难说能有大的作为。”

曹操大军围了穰城，防守方还是以不变应万变，坚壁清野，固守高城，不与你野战比战力，专在城头拼消耗。城头攻防战永远是守方占地利，任你兵再多，实际临敌接战的还只能是少数的人，无非是你的战力能持久些，但另一方面，人多的一方必然消耗也大，胜负的关键点在于比拼双方的后勤供应能力。

这一点守方的不利因素是无法得到持续补充，有利因素是以逸待劳，储备足就能立于不败之地；攻方的有利因素就是能持续得到补充，但要命的弱点也在这里，一旦被切断后勤供应线，则必败无疑。

怕啥来啥，曹军围穰城两月却无法破城，而刘表接到张绣的告急，作出了派兵北上援救张绣的决定，已出兵准备切断曹军的粮道—曹军的后勤供应线可断不得。

老话常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临到了曹操头上也不例外，曹操又接到了许都荀彧的告急：有反叛过来的袁绍的部属，告密说：“袁绍的谋士田丰劝袁绍趁机袭击许都，抢走皇帝，认为这样也就可以挟天子以令诸侯了。”

这下曹操不能等闲视之了，不想走也得走了，便下令解围撤军回许都，可是想走人家反而不让走了，张绣当然出城尾击，曹军只能摆开阵势，步步为营，缓慢后撤，每天挪行几里路，简直比爬都慢。

而这时刘表派来的援军却没那么多累赘，已经在穰城东北曹操回军的必经之地安众，部署好了据险防守，曹操的退路被切断了。现在被置于腹背受敌的境地，而张绣军得知援军赶到的消息，士气大振，曹军越来越处于不利的战场态势。

现在曹操明白到了荀攸劝告的正确性，他对荀攸说：“我悔不听你的劝告，以致弄成这种局面啊！”但现在成了明白人还有什么用呢？

曹操自从戎以来，历经恶仗无数，胜滋味品过，败苦酸也尝过，但像这种前临强敌据险卡头，后又甩不掉追兵扯腿的险恶局势还是第一次，大军粮草供应已断，莫非要丧师丢命于此地么？

将领们心中惶恐，士兵就更不用说了，军心思归，人无战意，粮草日尽，待毙有时！

一狂漩涡谁能阻？两岸萧瑟鼓水簇。

潇洒寻常何处见，渔翁浪里钓江鲈。

荀彧在许都接到曹操来信：“贼来追吾，虽日行数里，吾策之，到安众，破绣必矣！”

曹操不是去信安慰荀彧，是经深思熟虑而有了破敌妙策。大军退到安众，果然无法冲破刘表军的凭险阻击，曹操戒备后方张绣骚扰的同时，派军对无法突破的刘表部日夜攻击，却不管收效如何，伤亡多少，这正是刘表、张绣两军所希望的。

忽然一天，攻击停止，张绣军的骚扰竟然成了长驱直入，没遇到任何抵抗的迹象，试探攻进曹军的大营，却不见有曹军的一兵一卒，莫非曹军能上天入地不成？

那时候飞机还没来得及造出来，上不得天，但确实是入地了：曹操在佯攻安众的同时，连夜在险要处开凿地下通道，将部队及辎重全部运送过了险要。刘表、张绣两军全都扑了空。

曹操逃跑了，张绣当然要全军来追，贾诩认为不妥：“不要去追赶，去一定会吃败仗的。”

张绣不愿错过这个战机，还是发兵去追？。急赶之中，进入了曹操预设的埋伏圈，原以为轻松的追击战变成了自己的突围战，落了个损兵折将，仓皇逃回。

张绣败回大营，正要贾诩说些道歉的面子话，贾诩却对他说：“赶快再追上去，此去必胜！”

张绣晕了：“刚才我不听您的，以致吃了败仗，怎么能还要去追？”

时间不等人，战机稍瞬即过，贾诩来不及详细解释：“战场上的事情变幻无常，快去，只要追上了总会有好处。”

张绣平常就十分信任贾诩，现在心里说：你说黑了咱就闭眼吧。立即率残部再次追了上去。

打了胜仗的曹军做梦也没想到，那张绣还敢追上来，猝不及防，部队大乱，再说曹操及主要大将已轻骑赶回了许都，一时人无战心，将难控兵，只得丢弃辎重，落荒而逃，张绣没费多大的力气，便取得了大胜，缴获甚丰。

彻底服气了！但也要明白一回呀！总不能输得糊里糊涂，赢得也糊里糊涂吧？

放下主帅的架子，虚心请教贾诩吧：“我先以精兵追击败军，您说肯定会败；后用败兵追击得胜之兵，而您说定胜。结果都和您说的完全一样，请先生教我。”

贾诩也没有必要故作高深：“这是明摆着的事，将军虽然善战，恕我说句实话，毕竟也不是曹操的对手。曹军撤退，曹操必然亲自断后，周密部署精锐部队等着将军；我们的追兵虽勇，也必不如对方，所以知道前往追击难免失利；曹操这次作战并无失误之处，突然退兵，肯定是后方发生了我们不知道的事情，所以在击败将军后必定会轻骑先赶回许都，即使留有勇将断后，却未必是将军的对手。之所以先败后胜，就是这些因素决定的。”

这下张绣算是五体投地了：以后一定要打听一下，这多智少德的家伙是哪所名牌大学毕业的？

曹操赶回了许都，北方的袁绍倒是没玩真格的，但东方的吕布却又玩得出格了！

四十二 无名小辈更不好惹

四十二 无名小辈更不好惹

东汉的建安三年（198年），徐州的吕布经过深思熟虑，毅然决定重新投靠快完蛋的仲氏皇朝，向被打成丧家犬的袁术称臣，向势力膨胀的曹操集团开战，这吕布莫非神经出了毛病？

非也，吕布的主要谋士陈宫是与曹操势不两立的，他的思维也不可避免地影响着吕布，曹操现在被张绣纠缠住腾不出手来吕布也是清楚的，但一旦腾出手来呢？自己这个“左将军”还能继续做下去吗？曹操将来对吕布的态度是明朗的：吕布的徐州牧一直没被承认，反而扶植被打趴的刘备重占了小沛，其用意不言而喻。

等着曹操拾掇完张绣以后再无后顾之忧地来拾掇自己？吕布当然不干，还是我先动手吧，先拿已经投靠了曹操的刘备开刀！据报，这家伙在小沛甚得军心民意，时间长了必成劲敌。不过现在吕布还没把刘备放在眼里，自己手下的一名将领拾掇这个大耳朵就足够了，所以才派出了高顺率军进攻小沛。

没出吕布的预料，刘备和他的亲信关羽、张飞加起来也不是高顺的对手，一战便被打得刘备缩在小沛不敢露头，只好向曹操告急，曹操焉能坐视？遣大将夏侯惇率兵增援刘备，那夏侯将军对高顺却不放在眼里，接军令后有了杀鸡用上了牛刀的感觉。

夏侯惇驱大军杀向小沛，在他想来：咱夏侯将军一到，高顺小辈还不得鼠窜？这一趟是曹哥儿照顾的公款旅游。部队离小沛已经不远，夏侯惇觉得该派出探骑去侦察一下高顺逃跑的方向，以便自己抄近路截击，真一仗不打，没有任何缴获回去，夏侯惇还确实有点不甘心。

探骑马上回来了，报告说前面五里有高顺军的步兵阻击防线。夏侯惇大喜之余又有点感叹高顺的不自量力，没说的，打吧，昔日在濮阳，吕布

就曾败在我夏侯将军手下，又何况你高顺一个区区部将？

果然不出夏侯将军所料，那所谓步兵防线竟如同纸糊的，夏侯惇的前锋一个突击便撕开了一道口子，大军跟进，才发觉不是什么步兵防线，全是些轻骑兵，放了一阵弓箭便上马四散逃去，弄得连一个俘虏都没抓到，更谈不上缴获了，夏侯惇实在不爽，没办法，谁叫敌人的腿快呢？人家一开始就做好了逃跑的准备，不与你拼命，你能怎么办？

大军继续前进，夏侯惇一马当先，决定天黑前进入小沛，前面是一溜高坡，战马跑不起来，夏侯惇干脆让步兵前顶，一名战场经验丰富的将领知道在何种地形使用什么兵种打头阵，一旦有敌人的阻击呢？

夏侯惇的本能救了自己，千余步兵在接近高坡顶部时遭到了伏击，无数柁木顺坡滚下，士兵们避无可避，战场一片狼藉，血肉难分，没有一个哭疼叫喊的，前锋竟全军覆没，无一人幸存！

要是夏侯惇一马当先？那这仗就提前结束了！现在大家该明白为什么长官总是让士兵打头阵了吧？聪明的当官的总是缩在后面大喊：“弟兄们，给我上！”

夏侯惇可不是怕死的将军，见战不利，怒火中烧，立即组织骑兵冲锋，可遭遇的与步兵前锋一样，无非又是一阵滚木乱石，战马受地势所限，冲不起速度来，与步兵没什么区别，依旧是死伤惨重，毫无战果。

这仗不能这样打下去了，这是明摆着把士兵往鬼门关里送，大家都露出了怯意：这时候谁接到将令那就等于告诉你：“去死吧！”

夏侯惇也不是蛮干的带兵将领，他决定兵分三路，左右两军分别远距离迂回，绕过前面不利于己的地势，抄了敌军的后路，谅一个小小的高顺，怎能阻挡夏侯将军的去路？

四十三 刘备的老婆又丢了

四十三 刘备的老婆又丢了

不管是古代战争还是现代战争，战场的事前侦察，战时的随机应变，都是取胜的关键因素。

夏侯惇太轻敌大意了，根本没预料可能的战场会在哪里，所以乍逢战斗，立显被动，实是必然结果。尤其是临场应变，不能客观地分析敌军的战局预期，而是主观臆断，一切军令的颁发都是“想当然尔”，更大的不幸也就自然地等着他了。

夏侯惇军三分之二的部队已经走远，忽听得高坡上鼓角齐鸣，大批的敌军骑兵趁地势冲了下来，夏侯惇现在明白了，那高顺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敌人等的就是自己分散兵力的时候，现在自己已处于劣势，一场恶战是躲不过去了。

现在的夏侯惇脑海里还没有出现“失败”这两个字眼，不过为了避开敌军的速度优势，理应把部队后退几里，用弓弩止住敌军的势头，然后厮杀就是了，于是，他传令：弓弩兵集中于阵前，掩护主力后移。

这临场急变的命令无疑是正确的，但不幸也在高顺的预计中，冲下来的高顺军骑兵并没有直接扑向撤退中的曹军，而是驰向两翼，眼见得欲包围夏侯惇的部队，后面跟上来的步骑混合部队盾牌高竖，缓缓逼近过来。

夏侯惇开始感到不妙了，只得再传军令：全军停止后移，骑兵集中到前面来，力争冲垮前面的敌军，现在，胜是不敢奢望了，只求能解除前面的威胁，全师一不，剩下的将士能脱离与敌的接触就算万幸了。

全军开始行动了，前扑的惯性刚形成，后方突然大乱，原来是刚才四散的敌军轻骑早已集结到了自己的后方，现在扑过来了，后面的步兵既无弓弩掩护，又无骑兵反击，怎能抵挡敌人轻骑的猎杀？

而前方的敌方步骑还是老套路，两分让开，围向曹军，闪开的前方却是那几次都攻不上的高坡，这是明摆着要夏侯惇置军于绝地攻坚。夏侯惇有那么傻么？但再分兵两面驱赶敌军夏侯惇也不敢了，眼见得夏侯惇三面被围，一面绝地，大败已成定局！

幸而夏侯惇所部都是跟随多年的百战精兵，士气虽然低落，却仍能苦撑，夏侯惇知道自己左右去迂回的部队指望不得，无自己的军令绝不会自行赶回救助，只得集中所有精锐重新向来路冲杀——现在应该是夺路而逃了。

总算冲出了敌军包围，部队也没有溃散，但战损已十有七八，高顺却不

依不饶地跟着追杀，夏侯惇实在是无力还击了，只得往许都方向且战且退，途中闻报：左右迂回的两军，稍迟也分别遭到了高顺副将张辽的打击，先后溃退，救援刘备的行动彻底失败了。

小沛的刘备呢？曹军来救，当然要尽力配合，出城接应是理所当然的事，刘备尽起所有主力，亲自带关、张出城接应，未接触战场，消息已经传来：夏侯惇军已被高顺大败，再赶去参战无疑等于前去送死，刘备紧急回军，还是困守孤城吧。

谁知刚下回军令，小沛的留守败军已经到了，那高顺趁城内空虚，突袭小沛，刘豫州的妻儿俱成为高顺的战利品，已经被送往吕布处邀功去了。刘备大恸，这是第二次失去家小，上次蒙吕布宽大，妻儿完璧送回，这次还能归刘否？

刘备还说过一句令历代女同胞痛恨的话：“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所以，心虽痛却并未伤，大势所迫，只得何以家为了，率残部退向梁国方向。有些事做得说不得的，你刘备说这句废话干吗？一下得罪了总人口的二分之一还多，现在如给刘备征集女友，保证让他当王老五！知道现在的MM为什么喜欢贾宝玉那个人物吗？不就是曹雪芹先生让他说了句：“女孩是水做的骨肉，男人则都是泥巴做的。”一句话引来芳心无数！

其实女同胞们全被这表面上半傻的小子忽悠了，且不说贾宝玉百无一用，只会往众多妹妹耳朵里灌蜜糖话，就是这句话也大大不怀好意：水是干嘛的，是供人喝的，姑娘们不应该被人家噉干也高兴吧？男人是泥巴做的？你以为宝帅哥是在谦虚呢？中国人传说的人类起源就宣布了：所有的人类都是女娲娘娘用泥巴捏出来的，泥巴做的才是正宗！

又跑题了，还是继续说曹操听到夏侯惇兵败的消息。

曹操闻听军报大怒！孤不亲临，鼠辈也敢披张猫皮，待我亲征！但几乎所有将领都表示反对，理由还挺充足：“襄阳刘表、穰城张绣，就在我们背后，如果大军远征吕布，我们的后方怎么办？”

这时候荀攸说话了：“不会出现这样的情形。刘表、张绣刚遭我军打击，一时不会有所举动。但吕布骁勇为天下所公认，现在又投靠了伪皇帝袁术，如果让他在淮河、泗水之间纵横无忌，必定有其他人起兵跟他呼应。那时麻烦就大了。现在正应该乘他刚刚叛离朝廷，人心未安之

时，我们大军压境，必然可胜！”

曹操深以为然。建安三年（198年）?月未，曹操举兵东出，杀向了徐州。

四十四 吕布是个“妻管严”

四十四 吕布是个“妻管严”

还是老习惯，开仗前制定作战方案时的吵一架是免不了的。对于如何迎击曹操亲率的大军，吕布与陈宫有着不同的看法。

陈宫认为：应该集中主力于彭城以东，大军以逸待劳，趁曹军远来疲惫之时，给予迎头痛击，这样也避免了将战火烧到徐州腹地，糜烂地方。

吕布认为：应该放曹军渡过泗水，这样无疑拉长了曹军后勤供应线的距离，曹军的难度增加了，自己的部队切断曹军后勤供应线相对而言肯定容易了，而一旦曹军粮草供应不上，必将大败，那么，曹军所渡过的泗水便反而成了曹军的坟墓，这是能够全歼曹军的唯一方案。

应该说，陈宫的方案有其稳妥之处；但吕布的方案则更具有诱惑力，而且也不难实施，只要吕布亲自出马截断曹军粮道，大胜可期。

还是老规矩，谁的官大听谁的。

曹操的征东大军与刘备的残部在梁国汇合了，刘备的兵虽不多，但却大部是徐州当地人，地理透熟，所以曹操将刘备留在身边赞襄军务，而勇将关羽、张飞却不免要成为曹操的先行官了，真是造化弄人，早知今日，又何必郟城的当初？

有刘备的地方部队进行引导，曹军顺利地包围了彭城。彭城守将没有据城死守。这里面与刘备的仁义名声有关，关羽、张飞的勇武传说也起了相当大的作用。可是，大家却都疏忽了曹军的残暴，以及曹操对徐州军民的积年深恨！

尤其是包括刘备都没想到的一点，曹操的那条有关屠城的军令并未废除，还在适用于徐州的郡城：但凡被围之城，降也必屠！

曹军依惯例与几年前的军令进行了鸡犬不留的屠城，谁劝都没有用的，是曹操本人要出这最后一口恶气，也好向世人证明：我曹操是个大孝之人，并没有轻易忘记杀父血仇。

曹操没想到，此举措伏下了一个大大的隐患：这是刘备亲眼目睹的屠杀百姓，刘备从此信念逾坚，此生誓与曹贼势不两立！当然，现在还不是时机，还要借曹操之手除去大敌吕布，勉在虎穴暂栖身吧。

屠过彭城之后，曹操的大军向吕布据守的州治下邳扑来。现在该吕布采取行动了，陈宫催促吕布尽快出动截断曹军的粮道，吕布虽决定了亲率骑兵出击，但还需要向一个人请示一下才能走得出门，谁呢？他的夫人。

平素吕布有个花心的小毛病，也难怪，这么个勇冠天下的帅哥要没有一大批异性“粉丝”，那才不正常。问题在于吕布喜欢的都是自己下属的妻妾们，甚至包括上级的，例如：当年董卓的婢妾，大概是由于“老婆都是人家的好”的缘故吧，成天偷嘴，就免不了被夫人抓住把柄，所以，吕布养成了个重大问题先请示“领导”的好习惯。

夫人领导发话了：“不行！你出去断曹公粮道？陈宫与高顺向来不和，将军一出，陈宫、高顺能同心守城？一旦有失，将军还有家吗？千万别被陈宫等人给忽悠了。当年在长安你已经丢了我一次了，幸亏庞舒把俺藏起来，今天还想再丢老婆呀？”。

完了，再好的作战计划也跟不上变化，吕布琢磨着“领导”说的也有道理，所以自行愁闷不能决断。

问题是曹操的大军可不照顾吕布老婆的情绪，就在吕布犹豫不决之间，大军已杀到了下邳。

兵临城下，应急的作战方案应该出台了吧？陈宫建议：“曹军远来，所携带粮草必然有限，其势难以长久。若由将军带步骑出城屯扎，张势于外线，陈宫本人率剩余的将士闭城死守，曹军如攻将军，陈宫即引兵而攻其背后，曹军若来攻城，将军则在外线救援。不出半月，曹军粮食必然耗尽，到时一定会大破曹军！”吕布觉得大有道理。

有道理也没用处，经请示夫人领导，还是不同意，这次回驳得更绝，目标直指出此方案的陈宫：“能信那陈宫的？当初曹操待他如同亲儿子，

他反而背叛了曹操；现在将军你待他能超过曹操吗？而且要把城池、妻子都托付给他，你孤军远出，若一旦有变，俺还能是你的老婆吗？”

这话够狠的！拿绿帽子威胁上了，吕布只好放弃出城呼应作战的方案。

那就只有硬打了。吕布只有率军出城，与曹军拼个你死我活了！不知道现在夫人怎么放心让吕布上战场了？难道是对吕布的战场武力绝对信任的缘故？自古道：将军难免阵上亡，谁敢保险厮杀中不挨上一刀、中上一箭？那时夫人会成为谁的老婆？

依子金山看，说这吕布娶了个曹营的女间谍也不为过，有点实施三十六计中“美人计”的味道，目的是索取吕布的性命。运筹帷幄的是巾帼不假，对曹军来说应该是英雄，为曹操建了奇功，却不知曹操将如何报答？

曹操可不是刘备，也不是夏侯惇，在兖州时就曾经以弱旅杀得吕布落荒徐州，现在明显兵力要强于吕布数倍，怎会给吕布一丝取胜的战机？大军密集结阵，稳步推进，只要是吕布的骑兵一进入箭弩射程，便如飞蝗一般伺候，吕布几次冲阵，都落了个损兵折将，大败远遁。最近的战斗竟然发现有迂回截断吕布归路的迹象，吕布终于感到恐怖了，只有退军城内，再也不敢出战。

至此，吕布全军被围困在了下邳城，曹军阵如铁桶，吕布突围无望；但曹军若想攻进下邳城内却也毫无良策，现在又到了双方对决粮草供应能力的时刻。

四十五 曹操、吕布踢成了“一比一”

四十五 曹操、吕布踢成了“一比一”

如同当年濮阳包围战一样，现在曹操与吕布在下邳又顶上了牛，那一次曹操出动大军二十余万，无后顾之忧，一口气围城百余天，最后却被漫天遍野的蝗虫给打败了，受困于军粮不济，被迫撤围退军。

这一次，粮草是否能供应得上呢？尤其是曹操心里还挂着兵力虚弱的许都老家，北有袁绍虎视，南有张绣强敌。据校事密报：有些朝臣近来不大安分，好像要搞点小动作，在徐州也要拖上一百多天吗？问题在于：现在谁能有把握百天后下邳能破？

同曹操一样，城内的吕布也在盘算着解围的办法，在濮阳那次有“蝗军”给解了围，现在天已十一月份的初冬，哪里还有漫天的蝗虫？死守不是办法，固然曹军的粮食有吃完的时候，但城内的军粮也不是能吃一辈子呀，人逢危难念朋友，现在唯一的希望就是：有外部救兵能来打破重围。

朋友的含义一般是这样的：在你得势风光的时候，他们是随手一抓一大把，你就是睡着了也不要紧，也会有人耐心地等你醒来，决不会惊醒你的好梦，然后还会在你睁开眼睛时，第一时间向你嘘寒问暖，最常听见的话就是：“吃了吗？缺钱吗？”

到了你走背字的时候，朋友们一般都是工作极忙的，确实是抽不出时间来看你，实在抱歉啊：“吃了吗？没有？改天得空一定请你好好撮一顿，今天真对不起，正赶上老岳母生孩子，转天！拜拜……”“缺钱吗？怎么？你就是来借钱的？哎呀，你怎么不早来一个小时呢？刚让你嫂子存上了死期，哦？你是想来借存折去银行办抵押贷款？看，早来半小时就没问题了，刚让你嫂子拿走，去给她娘交购房预付款去了，现在房价像吹了气似的疯长，国家也不管管！那些开发商可真黑呀，你听哥给你细细地摆摆龙门阵，从民国一年说起，那时候……怎么？走了？常来哥这儿坐坐啊，几天不见真想你啊，唉，谁让咱是铁哥们朋友呢！”

吕布现在唯有指望刚重新投靠的袁术了，去告急也得送人出去呀，没奈何，再拼他一阵吧！送部下许汜、王楷出城搬兵。

吕布抖擞精神，点起千余铁骑，跨下赤兔一马当先，手中方天画戟开路，杀出了城去！谁知曹军的兵将一见吕布出城，就像遇到了商场促销送现金，一窝蜂地粘了上来，层层叠叠，杀不胜杀，只好转身杀回城内，好不容易命没丢在城外，手下出城的铁骑却一半没能回来。

怎么办？好在吕布机敏，趁月黑风高，深夜把许汜、王楷缒下城去，竟然成功潜出了曹军防线。

两人找到了袁术，这下可轮着袁术说风凉话了：“布不与我女，理自当败，何为复来相闻邪？”（《后汉书·袁术传》）

许汜、王楷现在是有求于人，不得不忍气吞声，与袁术讲明国际形势：“明上（袁术做皇帝后的尊称）今天不救吕将军，是自取败亡啊。吕将军破灭之后，下一个不就轮到了明上您自己吗？”

袁术斟酌之下，觉得还是不能与这不懂事的吕布一般见识，大局为重，决定出兵声援！注意：是声援，不是真打。

下邳城中的吕布心里也有数，在自己的女儿送到袁术那儿之前，那袁术不会发兵的，只好强迫着内心再怎么不情愿的女儿，用锦缎全身包裹，缚到马上，乘夜亲自护送出城，但在突破曹军封锁线时，被曹操军发觉了，强弓利箭射得吕布无法突围，只好退回城中。

袁术那头是没指望了，现在还有最后一线缥缈的希望：那就是自己的好友河内太守张杨，这是吕布一生中唯一的真正的朋友，能在吕布的危难之际袖手旁观吗？

这一次吕布没看错人，那张杨还就是挺对得住吕布，闻听吕布被围下邳，当即尽起河内步骑，杀向曹操的大后方许都。那时的张杨驻军河内郡野王，距许都也就四百多里，也就是不出十天，许都必危，这样下邳之围不救自解。

而曹操的军粮却已见危机，再加上士兵们围城旷乎日久，士气渐惰，尤其是这期间还筑挖了一个绝大的土方工程：围着下邳城挖掘了一圈又深又宽的壕沟，城里的人是再也跑不出去了，可是士兵们也累垮了。

曹操自己也动摇了继续围城的信心，这其实是一次吕布不知道的机会，前一段时间也有过一次机会，在下邳城尚未合围时曹操来书劝降过一次，书中详尽地替吕布分析了祸福利害，吕布曾经打算投降，但被铁心的反曹分子陈宫给说犹豫了，再说那时候胜负的机会均等，就是现在，这场攻守战也不定谁能坚持到最后胜利时刻。

战争到了看谁能再坚持一刻的关头，论说现在是吕布的耐力应该更持久些，最起码城内的粮食还有盈余呢，并且有着濮阳被围百余天的经历，比较而言，要比那时的情景要好得多，而且外有袁术的声援、张杨的真救。

但曹操却不具备濮阳围城时的时间，许都不稳，外敌窥觑，尤其是军粮将尽，这才是无法解决的大难题！

四十六 有一种武功叫“忍耐”

四十六 有一种武功叫“忍耐”

两军作战在陷入胶着状态时，需要那股再坚持一下的韧劲儿，虽说那是极不容易的，但无数次惨胜的战例都证明了这样一点：惨胜也比屈辱的失败值得。更难以忍受的是向异族俯首称臣。人，活着不就是为了那口气吗？

抗日战争中的台儿庄战役，在徐州督战的蒋公介石也最后坚持了一次：在台儿庄中国守军31师几尽全军覆没的关头，他严令：“如果失守，不特全体官兵应加重惩，即李长官、白副参谋总长、林次长亦有处分。”第五战区司令长官李宗仁遂令第2集团军死守台儿庄阵地，并再次严令庞炳勋部南下，终于获得抗战的空前大胜，以伤亡7500余的代价，歼灭日本鬼子一万余人。

列宁格勒能在德国重兵围困下坚持二年之久，终于未使城陷；斯大林格勒的苏联红军能在废墟中坚持寸土不让，终使纳粹侵略者惨遭大败，无不体现了一种不屈的民族精神，一种再坚持一下的必要与可贵。

对于曹操动摇了再坚持一下的决心，他的谋士荀攸、郭嘉帮他稳住了心神，他们向曹操分析：“吕布虽勇猛，但少智，今接连战败，锐气尽丧。大军士气，全仗主帅。主帅已无锐气，其军必败；陈宫虽有谋略，但反应迟钝。现正应乘吕布勇气未复，陈宫谋略未定，强攻必取下邳！”

接着二人向曹操建议引导沂水、泗水（二水于下邳城西合流），淹灌下邳。曹操采纳建议，开始引水灌城，一时大水涌到城下，下邳城四周一片汪洋，仅地势稍高的北门外还有少片干地，又是月余，吕布终于坚持不住了，首先是精神垮了，他亲自登城，对曹操的围城部队喊话：“不用你们这样困我了，我马上向曹公自首。”

陈宫闻听大怒，大呼：“什么曹公？曹操是逆贼奸雄！现在如果投降曹操，是用鸡蛋去碰石头，全城任何人都不能保全！”

其实吕布也不是真欲投降，只是因为他最后的一线希望也破灭了，实在是没有了继续坚持下去的勇气和耐心。河内张杨的消息已经传来：张杨在来援途中，军心不稳，手下将领对援吕击曹意见不一，再加受兵力所限，部队至东市便不能继续前行了。

这下外援是没有任何指望了，四周的大水也杜绝了任何突围的可能性，吕布绝望之余，对部属越来越严厉寡恩，不断擅杀疲倦的守城士兵，对

手下将领不是呵斥便是严惩，有句老话说得好：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其实他应该想到，围城的曹操也是在咬紧牙关苦撑着呢。

终于，有部属们受不住了，开始酝酿临阵倒戈，据《三国志注·九州春秋》载：吕布的部将有个叫侯成的，追回来了被人偷走欲送给刘备的战马十五匹，大为高兴，将领们共同送了一份礼金，向侯成祝贺。侯成又自己酿了五六斛酒，猎得十余头猪设筵欢宴，并先向吕布呈献一份酒肉。吕布大怒说：“我下令禁酒，你们却大喝特喝，打算借着饮酒害我，是不是？”侯成在恐惧之下决定战场起义，献下邳城给曹操。

子金山怎么也觉得不大可能：曹操挖深壕围城三月余，他怎么能去追回被盗出城的十五匹牧马？那围城的曹军都是吃干饭的？四城大水，去哪里打野猪？城池被围那么长时间，老百姓的家养猪更不可能留到今天；再说了，下邳被围，谁胆敢用救命的粮食酿酒？假如真是侯成私藏粮食偷酿的，那砍头都是应该的，就不是训斥几句就能算完的了。

要根据《三国志注·九州春秋》里面的“初，……”字看，这应该是围城之前发生的事，可是又明载：“太祖堑围之三月……”，往前推应该是九月的事，可是《武帝纪》中曾载：“九月，公东征布。冬十月，屠彭城……”，十月还在彭城屠杀，怎能堑围下邳三月？如根据《三国志注·九州春秋》中说盗马客逃走的方向是小沛，那就应该是在战事未起时。可那时吕布全面禁酒干吗？十月前，吕布在军事态势上面还占着绝对优势，一偏师高顺便首败刘玄德，再摧夏侯惇，对出征获胜的将士全面禁酒？好像也不大可能。

无法考证此事的真伪，姑且算有这事吧，反正将领倒戈献城是确凿无疑的了，十二月二十四日，侯成跟其他将领宋宪、魏续等，发动兵变，逮捕了陈宫、高顺，率领部众投降曹操。下邳城破了。

吕布与一部分亲信逃上了白门楼（下邳南门城楼），曹军进攻更加猛烈，吕布命左右砍下他的人头，献给曹操，左右不忍心下手，吕布被迫下城楼投降。

据载：吕布身材高大，但被曹兵捆得像一头小猪一样，紧勒成一团，难受得这位天下第一勇将见了曹操的第一句话就是哀求松点绳扣。

向来杀人不眨眼的曹操这次却像很抱歉似的对吕布解释：“太对不住了，捆老虎哪有敢不捆紧的？”

四十七 曹操、刘备客串“评委”

四十七 曹操、刘备客串“评委”

老子曾云：“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通俗话叫“除死无大灾”，成语有生死存亡、生死攸关等，都侧面说明了这样一个事实：人对生死问题看得最重。

其实世界上所有的宗教也好，邪教也罢，都是想真真假假地解决这个问题，能解决吗？自然规律可不管你是什么神，照样按它自己早就内定好的办事，所以大家实际上是在解释这个生死攸关的大问题，再说穿了就是试图躲避这个无法避免的事实。

白门楼上，一个考题为生死的考场，主考是曹操，列席评委是刘备，两名决赛的选手进入面试阶段。主考大人现在非常喜欢作秀，不时还得发表现场点评。

虽是必答题，却也允许自由发挥，吕布是一号选手，首先抢答：

“从今以后，天下肯定是明公的了！”

主考曹操：选手请继续，希望解释自己的结论。

吕布：“明公所担忧的，不就我吕布一人吗？现在我已经口服心服了。设想一下：您如果让我替您指挥骑兵，你率领步兵，天下还有谁能与您为敌？”

看到主考大人迟迟不给亮分，吕布有点沉不住气了，转头向老熟人、列席评委刘备求援：玄德，你现在是客座评委，我是如同阶下囚般可怜的考生。绳索绑得我太难受了，你为什么不发言解救我一下？

曹操微笑：不准暗箱操作，有问题向主考提出来。

这时，看台上的观众主簿王必发言了：“吕布，太凶恶了，他的老部队就在外面近在咫尺，不可以松绳呀。”

曹操显得很遗憾地对吕布说：“你听见了吧？我是愿意给你松点绳子，可是主簿不听，那有什么办法？”

吕布有点明白了，要套近乎也要跟掌握生杀大权的主考曹操套呀，看来是临场紧张的缘故，知错即改，犹未晚也！

吕布说：“明公可要注意身体呀，那可是您老的本钱，我怎么看着你比以前瘦了？”

曹操突然提问：“选手怎么认识我的？”——这是在测验记忆力？

吕布回答得胸有成竹：“当年在洛阳，具体地点是温氏园。”

曹操好像没记起来：“是这样，我记性太差了，我之所以瘦么。”——恨不能早得到你的缘故啊！

主考一时认为吕布所答也不无道理，打分前先咨询了一下列席评委刘备的意见。

列席评委刘备谈了自己的意见，仅说了一句话：“你还记得吕布怎么对待丁原、董卓的吗？”

吕布一听，知道完了，不禁大怒：“大耳朵！还记得辕门射戟的事吗？你这小子最不讲信义！”——这会儿吕布一急眼，竟忘了夺刘备徐州的事了，更忘了自己就是不讲信义的大师。

没办法，输也要找个赖理吧。吕布慨然而叹：“我对诸将多厚待呀，没想到诸将临急竟会背叛我！”

曹操这时幽了吕布一默：“是啊，你背着自己的老婆，偏爱部下诸将领的妻妾，是这样‘厚待’吗？”

吕布没词儿了。生死关头，也要作最后一把努力：当年齐桓公被射舍钩，还照样用主凶管仲为相国，学学古人吧，今后我吕布保证使出吃奶的力气来，为明公在战场上当先锋，行不行呀？

估计吕布没学过“家中上有八十老娘，下有吃奶的婴儿”这类套词儿，要不然也会说出来的。曹操让他等待最后亮分，又接着让二号选手陈宫上了场。

这次是主考曹操先提的问题：你这个人呀，生平自以为足智多谋，用不完的妙计，今天怎么会落得这样？

陈宫指着吕布恨恨地说：“就是这个人不听我的建议，才弄到这般地步，如果他采纳我的意见，未必就能被俘！”

曹操笑着说：“今日的事按你的意见该怎么办？”

陈宫傲然回答：“作为大汉的臣子，我已经是不忠，作为母亲的儿子，我已经算是不孝，死是应当的事情。”

精神上没能使这个骄傲的对手屈服，曹操心有不甘，利语如箭，直射陈宫的软肋：阁下这样没什么，可是，阁下的老母亲怎么办呢？

陈宫无动于衷：“陈宫只听说‘以孝治天下者不害人之亲’，老母之生死，明公随便吧。”

看来没击中要害，曹操继续进攻：“那卿之妻子儿女又将怎么办？”

陈宫凛然而答：“据我所知，用仁政治天下的，没有灭绝别人后嗣的，妻子儿女的存亡，在你不在我。”

就此曹操不再说话了，因为他明白了：一个不畏惧死亡的人，是永远不会被击败的，从这个意义上说，自己并不是一个胜利者，陈宫也并没有失败。

这作秀的比赛曹操没有兴致再继续下去了，事实上也不可能再接着进行了，陈宫已经主动地走上了刑场，下楼时连头都懒得回，这时，铁石心肠的曹操竟然心中颤栗，潸然泪下！

吕布、陈宫、高顺都被执行了绞刑，人头被传送到许都示众，但曹操却怎么也高兴不起来，一场大胜，竟然被一个陈宫弄得带着失败者的感觉回到了许都。这次曹操没有按旧例灭陈宫的三族，而是派人找到了陈宫的老母及女儿，将老的奉养终生，而且以后还以娘家人的身份自居，替陈宫的女儿择了个好人家，风光嫁出。

这次最大收获是收服了吕布部下一大批降将，有些还成了他日后军政中的骨干力量，如：陈登（字符龙）、张辽、臧霸等，跟随吕布的部属中还有一大批原来兖州的反叛者，这次曹操也破例没有追究，其中一人值得一提：

曹操原来的兖州别驾，东平人毕谌，在张邈反叛时，张邈劫持了毕谌的

母亲、弟弟、妻子，以逼迫毕谌投降；曹操当时体谅毕谌的两难处境，便允许毕谌去随张邈，毕谌反倒说：“我绝不会有二心！”竟把曹操给感动得哭了，结果一出门毕谌就跑到张邈那边去了，给了曹操一个大难堪。

现在毕谌成了曹操的俘虏，当然非常恐惧，那还能有命吗？谁知曹操却说：“能大孝的人肯定是忠臣！这正是我求之不得的人才！”反而任命毕谌为鲁国国相。

对刘备曹操更是优待，不但替他追寻到了被吕布俘虏的妻儿，使刘备举家团圆，而且又引见给献帝，被封左将军，在许都从军衔上竟然成了仅次于董承的第二号人物，曹操本人现在的大将军已经让给了袁绍，车骑将军让给了董承，自己仅是以建德将军行车骑军事，反而位居刘备之下了。不过那些虚衔是管不了多大用的，大家谁都明白核心中的核心是谁。

刘备突然火了起来，与曹操出则同一辆车，坐则同一张席，俨然成了许都事实上的二把手，尤其是在觐见皇帝时又被皇帝承认为皇帝的本家，这下该满意了吧？

此时唯有曹操与刘备两个人心里有数，刘备现在实际上是被当成一只花瓶给供养起来了，而他的徐州牧是永远做不成了，连豫州牧也给免掉了，现在是大权小权全空了，成了一名提前退居二线的老干部，级别定得再高，谁又能高兴得起来？

四十八 射犬逮了只兔子

四十八 射犬逮了只兔子

199年的第一场雪，比以往时候来得更晚一些。

曹操在建安四年（199年）和平地度过了整个一个春天。

相对其他军阀来说，曹操的这年算是一个和平的年份，虽然这一年的夏天是以战争开始的。

上年的十一月，在东市声援吕布的张杨被他的部将杨丑给杀了，杨丑准备率部投向以曹操为代表的中央政府，但兵变并不能算是成功，忠于张

杨的另一名部将眭固，又干掉了杨丑，自衬没有单干的实力，便率领部众，投奔了北方的袁绍（时在邺城）。

这给了曹操一个借口，当然要趁机出兵替心向中央的杨丑讨回公道。如果事情成功后，许都以北、黄河以南便会成为许都安全的大后方，再回头兵向南方的张绣便无后顾之忧了。不仅因为这是难得的政治借口，关键在于袁绍一时无暇照顾这眭固。

袁绍现在正集中了大部兵力，拔除困守易京的公孙瓒，不安定自己的后方，袁绍也不能安心南下收拾曹操，实际上双方都是在争取时间，做对决前的准备工作。

曹操就是看准了这个时机，打了个时间差，但前提是必须短平快，一记重扣拿过这一分，若拖到袁绍腾出手来还击，就得不偿失了，将会陷入南有张绣威胁许都、北临袁绍大军压境的险峻态势。

对付眭固当然具有压倒优势，但曹操却不敢等闲视之，因为此战必须一鼓聚歼，若是打成了马拉松式的攻守仗，那就等于失败了，所以，既怕眭固据城死守，又怕眭固避战逃跑，也就是必须让他先决心固守，真开战又必须让他主动弃守，这压倒优势的仗其实并不好打。

四月，曹操大军开到了黄河南岸，眭固现在就驻军北岸不远的射犬，但曹操却不敢贸然率大军渡河进击，为什么？是怕眭固弃城北走。眭固字白兔，若是真如兔般机警，闻听曹操亲自过河，还不立即远扬？日后你退他进，你追他跑，打成了游击战才成了大麻烦。

唤过将领史涣、曹仁，命他们率轻骑渡河，直接穿插向射犬城北，只要能切断通往邺城的去路，即为成功。而曹操本人却率大军停留在黄河南岸，摆出一付与敌隔河对峙的架势。

射犬的眭固近日心烦意乱，有个自称会巫术的人对他说：将军表字白兔，而此城名中有犬，与将军的名字相克，兔遇犬，不快溜焉有命在？眭固当场斥退此人，但内心总觉忐忑不安，别真犯了什么忌讳。

曹操大军来犯，人虽众多但无法持久，对这点眭固是清楚的，所以只要备足粮草，就应该固守射犬，只要袁绍及时来援，胜利是没有问题的。久闻曹操指挥作战变幻莫测，只要他亲自渡河来攻，当然还是早走为上。但现在据报，曹操并未有渡河迹象，自己现在就溜之乎也未免太说

不过去了，初附袁绍，会给新主子落个啥印象？

想来想去，留走两难。犹豫了两天，接探马来报：有少量曹军已经渡过黄河开向这里来了，眭固决定还是趁曹操本人没到，先打上一仗为好，于是便命令全城进入战争状态，利用坚城，与曹军见个高低。

天亮时分，忽然又想起那巫者所说，自己表字与此城名相克之语，立时又觉得自己留此城死守不妥，来个万全之策吧，遂命长史薛洪、河内太守缪尚坚守犬城，自己率部分部卒北上求援于袁绍，这样岂不两面皆顾？

谁知这次让那巫者给蒙准了，早走还真是上策；如干脆不理睬那巫者的瞎忽悠，决心死守，也不失为中策。偏拖了这两天北上，那等于恰抽了一支下下签：正好跟已经越过射犬的史涣、曹仁走了个碰头。

本来准备打阻截恶战的史涣、曹仁突然遭遇眭固，实是走了大运，立即出动全部轻骑对眭固进行截杀，而那眭固本来就是去求援兵，当然不会带多少部队，又事逢突然，猝不及防，一时乱了阵脚，乱战之中，竟被史涣、曹仁的轻骑砍走了脑袋。

阵斩眭固的消息上报给了曹操，曹操立即指挥大军渡过了黄河，围了射犬，射犬城主将已殁，留守的薛洪、缪尚失去了坚守的信心，率守军向曹操缴械投降，曹操兵不血刃取得了射犬，当然也没有亏待识时务的薛洪、缪尚，二人均被封为列侯，曹军胜利还军河南的敖仓。

整个河内郡现在纳入了曹操的掌握之中，在任命河内郡太守的人选上，曹操又玩了一手漂亮的：任命射犬城中的一名俘虏做了河内太守。此人还曾是兖州的一名叛臣，名叫魏种。

当初兖州全境叛乱时，曹操曾自信地对左右说：“别人会背叛我，但我相信唯独魏种不会。”后来证明曹操看走眼了，魏种也参与了叛乱，曹操大怒发誓：“魏种除非南走越岭、北走羌胡，否则他逃脱不了惩罚！”

现在射犬城抓住了魏种，曹操却一反在徐州屠城的狠心，说：“算了吧，这是个有才的人。”不但没治魏种的罪，反而越级提拔了他做河内太守的要职。

曹操的唯才是用政策已经开始露出了苗头。

看来曹操的擅杀是有选择性的，对有些人，即使大大地得罪了他，曹操也会好像忘得极快，似是欲加其恩何患无辞。刘备是一个例子，另一个就是现在独霸江东的孙策。

四十九 欺软怕硬另解

四十九 欺软怕硬另解

欺软怕硬这个词无疑是个贬义词，同一个意思，如果换成了避实就虚那就好听多了。人们心目中的英雄是惩强扶弱，人们喜欢的是杀富济贫。人们最讨厌的人是媚上凌下！

为什么？因为上面是强势，下层是弱势啊，这个人做了与人们心理愿望相反的事，当然遭到唾弃。

欺软怕硬这个词用在了战术上，那就要用智慧来代替了；用在战略上，那就可以称为家了。

但有一个前提：必须得打赢！假如败了，那还是不成的，比如袁术，绝对是一个欺软怕硬的主，曹操打上门来就溜，变着法欺负刘备，偏还不顾所有人的反对自封了自己皇帝，这下终于把自己变成孤家寡人了。

袁术做上了皇帝，有一个人获益最大，就是被他派出去征服江东地区的孙策。

孙策凭父亲孙坚的老班底与个人魅力相结合，横扫江东如卷席，平定江东。这中间的关键因素应该还是与战略选择上坚持了“欺软怕硬”有关：当时江东地区基本上就是一些土豪列强，并且分散占据各城，没有一家能与孙策实力相抗衡的军事集团，实是极聪明地选择了战略发展方向。

如果向西对付兵多将广的刘表，或者北上招惹战争潜力巨大的徐州，就绝不会那么轻松了。至于淮扬的袁术，那是自己的上司，就连刚征服的江东，名义上也是属于袁术的地盘，但若公开宣布脱离与袁术的隶属关系，在那个年代是为世人所不齿的，除非这个上司做了十恶不赦的事情。

袁术就这么及时地给了孙策独立的借口，从准备称帝那天开始，孙策就苦口婆心地上书劝过袁术，可还是没能强过“皇帝”这个称呼的诱惑力，

孙策正好趁机宣布：为国断私谊！正式与袁术绝交了。曹操及时地给予了鼓励：代表皇帝任命孙策为讨逆将军，并封为吴侯。

其实孙策在给袁术公开上书中对曹操也是连损带挖苦了的：“……河北通谋黑山，曹操放毒东徐，刘表称乱南荆……是以未获承命囊弓戢戈也。”

但曹操装着没看见，依旧对孙策表示了贴近与善意。所以，对谁严厉，对谁宽大，是要一看对象、二看时机的。

甚至后来孙策伸手抡了曹操一巴掌，曹操都笑眯眯地用脸接了过去：陈登因破吕布大功，被曹操任命为广陵太守，那孙策竟然拿陈登开了刀，挥师进攻陈登控制的匡琦城。谁知陈登不光谋略深远，指挥作战也不含糊，百战百胜的孙策却栽在了陈登手里。

而后来曹操竟然借口陈登有功，把陈登调离了与孙策对峙的前线，安排陈登做了一个新划割的东城郡太守，致使孙策无克星，越做越大。

对此，曹操有句不大讲理的说法：“猢儿难与争锋也！”等于公开承认怕孙策。至于曹操后来每临大江望东吴悔而叹道“恨不早用陈元龙计”时，一切都已迟了。

曹操的目的其实很简单，就是借孙策之手打击袁术与刘表，应该说目的也算达到了：袁术没用孙策打击便逐渐式微，以往富饶的淮扬，硬是被这位仲氏皇帝挥霍一空，不用外人打自己就快灭国了；而刘表的主力黄祖军却是被孙策给摧毁的。

这年的十二月十一日，孙策率江夏太守行建威中郎将周瑜、领桂阳太守行征虏中郎将吕范、领零陵太守行荡寇中郎将程普、行奉业校尉孙权、行先登校尉韩当、行武锋校尉黄盖等部将，进军刘表部将黄祖据守的江夏。为什么众人的官衔前面都有不是“领”就是“行”那么一个字？因为这些官都是孙策自己任命的，还没有得到献帝的承认，只能如此先凑合着当官呗。

孙策与兵力倍于自己的黄祖军在长江展开了规模空前的水上大战，孙策军顺风放火，兵趁火势，水陆并进，厮杀竟日，除黄祖只身逃走外，全歼荆州军。俘获了包括黄祖妻子在内的全家男女七人，砍下了二万多颗脑袋，荆州军仅被江水淹死的便达万人以上，缴获战船六千余艘，财物

更如山积。

也正因为有了孙策的牵扯，刘表一直不能全力动员北上与曹操为敌，使曹操能集中精力对付势力强大的袁绍。曹操忍耐孙策所获得的利益也是无法估量的。

对于已经控制在手中的刘备，曹操用的是笼络加防备的手段，但还是没有用，那刘备在谋略上的功夫丝毫不亚于曹操。

五十 青梅煮酒疑问多

五十 青梅煮酒疑问多

皇帝这个称呼不知害得多少人身败名裂，家破人亡。对于嬴政创造的这种公然宣布天下可以为一人所有的极端专制体制，子金山自小被灌输的是：这是一种历史的进步，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是从落后的奴隶社会进入到先进的封建社会的一个标志。

说实话，从懂事之后我就没发现有了皇帝的中国究竟进步在了何处？这种集天下于一人的专制国体，扼杀了战国时期昙花一现的思想曙光，尤其是“天下非一人之天下”的学说出现，能比有了皇帝落后到了哪儿？至于“民为重，君为轻”的说法，难道真是大逆不道？这是明说老百姓比官员重要！两千多年前的中国，伟大！

但嬴政皇帝不但把后世无数聪明人变成了傻瓜，还给东汉的汉献帝留下了天下是属于我一个人的胎记，从而把这位小皇帝给害苦了！

本来刘协是个挺聪明的孩子，事业上也有进取心，也不乏爱护百姓的善良：在长安当傀儡的时候，年景大饥，一斛谷居然卖到五十万钱，百姓中出现了人吃人的事。十四岁的献帝刘协下令开仓赈济，并委任侍御史侯汶负责处理。但灾情并没有丝毫的改善，刘协怀疑侯汶贪污，于是亲自于御前量试做糜，并证实发放中确有克扣现象，于是下诏杖责侯汶五十，重新派人进行赈灾工作，终于缓解了灾情。

那时候他没有对身为傀儡的抱怨，东归前后甚至唯一的希望就是一日三餐能吃饱肚子，在洛阳时曹操的几箱梨枣就使他认定遇到了好人。

随着到许都后衣食的无忧，皇帝的想法也随着年龄的渐大逐渐多了起

来，天下是我家的，凭什么你曹操说了算？生活的改善必然会带来精神的进一步需求，他现在想体验一下自己说了算的感觉。这种思想延伸出了可怕的想法：干掉四年前让自己吃饱肚子的好人曹操。

刘备的觐见给他带来了一丝缥缈的希望，见曹操对他那么推崇，据说还跟曹操拼过血仗，自己翻身当家做主人的希望说不定可以寄托在此人身上。于是当朝官拜刘备左将军，态度极为殷切。晚上又通过自己的大舅哥骠骑将军董承给他递话：希望他能看在本家的份儿上，帮自己除掉曹操。并且秘密写下诏书藏在衣带里赐给董承，作为让刘备信任的凭据。

刘备看到诏书吓了一跳，除掉曹操？那是自己内心最深处的念头，是连密如关羽、张飞这样的兄弟也不能透露的，但皇帝却给挑明了，那就等于将自己绑上了一艘必沉的船，因为刘备最清楚：欲在曹操的眼皮子底下行暗事，是没有任何成功希望的。

这种事也能干，也必须干，但前提是必须先将自己处于一个安全的位置，否则那不是在搞暗杀，是绝对的自杀。

心中有鬼，表面必难如常，刘备总感觉见了曹操说话都难以自然了，索性闭门不出，谢绝外客，专心致志地侍弄起自己府后的小菜园来了，历来与植物打交道都是缓解精神紧张的最有效的办法。

那么，曹操到底对刘备有没有戒心呢？应该说肯定有，但只是宏观上的敌意，内心深处的敬意。具体到刘备参与了现在董承他们的密谋，曹操不可能知道。

如果知道了曹操会如何对待刘备呢？不好说，曹操的处事，常出人意料，不该杀的杀了不少，从各方面来看都该杀的，他反而重用。对于刘备，他是仔细做了分析的，史书记载的原句是：“刘备，人杰也，将生忧寡人！”

曹操是轻易不服气别人的，唯独对刘备评价甚高，甚至于已经觉察到了此人将是自己一生的大敌，那么，为什么不及早除掉刘备呢？有人就建议过：刘备刚来投奔曹操时，谋士程昱就对曹操说：“观刘备有雄才而甚得觊心，终不为人下，不如早图之。”这意思就是建议曹操及早除掉刘备。

但曹操却舍不得，表面上的理由是：“方今收英雄时也，杀一人而失天

下之心，不可。”其实还是英雄相惜在起决定性的因素，再者，刘备既然已来投降，也就不是自己的威胁了，没有擅杀的必要。

其实这时的曹操也走错了一步，既然想利用刘备，就干脆推心置腹地大胆使用，以刘备为人的性格来看，还真难做出对曹操有什么不利的举动来，像这样既养着又防着，实是向对方心里慢慢堆怨恨，还不如一狠心宰了省事呢。

今天又来试探了，当然，也有交心抒情的成分。

《三国演义》是用青梅煮酒布置了这么个二人斗智的舞台，有点戏剧化了，大家可以自行去演义里欣赏，子金山在此就不妨也抄上一段，罗大师让曹操这样说：

适见枝头梅子青青，忽感去年征张绣时，道上缺水，将士皆渴；吾心生一计，以鞭虚指曰：“前面有梅林。”军士闻之，口皆生唾，由是不渴。今见此梅，不可不赏。又值煮酒正熟，故邀使君小亭一会。

子金山认为罗老先生关于青梅的出现应该是演义：因为青梅又称果梅、酸梅，属于蔷薇科果树之一，原产我国，是我国亚热带特产水果，散布于中国西南部山脉。而许都位于我国现在的河南许昌一带，是不会有大片梅林的，即使个人花园里移栽那么一两株，也难以越过北方寒冷的冬天。

至于是否指未熟的杨梅？不是，那尚青的杨梅又苦又涩，是不能用来煮酒的，甚至那个“望梅止渴”的成语也是杜撰出来的：曹操征张绣，也就是出击到今天的河南南阳地区，曹操怎么会欺骗士兵说前面有河南省不存在的梅林？

就算骗士兵说前面有梅林没什么，但关键是：在那个交通不方便的战乱年代，一群生活在中原的士兵是怎么知道梅子这种东西是什么味道？从而一听就口舌生津？还不如称前面有一片青杏林呢——子金山现在口里已经发水灾了……

五十一 三国不能这样品读

五十一 三国不能这样品读

根据子金山所了解的，青梅确能增酒兴，但不是用火滚煮，滚煮的青梅酒便成为一种醒胃、杀虫、止痛的药酒了，干脆把《百病中医药酒疗法》所载的配方也附在这里吧，朋友们可自行配制，品尝口味如何，用来治病据说疗效显著，以其助兴饮酒？可能不怎么样。

[原料]青梅30克，黄酒100毫升。

[制法]将青梅和黄酒放入瓷杯中，置有水的蒸锅中加热蒸炖2分钟，去渣，即成。

[功用]醒胃、杀虫、止痛。

[主治]食欲不振，蛔虫性腹痛以及慢性消化不良性泄泻者，均可用之。

[用法]口用。每次温服10~30毫升。

但成熟的青梅或杨梅用来泡酒却是味道极好，经长达一月的浸泡，这时被青梅泡过的酒已很少酒味，只是些带酒味的酸甜略香的液体，而酒中的青梅却是饱吸了酒精，一般四五粒即能醉人，由此可见，梅子确有聚积酒精的特性。

子金山现在绝非胡侃，是亲自制作品尝过的。在尚未发明出蒸馏酿酒技术的东汉时期，酒的酒精含量最高仅能达13%，以青梅作工具，来提高酒精的度数，的确是个聪明的办法。

在二人酒酣时，曹操好像很随意的样子问刘备，能说出几个当世英雄吗？这也没什么，我们今天几个好友如到了一起，灌上二两小酒，不也是经常评古人论今人吗？

刘备却是心知肚明：这是曹操在找话题让自己拍马屁呢，这可不是刘备乐意做的事情。

人喝点酒偏有一股犟劲，便东扯葫芦西扯瓢，坚决不给曹操戴这项“英雄”帽子，实在躲闪不过去了，就干脆把曹操最大的敌人袁绍的名字作为英雄点了出来，这下不是在装傻了，有点与曹操斗气的味道了！

曹操于酒酣之际却没有意识到刘备的敌意，反而向刘备说了这么一句肺腑之言：“今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数也。”

刘备本来心里就怀着鬼胎，闻听之下，大惊失色，手中竹筷落地而不觉，实是惊疑曹操觉察了自己哪儿反常？

也难怪刘备魂魄欲散，这简直就是在与刘备挑明：将来与我曹操争天下的就是老兄你呀！

被领导恭维可不是什么好事情，尤其是夸你与他的水平相当的时候，通常意味着你快要倒霉了！

就是接近也是绝对不行的，你就是事后补救说领导您是中国唯一的大英雄！也一切都已迟了，那免不了的结局肯定是免不了的。

据裴松之注引《华阳国志》说：于时正当雷震，备因谓操曰：“圣人云‘迅雷风烈必变’，良有以也。一震之威，乃可至于此也！”

也就是说，当时老天爷帮了刘备大忙，及时地降了一个霹雳，刘备才得以掩饰了自己的失常行为，此事在没发明成功“时间机器”之前看来是无法考证其真伪了，姑且算有此事吧。

偏曹操并未对刘备失惊落箸的反常表现引起注意，由此看，此时的曹操对刘备还是深为信任的。而刘备却更加不能心安，急于离开许都脱离曹操的愿望更加迫切了。

插点并非题外的话：现在有些品读三国历史的专家竟然把罗老先生的艺术大作当成正史品论了起来，再抄段书：

《三国演义》搞错了的一点，是陈迥冬先生发现的。……孔融说：“袁公路岂忧国忘家者耶？冢中枯骨，何足介意！”也就是说，你不必担心，老袁家那“四世五公”早就在坟墓里了，怕他做甚！刘备这才代理了徐州牧。《三国演义》移花接木，把袁术本人说成“冢中枯骨”，是不确的。如果袁术已是“冢中枯骨”，又何必说“吾早晚必擒之”？——摘自《品三国》

抄这么长的书有凑字数之嫌！非学安意如大海，只为静心似平湖。实在是欲让大家明白子金山想说什么：

一、说袁术已是“冢中枯骨”只不过是句形容而已，是不妨碍继续说“吾早晚必擒之”的；

二、这里主要欲说明的是：陈迩冬先生发现的错误本身就是他自己的错误。——“……他说的也不是袁术，而是袁术的先人。”这个论断明显是错误的。

上面《品三国》文中：孔融说：“袁公路岂忧国忘家者耶？冢中枯骨，何足介意！”也就是说，你不必担心，老袁家那“四世五公”早就在坟墓里了，怕他做甚！

——这样解释孔融的话对吗？这里很清楚：孔融明明是在说“袁公路”本人呀，与“老袁家那‘四世五公’”何干？哪能跟着陈先生继续错下去？对大师们故意装着看不懂这么粗浅的半文言文，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

还是继续我们不会有什么“青梅”的青梅？酒论英雄，正好有军情来报：淮南的袁术皇帝做不下去了，欲将皇位让给他一直不屑的嫡兄袁绍，并献上从孙坚遗孀那儿勒索来的皇家御印，那袁绍竟然默认，派儿子袁谭从青州迎接。

淮南去青州必经徐州，刘备趁机表态，要督军去徐州截击袁术。曹操未经细虑，便应允了刘备协同大将朱灵一起带兵前往。刘备生怕曹操变卦，借口战机稍瞬即逝，点兵匆匆而别许都。

程昱、郭嘉闻曹操派刘备出征，一起放起了马后炮：“刘备不可纵！”曹操虽然醒悟，但后悔莫及。

那刘备如同鸟出牢笼，鱼归大海，从此再也不会回来了。

五十二 曹操不该对“盟军”开火

五十二 曹操不该对“盟军”开火

喜爱下棋的人都知道这么句话：当局者迷，旁观者清。

其实不然，实际上旁观者的清都不是清在对局的当口，而是局后经过分析才变得“清”的，也就是说，我们看历史问题能头头是道，只是因为我们是后代人，离得越远，看得越清楚。

问题是历史上所有的政权都是按自己的政治需要来解释历史的，那就离得再远也不会清楚了，一般都会是气愤填膺的指责古人的。

对于曹操一时疏忽放走了刘备，史学专家们目前争议都不大：都认为这是曹操的一次大失误，有争论也是失误的程度不同而已。

对此子金山不敢苟同：我认为曹操没做错什么，站在曹操当时的角度上看，放一个并没有发觉叛变的左将军出去督军作战，应该是合情合理的事情。

大师们肯定会说了：问题在于派谁去，正是大意派出了刘备，才为以后的赤壁大败伏下了隐患。

实际上问题不在于派出不派出刘备，以刘备当时的弱势，把他放到哪儿也没什么大不了的，这不是什么失误。换个角度考虑问题，还兴许是做对了：让一个身边的定时炸弹自己引爆了总不是什么坏事，留在身边，杀又杀不得，用又用不得，那才是将来的大麻烦。

有人会说：等政变的密谋暴露了时，不就一并解决了吗？这不是我们替曹操一厢情愿吗？如果在刘备的参与下，曹操依旧被蒙在鼓里呢？万一密谋成功了呢？

关键问题不在这里，也不是派谁出征，而是这次截击袁术的行动有必要吗？要让子金山说，曹操应该给袁术派上保镖暗中保护那袁术安全过境才对，袁术送国玺对袁绍究竟是好事还是坏事？曹操欲消灭这个难得的宝贝才是最大的失误！

须知，曹操现在最主要的敌人是袁绍，能把袁绍从政治上搞臭、内部搞乱、神志搞晕才是最紧迫的事情，欲做到这些，舍袁术其谁？

让我们做个假设：袁术顺利通过了徐州，到达了袁绍身边，献上了那块能使人疯狂的国玺，袁绍大喜，后面呢？对他这位一直看不起他的兄弟怎么安排呢？这恐怕是袁绍面临的第一个难题。

袁术的工作情绪特高涨：哥啊，以前都是兄弟我吃多猪油糊住心眼了，你当哥的大人海量，别跟我这个不争气的兄弟一般见识，谁叫你是哥呢？兄弟我以后只能跟着哥讨碗饭吃了，先给安排个工作吧，工资多少的兄弟我不争，只要能养住我那些娘娘妃子就行，那可都是你弟妹呀？

袁绍的头有点大了：这……远来辛苦，先休息，革命不分先后，工作不在一时，咱明天再谈这事？

袁绍晚上盘算开了：不管怎么说，人家也是做过一届皇帝的人啊，收做部下？不妥，大义灭亲宰了他？好像也不妥，倒不是说袁绍多看重亲情，主要是落个杀弟的名声受不了，这可是一个挂明牌的朝廷钦犯，隐藏起来？不行，送交朝廷？也不行，那不成了我向曹操邀功请赏？

以前有过这么个先例：袁绍的主簿耿包看出了袁绍的美好理想，想提前拍个响马屁，便私下里对袁绍劝进：“赤德衰尽，袁为黄胤，宜顺天意，以从民心。”（《后汉书·袁绍传》）袁绍觉得应该把耿包的建议让将军、幕僚们讨论一下，集思广益么，谁知遭到大家的一致反对，倒是议出了一个必须立斩耿包的结论：妖妄宜诛！袁绍不敢犯众怒，不得已杀了耿包，按史书说：以弭其迹。

可现在是自己的亲兄弟呀，能说宰就宰么？就算不管后人咋说，杀了这个罪该灭九族的兄弟，那国玺怎么处理？上缴给曹操？呸！那叫下发给曹操，坚决不干！还有，这献玺大功该怎么奖赏这位该杀的兄弟？

难煞人也！怎么一眨眼天亮了？唉，一夜无眠呀，看来以后别想睡安生觉了。

容子金山再假设：袁绍自有了国玺，更加骄心膨胀，立时称帝于邺城，当然，那个什么“仲氏”国号是绝对不能用的，另起个什么国号呢？对，先占了那个大清的国号吧，于是不顾文武部属的反对，宣布大清国成立了！

没想到袁绍身登九五的举动却带来了众叛亲离的后果，与“仲氏”帝国一样，招致了举国讨伐，当然也不会再有什么官渡大战了，应该是邺城保卫战才合理，结局就不用再假设下去了吧？大清国民心丧尽，国破人亡，历史一下少了二百多年？！

还用假设袁氏兄弟别的可能吗？暂时同心协力，黄土也变成了金，那也免不了兄弟俩为争金再次反目成仇呀，还是会把袁绍的小独立王国搅成一锅烂粥。

所以，袁术去了冀州，其实是给袁绍送去了一个大祸害，现在是曹操替袁绍除了一大害，不是个大失误是什么？

实际上，历史是可以假设的，不管你怎样假设，都不会影响历史的丝毫进展，可是，能让我们了解另一种可能的结果，何乐而不为？

由于曹操的这次决定出兵的失误，曹操才接到了令他又惊又气的紧急军报：徐州刺史车胄被刘备袭杀，刘备自领徐州牧，宣布独立，拥汉反曹！

五十三 有几个“倒霉蛋”

五十三 有几个“倒霉蛋”

就有几个“幸运儿”

月儿弯弯照九州，几家欢乐几家愁。

世上的事历来如此。有暴富的必然有速贫的，有得意的必然有丧气的，有贪的才有贿的，有信的才有骗的，有船行顺水的就少不了逆水行舟的，有幸运的就会见到倒霉的。

在曹操的事业蒸蒸日上的日子里，袁术幸福的生活快过到头了。初登大宝，他找到了开国之君的感觉，乍称皇帝，也尝到了亡国之主的凄凉。淮南大旱，庄稼颗粒无收，人民相食，饿殍遍地，士兵们每天靠打水草、撸树叶果腹，袁术则大封数百嫔妃，锦衣玉食，兼罗纨，厌梁肉。很快，“仲氏帝国”的一国收入不够他一家花销了。

别说管一个国的事了，就是他一家的事他也没能耐玩转，就他那一帮老婆也照样忽悠得他睁眼犯晕，闭眼发昏。

袁术最喜欢靓妞，司隶冯方的女儿，生得天姿国色，时随父亲避乱扬州，被袁术见到了，大悦之下，强纳为妾，新女嫩人，当然爱不释怀。其他几个老婆理所当然地吃醋捻酸，于是便爱心无限地忽悠冯氏小妞：“将军贵人有偏好，最喜欢有志节的女人，你只要成天涕泣忧愁，必然会敬重你。”

那冯氏女毕竟人小智短，信以为真，以后每见到袁术便垂泪流涕，袁术以为小孩家心里想不开，也跟着忧烦。诸夫人一看时机成熟，就联手勒死了这冯家小妞，又伪造了上吊自杀现场，袁术就真以为是想不开自尽了，埋了也就算完了。

建安四年夏天，老袁的日子实在过不下去了，一狠心烧了自己的宫殿，去投奔自己的部下陈简、雷薄。结果被部属拦住路不让过，拒绝接纳。

士兵们都给饿散了，袁术忧愤无奈之下，才决定把刚当上不久的皇帝让给袁绍，再是小娘养的，也毕竟一个爹不是？

结果在去青州的路上，知道徐州所有道路被他最看不起的刘备给封锁了，只好回走寿春，行至江亭，又渴又饿，向随身的厨师张嘴要碗蜜水喝，人家损道：“只有血水，哪来得蜜水？”煮了一碗谷壳送上来，那玩意儿，袁术这样的四世三公的后人实在咽不下去啊！

又气又悲又饿又病，仰天长啸：“我袁术怎么落到了这种地步？”连续大口呕血而死。妻子嫔妃们都被庐江太守刘勋给收容过去了，连袁术的女儿也一并带过去了。直到后来孙策攻破庐江，才算被孙策给照顾了起来，再后来女儿被送到孙权的宫中，此是后话不提。

而他往常看不起的哥哥袁绍却是最风光的时候，围攻易京的公孙瓒已接近尾声，外城已破，就剩了被公孙瓒称为高京的那座大楼了，当然这也是公孙瓒最难受的日子。

公孙瓒无奈之下，只得求救于黑山军的张燕，张燕还真的集结了十万大军来救往日的克星兼盟军，谁知通讯不密，联络的暗号被袁绍给劫了去，公孙瓒见到烟火暗号，以为是张燕的援军到了，便开了铁门，配合接应，袁绍的突击队趁机一拥而入。

公孙瓒紧急登楼最高层，却不是为了浮云遮眼望，而是为了免遭一刀之辱，横下心来，先宰了妻子，后杀了妹妹，然后点燃了柴堆自焚，谁知还是迟了一步，被挖洞而入的袁军一刀割下了头颅。

公孙瓒的人头被袁绍传送到了许都。明是向朝廷告捷报功，实乃向曹操示威恐吓：看见了吗？这就是与我袁绍作对的下场！

曹操当然清楚袁绍的头外之意，怎奈此时的袁绍为朝廷拜封的大将军，赐弓矢节钺，虎贲百人，并兼督冀、青、幽、并四州，与他翻脸还为时尚早，只好委曲求全。还是先解决南边的张绣吧，现在又多了个反叛的徐州刘备。

那刘备刚占徐州，力量有限，剿灭不用出动什么大军，派司空长史刘岱、中郎将王忠率精兵五万，前去讨伐即可。

刘备此次出兵徐州却是处处顺利，只是大军过境下邳，那徐州刺史车胄

竟然不出城拜会，这分明不把身居高位的刘左将军放在眼里，甚至有点敌意，刘备也就送去军令，命其准备供应大军粮草，并没有在意他的礼节不周。

等到探明袁术已返寿春，刘备便令朱灵亲回许都请示曹操，徐州之机动部队下一步的行动方略。那朱灵隐隐觉得不妥，但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不听从左将军的军令，他来个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借机宰了自己怎么办？只得交出指挥权，仅带几名亲兵回许都复命。

现在刘备已经全部掌握了部队，与曹操翻脸的时候到了，首先开刀的对象当然应该是那无礼的徐州刺史车胄，大军回程又过下邳，刘左将军竟然屈身回拜徐州刺史，所带仅关羽及一小队亲兵，这下车胄不能不接待了。

车胄心想：再怎么着也是朝里的大官，别做得太过分了，舍顿酒钱也就打发走了，管你上天言好事坏事呢，客走主安乐不是？迎进城内，酒席未开，总还免不了按官场规矩来一番见礼，毕竟这左将军比自己大着好几级，刚恭身下去，忽听关羽的亲兵齐喝：“跪下！”

心知不妙，那刘备以上司的口气开始了训斥：“本将军代天子讨逆，前日下制着你供应军粮，为何推诿至今未送？”

车胄一听松了口气，原来是这点小事，我以为他们想发动兵变呢，便尽力解释：“徐州库存军粮，曹司空专有特令，无他的亲笔手令，概不准动一粒出仓，实不关自己的事，还是请左将军海涵。”

车胄的手下一听，这是两位高级领导在争论业务问题，那没咱们小兵什么事了，再说也进不去宴会厅了呀，那关羽的亲兵早已将内外戒严，别替刺史大人惹事了。

刘备却勃然大怒：“军令如山，还敢狡辩，给我拿下了！”

车胄一面犹豫认不认这左将军的无理军令，一面回头看谁敢拿本刺史？却觉得脖后一凉，啊？怎么自己的头掉下来了？关羽封锁了外面，刘备已经动了手，刘备准备的就是要死的不要活的。

刘备向下坏的军民宣布了皇帝的诏命：奉天子命，前来就任徐州牧，徐州原刺史车胄，不服诏命，已奉皇命斩讫，众人各自安心本职工作，待

命升迁。

打着皇帝的招牌办事就是效率高，东海郡昌霸首先表示服从组织安排，其他各郡县也就大多拥护老州牧刘备了。刘备则命关羽代理太守，留守下邳，保护妻儿家小，已经丢了两次了，不能再丢第三回了。

刘备自己还是率部驻军小沛，以抵挡来自许都方向肯定会来的进攻，听说是刘岱、王忠率部来讨，刘备松了一口气，那两个人？刘备还没放在眼里。怕的是曹操亲来，曹操呢？

曹操本人一时顾不上对外，他已经发觉了身边的大敌：说强不值一击，说弱谁也不敢小看他，哪一个？汉献帝刘协是也！

五十四 皇帝说：俺要掌权.....

五十四 皇帝说：俺要掌权.....

权力这东西诱惑力是极大的，它能把淑女变成娼妓，能把懦夫变成勇士，能把圣人变成皮条客，能把英雄变成糊涂蛋。

现在的献帝已经不是小皇帝了，年已二十，已经不能满足于一天三顿吃饱不饿了，作为皇帝，还能有啥追求？金钱多了就没用处了，美女顺便泡了也就提不起兴趣来了，到不了手的就是最稀罕的——实际权力，现在皇帝追求的唯一目标。

应该说建安四年之前的汉献帝生活得还是比较自由的，可以随便接见大臣，也可以按自己的意思发道诏书，比如：建安三年四月，就自行诏令裴茂率中郎将段熲，讨伐曾欺负过他的李傕（时郭汜已被部将所杀），结果大获成功，李傕丧命，被灭三族。

出了一口恶气的刘协更体验到了权力的可贵，于是，这次他决定搞一次自我政变，干掉曹操，重振皇权。

这等大事，依靠谁呢？皇帝选定的是自己的大舅哥，车骑将军董承，关键时刻还是要用亲戚。

这董承是什么人呢？说白了本来就是董卓的余孽，跟随董卓的女婿牛辅当过几年兵，机缘巧合，自己的妹妹成了汉献帝的董贵人，这董承也就

成了国舅爷，东归时倒也确实尽心尽力地维护过皇帝妹夫，所以被封为列侯，并于建安四年三月被提升为车骑将军，这在当时的许都已是最高军衔。

可惜再高的军衔也就是一块空牌子，曹操的部队是不会听这位车骑将军指挥的。再说这董承也谈不上是什么忠勇之臣，支持曹操进京，也不过是想借曹操的力量，拾掇韩暹罢了，既不是为的皇帝，也不是一心为曹操，更没有收拾曹操的本事。

不过奉到皇帝的衣带诏，董承还是挺当回事的，虽然一同随董卓起家的人们现在就剩了他一个了，可以说势力单薄，但也是经不住权力的诱惑：毕竟取代曹操在朝廷中的位置太令人向往了！于是便秘密开始了串联活动，发展的地下党当然都是对曹操现政府的不满分子。

其中有偏将军王服、越骑校尉种辑等人。这些人虽然都是军职，却都跟董承一样，是空头将军，武人手下没兵，其实连秀才也不如，啥行动还没开始，便被曹操的“校检”侦察出了猫腻，事情报到了曹操那里，该曹操下决断了。

这后来的太祖确实英明果断，当即便命令抓人，论说这时还没抓住董承他们什么真实的反政府凭据，不过那年头，都是先定罪名，后找犯罪证据的，抓起来往监狱里一关，这边专案组一成立，想要啥证据还能找不出来？

别说这些人还都有这么档子事，就算你再清白无辜，也一样给你造出一些犯罪证据来。

那位说了，这不是军衔最高的将军吗？没用的，别说将军，元帅也没用，定个啥罪你都是遗臭万年，政治斗争要的是结果，是既不论理也不讲法的。

人一被捕，啥证据都全了，献帝的衣带诏给搜出来了，亲笔手令！这下证据确凿了吧？据说还有什么武装起义的纪要，上边还有政变集团的个人亲笔签名，你看这帮政变分子傻的？竟然保存这么确凿的犯罪证据，这下一个集团谁也跑不了了！

至于政变分子供出来的刘备？那本来就是阶级异己分子，哪能会放过他？

董承、王服、种辑等政变集团首要分子被镇压，本着除恶务尽的原则，又灭了他们的三族，现在只剩下董承的女儿董贵人了，躲在皇帝的身边就没事了？这回该咱老曹亲自出马了！

带剑来到宫中。见了献帝以后却不便指责皇帝是幕后黑手，毕竟皇帝现在还有别人无法代替的作用，那也得警告一下你的领导责任吧：“董承谋反，陛下知道吗？”

皇帝一听就明白了，政变流产了！只好装憨卖傻：“董卓已经死了呀？”

“不是董卓，是董承！”曹操心说：你演什么戏呀？咱们都哑巴吃饺子，各人心里有数就行了。

献帝无言以对，曹操命令将董承的妹妹董贵妃立即逮捕。皇帝有点舍不得：“董妃已有五个月身孕了，请曹将军放过她们娘俩这回吧。”

曹操一听，那更得杀了：“想留此逆种，为母报仇吗？”当即命令把董贵妃推出去砍了头。

曹操的安内大见成效，现在该攘外了，可还是没有袁绍反应得迅速。袁绍听说曹操杀了董承、董贵妃，又把献帝给甲兵保护了起来，便抓住这个机会命那会写妙文章的枪手陈琳，写了一篇声讨檄文指责曹操，大意为：

软禁天子，残害栋梁，违法乱纪，残暴荒唐，亲爹买官，爷爷削党，下戮人民，上虐廷堂，擅断万机，扰乱朝纲，心如蛇蝎，形似豺狼，不杀不足以平民愤，不除不足以慰忠良。

总之是把曹操骂了个狗血淋头，臭熏三代。

那曹操却是肚量大得很，还是不理睬袁绍的公开宣战，还是怕袁绍？现在已经不是了，早在建安四年八月，曹操便主动向袁绍开了战，自己提军进驻黎阳与袁绍相持，又命吕布的降将臧霸等人攻入了青州，连破齐、北海、东安等城，在袁绍的侧翼埋了根硬钉子，就是现在，部将于禁仍正屯军河上与袁军对峙。

那么，还是在担心南边的张绣？也不是，两月前，张绣已经主动第二次向曹操投降了。

五十五 会投降的人才是高手

五十五 会投降的人才是高手

一部《三国演义》迷倒多少国人，有人认为是三实七虚，子金山自己研究的结果：应该把比例反过来。其实现在好多对人、事的评价都可以反过来设比例的。

一部三虚七实的小说，竟能改变历史进程，据载，清朝的祖宗们就是怀揣着一部《三国演义》，将偌大中国置于铁蹄践踏之下的。

清朝末年，大西北回民暴动，首领马占鳌于太子寺对决湘军名帅左宗棠，势弱之下出了绝招：派表弟马海晏率敢死队员三百名，趁深夜潜入湘军腹地，借隆冬严寒，浇水筑堡，引天明后大惊的湘军围攻，马占鳌则趁势从外突击，一战大获全胜。

马占鳌给此计取名为“黑虎掏心”。大胜之下，马占鳌力排众议，向清军投降。左宗棠正值败局难以收拾、更难向清廷交代之际，惊闻马占鳌投降，喜出望外，当然少不了厚赏马占鳌，马占鳌因此被委任为三旗督带兼中旗旗官。这便是名扬中外的马占鳌趁胜妙降。

其实此举没啥新创意，也是从一部三国中学来的法门，而且罗老先生在此事上也并没有演义，多部史书均有明载。这便是张绣未败先降曹，正应了那句老话：识时务者为俊杰！

实际上，当时识时务者的俊杰是贾诩。

就当时中国的乱战局势来说，已经凸显出两大超强军事集团争霸天下的苗头，当时的曹操、袁绍，恰如后世冷战时期的美苏两国，一些二流小国都不免要决定自己分投哪个阵营，跟风使舵更需要先看准。

同样，袁绍与曹操也要不遗余力地拉拢第三世界的各个小国，那张绣所处的穰城，由于地处荆州的前沿，曹操的后方（对北部的袁绍而言），更是双方争夺的要点。

袁绍派来招降张绣的人先到了穰城，并亲笔写信给贾诩，请这位大明白人帮助说服张绣，联合灭曹。军政大事，贾诩岂敢耽搁？立即去找张绣。

袁绍当时手握四州，不但地广兵强，而且声望极高，论其才智，在当时群雄中，亦当首屈一指；而曹操的所谓后方仅是破烂不堪的兖州，东面还有公开叛乱的徐州刘备牵扯着，本身所处的豫州实际只控制北半部，且南北有劲敌虎视。两人的强弱是分明的。

张绣怎么掂量，觉得也应该向袁绍倾斜，正在设宴招待袁绍之亲善大使时，贾诩到了，未曾入席陪客，先问客来何意？那还用问吗？当然是来搞袁张亲善建立“大东亚共荣圈”的。

贾诩当场质问：“袁绍对亲兄弟都不能包容，怎能包容天下豪杰？”双方还没谈判，关系先破裂了。

张绣惊惧圆场：酒桌上不谈业务，自古醉汉说话不算数。

客离后埋怨贾诩：得罪了超级老大，我们靠什么奔小康？

贾诩说：有曹操呀。

张绣晕了：“袁强，曹弱。傻大木都能看出来，我们又跟曹操结过大怨，莫不是没喝酒您老也被熏醉了吧？”

贾诩的话极为深奥：“正因曹操势弱，我们才应该扶弱拆强。袁绍强盛，对我们这点兵，怎会看在眼里？曹操微弱，才会重视我们呀，何况曹操现在尊奉着天子，号令天下，名正言顺，政治上是曹强！至于过去恩怨，欲称霸天下的，怎会纠缠私人怨恨？肯定会借此向世人展示胸襟。将军没有必要担心，不用犹豫。”

张绣早就心里发过誓：贾诩的话，一当万，你说咋办咱咋办，你说黑了咱闭眼，你说无耻咱就不要脸，你说讲人道，咱就放贪官。

于是，张绣率军归降曹操。果然，曹操握住张绣的手，激动万分！

欢宴贡酒九酿春，尽忘子侄丧命冤。

来个亲上作亲吧：让自己的儿子曹均，娶了张绣的女儿，当场任命张绣为扬武将军；贾诩的大功更得酬，任命为许都警备司令（执金吾），又封都亭侯。

亲上作亲倒是真：张绣也不是傻子，怎忍心当真棒打鸳鸯急曹操、误婶

婶？献上小婶婶与曹操为妾吧，只是这以后咋叫呢？曹操这后补的叔叔是自己的平辈亲家，自己的女儿以后要管以前的奶奶叫小婆母，要是这两对新人都有了孩子呢？自己该怎么称呼那帮小崽子呢？他们之间相互该咋称呼呢？不能想下去了，脑袋大了，又快晕了！

南方已定，曹操还不动兵刃地安抚了西方，关中（陕西省中部）将领们开始对袁、曹都保持中立，欲看看风势再说。凉州牧韦端，派从事杨阜来许都探听情况，杨阜带回了的印象：

“袁绍宽松少决断，计多却不知用哪条合适。无断则必将无威，少决则必然被动，眼前虽强，却难免后败；曹操有英雄之才，心胸广阔，遇机会从不放过，法令统一，执行彻底，既敢用仇，亦会用亲，被用之人皆都能职守，定可成大事！”

此语传开，西方的军阀们最起码在短期是不会来骚扰了。在与袁绍对决前，最需要解决的是徐州刘备的问题了。军报早就放在案头，刘岱、王忠大败于刘备之手，以现在刘备的眼光与谋略，在将来袁、曹大战时，对许都将是极大的威胁。

对刘备，曹操现在的评价是：“夫刘备，人杰也，今不击，必为后患。袁绍虽有大志，而见事迟，必不动也。”

对曹操的论断，智囊郭嘉也表示认同，但袁绍就真的那么听话吗？袁绍的智囊团更为庞大，其中也不乏如二荀、郭、程之才，如：田丰、沮授.....

五十六 打工的啥时候也不如老板

五十六 打工的啥时候也不如老板

紧靠肘肋的徐州始终是曹操的一块心病，早在吕布霸徐州之时，曹操就极为忧心，其时袁绍峙强骄横，经常来书辱骂曹操，曹操因徐州掣肘，无力与之抗衡甚为烦恼，当时还是荀彧解除的他的心结。

这荀彧在史书中说话，惯会长篇大论，弄得子金山替他当翻译工好生为难：原文照搬，成了子金山抄书；全文翻译，又太过冗长；越过不甘，删节可惜，只得尽量不失原意，改文风简化成半白话文。

他替曹操分析了双方的优劣各点：

自古成败，皆是人力，强弱转换，无不人为，高祖克项羽，即是前鉴。当今天下，唯袁绍可算曹公对手，然袁绍有四不如曹公：袁绍外宽内忌，曹公唯才皆用，度不如公一；袁绍迟疑少决，曹公善于立断，谋不如公二；袁绍治军涣散，曹公赏罚严明，武不如公三；袁绍虚荣好名且吝啬，曹公自身谨俭多赏功，德不如公四。今公秉一心辅助天子，八方多助，持四胜代天征伐，谁敢不从？袁绍虽强，必无所为！

曹操听了当然大为高兴，荀彧接着提醒：“如不先制服吕布，收复徐州，还是不可能兵向河北对付袁绍的。”

那次曹操听从了荀彧的建议，置袁绍的威胁而不顾，兵出徐州，终于消灭了吕布，将徐州收入囊中。现在到手的徐州转眼又成了敌人，尤其是那刘备最可恨，竟然在曹某对他最好的时候参与密谋，什么叫以怨报德？大耳朵就是榜样，就等着看你铁心与我曹某作对的下场吧！

袁绍就没想过与曹操动真格的吗？当然不是，还是由于自身的原因：曹操迅速控制皇帝之时，他犹豫了一下被曹操抢了先手；才想硬抢过来曹操又及时服了软，让给了自己大将军职务；俗话说伸手不打笑脸人，总不能做得太过分了吧？等到曹操与张绣开了仗，那背后的公孙瓒又到了收拾的最后关头，不靖后方，怎能前攻？

曹操与吕布打成一团，那倒是个好时机。可是打下了四个大州，总得先分配胜利果实吧？青州给了大儿子袁谭，幽州派去了二儿子袁熙，外甥高干去代理并州，自己坐镇邺城，亲掌冀州。

对袁绍的这次“分家”，谋士们几乎都有不同看法，军师沮授就这样说：“大祸从此就开始了呀！”

为什么呢？沮授这样解释：一只兔子一万个人去追，只要有一个人先逮住了，其余的人也就不追了，只要是兔子还在，大家就永远不会停止追赶的脚步。

现在袁绍一下把四只兔子全分给自己的儿子了，大家伙还会继续卖力地去追赶兔子吗？没目标了，还追什么去？那袁绍却不这么认为，他觉得这是观察与选拔接班人的好办法，让他们各自治理一个州，谁有本事不就清楚了吗？

这时候的袁绍绝不会想到：要是他们把本事都用在抢对方的兔子上面怎么办？

现在曹操要对徐州的刘备动手了，袁绍分配完四州后还留出来机动部队十余万，分别由万夫不当之勇的两位大将颜良、文丑率领，这些兵是用来干吗的？就是在等出兵打击曹操的时机，曹操便当真把这个机会留给了袁绍，自己率部从与袁绍对峙的官渡沿河东下，杀向了徐州。

大好时机留给了袁绍，谋士田丰极力建议，趁曹操大军远出徐州之时，袭击许都，抢过皇帝来！

但事情就那么凑巧：袁绍的小儿子突然病了，袁绍现在哪还有心思干工作？是啊，儿子如有了什么不测，打下地方来留给谁去？

怎么说都没用，袁大将军还是把全部注意力都用在关心革命接班人上面，坚决不许妄动刀兵。气得田丰出门便顿着拐棍说：“千年难遇的机会呀，而以一个小儿之病的理由错过了，实在可惜啊！”

其实曹操这次出兵打击刘备确实有点赌气：把后方不出事的希望完全寄托在袁绍给予配合默契上，那袁少爷得病也不是曹操能预先知道的，实际上是运气在帮曹操的忙，当然也有袁绍的人力配合因素，万一袁绍一狠心呢？

这么不顾一切，桌面上的理由是消除将来的隐患，真正的原因是让刘备捎过来的一句话给激的。刘岱、王忠二人在徐州打了败仗，回来向曹操转告过刘备向他们说的一句话：

“像你们俩这样的货色，就是来上一百个，能把我怎么样？倘若那曹贼自己来了么，还可以另有个说法。”

刘备也不是刻意看不起这两个人，是在战场上故意这么损的，是战术的需要，目的就是威服刘岱、王忠，不曾想把曹操给激怒了，这下惹来了大麻烦！

可见，任何时候对任何人说过头话都不是什么好事。

需要说明一下：曹操派去打仗的将军刘岱与原来的兖州刺史刘岱，不是像《三国演义》所说是同一个人，只是巧合？名，更巧的是两人均字“公

山”；而且是同学。所不同的是：兖州刺史刘岱，是青州东莱郡牟平县（在山东蓬莱东南）人；曹操的部下刘岱，是豫州沛国（在安徽宿县西北）人。

那王忠却是有点来历，有相当高的知名度，只不过出名的原因不大光彩：爱吃人肉！

王忠是“右扶风”（陕西武功一带）人氏，在李傕、郭汜闹长安的年代，因遍地饥荒，老百姓饿的交换儿女吃，这王忠也好上了这一美味，自归顺曹操后，当然要讲究点精神文明建设了，也就不能拿人肉干当点心了。（后来，曹丕曾开他的玩笑，将从坟地里找到的骷髅，挂在王忠的马脖子上，引得众人大乐）。

就这么两个人，一开始进兵徐州时也十分轻敌，也就是因为心里看不起刘备这个人，才招致小沛之战的惨败，还有那令人不得不忍受的战场羞辱。

五十七 刘备出马，一个顶俩

五十七刘备出马，一个顶俩

夺得徐州的刘备对付刘岱、王忠没用费多少力气，实际上刘岱、王忠的大军还没有见到小沛城就被打得没有了抵抗力。

那刘岱、王忠提大军来剿灭叛贼刘备，初次为将独当一面，当然兴奋异常，决心打出个样来让主公瞧瞧。再说，刘备算什么？一个贩席的，不就是凭运气代理了几天州牧吗？后来又凭借八竿子打不着的皇帝本家，混上了左将军的高位。就这还不满足，还要扯旗造反？主公这次真是看错人了，养了这么条白眼狼，咱们要替主公出这口恶气！

先定进兵方略，两位将军，总得有一人打前锋，一人做后卫吧？保证粮草供应路线通畅更加重要。可是两人都想直接参与对刘备的打击，没人愿意缩在后方，那怎么办？这时候无法相较品级的高低，副将积极求战也是应该鼓励的。怎么解决呢？抓阄吧，那时候还没造出纸来，一般是用铜钱抛反正面来定运气的。

说起抓阄来，这可是国人的老传统，就是现在足球场上的主裁判也是用抛硬币来决定谁先开球的。

刘岱、王忠的抛铜钱却没成功，巧了，在平地上抛的，铜钱下落的时候恰巧靠在了一根干棒上，王忠要重来，刘岱忽然醒悟：这是上天在让我们同时进兵呀！于是二人兵分两路，相隔三十里，同时包抄向小沛。

没看到一个老百姓，好不容易抓了个失明人问问吧，一句话说得王忠差点挥刀砍了那个瞎子，哪有这样说话的？

“刘州牧早就派人通知了，这次带兵的王忠，是个专爱吃小孩的畜类，大家要赶快跑啊！”

尤其是连吃水井都给填死了，只得让士兵们现掘井造饭，这下，本来该傍晚聚会与小沛城下的作战方案就不能实现了，只好半道扎寨宿营，二人倒是有飞骑随时相互通报信息，也没当多大事，不就是让刘备再多活一天吗？

大军宿营，谨防劫寨，一夜却是平安无事。

黎明时分，刘岱忽然接到王忠的飞骑求援箭书：营寨被围，正在激战，请刘将军速率大军来援，从外面包围敌军，大破刘备，就在今日也！

那还能犹豫？留步兵守卫营寨辎重，所有骑兵立即出动，杀向王忠军的驻地。

军行半道，迎面撞来一支铁骑，才要准备厮杀，突然发现领军的正是王忠将军，这是怎么回事？二人见面，都拿出了同样的告急信件，只是台头与署名换了换，两个人都是聪明人，同时明白发生了什么了。

别再分兵了，一起驰援一处营寨吧。到了刘岱的大营，哪里还有什么大营？只有几具自己士兵的尸体，还有余烟袅袅的残烬，连辎重带士兵都被打劫了。不多时，有王忠大营的几个残兵赶了过来，王忠的营寨也是同样的命运，据说是打着刘岱将军旗号骗开的寨门。

二位将军面面相觑，做声不得，别说继续作战了，今天中午吃什么？往回赶也不成啊，难道让全体士兵饿上三天？回去主公也得砍脑袋呀，王忠竟然立时觉得饿了，恨不得马上拉过个人来啃上几口！

两人正在进退不得之时，士兵来报：刘备的大军已在二里外结阵，阵前两溜大车，不知上载何种秘密武器，唤二位将军上前答话。

死也要死个光明磊落，大丈夫还能让人吓退不成？二位勇将没用商量，便一起策马奔向刘备的军阵。果然是刘备在向二人招手，好像并无恶意，两人相互壮着胆走向刘备，且看这大耳朵说些什么。

于是，刘备就说了前文二人所转告曹操的话：“像你们俩这样的货色，就是来上一百个，能把我怎么样？倘若那曹贼自己来了么，那还可以另有个说法。”

不过后面还有两人没敢转告的话，所以正史未载，演义没描：“本州牧奉天子令讨曹贼，你二人好歹也都是国家将士，且看在天子的份儿上，给你二人施于好生之德，送你们二十车军粮，应敷你两天之用，莫要饿坏了将士们。愿降本州牧欢迎，不降刘某礼送你们出境，快些回去举炊去吧，饱餐之后务请上路。”

再窝气也不敢拒绝人家送的粮食呀？哪里是人家的粮食？那口袋上面还分明写着“曹”字呢，这是刚从咱们大营抢过去的！

所幸曹操也自知二人非刘备敌手，本人在遣将时也不无责任，就没有重罚二人，而是如刘备之约，亲带大军来了，且看你刘备到底另有什么说法？

刘备绝没想到曹操能亲自出马，后方有袁绍虎视，他能不要许都？所以根本没有任何思想准备，反而是在例行巡逻边境时遇到了曹操的大军，这仗没法打了。

五十八 又把老婆扔了

五十八又把老婆扔了

“政治攻心”这手绝招刘备做得很不到位，他心里极清楚：自己带的就是曹操的兵，跟别的将领作战，部队有战力，如果曹操亲自来了，手下的部队能不能给自己卖力就很难说了，真出死力跟曹军拼命的，也就自己那两千老部队。

论人数，现在刘备的兵力并不少，若加上东海郡昌霸等人所来援的徐州地方部队，也有几万人马了，论将领，自己手下的关羽、张飞，都是世所公认的万人敌，可要与曹操抗衡，刘备知道远远不够，让自己的将士去打他们的老领导，确实有些难度。

再就是徐州的郟城之战给他的影响太深刻了，几次都是死里逃生，若不是张飞死力相救、关羽骚扰粮道，自己早就“为国尽忠”了，刘备现在的军事力量主要依靠此二人。

说起关羽与张飞来，真是刘备的一对绝配的左右臂膀：关羽是河东解良人，因杀人命案逃亡涿郡；张飞是涿郡土族，乃本地富家子；由于家庭的原因，关羽读书肯定不会多，张飞却是上过学堂的。

没怎么读过书的关羽在人们的印象里，一般喜欢捧着一本《春秋》古书看，至于关二爷能不能看得懂是没人追究的，也无法验证；而张飞却是书法极好，堪称大家，并且擅长画美人图，给人们的印象却恰好相反，胸无点墨，性情粗暴，这些就要感谢罗贯中先生的《三国演义》了。

至于长相，关羽应该是个红脸大汉，长须及胸；张飞应该是个比关羽个头略低的白面书生，《太平御览记》里面有一句关于张飞相貌的描写：人中张飞，马中玉追。

体格二人接近，都应该练过健美之类的玩意儿，要不上了战场体力也撑不住啊。两个人都爱留胡子，冷兵器时代，胡须能增大人脸的面积，主要是为了在战场上吓唬敌人，拼刀子的时候大概都喜欢对方是个奶油小生，自己当然是越凶恶越好了。所以，就是真有长得俊秀的帅哥上了战场，也会弄副假胡子戴上，上战场喜欢戴面具的俊男是史有所载的。

最多有小学文化的关羽最讨厌的就是读书人、士大夫；大概是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的缘故吧，张飞对读书人历来极为尊重；关羽傲上恤下，对身边的士卒甚宽容；张飞或许是在老家打骂奴仆惯了，喝醉了爱拿身边侍候的小兵出气。

但有一条，上了战场两个人都是不要命的主儿，战力极强。

由于部队构成的原因，就是有这两员大将在身边，刘备现在也不敢与曹操交手，所以，当他发现曹操亲率大军来到面前时，第一反应肯定是转头就逃了，逃是对的，稍迟便走不脱了。

曹操也同时发现了刘备，正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立即指挥大军扑向刘备。刘备转身一溜，部队哪还有抵抗的勇气？兵败如山倒，顷刻崩溃了。

刘备仅带着几十名马快的亲兵逃离了战场，再投向哪里呢？下邳虽有自己的妻儿与关羽，可他更清楚，那是往曹操罗网里钻，曹操的部队已经扑向下邳了。

张飞已经在乱军中失去了联系，去哪儿不知道，只能祝他一路走好了。

谁说天无绝人之路？敢问路在何方？路在脚下！却不知通往哪里！实在是到了“山穷水尽疑无路”的境地了。

忽然想起：自己在曹操推举的豫州牧任上时，曾保举过袁绍的儿子袁谭为“茂才”，这“茂才”身份却是“孝廉”所不能比拟的，实是非同小可，每州仅限一人，还必须由州牧或刺史亲自保举。保举的人也就是这“茂才”的恩师了。

以袁绍及袁谭的身份，未必稀罕这个“茂才”名分，但总比没有一点情谊强吧？虽然袁绍是刘备的仇人（杀了同学兼老领导公孙瓒），但现在又能去哪里呢？得罪的是曹操啊！除了袁绍，天下虽大，谁又能保护得了他？

至于是不是“柳暗花明又一村”？那就只能走到哪算哪了，下邳的关羽与妻儿？顾不得了，有心无力，只有各自保重吧。

曹军把下邳城围了个水泄不通，关羽仅数千兵丁，战无能力战，守更莫想守，刘备信息全无，两位夫人却还在城中，连拼命的资格都不存在了，怎么办？曹操遣使进城，许诺关羽可以有条件地投降，关羽不得不考虑了。

最后终于放下了武器，至于投降的具体条件，史未详载，但从后来关羽能顺利离开，并且能携带着刘备的家眷上路，应该是其中的条件之一，也可以看出，对关羽，曹操是信守承诺的。

对待投降的关羽，曹操又何止于信守承诺？一回到许都，便立即引见给皇帝，没有寸功，竟拜为偏将军，在曹操的部将中，能获得如此高位的也就夏侯惇一人而已，可人家那是跟着曹操从刀山血海中拼杀出来的呀。

后方已靖，现在该轮到袁绍了，但同强大的袁绍作战，诸将还是有怯，以为不可能战胜比自己强大数倍的敌人，尤其是后方兖洲，紧邻青

州、冀州，一旦袁绍从那里下手，怎么抵挡？

曹操向将士们分析：“吾知绍之为人，志大而智小，色厉而胆薄，忌克而少威，兵多而分画不明，将骄而政令不一，土地虽广，粮食虽丰，适足以为吾奉也。”（《三国志·武帝纪》）

对于兖州方向的防务，曹操其实早就做了准备。早在一月刚消灭吕布后，曹操便做了一个令人们瞠目结舌的决定：把青、徐二州的事情交给了一个泰山一带的强盗臧霸。

臧霸自匪从良后做的是陶谦部下，后来依附了吕布，素以骁勇闻名于泰山南北，尤其精于战场指挥，曹操一见之下，大为欣赏，当即任命为琅琊相，并且委托他代管青徐二州的一切军务。

这臧霸果然不负曹操所望，现已率数万精兵杀入了青州，虽然以臧霸的兵力，要想捣乱冀州，成为袁绍的大患，其兵力是远远不够的，但却能牵制袁绍不从这一路进兵，所以曹操不怕袁绍从兖州方向惹事。

唯一稍担心的还是荆州的刘表，现在只有指望江东的孙策能对他有所牵制了。

五十九 老子好汉儿英雄

五十九老子好汉儿英雄

孙策一直是一块令曹操左右为难的心病，从本能来说，没有人希望别人比自己更强大；但从现实需要又指望荆州刘表的背后有强大的力量给予掣肘，逢这种情况，几乎所有人的选择都是且顾眼前，曹操采取的什么态度呢？管不了的事就干脆不管，政治上维持友好状态，实际行动上能让步的就不妨让一步。

所以，对孙策恃勇屡次侵犯自己的广陵郡，连抗议也没有过一句，幸好广陵郡的现任太守陈登是个文武双全的奇才，才止住了孙策从徐州北进的势头。

风华正茂的孙策是不会坐守江东六郡的，当年席卷江东之时，迅速建功的因素除选准了江东地界的军事真空外，主要还是靠他个人的魅力：孙策有吕布之一切所长，而无其所短，帅气加骁勇集于一身，谋略与仁义

聚于一人！

当然，仁义是指对小民百姓说的。

孙策少年治军，却能使部队军纪严明，部队所过之处，百姓一禾不损，一鸡一犬不伤，所以极得百姓爱戴，身兼各种官职，却无人称呼他的名号，都以孙郎称呼。

孙策人帅性情也豁达，并且极善于用人，“是以士民见者，莫不尽心，乐为致死”（《三国志·吴书》）。而凡有贪迹的各处长官，闻孙郎军到，无不弃城而逃，窜伏于山野落草为寇，也算是名至实归了一本来说有官匪一家之说。

孙策自十七岁起兵，杀人无数，但绝不是嗜杀成性，而是骨头里有一股不信邪的血性。

早在初伐江东时，刘繇部将樊能、于麋占据牛渚屯，依仗粮多战具齐全，并不大在意孙策的挑战，而孙策竟于青天白日，仅率数百骑，直捣敌营，一次冲锋便突入樊能、于麋营寨，恰如同虎入羊群一般，肆意杀戮，那樊能、于麋的数万大军哪里见过这等对手？仓皇之下，全面崩溃，军粮、装备皆恭送给了孙策。

秣陵城的彭城相薛礼，觉得有勇将笮融率大军在离此不远的城南驻扎，互为掎角，孙策未必敢来轻犯，所以仍坚持效忠刘繇，拒不投降。

谁知孙策并不理睬薛礼的所谓掎角之势，径直以轻骑直袭笮融大营，笮融峙勇出兵交战，孙策率部仅一个冲阵便斩获五百多人头，而自己部队几乎无伤亡，从此笮融回寨闭门，再也不敢出动。而孙策却马不停蹄，直扑秣陵的薛礼，薛礼丧胆之下未战远遁。

反攻笮融，笮融更加不敢出战，这时竟发生了对笮融绝对利好的事情：牛渚屯被击溃的樊能、于麋等重新集结了溃军，趁孙策战笮融、驱薛礼之时，抄了孙策军的后路，袭破了牛渚屯。

孙策回军二次击牛渚，竟还是长驱直入，无人能挫其锋锐，破屯之后，将樊能、于麋等重新集结的部队一举俘获。樊能、于麋等于给孙策送去了一万多人的预备役士兵。而那被打怕了的笮融却只有眼睁睁地等着孙策重新攻来。

孙策仅是凭武艺超群，敢拼善战吗？当然不是，回军强攻笮融营寨时，孙策被流矢射中大腿，连战马都不能骑了，被部下抬回了牛渚营。却趁机派出了一个自称叛逃孙策的士兵，转投了笮融，并邀功密报：“孙郎已经被箭已死。”笮融大喜望外，立即派遣部将于兹领精骑袭击孙策残部。

孙策先遣派步骑数百迎战，于兹率铁骑强攻，兵刃未接，孙策军即溃退，于兹乘胜追击，直闯入孙策布置的包围圈中，伏兵四起之时，于兹哪里还敢应战？一仗丢下了千多颗人头。笮融闻孙策尚在，从此更加深沟高垒，再也不出战了。

而孙策因为笮融所屯兵之处地势险固，也就不再强攻，一直到收拾完刘繇所有的部将，尽破海陵、湖孰、江乘等城，笮融军再也没有出来捣乱过一次。

刘繇弃军潜逃后，孙策发布告令，告诉未降的诸县：“凡刘繇、笮融之部曲来降者，一概不问前恶；从军自愿，决不强迫。”所以旬日之间，四面云集，士兵骤增两万多人，马千余匹，孙策之所以威震江东，因为他的政策太对路了。

孙策杀人于不动声色，谈笑间出手，举重若轻，也有一例：征讨最后一个江东土豪严白虎时，严白虎高垒坚守，不战也不降，却使其弟弟严舆来和谈。

孙策答应了，严舆非要与孙策单独会面。因为这严舆素来以勇力无比著称，孙策的部下有人担心，不会出什么意外吧？

孙策大笑而去独会严舆，二人席地而坐，孙策突然拔出一把匕首插在席子上，严舆一惊身体微动，孙策爽笑：“听说你能盘腿而坐时跃起来，灵敏非常，所以给你开个玩笑，想见识一下阁下的绝技。”严舆有点遮掩地说：“我看见白刃便会的。”

孙策从那一动之间，已经清楚严舆的斤两了，一边漫不经心地说着：“是吗？”一面随手一戟投去，严舆咽喉中戟，立时呜呼。

这么有勇力的严舆都死在孙策的谈笑风生之间了，严白虎的部众吓坏了，等孙策进攻时，竟没有一个敢上前抵挡的，严白虎全军溃散，只身逃往余杭的一个土阀许昭军中，那许昭原是严白虎的一个故友。

对义字孙策也挺在乎：部将程普等人要去围了许昭，逮捕严白虎，孙策竟然说：“算了吧，许昭有义于旧君，有诚于故友，此丈夫之志也。”

六十 数风流人物，还看江东

六十 数风流人物，还看江东

东汉时的江东即今天的江南，吴越钟秀之地，多出风流才俊，更不少英雄侠士。当然，古人与今人不同，没有今天的土著白领们那种浸到骨头里的地域优越意识。

今天你如果在上海这种钢筋水泥大森林讨生活，那可是要把“阿拉”、“侬”这些字眼练习的字正腔圆的，要是被一些坐吃房租的人听出来你是外省人？那你就算彻底变成“乡下人”了！

与你的收入小康不小康无关，就是前推到“阿拉”们一家三代住个十平方的阁楼的时代，“侬”们照样瞧不起外地的土老帽，这种比“阿Q”更“阿Q”几分的莫明心理，提供了他们感觉生活幸福的源泉。

孙策绝对没有这种臭毛病，有例为证：攻曲阿时，刘繇那里来了一个山东老乡（东莱郡黄县），复姓太史，名慈，字子义，人生得猿臂美髯，身高1.77米稍强，素有胆略，武艺更是没说的，箭法不让吕布，美髯不让关羽，但因初来乍到，尚未得刘繇信任，只是一个串门的客人，被刘繇临时委以探马的低级活路。

事有凑巧，一日与同伴两骑出巡时，在神亭遇上了孙策，孙策身带韩当、宋谦、黄盖等十三骑。太史慈却毫不畏惧，出马便上前挑战孙策，孙策何曾遇到过对手？当即吩咐众人勿上前群殴，自己出手独擒这不知天高地厚的小探马。

谁知二人一交手，却正是棋逢对手，将遇良才，身手半斤八两，不相上下，谁也占不了谁的上风，两人俱都求胜心切，焦躁之下，哪还管什么回合套路？

近骑拼搏之中，相互撕扯，双方全滚下马来，玩起了日本相扑、高丽跆拳道、中国式摔跤，岂料在这全无章法的贴身肉搏上，两位选手也是旗鼓相当。

其他人现在都是观众，又没有个现场执法裁判，所以既无法暂停，也难以休战，各人使点难上台面的歪招也是免不了的，孙策无意中拔下了太史慈背后的手戟，太史慈急切中扯下了孙策的头盔，一阵胡刺乱砸，全然不成体统，幼稚园里的娃娃们打架一般也是这等风采的，这叫人逢危机之时，自然返璞归真。

直到双方的大部队赶到，二人才结束了这场生死拼斗，但孙策却从此记住了这位山东人太史慈。后来刘繇逃亡芜湖，太史慈孤军守泾县，孙策竟亲自出马围捕太史慈，部队实力相差悬殊，太史慈城破被擒。

孙策亲自为其解缚，握手之间，问的第一句话竟是：“咱们是在神亭时相识的吧？若那时逮住了我你会怎么办？”

太史慈实话实说，森然回答：“不好说的事！”

孙策大笑：“我也跟你一样，今天也是不好说的事！”

当即拜太史慈为折冲中郎将。后来刘繇死于豫章，手下尚有部万余人未有所附，孙策让太史慈前往招抚。左右部属都提醒孙策：“太史慈此番北去一定不会回来了！”

孙策相当自信：“太史慈除了我以外，不会投向任何人！”钱行时送别昌门，把腕告别太史慈：“说个回来的日子吧？”

太史慈确凿地回答：“不会超过六十天。”后来果然如期带收集的部众返回江东，众人无不叹服孙策信人知心。

等到袁术穷途败亡时，孙策当然不会放过收容袁术残部的良机，实际上袁术这人是真正的舍命不舍财的那类“牛人”：部队饿散，自己饿死，却还私藏金银财宝无数，估计是怕到了阴间里成了穷鬼，也可能是担忧自己崩后，撇下的众多美貌嫔妃生活无着落，给大家留点遗产吧。

谁知孙策的继承遗产行动迟了一步，被近水楼台先得月的庐江太守刘勋先下了手，本来袁术的长史杨弘、大将张勋等部属是准备转投孙策的，这下连美人们、将士们，以及数不清的珍宝都被刘勋抢先以武力收容了过去，孙策怎会甘心？

那刘勋其时兵力甚众，孙策不便与他立即兵戎相见，就把自己欲派太史

慈去收容豫章刘繇之万余残部的信息主动透露给了刘勋。刘勋也是个贪多不嫌撑死的主，立即遵照先下手为强的办事原则，亲率精兵袭向豫章，刘勋刚离庐江，孙策便以轻骑趁夜袭拔了庐江城，刘勋的部众皆尽投降，袁术的那些余部、美人、财宝全转送了孙策。

刘勋此时再也没有心情去抢别人的遗产了，当然要先回收自己已经抢到手的东西，急速回军皖城，却在彭泽遭到了埋伏。原来孙策并不屑与其亲战，仅遣派从兄孙贲、孙辅率八千骑兵对付刘勋的回师，自己与周瑜带两万步兵破了刘勋的老窝皖城，尽得袁术遗下的百工精匠及鼓吹部曲三万余人，就是刘勋自己的妻妾也被孙策一并给“收容”了过去。

刘勋被孙贲、孙辅所率的八千骑兵打了个猝不及防，部队溃散，无奈只得收拾残部转投西塞，筑垒自守，并告急于刘表，求救于黄祖。黄祖遣太子射率水军五千人相助刘勋。

孙策挥师西向，全歼太子射水军，太子射单骑遁走；转而大破刘勋军，逼得刘勋仅带麾下数百人北逃，去投降了曹操。

最令曹操哭笑不得的是：孙策还竟然把击黄祖、灭刘勋的辉煌战绩如实上表给了曹操的中央政府，要求给予表彰封赏。

曹操权衡之下，只得接受这令人不舒服的报捷，甚至还把自己的亲侄女许配给了孙策的小弟孙匡，又让自己儿子曹章娶了孙策叔兄孙贲的女儿，也顾不得辈分混乱了，反正是亲上作亲了，以后大家见了面愿意称呼啥都随便吧。

现在曹操要以全部精力准备与袁绍开战了，那孙策能不能看在这两层亲戚的份儿上援一把呢？只要能牵制住刘表的荆州军，就算不辜负几年来的忍声吞气。

最起码别在关键时刻趁火打劫，如果孙策趁曹军与袁绍苦战时从背后来上一刀，径袭许都，那就不堪设想了。

六十一 真正的“超女”：大乔、小乔

六十一 真正的“超女”：大乔、小乔

建安三年时的攻拔皖城，孙策还有一个绝大的收获，那就是得到了为避

战祸而流落到当地之乔公的两个女儿。

一对姊妹花，均号称国色，生的到底有多美？因为没有照片、画像之类的第一手资料留下来，子金山不敢胡乱形容，能让孙策这样的帅哥看直眼的，你就可以感觉美到什么程度了，估计如果参加今天的什么选美大赛的话，就没有几个靓妹好意思再去报名现眼了。

有人会说：这种美实在太模糊了！那就是小同学不懂了，对美这种东西来说，其实全是由心出，其特性就是越这种“模糊美”，越能动人心魄。

曾有诗云：“乔公二女秀色钟，秋水并蒂开芙蓉。”以后看到初秋时节的荷花时你就可以想像了，你想她们多美，她们就有多美。

明人高启有诗，《过二乔宅》：

孙郎武略周郎智，相逢便结君臣义。

奇姿联璧烦江东，都与乔家做佳婿。

乔公虽在流离中，门楣喜溢双乘龙。

大乔娉婷小乔媚，秋水并蒂开芙蓉。

二乔虽嫁犹知节，日共诗书自怡悦。

不学分香歌舞儿，铜台夜泣西陵月。

其实高先生也是在发挥个人想像力，但也告诉我们不同时代对美的不同尺度：要是唐代人，一定会想像成丰满肥润的；到了宋代兴许描绘成体态纤细的；到了现代能被“新人类”们想像成何种绝艳？不好说，或许让二乔都剃个光头，那才是酷毙了呢！

这国宝级的人才，孙策没有独占双绝，而是与他的从小玩伴、性情挚友、事业臂膀周瑜分享了：孙策纳了大乔，周瑜纳了小乔。

一对姐妹花，同时嫁给两个风华当世之英俊，而且俱都是文武双全、风流倜傥，且是世所公认的雄略过人、智勇拔萃，当然应该是一段风流千古的佳话。

至于后来鸾凤落单，鸳鸯失偶，那便不是人所能预料的了，不过那又有什么？有句歌词唱得好：“只要我们曾经拥有过，对你我来讲已经足够……别管一切将如何结束，至少我们曾经拥有过！”这才是人生的本来，这才是爱情的真谛。

能舍得将美女一起分享的哥们才是绝对的铁哥们。周瑜，字公瑾，庐江郡舒城人。孙坚举兵讨董卓时，将家小安顿于舒城，孙策与周瑜同岁，二人从年少便性情相投。周瑜家是舒城豪门，孙策家的住宅便是周瑜家提供的，两家有无共通，直至入堂拜母问安，可算是通家至好。

周瑜在孙策东征到历阳时，接到孙策的书告，从叔父丹杨太守周尚那里借了些兵来迎接孙策，孙策大喜：“有了你，一切就不会有问题了！”

从此周瑜便随孙策攻横江、克当利、摧牛渚、击秣陵、破笮融、驱薛礼，转战吴越，荡平江东。直至建安三年，被孙策授予建威中郎将，领江夏太守，留镇巴丘。

时人因爱戴孙策，皆称孙郎，对周瑜也比照孙郎称呼，皆呼为周郎。与孙策的外秀眩目不同，周瑜有点南人北像，体形长壮魁梧，相貌堂堂；与孙策的精通经史相映的是：周瑜从少年便精通音律，有着音乐指挥的天分，因为经常指出乐队中某一管弦之误，所以江东盛传：“曲有误，周郎顾。”

现代的一些人们专爱考证大乔、小乔是妻？是妾？是强迫？还是欣从？是妻是妾那么重要吗？多妻制的古代，怎能用现代人的表面道德来衡量得失？

至于是孙、周是否强娶？你可以在网络上做个调查，看有谁愿嫁孙策、周瑜这类地位、人品、风采的帅哥，估计美眉会自发举办应征选美大赛的。

更有些善良的人文学者断言：二丈夫皆早殇，一对姐妹遗孀命运堪怜！这点子金山在前边已借两句歌词作答，不再重述。但大家可以注意这一点：古时幸福美满白头到老的爱侣车载斗量，我们今天能知道几位幸福巾幗？而我们今天还能在这里议论大小乔的一切，兴许这对姐妹花的名字能永远流传下去，岂不正是赖于这两对有缘人的巧成眷属。

至于《三国演义》中戏言曹操也欲染指二乔，小说家胡扯，无可指责，

罗贯中把曹植原赋的“连二桥于东西兮，若长空之虾蟆”，改为“揽二乔于东南兮，乐朝夕之与共”，属妙笔移文，为小说添彩，只能钦佩老罗的文思机敏，于历史中的真实无涉。赤壁之战进行时从诸葛亮嘴里出来的这种说法，但赤壁之战在建安十三年才开始，而曹操的铜雀台建于建安十五年，诸葛亮再聪明也没能耐借来几年后写出的词赋。

孙策在曹操与袁绍即将开始最后的决斗时会对许都的献帝有想法吗？就是，那也是将来的事，现在是绝不可能的，上游还有宿仇刘表、黄祖虎视，中?有难缠的陈登潜伏于肘肋待机，江东当地还有的是不服气的豪强，只是被军威震慑得暂时的低眉顺眼，孙策无能力出动大军进行无后方的远征。

即便是有现在的武力压制着，也不乏背后挖墙脚的人。吴郡太守许贡就暗暗上表给朝廷：“孙策骁雄，与项籍相似，宜加贵宠，召还京邑。若被诏不得不还，若放于外必作世患。”（《三国志·吴书》）

孙策截获了许贡的表章。当即把许贡请来相见，真凭实据，许贡无辞。孙策爱民未必喜爱暗算自己的官员，立即让他做了萨达姆总统的榜样，把许贡执行了绞刑。

在除掉自己不喜欢的人士方面，孙策做得一点也不比曹操逊色，可以说有过之而无不及。也正因为这一点，才使得曹操指望孙策牵制刘表后方的愿望落了空。

六十二 孙策是个“宰星族”

六十二 孙策是个“宰星族”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就孙策这样不愧英雄的人也有个不良喜好：对一些有名头或者有身份的人他是不讲任何仁义的，极喜欢以一种方式来表达自己的崇拜与好奇心：宰了他，看能有什么大不了的结果？

会稽郡余姚隐居一位名士，名叫高岱，以研读经史著称，尤其精通《左传》。恰巧孙策也把此道作为自己的业余爱好，便想跟高岱论一番文理，一次巡视会稽时便让当地的地方官会稽丞陆昭去请他，自己虚席等待这位《左传》高手前来。

谁想左右却有心怀叵测的小人，具体是对孙策还是高岱有看法不好说，

或许二者兼有，便乘机离间二人。

先对孙策介绍高岱：“据说这高岱认为您英武有余，文采不足，您跟他讲《左传》，他肯定说这不懂那不知道，其实这便是他不屑与你谈论经史学问的原因!”。

等高岱来了，他又嘱咐高岱：“孙策最不喜别人超过自己。他如果问你《左传》的事，你不能显得自己无所不知啊，违背着他的意愿跟他论辩，可是一件危险的事!”

高岱看来难符其什么名士，竟信以为真，想拍一次孙策的马屁。在与孙策讲论《左传》时，连连回答这不知道，那不懂得。孙策心想：看来你真的认为我不配与你讲论经史呀！立时发怒，把他给关了起来。

平心而论，这时孙策本无严惩高岱之意，但后来发生的事却成了高岱的催命符：听说高岱被囚禁，他的朋友和当时好多人都在露天静坐示威，请求孙策立刻释放他。孙策登楼看见数里地远近，坐满了请愿之人。原来是这样啊！那我非杀了你不可，看天能不能塌下来？讨厌高岱能得众人之心的孙策，干脆下令把高岱杀了，其实是专杀给以请愿要挟孙策放人的示威者看的。

这件事孙策做得实在有些过头了，无论如何高岱也够不上死罪呀。至于众多示威者静坐请愿，更不是什么该杀被保人的理由，惹得做领导的心情不好那是自然的事。看来孙策毕竟不是成为太祖的圣才，过于凭情感决定他人生死了。

后来又出了个会变戏法的道士，徐州琅玕人于吉，往来吴越之间，烧香读道书，制作符水以治病，整个是张角成立太平道的翻版！而江东人偏就多信他这一套。

有一天，孙策郡城门楼上集会诸将宾客，恰逢这于吉不长眼，在城门下面走，结果被诸将及宾客们发现了，近三分之二的宾客急忙下楼给于吉磕头，连司值的礼仪官员也呵止不住。

这下孙策火了，便把于吉逮捕收监，这事没做错，总要调查一下这么个有邪教嫌疑的露头鸟吧？

结果竟然所有的人都来说情，其中还包括孙策的母亲吴夫人，这后门可

称得上通天了！老太太大都爱信些鬼啦神啦的，对政治的敏感度当然不如儿子，对孙策说：“于先生也能为军祈福呀，可以医护将士，不可杀呀。”

孙策看得很清楚：这是个邪教头目，幻惑众心，不怀好意，竟然能使诸将不顾礼节，不听我的命令下楼叩拜，不可不除！

诸将也连名具保，请求释放这个现世活神仙，孙策大怒：“诸君难道不看前车之鉴？糊涂啊！这小子已经被我入了鬼籍，你们别再浪费笔墨了！”

当即催斩了于吉，并把于吉的人头悬市示众。众人没有醒悟的，反而认为于吉并没有死，照常去人头那儿祭祀求福。

后来作史书的竟然也跟着胡说八道：说这于吉远在顺帝时就有极高的道行，顺帝至建安中，五六十年了，于吉应该近已百岁，年在耄悼，礼不加刑。（《三国志·吴书注·志林》）

其实这反而提供了于吉造谣惑众的证据，那年代如果出个百岁老人，孙策能看不出来？大概就因为于吉胡吹的这个年龄而宰了他。从孙策的角度看：这样的不杀，难道再培养出一个“大贤良师”张角不成？

在曹操担心孙策以大军袭击许都时，身边的郭嘉这样分析孙策：“策新并江东，所诛皆英豪雄杰，能得人死力者也。然策轻而无备，虽有百万之众，无异于独行中原也。若刺客伏起，一人之敌耳。以吾观之，必死于匹夫之手。”（《三国志·魏书·郭嘉传》）

不乏一些郭嘉的“粉丝”甚至有的专家以此为据，证明郭嘉料事高人一等，智慧绝伦。

子金山认为：这纯粹是古代史家在扯淡，能预言孙策必定死于刺客？除非郭嘉造出了时间机器，否则哪里有一点可能？只能证明：正史记载也照样忽悠后人，史书上也是满纸谎言。

孙策喜欢轻装简从，出外游猎。他骑的是上等骏马，驰骋逐鹿，跟从的人当然赶不上。正当他快如疾风地奔驰时，突然从草丛中跃出三人，弯弓搭箭，向他射来。孙策仓促间，不及躲避，面颊中箭。虽然后面的扈从骑兵赶到将三个人杀死，但孙策已经重伤。

这是许贡的门客潜藏在民间，寻机为他们的原主人报仇，竟然一次得手。

孙策中箭，创痛甚剧。自知不久于人世，便请来正议校尉张纮、长史张昭等人，托以后事。他说：“中国方乱，夫以吴、越之众，三江之固，足以观成败。公等善相吾弟！”（《三国志·吴书·孙讨逆传》）

接着，叫来孙权，给他佩上印绶，说：“举江东之众，决机于两陈之间，与天下争衡，卿不如我。举贤任能，各尽其心，以保江东，我不如卿。”（《三国志·吴书·孙讨逆传》）

一个“保”字，才是真正的未卜先知，实是知弟莫若兄！不同于史家们记载的郭嘉早料到孙策死因，那只是由于作史的自己生在孙策死后的缘故。

建安五年四月四日夜里，孙策去世，时年二十六岁。莫非天妒英才？

曹操寄托于孙策身上的牵制刘表的希望破灭了，虽然也消除了孙策袭击许都的可能性，但对曹操眼前来说，还是弊大于利。

刘表现在可以无后顾之忧地盯住曹袁大战了，他在等待杀向许都的机会？还是在等待其他什么？

六十三 荆州刘表等待“牛市”

六十三荆州刘表等待“牛市”

刘表的政治资历要强于目前任何一个割据的军阀，包括袁绍与曹操。

刘表，字景升，山阳高平人，是真正的大汉皇室血统，为汉鲁恭王之后人。身高八尺余（1.84米还多），身材伟岸，相貌如同他的名字一般，可称真正的一表，并且极具长者风度。

早期的政治品行与文韬武略更是没的说，在灵帝年间便被评议为“八顾”之一，宦官摧残党人之时，作为代表人物的刘表有幸逃亡走脱，直到朝廷因平黄巾解除党禁，刘表才得以重回政府任职，任北军中侯。

初平元年关东联盟讨董卓时，因荆州刺史王叡被孙坚袭杀，当时的朝廷

任命刘表为继任荆州刺史。其实是一张空头支票，袁术兵屯荆州北地鲁阳，刘表根本就不可能进入荆州，当时的袁术已经把荆州看成了自己的囊中之物，怎允许他人染指？

袁术当时为什么没有捷足先登？其时的荆州已经“风飘以悍，气锐以钢，有道后服，无道先强”。（汉扬雄语）。荆州本有八郡：其中江南有长沙、武陵、零陵、桂阳四郡，其余四郡南阳、江陵、南郡、章陵。均在江北。州治在江南的武陵郡汉寿。

在刺史王叡的蹙脚治理下，此时的荆州“江南宗贼盛”行，宗贼，即一些按宗族关系组织起来的地方性民间武装，数量庞大，派别林立，相互攻杀抢掠不断，袁术虽有奢望，但却望而却步，仅霸占了北端的南阳郡，对其他各郡，恰如一只馋猫面对一只肥刺猬，既舍不得放过，又不敢下口。

这时的刘表胆略非凡，单骑绕道潜入宜城，之后又表现出了自己独特的政治魄力，得到了南郡蒯氏、襄阳蔡氏等荆州大族的支持，几年下来，“江南悉平”，“开上遂光，南接五岭，北据汉川，地方数千里，带甲十余万”。

出于对付正盘踞在南阳的袁术的需要，刘表将州治移置到了江北南部的襄阳，以加强荆州北部的防守。由于刘表的礼贤下士，善待儒生，使得各地士子名流逐渐聚附于此，这时的襄阳地区实际上已成为全国的学术文化中心

刘表虽拼搏成为一方霸主，却崇尚中庸之道，热心于文治之功。建安三年（198年），刘表成功地控制了荆州八郡，使“荆州万里肃清，大小咸悦而服之。关西、兖、豫学士归者盖有千数”。（《后汉书·刘表传》）与同时的中原和其他地方的混乱对比，荆州地区可算政治稳定，名士荟萃，社会和谐。

但在混乱的年代，文治却远远不如武功，不琢磨欺负别人，就必然被别人琢磨欺负，所以刘表一直面临的是东有强敌蚕食，北有巨鳄欲噬的局面。

刘表的一厢情愿是保持自己荆州的一方乐土，但在东汉的乱世，却无任何可能。儒家的学说是专为得到天下以后的人服务的，如果想用它在强权之下苟安延命，却是一副最有效的慢性毒药！

北方的两大“超霸”马上要开始对决了，这对处于弱勢的刘表其实是一次机遇，不管他偏向那一方，对另一方来说，都意味着灭顶之灾；但也意味着：等两大“超霸”剩下一个的时候，也就轮到了自己上场决斗的时候了。有没有独善其身的第三条路呢？

南阳的从事中郎韩嵩与别驾刘先替刘表这样分析：

“今八方豪杰并起之时，两雄相持冀豫之际，安天下之重枢，已在于将军决断：欲有所为，应趁良机起兵；然若善保，则宜择一雄相从。如拥甲十万，坐观成败，欲得中立，必将两怨；曹操善用兵，贤俊多归之，其势非袁绍能敌；若坐等其移兵荆州，恐将军不能善守。万全之策，莫若举荆州以助曹操，操必重待将军，如此长享福祚，垂之后嗣，此为将军上计。”

说穿了这建议是给刘表摆出了非甲即乙两条路，要么出兵参与混战，否则只有投降曹操。这是从逻辑上先把刘表套住，骨头里是一种投降派的妙论：出兵助拳或浑水摸鱼肯定是不可取，那就只有投降一条路了，荆州是肯定丢定了，刘表本人是否能得到期望的厚待要决定于曹操的心情；出这妙主意的人安全是没问题了，富贵也指日可待了。

其实所有投降或投诚的人们也是强调的这种逻辑，一般还要加上条理由：为使人民避开无妄战火，为了天下生灵免遭涂炭，为了国家不至于彻底灭亡……比古人会遮羞得多了。

刘表没听他们这一套，反而派韩嵩去许都探听曹操的态度。韩嵩先提条件：将军如果是去投降，那我愿意为使，否则我不敢去。

刘表让他解释，韩嵩说：“出使朝廷，朝廷一般会封给职务，能够把它推掉当然无话，如果推辞不掉而接受了封赏，那么我韩嵩从此就是皇上的人，不是将军你的人了。”

韩嵩的这个退路留得高明，出使回来，韩嵩已经被任命为零陵太守，由于韩嵩先前有话，刘表也无可奈何。但韩嵩这个被曹操封的官总得做点事呀，所以就四处宣传曹操的英明伟大，这下刘表不能容忍了，抓起来要杀他，其实这种人换了谁也都会想宰他的。

关键时刻还是刘表的妻子蔡氏起了作用，说韩嵩可是个人才，哪能说杀就杀？刘表虽然不得不听“领导”的，但也是没饶过韩嵩，有生之年一直

让韩嵩在监狱里做他的零陵太守。直到去世后荆州真被不孝子送给了曹操后，韩嵩才得以出狱。

最后刘表还是坚持自己“卞庄刺虎”的策略，想坐山观虎斗，以取“鹬蚌相争，渔翁得利”之效。对袁绍的求援，一概答应，就是不行动，收效是：使荆州安稳了九年，没有被拖入战争。

那么，刘表的这种策略高明吗？两千年来，别管正说的也好，戏说的也罢，论的，品的，还没有一位史家说他做的对，不过子金山认为刘表最起码在建安五年没做错什么，坐山观虎斗没有什么不好，所不足的是：你不能一坐就是八九年呀！

要换了孙家爷们当这个荆州牧试试？估计也会坐山观他们斗上一年，接着就该曹操倒霉了。最起码鹿死谁手尚未可知也！

但从坚持独立自主，决不降曹这点上来说，刘表还是没做错什么的。在政治立场上，刘表是坚定的，在政治决策方面刘表还是明白的。

六十四 曹操做好了挨揍的准备

六十四曹操做好了挨揍的准备

为这场战争曹操实际上已经做了二年的准备工作，早在建安三年（公元198年）征张绣，伐吕布的军事行动，其实就是为了尽除后顾之忧。张绣的主动归降，许都南部的威胁大减；还多了一个额外的收获：消灭了张杨及他的后继人眭固，攻取了河内郡，许都西北方向从此安全。

而建安五年元月清除董承等人的行动，则消除了来自内部的隐患；冒险出兵徐州打击刘备的成功，又使曹操对东部放下心来。现在可以以全部精力对付袁绍了。

当然，这也是在解除后顾之忧，曹操念念不忘的还是荆州。那里不仅是江汉平原的鱼米之乡，还可以东收吴越，西伏巴渝。那时候，曹操才算得上实现了自己的政治目标：将天下收入自己囊中——天下姓曹而不是姓刘。

最可贵的是，曹操通过一连串的实战，磨炼出了一支战力非凡的精兵，与初掌兖州时的三十万青州军相较，有了质的不同。更可喜的是，一大

批将领已经具备了独当一面的能力，不遇紧要，曹操基本上可以真正地运筹帷幄了。

那么现在是否就具备了与袁绍一决生死的优势了呢？分析一下客观事实，我们就会发现，还是不行。不管从实力还是支持战争的后续能力上，还是处于明显的弱势，尤其是双方大局的军事态势上，曹军更是处在不利地位。

袁绍现在可以从三面包围曹操所控制的地盘：

东部由袁谭控制着黄河南岸的青州，袁军掌握着随时袭击曹操后方根据地兖州的主动权；

中部是袁绍的十余万机动部队，千里黄河防线，简直防不胜防，曹操即使把全部十多万兵力布置在那里，也是兵力单薄，处于随时挨打的境地；

西线的河内郡处境更是险恶，首先面对的是并州一州之力的威胁，而且地处黄河北岸，救援难以及时，就是想撤回河南，也绝非易事；

东南方向有降后复叛的汝南黄巾军刘辟、龚都等部随时骚扰；正南的广陵等地，已经与孙策的江东军刀兵相见；

西南更是疏忽不得，那是袁绍的盟友刘表的荆州部队，虽然通过收降张绣，曹军控制了荆州的南阳郡，但那刘表会就此罢休吗？

当年陶谦也是以十余万步骑守徐州而兵力捉襟见肘，现在曹操实际占有徐、兖、豫三州之地，这点部队哪里能顾得过来？

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只能解决一头是一头：命琅琊相臧霸率精兵入青州，攻齐、北海等地以牵制袁谭军，如此兖州可安；为防万一，又派东平相知兖州事程昱率兵七百人防守鄄城，以保障右翼安全；七百人能起啥作用？曹操的兵力再紧张，也曾欲增兵鄄城，但被程昱拒绝了。

程昱：“兵少有兵少的好处：那袁绍若是重兵来攻，得不偿失，轻骑来犯，未必有把握破城，但若是大举增兵鄄城，袁绍必感自己左翼受到威胁，一定会重兵来攻，如此鄄城必不能保，七百弱旅对西北方向的袁绍产生不了威胁，反而会更安全。”——程昱的胆略非凡！那袁绍如果不这

么听话怎么办？

对汝南黄巾军刘辟、龚郝等部，曹操命蔡阳率部驻守叶县，以防止许都南部受到骚扰；又命裨将军李通率部与汝南太守蒲宠驻守汝南，以防江东孙策有什么意外举动。

防御荆州刘表，曹操派出的是扬武中郎将曹洪率部驻守宛县，只准监视，不准擅挑战火；而对处境危险的河内郡，曹操反而命令河内太守魏种主动攻击并州，实际上这是以攻为守之计，轻拍着别人的时候，别人也就顾不上来打你了。

为策万全，又令时任厉锋校尉领广阳太守的勇将曹仁驻防阳翟，以掩护左侧背；命建武将军夏侯惇率部防守敖仓，派一部防守孟津，以掩护左侧安全，必要时策应河内的魏种。

三下五去二，曹操的机动兵力还能剩多少？不足四万，骑兵仅两千六百余骑，所以关键的还是应付正面的袁绍主力，主动攻击没那个实力，坚守黄河防线也绝无可能，只能采取战略防御姿态，而且是让出天险黄河屏障，守点不守面，实是被迫如此布置。

顺许都向东北方向，曹操布置了四道防线：前哨据点为白马津，由东郡太守刘延驻守，首先阻击一旦渡河南下的袁军；二线由平虏校尉于禁率领步骑两千驻守延津，兼顾延津河防；派裨将军徐晃、张辽率步兵万人在阳武布置了第三道防线。

曹操本人则带领刘备的降将关羽，乐进、许褚诸将及郭嘉、荀攸等谋士驻扎官渡，组织指挥全局战斗，这也是通往许都的最后一个防守据点。

许都则交给了侍中兼尚书令荀彧，总理后方诸事，并指挥司隶校尉兼督关中盐运使司钟繇督运关中粮草，由督军校尉颍川太守夏侯渊督运到前军。

应该说，这是一个厥起屁股挨打的阵势，但除此之外又有什么良策？这是谋士郭嘉、荀攸共同制定的作战方案，唯一的有利之处是：能以逸待劳地根据敌情使用机动部队。

架势摆好了，就等着人家伸手来打了，令人担心的是：人家是先敲头呢？还是先朝屁股上来一脚？或许朝心窝里——许都来一重拳呢！事实上

是三处先后都来了。

六十五 吃蹭饭的刘玄德

六十五 吃蹭饭的刘玄德

刘备的部队在小沛被曹操打散之后，士兵散了，武将逃了，但随身的谋士却还齐全。主要的三名为：麋竺、孙乾、简雍，公正的评价，这三位文韬武略加在一起也难及刘备所学，但却各有特长，具体到某一方面却不是刘备所能比拟的了。

麋竺，字子仲，东海朐人，属徐州豪富，能富到什么程度呢？只举一例大家就明白了，据史载：仅家中的奴仆就超过两万人！真难弄清楚他聚集这两万多男女干吗？就是管理这两万多职工也不是一般人能胜任的呀！

陶谦掌管徐州时就是依靠的麋竺这样的当地豪强，政府历来都是听大财团幕后指挥的。不过陶谦做得要光明磊落得多，玩的是明的，干脆聘麋竺为别驾从事。陶谦死的时候，就是麋竺奉陶谦遗命迎接刘备接掌的徐州牧。

麋竺可算帮了刘备的大忙，在刘备遭吕布袭击丢妻舍子时，麋竺及时地向刘备献上了自己的妹妹，也就是后来的糜夫人，以解刘备夜晚的寂寞；兵散了，干脆在陪嫁中加进去二千健壮奴仆，至于拿出金银货币以助军饷，那就更不用说了，刘备复振，麋竺功莫大焉！

这次刘备兵败，干脆连麋竺的妹妹也给弄丢了，麋竺不但没有怨言，反而扔掉了以前曹操给安排的工作——嬴郡太守，跟着刘备开始了流浪生活，连弟弟糜芳也辞去了彭城相职务，一块随刘备浪迹天涯，共起了患难。

政治立场的坚定，经济基础的雄厚，麋竺都超过了刘备。

孙乾，字公祐，北海人。也是与麋竺一样被刘备聘请为从事的人才，强于刘备的地方很简单：人长得雍容大方，极强的现场表达能力，是做外交官的好材料。这次反叛曹操之后，就是孙乾代表刘备去出使的邳城，联络袁绍作为外援。

孙乾其实还有一个最大的长处，那就是听话！相信任何一位领导都愿意用这样的人，据史载：刘备使用孙乾，就如同使用自己的手指一样灵活自如！你能拒绝使用这样的“人才”吗？

简雍，字宪和，涿郡人。是刘备的自小玩伴，铁杆发小。其人谈吐幽默，语言诙谐，不拘礼仪，遇事不乏机智，举一例大家便能领教其风采了：

有一年天旱歉收，刘备下了禁酒令，酿酒者要受到法律惩处。上面的指示到了下边一执行就走了样，基层领导便去老百姓家里搜酿酒的器具，真逮住了不少，这下有罚款的理由了！

简雍看不过去了。一天简雍与刘备出去散步，见到一男一女在路上行走，简雍惊奇地对刘备说：“他们准备苟且行淫，你怎么不赶快把他们抓起来呀？”。

刘备很奇怪：“你怎么知道的他们有奸情呀？”

简雍理直气壮：“他们有行奸的器具呀，与存有酿酒器具的不一样吗？”。

刘备恍然大悟，命令马上释放了存有酿酒器具的百姓。

现在这三个人有两个人在刘备身边，孙乾正在袁绍那里为使，刘备便派麋竺先去青州袁谭那里观察一下袁谭的态度，对自己的投奔是否能受到欢迎，人家是否认这个恩师，刘备自己也拿不准。

袁谭的态度比刘备希望的还尽人意，没枉刘备举其“茂才”。闻知刘备来投，马上表示欢迎，一边紧急通报给邳城的父亲袁绍，一边亲自率领步骑迎接刘备，见面之后，执礼甚恭，接风欢宴自不必说，的确有点“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的意味。

袁谭一直保护到刘备曾为国相的平原，这时袁绍已接到袁谭的急报，马上派出了重兵前去迎接刘备，袁绍表现得比儿子还要隆重几分，竟然亲自出邳城二百里迎接刘备，简直如同迎接皇帝驾临。

对一个已经沦为丧家之犬的刘备用得着玩这一套吗？看来袁绍挺会作秀的，此举动立刻向天下人昭示了以下三点：

我袁绍是这样的恭谦下士、求才若渴。

天下人都知道刘备乃仁义之士，我袁绍也不弱于他，也崇尚仁义，让天下人把自己与那奸诈的曹操对比一下，看该依附哪个？

向曹操示威，你不是欺负得人家无路可走吗？我袁绍偏要敬重与你为敌的人，凡是反对曹操的，都是俺眼中之英雄！

应该说这活袁绍做得挺漂亮，他明白刘备的实力虽弱，但精神力量不容忽视。有了刘备相助，不但能增加自己的号召力，自己在天下人中的地位也会跟着高起来。

刘备有什么精神力量呢？他和皇家的血缘，极其疏远，只不过是皇帝三百年前的远房本家罢了。这种精神力量来自于民心，刘备之所以深得人心，一是对老百姓极仁慈，二是对朋友有信义。

从刘备所治理过的平原、徐州、豫州三处地方来看，刘备在百姓中的口碑极佳，这可不是喊几句为民的口号就能做到的，若手下的贪官成群，老百姓总是要骂的。

到现在为止，凡是跟从过刘备的人，还没有出现一个背叛的，这与刘备能把身边的部属作为朋友对待大有关系。

比如，与公孙瓒的部将赵云共事没几天，二人几乎就决定了终生相互不弃的缘分，这不，来邳城没几天，赵云在老家得到了刘备现在邳城的消息，马上从家乡招募了四五百名士兵，投奔到了刘备帐下，让袁绍看得既感叹又是嫉妒：我这棵大树难道没有刘备的荫凉大吗？

有人会反驳子金山：没背叛的？那关羽不是刚投降曹操吗？解释一下：现在的刘备还不知道关羽投降的事情，再说，暂栖身于曹营的关羽也未必算得上背叛刘备，这一点很快就能证明。

其实刘备现在无时无刻不挂念着关羽、张飞二人，甚至超过了对自己妻儿的牵挂。

六十六 当降将与当土匪哪个更爽？

六十六当降将与当土匪哪个更爽？

关羽与张飞二人在兵败徐州后的境遇可谓冰火两重天，但却很难判断哪个的处境更好些。

关羽得到了高官，却失去了自由；张飞沦为山贼，却落得个自由自在。

关羽屈身事敌，所有的史书都没有将其记载为污点；张飞在其后的一年中以劫掠为生，所有的史书也没认为张中郎将是在做强盗。

对关羽在曹营中的生活，史家们采取了简化的方式，数言带过；对张飞的山贼生涯，史家们干脆不予理睬，让他成为了一个千古谜团。

现在的人们对关、张二人的这一年，几乎都是按照罗贯中同学猜测的：关羽在许都上马金、下马银，三日一小宴，五日一大宴，曹丞相恩宠有加，赐美女、赠赤兔；而张飞却是在一个古城做了一年县太爷，断官司、理民务，为哥仨日后重聚预留了一块根据地。

其实并非如此，对敌营里投降过来的将军，曹操怎会放心大胆地使用？给予虚职高位，那都是为了给以后的投降的将士树样板，不经过实战的考验，也就是说，降将们不交出类似于后世《水浒》中王伦向林冲所索要的“投命状”，你永远也不会成为自己人的。

事实上关羽在许都的一切都是受到“校检”们监视的，至于五品官衔的偏将军，也是属将军中地位较低者，虽地位略高于校尉或裨将，但却无独立开府办公的资格，这点上连骑都尉都不如，如果不是沾了带着刘备家眷的光，兴许连单独住宿的府邸也不会分配给的，应该是军营里的集体宿舍之类的居住环境。

演义胡说无可指责，但正史也未必不信口开河：在《三国志·关羽传》注引《蜀纪》和《三国志·明帝纪》注引《魏氏春秋》中，就撰写了关羽与曹操争一个弃妇的荒唐故事，至今被一些专家或大师们引以为据，来说明关羽与曹操都是好色之徒，进一步延伸为：凡是男人都好色，除非生理或心理有病。

史书上是这样说的：曹操和刘备一起围攻下邳。困守下邳的吕布有一个部下叫秦宜禄，他有一个妻子杜氏。吕布派秦宜禄去向袁术求救，秦宜禄却被袁术留下，让他娶了汉室之女。这时，秦宜禄的前妻杜氏则仍留在下邳——看来是被遗弃了。 ■

关羽知道了这件事，便屡次三番向曹操提出要求，攻下城后，希望得到秦宜禄的这个前妻杜氏。看来关羽这时还没有妻室，不过他为什么不要别的女人，偏偏看中了杜氏呢？原来这个杜氏颇有些姿色。曹操一听关羽要求，便有这个怀疑，后来一见，果然如此。

关羽当然得不到这个美女。曹操颇好女色，就抢先纳了杜氏。他曾占了何晏的母亲、何进的媳妇，又占了张绣的婶母，都是贪恋美色。这次遇上杜氏，自然也不例外。之后秦宜禄和杜氏的儿子秦朗也被纳为养子，后来官运亨通。

关羽这时连自己的立足之地都没有，没力量和曹操争高下，也只有眼睁睁看着曹操把自己屡次要求得到的杜氏抢去了。

稍一分析便可以断定此事纯属子虚乌有：围下邳的主力前锋是陈登的广陵部队，关羽所在的刘备军只不过是外围配合作战，有什么资格在城未破的艰难时刻，向焦头烂额的全军主帅曹操，提出要敌军将领的一个老婆？就是提也应该向直接领导刘备提吧？

再说，曹操是何等人？志在得天下，又是正竭力笼络刘备及其部属的时刻，关羽又是他早就倾慕欲得的大将之才，如真关羽有此要求，焉会夺其所爱？别说是一个弃妇，就是天香国色，关羽一旦有所暗示，曹操又岂会吝啬？更不会干脆据为己有。

对投降后的关羽严密监视倒是查史有据的，《三国志·关羽传》载：“曹公壮羽为人，而察其心神无久留之意，谓张辽曰：‘卿试以情问之’。”既而辽以问羽，羽叹曰：“吾极知曹公待我厚，然吾受刘将军厚恩，誓以共死，不可背之。吾终不留，吾要当立效以报曹公乃去。”辽以羽言报曹公，曹公义之。

连心神都要琢磨，可谓不放心之极。关羽当官的日子过得窝囊，张飞做山大王的工作却做得极爽。张飞率数百残兵并没有走远，就潜伏在小沛西南的芒砀山中，芒砀山位于现在豫、鲁、苏、皖四省结合部，山中有西汉梁国陵墓群，斩山作廓，穿石为藏，结构复杂，气势恢宏，宛如庞大的地下宫殿，藏兵绝没问题，至于部队吃饭，却是只有抢劫一条路了。

所幸此山南临曹操的老家谯县，去敌人的老家抢点什么倒也心安理得，只是不能暴露部队番号，大山之中出几股劫匪，那是极普通见惯的事

情，招惹不来曹操大军的围剿。

一天张飞带部队南下打劫军粮，行至南山麓，小张同志来了运气，遇到了一个出来游山拾柴的少女，年方十三四岁，生得白齿红腮，眉目流动，身材娇柔，靓姿惊人！

时年三十四岁的张飞却还未曾切身体验过女人这种老虎的厉害，一时变成了初见“老虎”的小和尚：咋这么可爱捏？

也难怪，张飞自二十二岁随刘备起兵，十二年来南征北战，过的都是刀头子上舔血的日子，本身又不是像刘备那样，做的都是一把手的工作，哪有资格成家立业？估计也没有闲情逸趣来享受这温柔乡里的幸福。

一经张将军温柔的审问，张飞更是大乐，原来这靓妹不是别家的，竟是曹操本家兄弟夏侯渊的堂侄女，那还有什么说的？曹操的本家侄女，这应该是缴获的敌人战利品了吧？论家庭出身，也不算辱没了俺老张的身份，留下做个正式的压寨夫人吧！就这样，张飞娶了一个如花似玉的嫩娘子，此收获直接影响到后世的家族辉煌。

不仅是因为做了曹操的侄女婿，而是由于美的遗传，令张飞的女儿生得极为漂亮，两个女儿先后都被皇帝刘后主选为皇后，张家由此成为蜀汉帝室外戚。

至于年不及十四的夏侯家闺女是否乐意？估计开始有些半推半就，第二天就会大喜若狂，上哪儿去找这么一个英气逼人的张将军？要按现在的刑法就不行了，肯定会判上张飞三年有期徒刑。

以上可不是子金山随意胡侃，是有史料为据的，据《三国志·魏书·诸夏侯曹传》注引《魏略》所载，才推断出张飞落草于芒砀山中，现在大家如果去芒砀山（今河南永城）旅游，还能见到张飞山寨的遗迹。

这也侧面证实了一点：那时曹操的政府是相当廉洁的，你想，以堂叔夏侯渊、哥哥夏侯霸的地位，远在家乡的小女孩，竟还需要自己上山打柴！

就在张飞沉浸于爱河之时，关羽却奔赴于战火之中，随曹操开往了战争的最前线，因为袁绍终于动手了。

六十七 十万大兵杀过来

六十七 十万大兵杀过来

袁绍决定出兵也不是那么容易，内部人事方面的政治斗争相当激烈，这直接影响了袁绍的决策。

袁绍有三个儿子：长子袁谭（字显思）、次子袁熙（字显雍）、幼子袁尚（字显甫）。

袁谭的品行有口皆碑，而且累立战功，那青州其实就是袁谭打下来的；幼子袁尚却长得最帅，又加上袁绍的后妻刘氏极为偏爱袁尚，枕头风当然常吹给袁绍，袁绍也惊叹这小儿子的英姿美颜，便打算让袁尚作为自己的继承人。

但自古承嗣应先立长子，怎么办？袁绍便把自己老爹对自己用过的歪招用在了自己儿子身上（袁绍被过继给自己的伯父）：把袁谭过继给了自己的哥哥为后，这下长子反而成了从子，没有了继承人的资格，又任命袁谭为青州刺史，使之远离了冀州，下一步该要明确袁尚为继承人了。

虽然没有来得及明确袁尚的地位，但从他不顾沮授的劝谏分配四州来看，那意思是很明白的，冀州牧的位置就是留给小儿子的。这下文武官员们也就不可避免地暗分成了两派，开始各为其主地相互拆起台来。

就像现在有些国际上的所谓政治家一样：逢中必反，只要中国政府出台的政策，不管对错，先否定了再说。那袁绍手下的谋士们也是如此德行，只要是对方提出的建议，一概先指责攻击再说。

几个主要的谋士都已确定了自己将来效忠的对象，逢纪、审配选中的是袁尚；而辛评、郭图，则拥护袁谭；这四位相互攻击是不留任何余地的，但未表态支持任何一方的田丰、沮授却要遭受两方面的同时攻击，在打击这二位的时候，还有一位重要人物掺和了进来，那就是袁绍本人！

当初在曹操远征刘备时，竭力建议袁绍袭击许都的田丰现在改变态度了，该打的时候没打，现在曹操已经班师，驻军官渡，而袁绍这时反而决定进攻许都。田丰坚决反对此时出兵：

“曹操既破刘备，许都不再空虚，安能避虚而击实？况曹操用兵，出神入化，计谋变化无穷，毫无轨迹可寻；军虽少难以轻视，应按兵等待时机。将军现据山川而守险要，役四州之人力，地固若金汤，人四方云集，宜外结英雄，内奖农桑，后选拔精锐，觅敌之软肋，勤出而迭击，乱黄河之南。敌顾右，我攻左；敌救左，我击右，则敌必疲于奔命，人不能安。我无劳苦，敌已窘困，不出三载，即可坐胜。现弃必胜之谋略，却付成败于一战。万一不期，后悔莫及也！”

袁绍心说：前时劝出兵的是你，现在阻出兵的还是你，怎么反过来正过去都是你的理？咱俩谁是主帅呀？决定不理睬田丰的劝阻，照常兴师。

那田丰却不顾袁绍的盛怒，竭力劝谏，袁绍实在受不了这位了，便以为敌宣传、扰乱军心的罪名，下令逮捕了田丰，脚镣手铐，囚入狱中。

同时将那才子陈琳所撰之讨曹檄文，传遍天下各州郡，先从舆论上把曹操搞臭再说。

建安五年（200年）二月，袁绍提十万大军、万余精骑进驻黎阳。大军未动之时，沮授已预感到此行不妙，便召集全族，散光了自己所有的财产，本族众人不解，沮授慨然长叹：“此行功成，威无不加；战事若败，一切难保，痛哉！”

兄弟沮宗不以为然：“曹操兵力脆弱，不堪一击，你怕从何来？”沮授惨然而答：“以曹操之智谋伟略，又借天子之旗旌号令，岂得易胜？我虽克公孙瓒，军实已疲惫。况主上骄傲，部将顽劣，此战必瓦解我大军。昔日扬雄有言：‘六国愚哉！为秦王而弱周主。’正应我今日情景。”

此时袁军已与曹军隔河相望。袁绍命大将颜良，率部渡河，围攻东郡太守刘延所据守的白马，沮授谏曰：“颜良性孤僻，虽然骁勇，但非帅才，不应用其独当一面。”

袁绍心里暗暗冷笑：我之大将，又岂能是你辈所能尽知？随即不理沮授所劝，仍派颜良率军渡过黄河，威风凛凛地杀向了白马。

六十八 曹军中有一种“恐袁症”

六十八 曹军中有一种“恐袁症”

曹军中弥漫着一种“恐袁症”。

这可不是好兆头。曹操现在最需要的是做两件事：一是要让大家认识到袁是只纸老虎的英明论断；二是要来个像后世的“平型关大捷”那样的初战立威。

前件事曹操早几个月就在做了，去年八月曹操初抵黎阳拒袁军时，将领们就提出过能否战胜袁绍的疑问，曹操详细地介绍了袁绍的为人与本领：“吾知绍之为人，志大而智小，色厉而胆薄，忌克而少威，兵多而分画不明，将骄而政令不一，土地虽广，粮食虽丰，适足以为吾奉也。”（《三国志·魏书·武帝纪》）

用白话来说，大意是：我最了解袁绍这哥们儿，这个人心比天高，智力却低下；表面威风无以复加，内心却胆小如鼠；多疑善忌，缺乏威信。军队虽多，部署混乱。手下将领骄傲蛮横，视政令军令为无物，各将自行其是。土地虽广，粮食虽丰，不过是为我们储备的军粮，现在就差接收这道手续了。

武人们大多都实在，太祖只要说一声：胜利就在前面！将领们马上便觉热血沸腾，恨不得立马驰骋疆场！

文人就心细得多了，孔融就不无忧虑地对荀彧说：“袁绍兵强，四州地广；有田丰、许攸才智之士为之谋；审配、逢纪尽忠之臣劳其事；颜良、文丑，勇冠三军，统其兵众，欲克怎易？”

荀彧回答：“绍兵虽多而法不整。田丰刚而犯上，许攸贪而不治。审配专而无谋，逢纪果而自用，此二人留知后事，若攸家犯其法，必不能纵也，不纵，攸必为变。颜良、文丑，一夫之勇耳，可一战而擒也。”（《魏书·荀彧传》）

这里荀彧回答的有理有据，不过中间那句“若攸家犯其法，必不能纵也，不纵，攸必为变。”也未免太过于神奇了，子金山认为这肯定是作史者陈寿自己给加上去的，把一个人吹乎得过于神也就假了，御用文人们连说谎都那么低劣的水平，这是把读史的后人都当成了和他们一样的傻瓜之缘故。

将士们的心理问题表面上算是解决了，要从根上除掉“恐袁症”的顽疾，却是需要做到后一件事：首战必胜！

这可并非易事，前方军报：袁绍的大将颜良，已率部渡过黄河，正在围攻白马津，东郡太守刘延正苦守待援。

曹军将领心中暗怯，据说是因为袁军中有万夫不当之勇的颜良、文丑。其实对付袁绍的主要勇将，曹操内心早就做好了打算。身边的几个非嫡系将领刘备的原大将关羽、吕布的原勇将张辽，在战场上的勇猛名声丝毫不亚于颜良、文丑。

让他们勇将对勇将，PK的结果肯定错不了，尤其是关羽，据说他的故主刘备已投奔了袁绍，此战关羽若能建功，那刘备在袁营的日子过得还能舒服吗？关羽的手上只要沾上了刘备战友的鲜血，那他也就只能死心塌地地跟着我曹操干下去了，派他打头阵，一刀劈两家。

曹操决定派关羽为主将，张辽为副将北上援救刘延，对付那万人敌颜良。现在只有一种担心了，二人所部仅五千步兵，去攻击一万多步骑的颜良，实在难有胜算，但关羽早就期待着一个立功报答曹操的机会，也从心里没看得起那个什么大将颜良，领军便要出击白马。

荀攸说话了：“我兵力太少，恐难以取胜，必须将敌之攻势分散才可。主公可先停军于延津渡口，做出北渡黄河之佯势。袁绍得此消息，必然以为我欲抄其后路，定会分兵向西阻截。此时主公再以轻骑急袭白马，乘其不备，颜良当掌握之中。”

曹操接受了荀攸之计。

袁绍得到曹操欲在延津渡口北上之敌情，果然派军向西邀击。而曹操却率关羽、张辽等将士转军直扑白马，轻骑昼夜不停，直欲袭击颜良一个猝不及防。

但还是功亏一篑，围攻白马的并非只有颜良所部，郭图为军师的淳于琼部也到了白马，及至曹操到了距白马十余里，围白马的颜良已经得到消息，大惊之余，却未恐慌，淳于琼部继续围城，颜良亲提所部主力迎战来了。

六十九 长途奔袭=虎口夺食

六十九 长途奔袭=虎口夺食

驰援白马的曹操仅两千轻骑，由于昼夜行军，与颜良前来迎战的部队迎面相遇时，部队已人困马乏；与此相反，颜良步骑混合的万人大军却是以逸待劳，在通往白马的必经要道布好了阵势。

曹操突然袭击的愿望破灭了，现在唯有凭实力决战，可是，对曹操来说，这几乎是一场遭遇战，两千对一万，哪来对决的实力？放弃增援白马？就算曹操有这个应急想法，现在也不可能了，自己的部队马力已乏，那颜良的骑兵却处于养精蓄锐的状态，能放自己逃命么？

曹操对于逆境状态的战局有着不同常人的悟性，他清楚地知道，此刻不能有任何示弱的表示，稍有犹豫，自己部队的士气便不复存在了，而颜良便连阵势都不用结了，直接开始对自己的清剿就是，所有的曹军连逃命的可能性都不会有的。

必须保持进攻姿态，颜良不会清楚曹军的实际情况，所以才提前摆好了厮杀阵势，这对于曹军来说，既是不幸，又是不幸中的万幸。不幸的是：结好了战阵的敌军更难以撼动，曹军毫无胜机；万幸的是：颜良没有采取伏击的战法，那种局面不敢设想，也不堪设想！

对于即将到来的不妙战局，曹操极清楚又无奈：这是将部队赶向颜良的虎口之中！可是在这战局突变之时，谁又能有什么应对良策？

只得本能地颁下军令：擂起战鼓，做好出击的准备！同时又暗令：不准轻举妄动，抓紧休息马力。这种局面能维持多大一会儿？曹操自己也不知道，只能稳一刻是一刻了。

左方有一地势稍高的土坡，曹操率关羽等人驰了上去，总要观察一下颜良军所布的是什麼阵势吧？但愿能觅得一丝战机，或者说能得以远遁的机会。

一瞭之下，曹操的心变得“拔凉拔凉”！那颜良看来绝非浪得虚名，也不仅止于是名万夫不当之勇士，还肯定是名精于战场指挥的将才，观其布阵便知其有着丰富的战场经验，是名从刀口里滚打出来的行家里手。

颜良的河北军衣甲鲜明，威武雄壮，结阵疏密有度；步骑弓弩诸兵种搭配合理；两翼的强弩利箭皆已引弓待发；前排的长枪军密如枪林，犹如一道用红缨组成的靓丽的风景线，只是那红缨之上闪光的枪刺却是骑兵突击的克星；每名长枪兵的身旁都有一名刀牌手，那是为了防备远距离

的箭弩而准备的，如此配置，就是步兵扑到了跟前也不会能占什么便宜；

关键是战阵的内层：数千铁骑隐隐可见，盔甲与刀斧相映成辉，那是蓄势待动的死神，突击受挫的敌人根本无法躲过他们犹如雷霆的万钧重击！骑兵方阵的中央麾盖摇动处，眼见得是颜良指挥中枢，如此作战，也未免有点奢侈豪华了些，却可以感到敌军主帅的气傲神闲，指挥若定，志在必胜。

曹操看了良久，沉默不语，那神情却又明显地露出了对河北军的赞叹，关羽不禁冷笑，一句：“关某前去看看便回！”

曹操点头应允，正待问关羽需带多少部队同往，谁知关羽竟纵马下了土坡，单刀独骑直冲颜良大阵中央的麾盖而去！曹操大惊！急命张辽率部接应，但组织部队哪能比得一人之行动迅速？还没等到张辽率部出动，关羽已被淹没于颜良的战阵之中。

颜良的前锋突见敌军中驰来一骑，都不明所以，大概只有两种可能：一是对方阵营中出现了窝里反，内乱致使敌将临阵倒戈；二是敌军派来军使，来接洽约战或投降事宜。不管哪种，都不能贸然对其伤害的。

纳闷之时，敌将已冲到阵前，而且冲击的速度反而加快起来，袁军几乎是本能地让开了一骑通道，目惊口呆地看着来将直奔颜良的中军而去，人人带着迷惑不解的神情暗念着一句话：这家伙疯了？

这情形颜良也看到了，心中大疑之余便不由自主地策马前迎了几步，亲兵卫士于军阵之中却不敢乱动，呆看着自己的主将与来骑单独会了面，不过也没什么，颜将军力敌万人那是全军出了名的，或许是颜将军因事关机密，故意甩开我等，而与早约好的来骑单独会晤呢？颜良军纪极严，无将令谁敢妄动？别主动找死了。

风驰电闪一般，关羽的单骑如同一只小船冲开了波浪，到得颜良骑阵之时，近卫铁骑竟然无人阻挡，大家其实都愣住了！

七十 关羽怎样宰的颜良？

七十关羽怎样宰的颜良？

一瞬间敌将已来到眼前，颜良一句问话只吐出了半句：“来将何人？且通姓……”那来将竟把一杆大刀向自己的胸口点来。

颜良反应极快：这不是什么军使，更不是来投诚的，是来单挑决斗的！哪遇到过此类不可意识的荒唐事呀？就是单挑厮杀，也要在两军阵前呀，这不是明来送死么？再说了，单挑俺颜良怕过甚人？来不及想了，敌将的刀尖已将到胸前，先招架住再问那下半句吧。

也莫怨颜良大意，关羽的长刀平伸，那是枪、矛、戟之类的套路，是长刀斧类兵器的大忌，重长兵器前伸，一旦被对方的兵器锁住，便等于被解除了武装，既不能上举下砍，又无法横扫平推，实是与自杀无疑。

现在许多史家确凿地认定：关羽的兵器并不是什么“青龙偃月刀”，而是使用的长矛，那史书中的“羽望见良麾盖，策马刺良于万众之中，斩其首还，绍诸将莫能当者，遂解白马围”，大家在这里都只注意到了那个“刺”字，不是矛、枪，如何能刺？

其实这是由于众史家学者不懂得中华武术的缘故，碰巧子金山对此道素有研究，须知：大刀运用，素有八法：劈、撩、崩、挂、粘、抹、点、刺，刺恰是大刀高手练到功夫稍深时的用法之一，再高深些能把“锁”、“滚”二字运用自如的话，应是绝顶之大师级别了，关羽应该就是在这个级别之列。

颜良也属用刀的行家，但对这种一般对阵用不着的高深武功却懒得细研，乍一遇上，一时难以反应过来是可以理解的，但当自己以刀盖住关羽虚点的刀身时，却突然大悟：兵器着不上力？敌人是名绝顶高手！

一般来讲，对刀的双方，只要占了上式的一方，那就等于占据了绝对上风，对方只有两种招法应对：回刀的同时前送刀攒击敌，以消敌人兵器上的力度；借势下劈，躲开敌人的兵器。不过前送刀攒是一种自保的无奈应变套路，而且一般仅用于步战，马战时双方接触时间极短，是没有机会繁复变招的；而那下劈一般是没有目标的，取得实效极难。

颜良的大刀刚与敌刀接触，明看着双方的兵器碰上了，却突然有一种斩空的感觉，太大意了！正欲变招之际，对方的大刀竟如同柔软的长枪一样缠了上来，关羽此时是用了一个“滚”字诀，颜良急将大刀横抹，却感觉兵器怠滞，不好！敌人用了“锁”字深功！

颜良大怖，情急之下，大力硬扯回自己的大刀，却不想对方的大刀突然间疾如长矛，借自己的回力直刺过来，一声巨响，颜良胸口中招，颜良只觉得两眼一暗，一头倒撞下了战马！

关羽貌似一击，其实三变：点、滚、锁一气呵成，最后化为一个“刺”字，外人看来轻易成功，其实之中暗蕴了关羽毕生功力，绝非关羽侥幸为之！仅这单骑闯阵的胆略，世上又能见几人？艺高人胆大不错，关键在于胆大方能艺高。

且看关羽之孤胆：视近在咫尺的枪林刀阵竟若无物，出击的刀尖并未回撤，而是顺势下劈，虽使不上多大力度，但也不是颜良的脖颈所能硬挡得住的，一颗大好头颅竟被齐整整斩落！关羽刀尖微挑，那颜良的人头已飞入关羽的左手之中，眨眼间被挂在了战马项边。

待关羽抖起神威，纵马挥刀扫向群敌时，颜良的部下方才如梦初醒，恰同看见了天神临凡，恶魔降世，哪还有人敢上前过招？齐声大嚎，扭头乱窜，整个军阵乱成了一锅沸汤，片刻间，两翼的弓弩兵也被冲了个七零八落。

混乱之时，张辽的接应轻骑已杀到阵中，实际上现在哪还有什么阵势了？失去指挥的士兵已经溃散了，两翼的弓弩兵先是未得主帅将令，没敢擅射，及到后来听到主帅已阵亡，已经被自己的部队给冲乱了队列，谁还能有战心？

张辽率部剿杀溃军，关羽却不屑杀戮普通士兵，就在曹操惊喜赞叹之际，一阵鸾铃响处，关羽马到坡前，人未下鞍，一颗血淋淋的人头已抛在曹操马前，关羽傲然说道：

“这是那颜良的首级！”

曹操不禁惊呼：“将军真神人也！”

阵斩颜良，轻摧袁军，曹操于绝境中反而获得大胜，不但是解了白马之围，重要的是铸起了将士们战胜袁军的自信！关羽功之大可以说是无以复加，曹操当即表奏朝廷，封关羽为汉寿亭侯，至于金银赏赐之巨，则更不待说。

可是袁绍的大军主力就在对岸不远，而且后方的延津渡口对岸也赶到了

无数的袁绍部队，一旦渡河，曹操的后路将被切断，如此这白马津岂不成了钓曹操这条大鱼的最佳诱饵？

曹操没有犹豫，当即决断放弃白马，携带白马津的全部辎重、牛马军械，一起退往延津。而那袁绍已经得到了痛殇颜良的噩耗，又怎会善罢甘休？

一场血战避无可避，?河渡口，袁绍大军已经开始渡河了。

读累了记得休息一会哦~

公众号：古德猫宁李

- 电子书搜索下载
- 书单分享
- 书友学习交流

网站：[沉金书屋 https://www.chenjin5.com](https://www.chenjin5.com)

- 电子书搜索下载
- 电子书打包资源分享
- 学习资源分享

七十一 刘备当了袁绍的先锋官

七十一刘备当了袁绍的先锋官

在袁绍的谋士中有三个人值得细说，头一名便是田丰，此人看事深谋远虑，但因性情耿直，不知变通，这次南征便被袁绍关在了邺城的狱中，以至曹操闻听此信，不禁长舒一口气：“田丰没来前敌，吾无忧也！”

第二个人是现在袁绍部下，曾是曹操旧友的许攸，这个人自小聪慧，处理军务机智多变，只是有一种当官常犯的小毛病，那就是天性贪财，他的这种行为很遭同事们的鄙视。

第三个就是沮授，与田丰和许攸不同，田、许二人不过是袁绍身边不挂长的参谋，不是有句玩笑话么：参谋不挂长，放屁也不响。沮授却是有实际军权的，从前极得袁绍的信任，被授予监统内外三军的监军之职，实际上就相当于一个国家的参谋总长的角色。

早在建安四年袁绍初定灭曹大计之时，沮授便提出了自己的方案：

“我军因历年征讨公孙瓒，致使百姓疲敝，库欠存粮，赋税尤重，此国家大患！应先遣使将公孙瓒首级献捷天子，然后专务农桑，休息人民。曹操若阻隔我与天子联系，我便可名正言顺地进屯黎阳，渐侵河南之地，同时多做舟船，缮修器械，分遣精骑，包抄曹操之东西边境，令彼不得安宁，我却以逸待劳，天下可坐定。”

郭图、审配意见相反：“兵法云：十围五攻，匹敌也当能战。今以明公之神武，连河朔之强众，以伐曹操，灭曹只在翻手之间，今天迟疑，后更难图也。”

沮授反驳：“义者无敌，骄者先灭。现曹操于许都奉迎天子，我若举师南向，于义则违。胜败其实不在强弱，曹操法令严明，士卒精练，非公孙瓒之辈可比，今放弃必胜之方略，而兴无名之师，我为袁公担心也！”

郭图等人明处一句：天与不取，反受其咎！说动了袁绍的心思；暗地却向袁绍打了小报告：沮授现在权倾内外，威震三军，日后看来难以克制啊！袁绍不免心惊，便把沮授的军权一分为三，设置三都督，沮授、郭

图和淳于琼各监一军，才算心安了。

现在前方颜良兵败身亡的消息传来，袁绍立即决定全军渡河，追击曹操，为颜良复仇！沮授临上船时长叹：“主上欲急胜抒志，部下怎不贪功？悠悠黄河啊，渡过你容易回来难呀！我又能有甚作为！”

沮授实在不愿意随军渡河，便称身体不适，向袁绍请病假，那袁绍岂是容易糊弄的？当然不许病假，反而心恨沮授临阵欲逃，干脆把沮授所部，一并夺回拨给了郭图，现在等于把沮授的参谋长的那个“长”字给削去了。

此时曹军正在驱赶着白马的百姓、牛马以及辎重粮草沿黄河南岸退向延津，是无力阻渡袁绍的大军的，曹操只得亲自率精骑六百，断后掩护，且战且走，一开始还好些，袁军渡过河的部队数量还不多，不敢当真与曹军接战，慢慢就不行了，袁绍军越来人越多，已有一部分骑兵迫近过来。

曹操干脆放弃了断后阻截，直接率六百余骑占领了延津南阪南麓，并构筑起了一道简易阻击阵地，是欲在此阻截袁军吗？

看来不是如此，进入阵地之后，曹操便吩咐将士，抓紧卸下马鞍，尽量休息马力，只留一名哨兵站在高处监视袁军，并负责不断报告已渡过黄河之袁军的人数。

至于还在路上的辎重牛马，曹操命令全部放弃，押送的士卒集中过来准备作战。这时瞭望的士兵报告：有五六百骑正在靠近！

曹操没有理睬，一会士兵又报：“敌骑渐多，步兵已经不可胜数了。”曹操发令：“不用再数了！”一再数下去估计自己的士兵就要心慌了。

率先渡河的袁绍军是由左将军刘备、大将文丑率领的步骑混合部队，刘备对袁绍的这次军事行动是持绝对支持态度的。自己的妻儿们生死不明，可以肯定必陷曹营；关、张不知去向，但最大的可能也是折于曹军，那罪魁祸首便是穷凶极恶的曹操。

自己依附袁绍也是拜曹操所赐，反过来也可以说依附袁绍的目的也就是为了对抗曹操，袁绍的大军向许都逼近一步，也就等于刘备与祸福难测的妻儿兄弟距离缩短一步。现在真的与曹操打仗了，刘备虽为客卿，也

是打心眼里乐意亲临前敌的。

文丑则是在袁军中与颜良齐名的勇将，平素与颜良英雄相惜，私交不错，这次听闻颜良命丧战场，尸骨无存，不禁有兔死狐悲之感，心中早已暗暗发誓，定要用实际行动为哥们儿雪耻，不报此仇，誓不为人！

这次作为前锋渡河攻击曹操，是他主动要求的，本来亲统步骑各半的一万大军痛击鼠窜的曹操是件挺爽的事，谁知主公偏又派了那丧家之犬刘备与自己共同领军，真是霉气！不屑与这曹操的手下败将为伍，到时候战功算谁的？在后面指挥步兵等着打扫战场吧，且看俺独率铁骑在前敌建功！

文丑指挥作战是个谨慎的人，不集结到一定兵力是不会贸然向逃敌发起突击的，所以在大军陆续渡河时他一直采取的是纠缠战术，决不让曹军脱离了与自己部队的接触，就是这样的佯战，曹军看来也支持不住了，现在已缴获了大量的辎重，一场大功看来是已经到手了。

渡过河来的部队已经集结到了四千余骑了，现在是时候了，对敌人临时构筑的阻击阵地发起决定性突击的时候到了，颜良兄：今日俺要以曹操的人头祭你的在天之英灵！

七十二 舍命不舍财的牛人文丑

七十二 舍命不舍财的牛人文丑

文丑的骑兵即将发起冲锋了。

曹操手下将领们都是战场上滚打出来的行家，怎会看不出目前险恶的局势？那文丑的部队一旦冲到自己的阵地，是无论如何也抵挡不住的，没有人愿意与此简易阵地共存亡，便竭力劝谏曹操放弃这根本不可能守住的阵地，退至延津自己的营寨。

曹操听着将士们的建议，不置可否，却以目光询问众谋士的意见。荀攸说话了：“这是专门为敌人设置的诱饵呀！怎么能放弃这么好的歼敌良机？”

曹操还了荀攸一个赞赏的眼色，对于将领们的疑惑，曹操用最恰当的方式做了解释：面带微笑，气定神闲，斜靠马鞍，闭目养神。

主帅的自信其实就是部下的依靠，恐慌与自信实际上都是具有极强传染性的，那传染源就是主帅自己，有时候一场战争的胜负竟决定于主帅脸色忧喜转换的一瞬间。

瞭望的士兵又大声疾呼起来：“敌军五六千骑正在向我逼近！”

将领们不能再如曹操一般悠闲养神了，纷纷奔向自己的战马，却听曹操用沉稳的声音传下了一道不可思议的军令：“不用理睬他，继续休息。”

自古有句：军令如山倒！将士们只能无奈地坐下。但没有人能当真地休什么息，装神弄鬼也要看时候呀！敌人的铁骑即将踏上自己的脑袋，曹操在闹什么玄虚？

瞭望的士兵看来早就忘了曹操说过的：不用再报告敌情了之将令，叫喊的声音都有些走调了：“敌军的骑兵又多了许多！已经开始冲过来了！后面的步兵多得数不清！”

曹操吩咐：“将阵地后面驮辎重的牛马全部赶出去。”士兵们照办了，这是给敌军送军资去了，没有人乐意的，曹操更不会这么大方。瞭望的士兵又喊了起来：“敌军在抢我们的牛马军资！”

曹操终于传下了准备作战的命令，但不是让将士们依托现有的阵地进行坚决固守，而是让将士们全部上马，准备出击。现在所有的人都明白了主帅的作战意图，可是还是不免心中忐忑，毕竟自己全部的突击兵力不满六百轻骑，如果冲入了十倍于己的敌骑之中，那是不可能有人得以生还的。

可是看着曹操自己也跨上了战马，并且策马于突击部队的最前列，将士们全觉得有一团火在胸中燃烧起来！自己的性命就比主公的命值钱么？去厮杀吧！在愉快的拼杀中倒下应该是最富寓诗意的归去，有时候奔向死亡也并不是那么悲哀。

文丑在发令进行孤注一掷的突击时心情是相当矛盾的，现在所部全部兵力已经渡过了黄河，自己让刘备率步兵在后面跟进，主要是不愿意让那个大耳朵抢分了自己的功劳，看来这个措施是对头的。自己的骑兵由于行动迅捷，抢先一步捞到了好处，大量的敌军辎重已经被骑兵部队缴获。

为避免让后面上来的刘备步兵给抢了去，当然要分出一部分人手去看守这些到手的战果，总不能老子在前面打下来，再送给后面的刘备去当战利品去吧？

正在准备发令让余下的两三千骑向敌军阵地发起最后突击时，突然从敌军阵地中涌出了更多的牛马，看那些畜生们行走的笨样子，身上肯定都驮着大量的财宝，最不及也是宝贵的军粮，怎么办？自己的部队继续冲锋？把这些驮辎重的牛马让给没出任何力气的刘备？

估计曹军是放弃阵地与辎重远逃了，论说骑兵的任务就是追上去，掩杀敌军，获取更大的战果；可是必然也会付出一定的代价，任何逃敌留下断后的肯定都是精兵，除非是突然溃败，否则不会有只顾逃命的敌人，但现在的曹军显然并没有溃败，别说那绝对会遇到的断后精兵，就是留有埋伏也是说不得了的事。

而向后看去，那刘备竟然不急不躁，在指挥排列着一个防守的阵势，一步步地向这边逼近过来；自己如果放弃这无数的牛马，径直向前进击，标准的是为刘备火中取栗，让那个大耳朵坐享其成，最后以大量缴获、零伤亡的战果向主公报功，这算什么事？

不行！一点东西也不能留给那个缩在后面的大耳朵，到手的东西不捡那是标准的傻瓜，先捡东西后追敌，那才是鱼与熊掌都兼得的美事，打击敌人以后有的是机会，眼前的利益日后不可能再碰上，做事情总要分个轻重缓急，俺文将军明白得很，吩咐士兵，先收东西后追敌，敌人是舍财保命，咱们是舍命不舍财。

士兵们全都兴奋了，有谁愿意拼命不愿意发财？一瞬间，冲锋的队列散了，全都奔向了牛马，以及那上面驮着的好东西。

文丑看着自己英勇的战士执行军令那么迅速，不禁得意地笑了，回望刘备，还那么慢吞吞地结阵缓行，如临大敌，真有点可怜他，就这么个笨鸟，也不知以前怎么带兵打仗的？等你赶来杀敌？黄瓜菜都凉了！

正感叹间，突然敌军阵地上冲出了一时数不清的铁骑，犹如一支支利箭向自己射来，敌军没有像惯例那样擂鼓呐喊，直如同一阵无声的风就刮到了自己马前，此时自己的部队却还在各自疯抢着东西，没人理睬发生了什么。

文丑稍愣神的工夫，四周已经全成了敌军的长矛大刀，随着敌军阵地上明显滞后的战鼓响起，文丑已经在惊恐中顾前顾不了后了，亲兵们也乱了，因为横冲直撞过来的不仅是曹军手中的刀枪，还有那雨点般的骑弩，谁能是金刚不坏之身？

只顷刻之间，文丑丧命于乱战之中，部队群龙无首，瞬间崩溃，幸喜都是四条腿的骑兵，逃命也极方便迅速，后方不远处就是刘备的步兵战阵，半数骑兵逃过了杀戮，被刘备的步兵给保护了起来。

刘备一看大势已去，只得命令弓弩掩护，全军缓缓而退，紧守黄河渡口阵地，曹军倒也不敢相逼，只是重新抢回了自己的牛马及辎重车辆，也是缓缓退去。

不幸的是袁军不但未得到任何战利品，反而倒折进去近两千骑兵，其中千余士兵被曹军生俘，袁军自己的辎重牛马反而被曹军掳走千余头。

两阵战损两员大将，袁军人人皆惶，这时的袁绍反而镇静下来了。

袁绍心里极清楚曹操想达到的目的：盼望着自己知难而退，息兵罢战，你也太小瞧我袁绍了吧？我会利用你这一点的，你不是最怕我主力渡河吗？那你就等着吧！

曹操啊！你这是在自掘坟墓。爱将的殒命，袁绍的心情无疑是悲痛的，但我只会化悲痛为力量，将愤怒成理智，咱们就继续玩下去！

袁绍经熟虑已经谋定了新的破曹方略：正面大军步步为营，另出两路奇兵，一路袭取曹操的大后方许都；一路越嵩山截断许都与官渡之间的曹军粮道。这叫正中有奇，正奇相辅。曹操！且看你如何应付？

七十三 官渡：曹操的最后一站

七十三 官渡：曹操的最后一站

人类对语言及字眼的运用早已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同样一件事，换上不同的字眼，那感觉立时便不同了。

写史的人用字很高明，一个字就能使一场军事行动味道全变了，比如：《三国志·魏书》中记载的曹操放弃阳武，退守最后一道防线官渡，这

时的袁绍大军已经把前三道曹军防线：白马、延津、阳武全部占领了，《武帝纪》是这样用字的：“公还军官渡。绍进保阳武。”

撤退的曹操是“还”军，进攻的袁绍反而是“保”阳武。绝吧？乍一看真难清楚是谁在进攻谁了。

连折两员大将，袁绍伤痛之余也接受了教训，那就是决不再分散兵力，亲提十余万大军全部渡过了黄河，部队稳步推进，步步为营，使得善于机动作战的曹军再无战机可觅。曹操只得率军步步退守，现在退到了许都的门户官渡，已经退无可退了。

而袁绍依仗兵多粮足，实际上是连摧曹军三道防线，虽然从战术角度是失利两阵，但战略部署上无疑获得了成功：曹军取得大胜的两地，现在已成为袁军的后方，大批的军粮以及各种战争物资现在可以畅通无阻地运往前线了，而且以冀、并、青、幽四州之地的粮赋，供应前线十余万人马的军需，那当然是绰绰有余。

曹军则恰恰相反，不足四万人的步兵，能用于机动的骑兵仅两千六百余骑，而且必须死守一处关隘官渡，兵力无从展开，军粮的运输线路唯有许都至官渡一条，虽然距离近了许多，但关键是许都的存粮并不多。

更要命的是运输也不易了，已经发现有袁绍的骑兵部队不知从哪里渗透了进来，正在骚扰劫袭运粮部队，曹军却无力护路，因为官渡马上就要面临袁绍志在必得的强攻了。

袭扰曹军粮道的骑兵是袁绍派出去的，袁绍的越骑司马韩荀率一千精骑从敖仓以西偷渡了黄河，越过了嵩山，目标就是切断许都与官渡之间的粮道，现在已经开始行动了。

曹操屯田已经五年，怎么粮食反而缺乏了？这里另有原因，曹军的主要屯田地区是豫州的汝南，偏偏原汝南投降的黄巾军刘辟、龚都等部趁曹操与袁绍在北境相拒时重新叛乱，屯户们多数附从，军粮基地现在已经成了敌军的根据地了。

这还不算，以前不过是一帮散兵游勇，对后方还形不成什么威胁，现在不同了，据确凿情报，那可恨的刘备竟然带着袁绍的正规军，出现在了刘辟的军中，从进兵势头看，竟然是瞄向了许都！这还了得？

这是袁绍为曹操准备的第二支奇兵，刘备素有仁义之名，在下层农民甚至黄巾余寇中有相当的号召力，让刘备去联络刘辟、龚都等人，的确是物尽其用，只不过刘备自己的部队实在是太少了，原来被曹操打散了的溃兵虽然聚集了一些人，但真能作为主力上战场的仅有赵云从老家带来的几百人。

有多大能耐就去做多大事吧，本来就是发动群众在曹操的后方闹革命的。正是：事情成功了当然是决策者的功劳，袁绍得意；失败了肯定是做具体工作的办事不力，于袁绍也无损。

这袁绍的一正两奇三支部队的确厉害！曹军主力于官渡前线应付袁绍的十万大军尚自吃力，又怎有余力对付韩荀精骑对粮道的骚扰、刘备部队对许都的侵袭？这三招恰如三只饿狼同时扑向一只护羊犬，刘备拖尾，韩荀袭腰，袁绍则是张开了血盆大口猛咬向头部，眼看曹操的厄运就要来临了。

不仅如此，又一个令曹操心烦意乱的消息传到了官渡：刚在白马立了大功的偏将军、汉寿亭侯关羽，趁回许都晋表谢封的机会，留下了曹操所赐予的所有封赏，叛逃向了袁军！并且给曹操留下告别书信，还带走了刘备的家眷妻儿。

众将军无不义愤填膺，建议曹操趁关羽与刘备妻小尚未渡过黄河，立即对其进行截杀，以儆效尤。曹操长叹：“彼各为其主，勿追也。”

史书记载有时候的确不大公平：关羽叛曹重归刘备，历代文人墨客都对其大书特书，赞其忠义，以致关羽死后被封神封帝，名彪千秋；而此时的曹操何尝不是在仗义放行？但大家对此都略过不提，有些戏剧、评词作家甚至还曲义歪解，说曹操心怀叵测，先欲毒酒送行，后又想骗关公下马擒之，只是由于畏惧关羽勇猛，才无奈作罢。

其实现在的曹操还面临着一件大事，江东的消息已传到许都，那勇冠天下的孙策遭刺客袭击突然暴亡。若在平时，对曹操来说应该算得上是一件幸事，但现在不同了，没有了孙策就等于失去了荆州刘表背后的牵掣，刘表会不会趁机举兵南下，从背后给曹操的许都一个重击？

一旦如此，曹军便即将陷入灭顶之灾，曹操大半生的苦心经营也将付之东流，欲寻三尺葬身之地也将不可得也！

七十四 周瑜的“武?治丧委员会”

七十四 周瑜的“武装治丧委员会”

孙策的突然丧命，使整个江东如同塌了天。

尤其是孙策是突亡于征伐黄祖的路途之中，对江东的所有政务根本不可能有所交待，只是于临终之际将自己的印授挂在了自己弟弟孙权身上，便撒手而去。

十九岁的孙权自小等于在坐享其成中过日子，哥哥短暂的一生实在是太耀眼了，就像我们于白天看不见星星一样，那是由于有了太阳的缘故，孙权就是孙策光芒背后的星星，孙策突去，对于孙权来说，犹如太阳突然落山，星星到了耀入人们眼中的时刻，孙权开始亮相于东汉时期中国的政治大舞台。

孙权，字仲谋。孙策扫平江东时孙权年仅十五岁，被委任为阳羨县长。曾被郡察孝廉，州举茂才，孙策去世时孙权正代理奉义校尉。应该说，这时的孙权年龄与资历都不足以管理整个江东地区，而且他现在所能依靠的仅有两人：政务有受孙策临终之托的长史张昭；军事则只有依赖正在巴丘前线与刘表军黄祖相持的江夏太守周瑜了。

兄长骤去，孙权一时没了主心骨，更无接掌江东最高权力的思想准备与执政经验，只知悲哀痛哭，哪能主持军政大事？张昭见状大忧，对年轻的孙权说：“孝廉啊，现在可不是你哭的时候！”

张昭给孙权换上官服，亲扶至马上，首先巡视军营，以安定军心；又率领孙策属下的众文武官员，向孙权宣誓效忠；一面向曹操的中央政府通报孙策的亡故与孙权的继任；一面通告所属各郡县，以及内外将领，令各人坚守岗位，奉公守职。

但形势并不容乐观，孙策虽然名义上拥有会稽、丹阳、豫章、庐江、庐陵、吴郡六郡，但只不过实际控制郡治城附近各县，大部分地区，仍在当地豪强的势力控制之中。这帮人都是服硬不服软的主，以前屈从于孙策的军威，实是不得已，现在孙策已去，怎会将年未弱冠的孙权放在眼里？

再就是寄居这块土地上的外州流亡人士，跟孙氏家族并没有什么君臣间

的情义，以前为了安全，托庇于孙策翼下，现在人心惶惶，都欲早日离开，当然也是为了自身的安全。

庐江郡太守李术，公开声明不服从孙权；就是孙氏家族内部，也是暗流涌动，不服气孙权的大有人在，庐陵郡太守孙辅（孙权堂兄），在左右亲信的纵容下，已开始密信联系曹操，请求曹操大军南下武力接收江东，自己愿为内应。

开国将军突然去世，各地拥兵大员都有自己的小九九，谁愿意甘居人下？多方反对势力蠢蠢欲动，政治局势明显飘摇，一时山雨欲来，风满江东。

擎天自有白玉柱，跨海自有紫金梁！关键时刻，周瑜带兵奔丧来了！

风流倜傥的周瑜显示了雄才大略的一面，带重兵奔丧实是具有先见之明，大兵一到，一切不和谐音符都消于无形，理所当然地奏起了主旋律，世界重新变得美好起来。

歌功颂德之声无比悦耳，两耳只要一塞，人民对上级的意见自然就没有了；两眼只要一闭，社会自然一片清明！

无限光明实际上存在于黑暗与混沌之中。

掩耳盗铃的那个人才是最伟大的天才，说破皇帝新衣的人当然都是无知的小子，怪不得历代的皇帝最怕的都是小孩子。

周瑜率军前来参加丧礼，遂留在了吴郡（今江苏省苏州）就任中护军职务，跟张昭共同主持军政。周瑜不仅带来了万众一心的安定团结，还给孙权带来了明天的辉煌，那是一个人，一个有本事的人，此人姓鲁名肃，字子敬。

鲁肃，临淮东城人，生幼丧父，与祖母相依为命直至成人，家境却是富得流油，史书记载的确令人既迷茫又羡慕：鲁肃不经商，不务农，不治家事，并且大散财货，大卖田地，以赈济穷人结交江湖上的朋友为自己的主要工作，真让人想不通他家那些钱财怎么来的？但此种行为当然甚得乡邑欢心。

周瑜为居巢长时，曾带数百人路过鲁肃的家乡，并且向鲁肃求借军粮。

鲁肃家有两囤米，各三千斛，鲁肃便随便指了一囤给了周瑜，周瑜从此便知道这是个奇人——那当然，谁见过这么大的普通百姓？

周瑜向孙权这样推荐的鲁肃：“鲁肃之才，冠绝当世，公应多聘此等人物，方能建立功业。”能让周瑜这样倾心佩服的人，大家可以估计到是何种人才了。

孙权接见了鲁肃，一经交谈，大为兴奋，宾客全部告辞之后，还特地留下了鲁肃，把坐榻靠在一起，一面饮酒，一面畅谈自己的理想：“现在汉室垂危，我羡慕小白（春秋时代齐国十六任国君桓公）、重耳（春秋时代晋国二十四任国君文公）之功业，君能怎样助我？”——意思是打算做一个匡扶汉室的忠臣。

鲁肃一语道破天机：“那是不可能的！前高祖欲奉义帝，不能如愿，皆因项羽作梗；今日之曹操，正如当年之项羽，将军有何方效法小白、重耳？恕在下妄断：汉室已不可能复兴，曹操也不可能排除。为将军设想大计，路唯一条，即确保今日江东，坐等天下变化。今曹操用兵于北方，无暇南顾，公应先灭江夏黄祖，继击荆州刘表，收长江南北于囊中，此乃帝业之基础！”

孙权年龄虽幼，城府却深，怎会将这叛逆之言贸然出口？说话口不由心：“我唯一的愿望是：以我江东之力，救亡汉室，君之言太过远也！”

张昭见状，认为鲁肃年龄太小，心粗而大话太多。反而是孙权从此更加尊重鲁肃，赏赐给他用不完的财物，孙权之心其实已经昭然若揭。

按下孙权依仗周瑜、张昭，整肃内部，安定江东不提，还是回到曹操与袁绍的官渡前线，双方即将大打出手了！

七十五 单骑千里话关公

七十五 单骑千里话关公

古今中外，做武官的人不计其数，但最幸运的人莫过于关羽，当然，子金山指的是死了之后的荣耀，生前风光无限的人死后得到的待遇大多是相反的。

关羽略有不同，生前也算步入了“高干”行列，人死后同样一发不可收

拾，连续得到提拔重用，先是老百姓自发地把他敬之为神，后来逐步得到官方的承认。

宋徽宗年间，他开始有了御赐封号，被皇帝封为忠惠公和崇宁真君——这真君已是神的称号了，后又加封为武安王和义勇武安王。宋高宗加封为壮缪义勇王，孝宗改封英济王，元文宗时封为显灵义勇武安显灵英灵王。再往后关羽享祀的地位也就越来越高的离谱了。

到了元代，关王庙宇已遍布全国，而且开始单独立庙，在这之前，一般是与刘备、张飞一同被供奉于同一庙中，与当过皇帝的刘备一起上班，对关公来说不是什么好事，连坐的资格也难有，必须站立服侍于刘备身旁，人们心理上开始替关公抱屈了，干脆另造庙宇把刘备哥们儿请了出去，关羽终于和刘备一样，正坐于南面之位。

宋元时期的人民的崇拜关羽，其中最大一个因素当然是此时的民族情绪强烈，人们在褒奖关公的忠义的同时，昭示了对民族气节的赞美。当时的一些诗作显示了这种情绪。

元代程元卿诗：

将军气作汉长城，此身肯与贼俱生？

一时成败风云散，千古精诚日月明。

元代杜茂诗：

躬膺节钺称蜀将，肘佩章符建汉官。

法宣景涵金色界，神光长照玉泉山。

虽然这是在说关王庙宇竟因其神灵长存而如佛光般长照金界，但实际上，人们把神话中的关羽与现实中那些有民族气节的人联系在了一起，在渴望汉人中出现像关羽那样的英雄。

大明万历十八年，关羽被正式晋爵为帝，四十二年又被敕封为三界伏魔大帝神威远镇天尊关圣帝君。作为统治者看重的当然只是关羽忠义中的那个“忠”字。

神仙当然是不分种族的。清代关羽的进步几乎等于坐上了直升飞机，关

帝的官也升到了顶峰。清朝皇帝除了沿袭明代岁祭关庙之外，加封更加频繁。关公被清朝皇帝封曰：忠义神武仁勇灵佑威显关圣大帝！得武帝、武圣之尊号，集神、圣、帝于一身！

到光绪时其封号已达76个，光绪对关羽的封号最长，达到了26个字：“忠义神武灵佑仁勇显威护国保民精诚绥靖翊赞宣德关圣大帝”。关庙也被崇为武庙，与孔庙并祀。关羽至此由王而帝，由帝而大帝，达于至极。

显然，作为武圣的关羽，已与文圣孔子齐名，而作为大帝，他已经超越皇帝之位了。当然清朝的皇帝们不会这么自我谦虚，其实是希望汉族的人民能像关羽一样，效忠于他们。

除此之外，道佛两家也把关公奉为护法神，封为“荡魔真君”、“伏魔大帝”、“伽蓝神”。有趣的是在民间，关公成为各行各业、妇孺老幼尊奉的万能之神。民间年画中的天地诸神画像中，关帝的像常常置于正中，一向以“行义”为己任，轻视财富的关公，竟成了一位声名显赫的财神爷。

就是到了今天，关公作为招财镇邪驱灾的武财神，在市场经济发展的大潮中，也受到商人与小贩们的热烈欢迎。

实际上关羽的影响到了近代已远超出了国界，除了大中华文化圈内的东南亚各国不说，就连美国圣地亚哥加州大学人类学系教授、芝加哥大学人类学博士Davidkjordan（汉名焦大卫）先生也这样说：

“我尊敬你们的这一位大神，他应该得到所有人的尊敬。他的仁、义、智、勇直到现在仍有意义，仁就是爱心，义就是信誉，智就是文化，勇就是不怕困难。上帝的子民如果都像你们的关公一样，我们的世界就会变得更加美好。”

这当然与《三国演义》对关羽的推崇有关，罗老先生不但把好多他人的英雄事迹记在了关羽的功劳簿上，例如：孙坚斩华雄、曹操诛文丑、刘备杀车胄，并且演义出了一段流传千古的佳话：关云长千里走单骑，过五关斩六将，擂鼓三通斩蔡阳，的确威风八面，忠勇双绝！

不过史书上记载的关羽虽没有这么风光，离开曹操时却也相当光明磊落：“乃羽杀颜良，曹公知其必去，重加赏赐。羽尽封其所赐，拜书告

辞，而奔先主于袁军。”《三国志·关羽传》

高官不就，厚禄不恋，金银不屑，就是放在今天又能有几人？尤其是从个人的发展前途来讲，跟着那飘零四方、寄人篱下的刘备，哪能与安稳地在曹操代表的朝廷中干下去相比？

之前关羽与张辽所说：“吾极知曹公待我厚，然吾受刘将军厚恩，?以共死，不可背之。吾终不留，吾要当立效以报曹公乃去。”对于关羽来说不是唱高调、说空话，关羽做到了“言必信，行必果”。

关羽此举不但把所有的后人们都感动了，就是在当时，把曹操也给感动了，所以曹操并未通缉捉拿他，虽然如此，实际上关羽的出逃比演义中描绘得更加险恶万分。

刚宰了袁绍的大将颜良，那袁绍欲复仇还找不到人呢，关羽实际上是在将身入虎口；关羽也不可能预先知道曹操会这么仗义地放过自己，这种逃亡也是明显的九死一生的事情；而这一切都只不过为了一个国人崇尚的“义”字，关羽之所以能留芳至今，应是名至实归，没亵渎后人的推崇。

关羽虽没有像小说中描写的那样过五关斩六将，但由许都北上经洛阳、荥阳而过黄河，等知道刘备不在袁绍军中，又折返黄河南岸，奔向汝南，辗转千里应该是确凿的事情。史书上对关羽这一年的动向也是个空白，但应该能推测出关羽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一直处于奔波流离之中。

身边没有任何部队护卫，独骑单刀保护着刘备的家小，往复于曹操的地盘中，大家应该能想像到这是何等的艰辛，所历危险又岂止于过五关斩六将？

罗贯中老先生大概也想到了这一点，所以在演义了关羽独闯五关之后还觉得意犹未尽，又给他心目中的英雄加了个古城双雄会，让关羽在张飞的三通战鼓的催逼声中，阵斩蔡阳，竟不惜窃夺了刘备的大功，肯定也是由于受到了关羽义气的感动。

而关羽苦寻的刘备现在汝南却是干得颇有起色：固然是在替袁绍当狗咬狼，那袁绍偏又不肯喂食，自己重新召集的旧部数不满千，虽有赵云重归，力量也是单薄得可怜；刘辟、龚都等部均是些散兵游勇，根本无战

力可言，但打了几场小仗，许都南方的战局却是豁然开朗，曹军各城闻听刘备军到，无不踊跃献城，看来就是在曹操的阵营中，刘备的口碑也超过了曹操。

曹操现在是前门有虎，后门进狼，局面愈加恶化了！